

## 臺南市政府 113 年度施政計畫目錄

臺南市政府113年度施政綱要	1
壹、民政局	35
貳、教育局	43
參、體育局	59
肆、農業局	65
伍、經濟發展局	79
陸、觀光旅遊局	89
柒、工務局	95
捌、水利局	109
玖、社會局	125
拾、勞工局	137
拾壹、地政局	147
拾貳、都市發展局	157
拾參、文化局	165
拾肆、交通局	185
拾伍、衛生局	195
拾陸、環境保護局	217
拾柒、警察局	239
拾捌、消防局	257
拾玖、財政稅務局	265
貳拾、秘書處	281
貳壹、法制處	285
貳貳、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291
貳參、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297
貳肆、客家事務委員會	301
貳伍、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305
貳陸、人事處	309
貳柒、主計處	315
貳捌、政風處	321



# 臺南市政府113年度施政綱要

因應國際政經情勢，市府團隊以務實穩健的腳步，深耕文化底蘊，拓展觀旅品牌，建構優質產經環境，完善路網便捷交通，規劃全齡福利，運用智慧科技治理，提升城市安全防護力，永續臺南，幸福宜居。

臺南持續擘劃城市發展，透過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強化都市機能；拓展基礎工程、開發重大建設，落實便捷生活；永續共好土地開發，地政便民數位化；發揮民政服務，全面強化地方基層建設；推動再生水與多元治水，打造韌性臺南；城市淨零永續，家園環保清淨；發展智慧永續運輸服務，人本交通打造安全暢行環境。

聚焦城市魅力及競爭力，深化行銷及國際交流；臺南400與世界交陪，守護文化首都百年風華；觀旅量能充沛，持續加值臺南旅遊品牌；優質農產在臺南，全面擴大農業附加價值；產業創新升級，營造優質投資環境；促進充分就業，建構職場安全體系與友善勞動環境。

發展城市多元樣貌，精實教育能量，以跨域創新打造未來願景；推展全齡運動，打造友善運動城市；強化社福能量，實踐社區共好、友善敬老；健康暨高齡友善城市，把關食安、嚴謹防疫；保存及發展原民文化，傳承與創新在地特色；深耕客家語言推廣，致力客家文化發展。

優化城市公共治理，透過拓源引資優質公共服務，智慧辦稅利民便民；提升雙市政中心運作效能，全方位優質服務市民；實踐市政發展藍圖，推動智慧治理運用；精進市府人力資源，強化團隊效能；妥善分配市政財源，提升財政資源；淨化治安，強化警政智慧治理；堅實救災救護量能，守護城市安全；法制與時俱進，維護市民權益；清廉勤政、公開透明，推動廉能治理。

準此，市府配合中程施政計畫、當前市政發展及未來需求、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等原則，研訂本府各部門施政綱要如次：

## 壹、民政業務：發揮民政服務功能，強化地方基層建設並提升殯葬設施服務量能

- 一、發揮活動中心多元化功能，朝向複合多元使用趨勢發展：配合當地不同之風俗民情、里民使用習慣，辦理各類藝文展演活動或相關課程，以期朝向複合多元使用趨勢，使活動中心空間不僅單純為里民集會場所，更結合社區需求（長照、托育等）規劃及發展，利用現有資源，發揮最大效能。
- 二、落實各區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持續辦理里活動中心興修繕作業：補助各區辦理區里道路（排水溝渠）等基層建設、里活動中心興建修繕，維護公共設施品質，打造優質公共空間。
- 三、強化區公所服務效能：辦理各項里鄰長福利及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及資深里（鄰）長表揚，強化基層組織服務功能，並針對里幹事業務所需職能規劃

研習課程，強化里幹事專業素養及技能。

- 四、宗教優質化再提升：積極輔導宗教團體依據本市輔導廟會遶境活動作業要點提出活動申請並落實廟會優質化，鼓勵借用環保鞭炮機取代傳統炮竹，減少環境及噪音汙染，提升宗教活動文化內涵。
- 五、公墓土地利用及活化：持續推動禁葬並針對已禁葬之公墓評估辦理遷葬、綠美化及造林等作業，以活化土地利用，重新規劃以期提升土地使用效益，改善公墓用地陰森之既有形象，提供民眾更舒適之休憩場域。
- 六、提升殯葬設施服務量能：辦理安定區納骨堂增設神主牌位堂新建工程、第一火化場改建工程及新營福園殯葬專區擴建，進而完善本市殯葬設施之建設，以期提供更優質完善的喪葬環境。
- 七、推廣環保葬法及改善殯葬專區設施：致力推動本市植存及海葬等環保葬法，以達到土地循環使用之環保政策。另進行南區殯儀館地下室豎靈區防水防漏及通風工程改善，提升服務效能品質。
- 八、提升戶政專業、推動友善措施：強化對戶政事務所業務考核，辦理戶政教育訓練提升專業知能；辦理戶政日、遴選績優戶政人員及戶政優良志工；辦理聯合婚禮、發放生育獎勵金等婚育友善措施，並擔任本市新住民照顧與輔導措施窗口。
- 九、維護役男及家屬權益，落實替代役業務推動：辦理生活扶助、三節勞軍懇親活動；義務役身心障礙退(停)役人員關懷協助；推動替代役申請及徵兵處理；強化備役能量落實管理編組；辦理公益活動活化替代役人力落實服務社會。
- 十、落實役男徵兵處理並強化服務效能：辦理及齡役男兵籍調查、辦理本市役男徵兵體格檢查並提供外縣市役男代檢服務、辦理徵集入營延期徵集業務及申請優先入營、延緩入營業務等等；並推動役政便民措施，增加應屆畢業役男逐筆手機簡訊通知方式，提高入營時程申請率，讓役男提早進行生涯規劃，有效紓緩役男等待服役期間之不安定感。

## 貳、教育業務：跨域、創新、未來，實現每個孩子心中的夢想

- 一、提升優質教保，推動綠能校園：持續推動公立、非營利及準公共幼兒園並增設2歲專班，營造優質、普及、平價及近便之幼兒教保服務；透過定期及不定期之評鑑訪視、幼童車檢查及公安檢查，營造穩定、安全、溫暖的學前教育環境。賡續辦理老舊校舍重建補強，強化校舍結構安全暨營造校園建築美學；配合中央及市府綠能政策，推動太陽光電計畫，設置太陽光電屋頂、光電球場及光電停車場。
- 二、精緻教學品質，深耕閱讀素養：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構築公平合理友善入學制度，透過國中教育會考、三至八年級學力檢測及學習扶助篩選

測驗科技化評量系統，提供學生個別化學習學習路徑，結合數位差異化學習，教師運用多元教學策略，提升教學效能；運用K-12閱讀素養平台(布可星球及布可小星球)讓閱讀素養從小扎根，培養學生閱讀興趣與習慣，提升閱讀理解能力。

- 三、提升有效教學，強化基本學力：整合國教輔導團領域專業與教學輔導專家資源，發展學習領域有效教學策略，培養教師領域專業素養，融入學習策略進行教學，促進學習成效；因應學生適性化教育需求，建置水擦黑板及智慧型觸控大電視計畫，推動數位學習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全面提升基礎學力。
- 四、落實專業共融，深化特殊教育：優化特教鑑定、安置、輔導及轉銜機制，支持專業團隊治療、巡迴諮商與服務，強化普特合一跨專業領域合作，建置心理評量人員培訓，提升融合零距離之適性環境；推動藝術美感教育，浸潤藝術文化場域；培力身障資優學生，兼容資優及障礙優弱勢能力之全面發展；開創資優學生強化邏輯思辨、開發潛能躍進國際舞台。
- 五、推廣終身學習，著力家庭教育：輔導社區大學發展，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普及樂齡學習課程，推廣成人多元學習管道；結合多元資源推動家庭教育服務方案，提升親職教養知能及建立正向教育態度，充實家庭教育人員及志工專業知能，提升家庭教育服務品質。
- 六、打造友善校園，建構適性輔導：強化校園反毒反黑打詐反霸凌宣導，透過落實推動性別平等、人權法治、品德、生命教育及提升學校防救災能力，確保校園安全；關懷中輟生，落實三級輔導；積極協助高關懷學生，結合網絡資源給予學生全方位輔導措施；推動技職教育，增進教師適性輔導知能，培養學生自我生涯規劃與定向思考。
- 七、維護學生健康，建構永續校園：推動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落實稽查學校午餐，強化校園食品衛生安全；實施校園防疫標準化作業，全面守護師生健康；推動低碳校園認證，深耕環境能源教育，營造永續校園。
- 八、堅實雙語教學，厚植全球溝通力：全面盤點各校雙語學習角(書籍、標語、環境指標、英語廣播等)，申請教育部各類暑期英語活動、國際交流及姊妹校計畫，營造沉浸式雙語學習環境；全方位提供教師雙語教學支持，蒐集本市優良雙語教學教案、線上分享雙語教學法；辦理各類雙語相關研習，補助各校辦理雙語社群，落實雙語教學；依據教育部學校國際化六大指標，逐年規劃重點指標並輔導學校通過認證。
- 九、增進天文素養，精準智慧科技力：趣味化天文知識教學策略、在地化多元跨域合作推廣，全民化天文科學素養；建構前瞻智慧學習環境，發展數位學習平臺輔助自主學習模式，結合多元互動教材(如虛擬實境、元宇宙等)，導入多元教學策略，發展以新興科技為主題的跨域課程，提升學生創造思考、問題解決、溝通協調、自我管理等高層次思考及跨域整合實作能力。

十、創新思考探究，強化問題解決力：推動校訂課程統整性探究教學，運用情境學習，培養學生探究、思考與問題解決能力，透過同儕學習與團隊合作，共同規劃行動方案，發表專題學習經驗，解決生活問題，培養利他行為與公民意識。

### **參、體育業務：推展全齡運動風氣，建構友善運動環境，打造運動城市**

- 一、優化運動設施，逐步設置運動場館：逐年修整建各運動場館、設置全民運動館，建構安全友善之優質運動環境，積極建置運動場館太陽能光電設施。
- 二、健全各級運動選手培訓體系，強化競技運動表現：透由四大面向建置區域性發展銜接系統，每月提供奪牌選手培訓津貼，提升選手體能及心理素質，鼓勵選手就近訓練並根留臺南，建置完善選手照護系統，積極輔導績優選手就業。
- 三、舉辦全民運動賽事，推動全民運動風氣：辦理古都半程國際馬拉松、曾文水庫馬拉松、巨人盃三級棒球賽事、臺南鐵人三項錦標賽、國際龍舟錦標賽、幼兒運動會、自行車活動等運動賽事，拓展各運動年齡層，推動全民運動風氣。
- 四、規律運動人口倍增，打造健康永續城市：整合臺南市體育資源，結合體育總會及各單項委員會、區體育會及民間體育團體，納入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與各區公所體育活動，輔導執行全民體育活動，促進市民養成規律運動習慣，達到規律運動人口倍增目的。
- 五、推升運動產業效能：推動促進民間參與運動設施，精進委外運動場館經營效益；與大學運動場館建立產官學合作機制，活絡區域性運動發展；提升場館人文效能及設施服務品質，提供完善運動場館資訊，開發場館創新價值。
- 六、推展校園普及化運動，深化國際運動交流：每年辦理普及化運動，培養學生規律運動習慣，邀請外國運動團隊來臺南進行移地訓練或競賽交流，形塑臺南市在國際體育舞臺正面友善形象。
- 七、加強國際體育交流：與國外友好城市建立姊妹關係，定期互訪合作，提升競技實力及加強民眾參與全民運動。

### **肆、農業業務：建立優質農產品牌、提升農業附加價值**

- 一、推動安全生產管理，擴大有機農業生產面積：建構系統化農業生產模組如合理化施肥及精準用藥等，減少環境負擔，增加有機農業生產面積；推廣產銷履歷及生產溯源，並推動作物健康管理，生產安全健康農特產品，提高產量及品質，增加經濟收益。
- 二、提升農漁生產效率，改善農業缺工問題：發展智慧農業，劃設養殖漁業生產區面積，結合綠能，加值農地複合功能；輔導改建現代化畜禽舍，提升畜牧

場生產效能；改善農水路系統，營造優質產銷環境；鼓勵大專業農承租農地，提供租賃獎勵及自動化農機具補助，降低人力成本，改善農業缺工問題。

- 三、強化農產加工增值，建立優質品牌：利用分級包裝及裁切處理，提供市場消費族群多元化農產加工品；加強農產初級加工場、區域加工廠及本市農漁產雙冷鏈系統中心之量能，活化臺南大學七股校區空間，提升農產品附加價值，開拓加工品藍海市場，搭配標章認證，構建安心與安全的農產品品牌。
- 四、發展農業旅遊服務，拓展農業附加價值：運用在地豐富農產與農村文化、生態保育、濕地、珍貴樹木及自然地景等資源，配合國旅方案，導入農村產業，建立品牌基礎，以開拓地方農產特色之銷售據點，並推廣伴手禮及農業旅遊行程，強化服務擴大農業附加價值。
- 五、健全農民福利制度，保障農民生活及收益：推廣農民健康保險、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作物保險及農民退休儲金等三保一金制度，完善農民自從農至退休後之保障；推動臺南農業永續發展，以食農教育建立地產地銷的農業食物網絡，輔導青農，提高農民收益，吸引人口回流農村。
- 六、海洋漁業永續利用，營造漁港多元風貌：減少海洋生態衝擊輔導刺網漁具實名制標示及轉型，訂定淺海浮筏式牡蠣養殖輔導計畫，推動海洋漁業廢棄物回收機制，落實漁業資源養護及管理；維護漁港效能，創造港區土地多元利用，營造漁港友善垂釣環境，打造兼具觀光休閒遊憩之優質漁港環境。
- 七、強化動物疫病防疫，維護畜禽健康及產業安全：積極防堵境外動物疫病入侵以及防範重要動物傳染病發生；透過畜牧場訪視及監測機制、動物安全用藥輔導、畜禽疾病檢驗等多樣化措施輔導業者提升生物安全措施，維護畜禽健康及產業發展。
- 八、落實動物保護工作，打造毛小孩友善城市：落實源頭管理並積極推動流浪犬貓認領養，持續加強各重點管制區域未絕育犬隻及問題犬隻捕捉絕育，加強流浪犬控管以期減少人犬衝突；推動動物保護教育宣導及稽查，強化飼主責任與民眾認知，遏止違法行為發生，提升本市動物福利，另推動毛小孩友善新措施，逐步實現動物友善城市。

#### **伍、經濟發展業務：促進產業創新升級，營造最佳投資環境**

- 一、持續積極建造七股科技及綠能創新園區，並分別於 113 年公告七股土地租售作業及取得綠能園區設置許可，另推動沙崙健康及柳科三期等產業園區，不斷挹注經濟活動以擴大競爭優勢，並帶動區域及永續發展；強化本市既有工業區基盤設施，改善整體設廠環境、增加土地使用效率，以吸引廠商投資，加速產業再造並提高就業機會。
- 二、賡續陽光電城 3.0 計畫：如期達成 113 年同意備案容量 4GW 之設置目標，並鼓勵設置屋頂型光電，加強在地溝通與施工查核管理，推動臺南成為太陽光

電的標竿城市。

- 三、配合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加強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持續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無自來水地區補助經費，並預先解決土地與接水文件等前置作業，積極改善本市無自來水地區之用水問題。
- 四、推動新興產業發展，輔導產業升級轉型：鼓勵中小企業投入創新研發，以智慧綠能、數位轉型、生技與食品、民生與化工、創新設計等申請類別，推動本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補助計畫」，並藉由「主題式聯盟」，進行供應鏈結研發與創新；同時針對本市新創團隊，於贏地創新育成基地提供一站式創業育成輔導，媒合業師諮商洽談，援引各方產、官、學量能，開創本市產業發展新未來。
- 五、建構優質購物環境，帶動本市商業發展：積極爭取中央資源挹注，輔導商圈組織自主發展；辦理臺南購物節、年貨大街、展售活動等整合多元行銷，以活絡商機；同時導入行動支付，打造創新科技應用營運模式，提升整體商業競爭力。
- 六、改善老舊市場設施及美化環境，翻轉市場傳統刻板印象，並藉由打造亮點市場，經營轉型活絡商機；串聯西市場古蹟與周邊商圈，帶動整體區域發展；同時爭取經費改善硬體，營造溫馨節能又安全的購物環境。
- 七、推動傳統市集與夜市創新翻轉計畫，配合經濟部辦理攤鋪位優化輔導，提升市集競爭力。並透過創新化、系統化的包裝與行銷，使傳統市場的在地化成為一種特色，吸引更多新的族群來享受傳統與創新激盪出的新市場味。
- 八、修定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及民有零售市場營業評核暨補助計畫，使集合攤販與夜市合法設置，同時提升民有市場整體經營環境品質及維護公共安全，期能提供市民更優質的購物環境。
- 九、推動招商引資，匯聚經濟發展能量：以南科、沙崙雙引擎帶動群聚效應，吸引企業進駐，並透過投資臺南單一窗口服務排除投資障礙，協助企業加速落實投資。另推進全球經貿拓展(參展、商機媒合、企業參訪)及促成各式展會活動於本市舉辦，以促進企業開拓國際商機與活絡在地周邊產業，帶動經濟發展。
- 十、建立多元服務 e 政府，透過工商登記單一窗口、線上申辦登記服務，以及電子行動支付等多元繳納規費方式，強化數位服務及規費繳納便利性；另由會計師、記帳士及社會人士擔任工商登記櫃台志工，協助民眾申辦工商登記業務並持續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及落實未登記工廠稽查與管理，落實簡政便民與為民服務效能。

## **陸、觀光旅遊業務：繁盛觀光 榮耀臺南-打造臺南旅遊地品牌**

- 一、強化臺南觀光品牌：參加國內重要旅展，藉由文宣圖卡、獎勵旅遊、媒體踩



- 線、多媒體數位行銷等，並善用時事、活動、吉祥物、名人代言及整合行銷策略，強化臺南旅遊城市形象，打造臺南觀光品牌。
- 二、打造特色優質觀光產業：落實旅宿及觀光遊樂業輔導管理，鼓勵旅宿業者取得相關評鑑與認證，協助觀光地區及歷史街區發展特色旅宿，推動觀光產業升級，打造優質旅遊與住宿環境。
  - 三、觀光活動與主題旅遊推廣：辦理多元觀光活動，展現城市特色魅力，吸引遊客造訪。規劃特色主題旅遊，推出在地小旅行、特色農遊、水域體驗等，鼓勵協助旅行業旅遊產品包裝與行銷，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 四、打造臺南旅遊目的地國際品牌：參加國際主要目標市場之推介會、旅展等，以創新多元行銷方式，提升臺南國際觀光品牌知名度。推出送客獎勵活動，擴大吸引國際觀光客。強化接待服務能量，打造國際友善觀光環境。
  - 五、觀光產業招商活化：營造良好觀光投資條件，吸引民間資源挹注，活化整體觀光資源與產業，並加強管理輔導機制，建構及強化轄管景區與景點品牌，促進觀光產業永續發展。
  - 六、深化溫泉旅遊地品牌：善用本市溫泉資源，提升溫泉遊憩設施品質，經營溫泉取供事業，持續推動溫泉高值化商品研發，提升溫泉經濟產值。打造溫泉美食節活動，深化溫泉旅遊地品牌。
  - 七、強化臺南美食之都品牌：鼓勵餐飲業者取得米其林評鑑，深化臺南優質美食形象，開發美食特色遊程，彰顯臺南美食魅力。持續舉辦臺南美食節系列活動，展現臺南美食之都多樣風貌。
  - 八、打造智慧友善觀光環境：強化旅服中心質量、推動旅遊便利行及城市散步遊程、持續提升問路店服務知能。推動智慧觀光，提供多語服務平臺，善用大數據統計推展觀光，打造高品質友善旅遊環境與智慧觀光新服務。
  - 九、跨區旅遊廊帶規劃建設：串聯特色景點，運用點、線、面空間整合，辦理跨區旅遊廊帶規劃，打造特色旅遊軸帶與遊憩亮點建設，提升整體旅遊環境，形塑城市特色魅力新形象。
  - 十、觀光景區風貌活化：推動轄管景區與景點縫合及修繕維護工程，提升景區設施及登山步道服務體驗機能，強化景點管理與服務，厚植景區能量，打造友善安全旅遊環境。
  - 十一、重啟虎埤觀光新風華：持續完善設施環境，提升整體遊憩品質，並以活動及多元行銷方式，打造虎頭埤風景區為山區觀光軸帶門戶，重現百年勝景風華。
  - 十二、2024 臺灣燈會在臺南：以「龍耀臺南」為主題進行國內外城市行銷，以燈會打亮臺南，提升臺南國際知名度，創造整體觀光加值效益。

## 柒、工務業務：拓展基礎建設，落實便捷生活

- 一、加速辦理轄內道路橋梁工程建設，建構本市便捷交通路網：全力推動如：鹽水溪北外環快速道路、市道172線拓寬、安平跨港大橋、臨安橋、萬代橋、永寧橋、新市產業園區聯外道路、仁德區文賢路一段(保安路至依仁路)、南121線溪埔中路拓寬工程、鐵路地下化公園道…等，並賡續爭取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積極執行道路瓶頸路段改善、興闢、拓寬及橋梁改建、修建等各項重大建設計畫，建構本市完善交通路網，提供市民安全、便捷的車行及人行環境，帶動產業經濟的發展，優化觀光道路品質。
- 二、積極推動本府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俾利發展本市各面向效益：執行本市公有建築物及各項公共工程之建設與修繕，辦理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代辦國防部砲校關廟校區興建及聯外道路擴整建、新化果菜市場冷凍庫建置、學甲多功能教育園區、安南區托育資源中心、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鍊物流中心、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等新建工程，並協助辦理各項建設業務之規劃設計審查、施工、驗收及工程專案管理，以拓展都市整體建設發展。
- 三、賡續推動路平專案計畫，提升道路服務品質；執行橋梁檢測作業，確保橋梁安全；並配合行政院前瞻計畫推動提升道路品質，辦理人行無障礙環境、路面及路容等改善作業。
- 四、優化道路管養效能，維護地方民生經濟：擴大本市道路維護效能；加強道路巡查，即時辦理路面坑洞修補；提升道路挖掘路面修復品質，落實各項工程道路挖掘協調整合機制，並減少擾民；強化道路防汛防災之預警及應變，積極防治及控制災損範圍，隨時保持本市道路網絡安全、舒適及暢通。
- 五、打造優良的生活休閒空間，建設節能的道路照明：開闢建設友善的公園綠地、具特色的公園遊戲場、整修老舊公園設施及行道樹管理。裝設節能燈具，節省用電量及電費減少排碳量，維護路燈照明提升道路安全。
- 六、賡續建構節能永續綠環境，推動低碳綠能大臺南：落實行政院核定「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推動本市各建物申請案件之綠建築項目；另配合「臺南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積極推動本市再生能源的應用，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積極投入建造執照無紙化審查，提升建管執照核發透明化，簡化行政程序，加速執照核發效率。
- 七、強化建築物安全管理，建構市民優質環境：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抽查、管理；強化公有建築物防災耐震評估，並積極辦理災害後基層及專業技術人員編組及動員之組訓演練，使市民居住安心、安全；落實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與設備管理機制，打造無障礙生活空間；提昇公寓大廈品質維護管理，建構優質生活環境。
- 八、賡續推動公共工程效率及品質之躍升：有效運用施工查核機制強化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質管理制度；配合推動品質管理機制延伸至工程

全生命週期，建立各階段品質管理程序；舉辦「臺南市政府公共工程優質獎」，表揚優秀工程團隊，精進本府基礎建設品質，改善生活環境。

## 捌、水利業務：推動永續水利建設，恢復水岸生命力

- 一、持續推動再生水建設，增加產業投資台南信心：啟動 New Water(再生水)計畫，一滴水用兩次，建置再生水及綠能計畫，創造水資源循環再利用。水利局建置永康、安平、仁德再生水廠，113 年可提供 6.3 萬噸再生水，仁德再生水統包案是全國首座以交換水源方式供應的再生水廠，首創再生水與自來水交換，預計 113 年底最大可供應每日 1 萬噸，供應工業區多一份穩定水源。
- 二、加速推動水與安全及水與環境建設計畫，提供市民遠離水患及創造移居優質環境：區域排水全面系統性整治，113 年延續水與安全及水與環境計畫，辦理後鎮菁寮、新田寮、龜子港、頭港、三寮灣、劉厝、虎頭溪、鹽水溪、港尾溝溪等排水系統治理工程，期使本市達到全面性保護目標，持續爭取經費營造運河及竹溪水岸環境，延續與環境改善計畫成果，使本市成為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
- 三、加強提升雨水下水道實施率，健全都市排水防洪功能：依據臺南市各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興建本市雨水下水道系統，預計每年度實施率提升 0.5%，提供市民更良好之生活品質與生活環境，並減少淹水之情況發生。
- 四、持續推動雨水下水道更新修繕作業，強固路基與維護道路通行品質：本市雨水下水道建設長度約 747 公里，持續推動既有雨水下水道修繕改建工程，避免路基掏空路面下陷情況，維持通水功能及道路通行安全。
- 五、加強區域排水及雨水下水道開孔檢查疏浚，以確保排水路及雨水下水道正常發揮：持續加強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浚工程，並針對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持續辦理開孔檢查，由各區公所加強雨水下水道內附掛纜線管理，以確保區域排水路及雨水下水道通洪能力正常運作。
- 六、落實水閘門、抽水站維護管理，防洪設備再更新，防汛工作更保障：辦理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老舊機組更新改善並持續推動抽水站興建，以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改善積淹水情事，保障市民居住品質，提升產業發展意願。
- 七、積極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普及率，建立良好生活環境提升民眾生活品質：預計每年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提升 1.5 至 2%，提供市民健康的優良居住環境，積極管理全市污水處理設施、落實執行維護保養，確保都市污水處理成效，並運用污水處理技術，建設污水處理或截流設施，改善運河、鹽水溪及二仁溪水質，後續將朝全河段無嚴重污染之願景邁進。

- 八、落實地下水保育及永續利用政策創造保育與生計雙贏局面：針對本市轄區公告地下水管制區制定違法水井處置策略，積極執行違法水井處置計畫防止偷鑿新增違法水井，持續辦理地下水保育宣導工作，及推動既有未登記水井納管計畫，兼顧民眾生計及地下水保育。
- 九、落實出流管制與逕流分擔，增加大臺南韌性承洪能力：極端氣候造成自然降雨增加，積淹水威脅與日俱增，市府要求開發單位提出出流管制計畫審核，公私協力分擔滯洪、蓄水責任，避免大型開發案影響周邊排水造成淹水問題。另持續推動逕流分擔，充分利用現有公共設施使其兼具滯洪功能共同分擔降雨逕流，以提升土地耐淹能力打造韌性臺南。
- 十、完備水情監控系統及自主防災社區推動，提高防災應變效率：重要區域排水設置水位站、雨量站及影像站，對易淹水路段介接警察局監視影像協助防災應變，裝設「路面淹水感測器」並搭配「智慧物聯網的技術」，監控淹水深度並推動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
- 十一、持續辦理山坡地防災宣導、演練及監督管理，提升整體防災意識與促進土地合理利用：辦理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宣導、兵推、實作演練，輔導民眾合法申請水土保持計畫、執行山坡地查報取締、及辦理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等工作，達成凝聚防災意識及促進土地永續利用。
- 十二、推動海岸防護及沙洲保育工作，提升海岸線整體防災能量：持續與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合作，辦理沙洲保育工作，並配合經濟部水利署海堤興建與養灘作業，建立沿海地區第一道防線，抵禦颱風暴潮防止海水倒灌，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玖、社政業務：強化跨網絡服務體系，推展在地社區照顧**

- 一、強化社區在地量能，深耕社區自主永續：協助輔導社區推動多元福利服務、發掘在地特色以發展社區產業，提升社區自主財源、增加就業機會，進而回饋社區，達成社區共好、資源共享，實踐在地化、自主化、深耕化、幸福化之永續福利社區。
- 二、落實多元永續，發展青銀共創志願服務：推展高齡志工、青年志工及家庭志工等多元志願服務，並積極活化本市高齡志工人力，帶動社區青年與長者加入志願服務行列，推展青銀共融，鼓勵高齡及青年志工參與，建構本市各領域的志工網絡，共同打造臺南市成為溫暖友善的志工城市。
- 三、強化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服務量能：完善 12 處社福中心設施設備，充實專業社工人力，建構「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的主動積極服務模式，整合區域性服務資源，提供社區民眾在地化、立即性的福利服務，落實建置「溫暖臺南、在地守護」的社會福利輸送體系。
- 四、推動友善敬老、實現活力老化：保障弱勢老人經濟安全及健康照顧；強化獨

老關懷、保護服務，提升機構韌性維護住民權益；辦理多元課程、推動創新方案，共享經驗傳承。

- 五、落實社會救助服務，保障經濟弱勢民眾：賡續推動脫貧多元自立方案及職場實習，且橫向連結勞政就業輔導資源，累積教育及人力資本，培力自立成長；公私協力深化愛心實物銀行、待用餐服務機制及微型保險，讓弱勢家戶獲得基本生活保障。
- 六、整合身障跨網路資源建立橫向合作機制：支持身心障礙者雙老家庭，持續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拓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結合民政系統鄰里長關懷訪視，強化跨體系服務網絡，承接高照顧負荷家庭。
- 七、托育品質優化，推展偏鄉育兒照顧：育兒及弱勢家庭補助，推動公共托育供給率及準公共涵蓋率，辦理偏鄉托育人員職前訓練、育兒指導員免費到家服務、全日臨托及定點臨時托育服務，提供優質平價及可近性的托育服務。
- 八、弱勢家庭兒少照顧深耕社區：提供生活、醫療及托育扶助，保障經濟安全，並深入社區設置弱勢兒少家庭社區服務據點，提供在地化的家庭照顧服務，也針對發展遲緩兒童提供早期療育服務，維護遲緩兒的權益。
- 九、培力地方婦女團體，支持女性社會參與及個人發展：結合在地婦女團體，辦理團體領導人培訓、提升團體組織能力，強化團體量能，以推動婦女多元服務方案，並建立資訊交流平台，整合婦女福利與權益資源與訊息。
- 十、全方位完備及平衡區域發展長照服務資源網：以就近性、在地性及普及性提供各類型長照服務，完備全市各區長期照顧服務網絡，使全市照護資源平衡穩健發展。
- 十一、媒合資源挹注據點，推動長者活躍老化：賡續推動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升據點服務量能，鼓勵長者社會參與，預防及延緩長者失能及失智。
- 十二、整合社會安全服務網絡，推展多元服務方案：主動邀集司法、警政、衛政、教育、民間團體等單位，共同研議跨網絡合作之保護服務策略；結合民間資源開展多元處遇及復原服務方案，重視個別族群需求，建立預防與處遇並重之防治模式。
- 十三、完善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落實危機處遇，完備調查評估，深化處遇輔導服務措施；賡續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各項保護扶助及經濟補助措施。

#### **拾、勞工業務：促進充分就業、建構職場安全體系與友善勞動環境**

- 一、運用多元就業促進措施，提供弱勢族群就業服務，建構平權友善職場：提供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及個別化專業服務，運用多元就業促進及輔導措施，提供適性就業服務；拜訪企業雇主開發職缺，鼓勵進用身心障礙者，提高進用比率，防制就業歧視，並宣導職場平權觀念。

- 二、促進弱勢就業機會，增進地方發展：推動勞工團體及社會服務團體申請勞動部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及培力就業等計畫，參與中央相關就業方案，爭取中央機關之資源挹注，促進在地就業機會，提升地方發展。
- 三、積極推動本市就業服務：建構就業服務台網絡，提供市民就業諮詢、求職求才等服務；並提供台南工作好找 APP 數位平台，縮短媒合時程，同時聯合轄區內高中、職學校及全國大專院校建構青年就業服務網絡。
- 四、戮力推動多元就業促進方案，協助市民就業媒合措施：如辦理就業徵才、就業講座、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等多元就業促進方案，以協助市民就業。
- 五、辦理多元訓練課程培育人才，縮短職能落差，促進人力運用：針對不同市民需求及產業類別，辦理多元訓練課程，以縮短參訓者職能落差，提升工作職能促進就業競爭力。
- 六、落實勞動檢查，主動積極輔導及宣導，維護勞動權益及促進職場安全健康：受理勞工申訴案件，執行勞動檢查，查有違法者依法裁處；公布勞動檢查結果，落實勞檢資訊公開透明；廣辦勞動基準及職安宣導活動，主動臨場深度輔導，協助事業單位落實勞動法令規定，建立友善及安全的勞動環境；輔導事業單位按月、足額提撥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辦理事業單位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提撥狀況清查、勞工退保異常查核等，保障勞工退休金領受等權益。
- 七、多元管道宣導聘僱外國人法令、保障本國人與外國人在臺工作權益：辦理外國人查察及法令宣導，輔導事業單位、雇主合法聘僱外國人；辦理外國人爭議調處，促進外國人與事業單位、雇主之和諧；受理法令諮詢、辦理中途解約驗證，維護外國人工作權益；辦理外國人業務聯繫會報，強化公部門間橫向聯繫，保障合法事業單位、雇主及外國人權益；多元管道宣導措施，協助外國人適應在臺生活，提升外國人在臺工作安定性及相關法律知能。
- 八、建構完善職業安全衛生工作環境、推動職場安全文化：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教育訓練、成立防災訪視輔導團進行臨廠輔導及安衛家族以大廠帶小廠等方式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提升職場安全衛生管理，預防職業災害，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加強推動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落實職災勞工職業與生活重建，維護職災勞工權益保障，協助職災勞工及其眷屬度過職災困境及重返職場。
- 九、有效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落實黃偉哲市長打造本市成為「希望家園」之施政目標：促進勞工志工關懷、互助並結合社會參與，強化勞工志工服務知能，提升勞工志願服務品質，並對遭逢職災及弱勢勞工家庭適時提供關懷與服務，同時針對弱勢者提供房屋修繕及溫情義剪服務，落實志願服務之精神。
- 十、打造勞工優質休閒空間多元化、推廣勞工福利服務：提倡勞工正當休閒育樂

活動，增進勞工育樂中心服務功能，促進勞工終身學習及重視身心健康；輔導事業單位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並辦理職工福利業務，促進勞資和諧。

十一、健全工會運作，強化勞工教育：輔導本市產、企、職業工會，依法召開法定會議、辦理勞工教育訓練，提升人力素質。

十二、妥處勞資紛爭，和諧勞資關係：透過勞資爭議調解機制，化解勞資對立，藉以化解勞資紛爭，穩固勞資關係。

十三、輔導簽訂團體協約，提升勞動條件：輔導本市勞工依法籌組企業工會，並與事業單位進行勞資協商，輔導勞資雙方簽訂團體協約，提升員工勞動條件。

十四、建置勞資溝通平台，定期舉行勞資會議：輔導本市事業單位依法舉行勞資會議，加強勞資雙向的溝通，減少對立衝突，促使雙方凝聚共識。

十五、加強預警訪查，落實解僱保護：針對達一定人數之事業單位，未按時繳交勞健保費及勞工退休金之事業單位，採取入廠預警訪查、輔導協商、勞資調解、提報限制出境、歇業事實認定及申請工資墊償等行政措施，維護勞工權益。

十六、強化校園宣導，完善勞權教育：遴選專業師資，前進本市國中小、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辦理以相關勞動法令、性別歧視、求職防騙、職業安全衛生等為主題的校園宣導講座，並辦理劇團展演前進國小校園巡迴演出，藉以深植勞動意識。

## **拾壹、地政業務：落實永續共好土地開發、地政便民服務數位行動化、富饒宜居大台南**

一、配合市政計畫，積極推動優質土地開發：辦理南科 F、G 開發區、南科 I 開發區、南科 A、B、C、D、E、N、O 開發區、善化興華、安南區北安商業區、安南區怡中、安南區朝皇、永康二王、永康五王、永康崑大路、永康六甲頂醫療專用區、永康大同、永康竹園、永康車站北側、永康永大、東區機 35、仁德區仁德、南區喜樹灣裡、安平區漁光島北側、安平區漁光島南側、新營第二市場及下營公設解編市地重劃等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重大土地開發案，實踐宜居及工商環境，健全市民生活機能，提升土地利用價值。

二、適時多元處分利用土地，活絡基金資金運用：回收開發成本，充實平均地權基金，並活用開發盈餘，支援市政建設。

三、加速公共建設用地取得，落實民眾權益保障：配合各項交通、水利、產業興辦等公共建設計畫，落實法定程序辦理土地徵收及公地撥用，確保民眾權益，督促用地計畫賡續執行，促進都市均衡發展。

四、確保國土資源永續發展，促進土地合理利用：落實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加強異動、變更及違規查處，維護土地使用秩序；配合國土計畫，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劃設及審議，構建國土功能分區及用地管理機制，促進土地合

理利用。

- 五、推動農地重劃區農水路修繕及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持續辦理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工程，優化農民工作環境品質，提升農業生產效益，加速農業現代化邁向永續發展；並結合農村再生計畫，積極展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提升農村的生活環境品質，再現農村蓬勃生機，開創富麗農村新風貌。
- 六、加速地籍釐整，確定經界位置：加速辦理地籍圖重測及賡續推動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以期釐整地籍及改善圖籍精度，杜絕經界糾紛，提升土地複丈作業速率與測量精度，做為市政建設之基礎，113年預計辦理3萬筆土地之地籍圖重測。
- 七、持續推廣圖資整合與應用：藉由衛星定位技術及無人飛機航拍成果應用，加速影像圖產製數量、增加開發區範圍及提升區域定位精度，輔助各項地政業務；健全系統備份機制、圖台查詢功能擴充、不動產經紀業子系統資料維護、電子地圖資更新、資訊安全等作業，強化地理資訊倉儲平臺資料收納與系統功能，增進地政業務圖資運用效率。
- 八、健全地籍管理，加強稽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民眾權益：積極辦理地籍清理，促進土地活化利用，促請繼承人儘速辦理繼承登記，健全釐正地籍：執行管理及輔導不動產經紀業、地政士、租賃住宅服務業及預售屋業務，並積極辦理查核，維護交易秩序；推展跨縣市及跨登記機關辦理登記業務，宣導推廣創新便民服務，簡政便民。
- 九、強化耕地管理及執行外國人地權政策：落實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管理，辦理租佃糾紛調處，消弭耕地租佃爭議，調和業佃權益；積極管理市有耕地，活化耕地利用，維護公產權益；持續管理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不動產購置、移轉政策。
- 十、依據資訊安全管理法規定，落實資安防護並維持 ISMS 資安認證；精進 e 化措施、增修便民服務程式，以各項創新簡政便民方式積極推動跨縣市、跨機關合作及高齡友善等多元服務措施，擴大服務市民並提升民眾對政府施政滿意度。
- 十一、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再升級，地價調整、徵收補償更合理：配合平均地權條例等實價登錄三法修正，全面揭露交易標的地號及門牌；預售屋交易全面納管，落實申報資訊查核，促進交易資訊透明化及正確性，積極辦理不動產成交資訊檢核及篩選作業，提升真實揭露不動產成交資訊百分比，持續辦理不動產成交資訊抽查、核對等作業，以有效推動不動產成交資訊透明化；掌握地價動態，覈實查估徵收補償市價；保障人民財產權益，適度調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合理反映市價變動。



## 拾貳、都市發展業務：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改造都市風貌環境

- 一、推動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改善鄉村生活環境品質：延續臺南市國土計畫空間指導，辦理學甲、新營、鹽水、柳營、官田、七股等 6 處行政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從生活、生產、生態各面向深入了解地方課題，研提適地適性解決對策，以維持特有鄉村風貌、強化聚落韌性、充實公共設施與核實發展需求，引導鄉村地區永續發展。
- 二、加速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強化都市機能：賡續推動各都市計畫區定期通盤檢討及重製檢討，辦理都市計畫變更法定作業。113 年啟動辦理臺南市主要計畫檢討、新市區都市計畫檢討及中西區細部計畫檢討。
- 三、配合市府重大建設辦理都市計畫通檢及個變：分階段辦理公設保留地專案通檢，檢討解編已無需求公設保留地，還地於民、解決民怨；賡續辦理各項重大建設個案變更，如社福用地變更、中西區學產地整體開發案、南科周邊地區整體開發案、南臺南副都心二期整體開發案等。113 年啟動辦理大新營地區及仁德地區現行都市計畫整併專案通盤檢討案。
- 四、提升行政效能，強化便民服務：配合都市規劃及重大建設檢討變更，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工作；更新維護土地使用分區數值資料庫、都市計畫資訊系統、都市計畫航測數值地形圖，即時提供查詢服務。
- 五、精進城鎮風貌之重塑，並重生態及人文發展：延續市轄內城鎮核心重要景觀再造之推動，包含聚落核心、藍綠軸帶、埤塘水圳連結、與鄰里邊界縫合等，並積極配合地方創生、均衡城鄉等宗旨，依循中央政策引導以帶動地方發展，另搭配本市專屬政策如臺南築角創意營造、好望角、臺南市綠社區培力等計畫，落實社區城市美學提昇與自主營造。
- 六、落實都市設計審議，提升都市環境品質：檢討本市都市設計審議地區範圍及相關都市設計準則，透過整體規劃及管理都市景觀，強化都市防災、促進都市環境性平友善，提升都市環境景觀，並持續推動都市設計審議無紙化，加速行政流程及管理效率，朝向淨零碳排及之政策目標，並引領公私部門各項建設朝向永續生態的方向邁進。
- 七、積極推動公辦都更與自主更新，活化國公有土地：持續推動平實營區、精忠二村、二空新村、九六新村、自強新村、崇義新村、中興新城等營眷土地、喜樹國有地、警察新村及新營區周武街旁市有地等國公有土地公辦都市更新，協助市府回饋取得臺南公宅及興關公共設施用地，強化都更公共利益，及節省公帑；另持續辦理自主都更及危老重建輔導團，協助民間自主更新及申請危老重建計畫，以利改善都市安全與市民居住環境。
- 八、住宅補貼照顧弱勢：配合中央政策辦理 300 億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購屋及修繕貸款利息補貼，與包租代管計畫，照顧市民居住權益。
- 九、興辦社會住宅：透過直接興建、都更容獎回饋、獎勵民間捐建等方式推動只

租不售臺南公宅，並持續與中央合作、盤點適宜基地評估興辦社宅可行性，以滿足青年及弱勢族群居住需求。

### 拾參、文化業務：重新演繹臺南400，擦亮臺南文化品牌

- 一、建構傳統與現代交織城市美學，實現藝術發展平權：辦理臺南藝術節、臺南國際音樂節、臺南新藝獎及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等藝文活動，展現藝文創作興盛及活力，提升國際能見度；推動藝文教育扎根計畫，系統性整合陣頭專業知識，串聯教育資源，傳承、扶植及發揚陣頭文化；打造城市美學願景，實現藝術自由發展，建立便捷透明的申請管道，鼓勵街頭藝人進修並取得證照；扶植本市表演藝術團隊，提供展演創作平臺及交流機會，以軟實力推廣及行銷本市獨特藝文特色，陶冶並深化民眾對藝術發展之共識及榮譽感。
- 二、區域整合加值地方創生，打造地方藝術節慶：促進在地共識營造、社群凝聚與跨領域議題之社造交流，扶植區公所成為區層級社造中心，共同推動在地文化資源多元應用及創意加值，提升社區生活文化與地方美學，重視扶植社區產業，並以藝術為媒介推動地方創生，打造在地藝術節慶。
- 三、古蹟經營自給自足，創造文化觀光價值：古蹟以基金模式自籌財源營運活化，有效挹注公庫收入，降低政府財政負擔；古蹟日常修繕與管理維護優化，提升古蹟參觀及服務品質，增進參觀人潮及營運收入；古蹟創意經營，開發臺南古蹟限定文創商品，成功推廣文化資產教育帶動城市行銷；引進民間資源與活力，委外經營古蹟景點及空間，推動古蹟活化再利用。重塑億載金城入口意象，提升景點自明性與獨特性；德記洋行展覽更新，提供更優質之展示空間。
- 四、深耕臺南研究及文學出版，跨界應用豐富城市內涵：深化臺南學研究、臺南文學史纂修，鼓勵在地書寫、母語藝文創作，辦理歷史名人、歷史場域紀念及歷史人權推廣；營運管理王育德紀念館及葉石濤文學紀念館，打造月之美術館，辦理月津港燈節等節慶，型塑本市獨特人文底蘊、文學氛圍，建構臺南城市魅力。
- 五、文化治理下的設計，典範城市美學塑造：以岸內影視基地為核心之臺南文化影視發展計畫，透過影視支援中心提供協拍補助；並以臺南400為主軸，辦理2024臺灣設計展及臺灣文化创意博覽會，串聯周邊景點及新文化地標，發散城市設計量能，期以文化治理帶動臺南城市美學，打造臺南成為典範城市。
- 六、打造及推展國際藝術、工藝設計美學及眷村文化藝文園區：推動蕭壠文化園區為當代藝術實驗創作基地，國際藝術交流與藝術駐村，推廣兒童藝術教育，融合多元藝術體驗，打造跨域藝文場域；總爺藝文中心結合文化資產場域，推廣現代工藝美學，促進國際工藝設計與在地文化交流，辦理柚花藝術節、

和風文化祭等串聯在地文史與生態環境議題，呈現地方獨有的藝術風貌；水交社文化園區結合日式宿舍群古蹟與眷村空間，融合當代藝文美學，建構歷史紋理、眷村文化與藝術文學特色園區。

- 七、提升藝文場館能量，深化場館營運特色：以臺南文化中心為基點，串連歸仁文化中心、台江文化中心、新化演藝廳，透過節目規劃、人才培育、觀眾開發、資源連結等策略，提升大臺南場館營運能量，同時帶動各區域文化生活圈藝文發展。以「文化的溪流」為主題論述臺南文化中心四十年來，帶動城市文化發展的脈絡，同步進行四十年後的硬體空間改善規劃，打造未來的展演藝術中心。
- 八、藝術共融跨域共享，銀齡風潮跨界參與：推動銀齡藝術生活節慶，策辦跨界戲劇及藝術工作坊，活絡銀齡族群藝文參與度，帶動親子藝術風潮，建構雲嘉營跨域藝術交流平台，深入地方紋理並營造生活美學。辦理鹽分地帶藝文中心新建計畫，形塑大北門地區特有的文化新地標，平衡溪南及溪北之區域發展。
- 九、詮釋城市歷史，傳承多元文化資產：辦理臺南文化資產場域再現計畫，透過持續考古發掘與歷史溯源，深化臺南研究；以古蹟修復與數位科技應用，再現歷史場域；推動傳統藝術傳習保存中心建置計畫，永續傳承臺南傳統工藝。辦理府城普濟殿、咾咕石街東段歷史街區改造工程及老屋立面改善工程，並持續推動點、線、面策略的歷史街區振興行動。
- 十、優化圖書館館藏設備，帶動全市閱讀力躍升：營運新總館，滿足市民閱讀、學習、資訊與生活休閒需求；汰換區圖老舊設備，打造良好閱讀環境；結合友館與藝文資源，推動多元閱讀活動；強化資訊建設，提供便利服務；辦理圖書館評鑑與館員教育訓練，提升服務品質；興建李科永紀念圖書館。
- 十一、「南博ONE」領頭前行，整合提升臺南博物館品牌：結合左鎮化石園區、山上水道博物館、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等，以「南博ONE」品牌精神串聯行銷本市公私立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舍；奠定臺南市博物館策略聯盟架構，推動在地知識多元分享及應用推廣；積極充實館藏拓展臺南在地論述，以博物館事業的發展開展臺南文化新頁。

#### **拾肆、交通業務：發展智慧永續運輸服務，營造安全暢行人本交通**

- 一、配合前瞻軌道建設改善鐵路廊帶交通瓶頸：配合中央辦理「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持續爭取「臺南鐵路立體化延伸至永康地區」、「新市及善化地區鐵路立體化」、「仁德區鐵路立體化」及辦理「新營車站大平台可行性研究」，消除鐵路沿線發展阻隔，提升行車安全及促進都市發展。
- 二、維護交通環境提升道路安全：持續推動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機制，落實重要交通議題審議及道路施工交維計畫督導。

- 三、打造低碳交通環境優化公共自行車服務：擴大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系統服務規模，以廣而密的設置型態，提升民眾租借便利性，提供本市公共運輸低碳短程接駁第一哩及最後一哩路服務。
- 四、建構便捷無礙公共運輸網：推動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優化大臺南公車路網；推動公共運輸月票，提升公共運輸使用意願；持續更新公車候車設施，提供無障礙候車空間；持續汰換老舊公車為低碳綠能電動低地板公車；推動智慧公共運輸，擴充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功能，提供便民服務；另持續擴增多元化計程車隊及提升通用計程車服務、拓展彈性運輸及小黃公車服務。
- 五、強化公共運輸管理與安全查核：辦理市區公車及計程車評鑑，督導業者強化自主營運管理；廣續推動服務品質提升計畫及稽查作業，有效提升本市公共運輸服務水準及安全性。
- 六、推動轉運站建設及改善臺鐵站前轉乘環境：興建永康轉運站及安億轉運站，並結合促參開發平實轉運站及星鑽交通中心，提升交通接駁效益；辦理臺南火車站站前轉乘設施、人行廣場及交通環境改善。
- 七、加速推動先進運輸系統：配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及本市整體路網規劃，積極爭取先進運輸系統「優先路網」(第一期藍線(含延伸線)、綠線、紅線、深綠線)可行性研究及綜合規劃獲中央核定，並加速辦理第一期藍線基本設計階段，盡速完成本市先進運輸系統建置。
- 八、積極廣設停車供給：藉由闢建大型公有立體停車場、活化閒置公私有土地闢建停車場、獎勵民間設置停車場，以廣增停車格位。
- 九、停車環境永續化管理：引進委外民間資源，改善公有路外停車場軟硬體設施提升停車場服務品質，並逐步導入停車充電服務，創造綠能零碳排基礎環境；透過擴大停車收費及因地制宜費率調整，建構公平合理停車收費制度，並提供便民繳費及申訴管道；委託民間辦理路邊停車開單，提升收費效率及建構智慧停車與繳費服務；輔導民營停車場依法登記營運；辦理占用專用停車格位裁罰及長占車輛查報，以維民眾停車權益；委託民間辦理違規車輛拖吊，增進道路交通安全及順暢。
- 十、智慧停車物聯化服務：引進民間資源，促進民間參與智慧停車管理系統建置，全面達路邊停車收費智慧化，並提供多元停車支付、即時停車資訊查詢、停車位導引及預測剩餘停車位等智慧化服務，朝智慧城市發展建設目標前進。
- 十一、擴大交通資訊應用及智慧交通服務範圍：持續增設路側交通資訊服務設施，提供多元化及即時化便捷交通資訊。另持續以打造智慧化生活城市為遠景，逐步建立本市各項交通資訊共享機制，以達加速實現各種智慧交通創新應用服務之目標。
- 十二、加強交通安全設施改善：辦理交通號誌設施新設、維修與汰換，及設置不

斷電系統，避免短期停電無法管制路口車流；持續改善本市標誌、標線及反射鏡等交通安全設施維護與整頓；針對本市易肇事地點及複雜路口辦理交通工程設施改善；為保障行人通行安全，辦理增設行人專用號誌、行人庇護島、標線型人行道及行人專用時相，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為利行車安全及順暢，規劃增加左轉及右轉專用車道。

十三、辦理交通違規裁決作業：針對逾期未到案之交通違規案件，依規定辦理裁決催繳，並加速移送強制執行，以維護公益及確保公法債權。

十四、辦理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就本市轄內各級道路行車事故發生之人車運行狀況、路權規定研析事故因果關係，作成專業、公平的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意見，提供司法機關及當事人參考。

### 拾伍、衛生業務：擴大防疫把關食安，營造活力健康城市

一、廣推疫苗接種，守護銀髮族健康：長者為肺炎鏈球菌的高風險族群，本市針對65歲以上設籍臺南市的長者可免費施打一劑肺炎鏈球菌疫苗，透過施打疫苗增加長者保護力，照護長者的健康。

二、活躍老化、營造活力健康大臺南：推動全人口腔照護，兒童塗氟與窩溝封填口腔保健服務，補助65歲以上長者及55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全口假牙，持續推動高齡友善城市、結合社區關懷據點辦理健康促進活動，強化癌症防治及B、C肝炎篩檢與治療，並辦理失智症、腎臟病及「行動醫院-全民健檢」社區整合式篩檢活動；落實兒童各項篩檢與異常個案之複檢轉介，辦理長者整合性評估、咀嚼吞嚥障礙評估，透過早期介入，運用智慧化個案管理等照顧措施，預防癌症及慢性病之威脅並延緩失能。

三、推動健康識能及智慧健康照護，創造支持性之健康環境：推動「我的餐盤」、「規律運動」之健康生活形態，建置婦女友善就醫環境，倡議中高齡婦女健康促進，落實職場健康促進及職業病防治、積極推動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建構無菸環境，營造運動氛圍，強化社區行動力，提升市民健康體能；推動人口政策、提供優生保健及生育調節補助；消彌健康不平等，提供原住民及新住民健康照護，及本市無牙醫區及校園口腔車巡迴服務。

四、營造優質就醫環境，強化醫療照護體系：推展病人安全及以病人為中心之醫療作業，賡續國際觀光醫療服務，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加強轄區救護車管理，推廣AED安心場所認證，強化醫療暴力防制，提升護理機構品質建立安心照護環境。

五、促進民眾心理健康，強化毒品防制知能：規劃分齡分眾活動，利用多元管道結合媒體與E化資源宣導心理健康。佈建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持續建構心理衛生網絡，提供心理諮商服務，強化市民心理健康、憂鬱症防治及自殺防治；健全精神醫療照護體系，落實精神疾病防治及社區精神病人照護服務，以

提升市民精神健康；強化社會安全網絡單位橫向聯繫，精進性侵及家暴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落實毒品防制三段五級策略，強化藥癮個案服務，建立綿密藥癮者社區復歸支持網絡，提升市民反毒、拒毒識能，建構本市心理健康、無毒防護安全家園。

- 六、把關食品安全衛生，藥求安心：推動藥事照護計畫，查核轄內藥品、醫療器材及化粧品，建構安全衛生用藥環境。監控查處誇大不實之食品、藥品、醫療器材及化粧品違規廣告；賡續落實食安五環改革政策計畫，加強源頭管理，持續推動食品業者登錄、精進追溯追蹤制度及三級品管制度並強化查驗量能；加強跨局處食品安全相關業務之聯繫與合作；監測後市場端產品與食品抽驗，辦理講習強化食品宣導，增進民眾食安知能，維護飲食安全衛生及消費權益。
- 七、強化檢驗技術及擴展檢驗服務範疇：擴增檢驗項目，建置完善檢驗分析系統，充實檢驗人員專業知能及檢驗技術，加強與市府局、處檢驗合作，全面提升公共衛生檢驗量能。持續推動並落實符合ISO 17025國際認證規範之檢驗認證，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參加國內外之檢驗能力測試，使檢驗結果具公信力，確實為民眾食的安全把關。
- 八、推動智慧衛生稽查、提升e化稽查比率及稽查效能：以e化稽查推動有感智慧新都，提升稽查效能及智慧稽查占比，營造食品、用藥、就醫安全及無菸環境的健康城市

#### **拾陸、環境保護業務：提升整體環境品質，推動淨零永續城市**

- 一、推動環境教育、強化環評機制：推廣全民綠生活文化，結合環境教育志工、社區、學校、團體、企業及設施場所，推動多元化環境教育活動，輔導及獎勵績優環境教育之個人、企業或團體，促進全民落實綠色消費及淨零綠生活行動；強化環境影響評估機制，落實資訊公開及公眾參與，持續進行環評案件監督及查核並因應環境影響評估法第16條之2條增修條文，全面盤點轄內所有列管環評案件。
- 二、建構淨零永續城市：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氣候變遷調適及永續發展目標規劃管理工作，並推廣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打造淨零排放永續城市。
- 三、賡續推動亮麗晴空計畫，導入科技執法，改善空氣品質，打造亮麗晴空臺南：利用科學儀器輔助管制固定、移動、逸散空氣污染排放源，以及車輛及營建工程噪音，並透過多元宣導管道，提升民眾對於空氣品質改善的感受度及環保政策的認識。
- 四、推水清魚現永續，毒化管理升級：科技執法水域污染稽查，訂定加嚴放流水標準，拓展巡守隊民間力量，畜牧糞尿資源化再利用，循環經濟減碳；環保艦隊、潛海戰將攜手淨海，推動海廢回收再利用，維護海洋環境，永續悠活

府城；查核淨水場運作及飲用水，確保民眾飲水用水安全；強化毒化物與環藥管理，執行毒化災、海洋污染應變演練，升級毒化及海污防災體系，安全大臺南。

- 五、推動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再利用：以循環經濟概念配合國際限塑趨勢，擴大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並透過巨大廢棄物修繕及資收美學推廣延長物質使用時間，以期降低垃圾清運量及提升資源回收量；並藉由焚化廠委託操作及設備改善提升處理設施穩定度，進而提升處理效能且降低污染排放，杜絕二次污染發生；持續推動底渣再利用及提升廚餘自主處理量能，並推動廢棄木質家具及廢樹枝再利用，減輕環境負荷，不僅符合相關法令亦達到妥善處理目標；規劃興建更新爐，同時亦將一併辦理回饋設施轉型及整(修)建工作，提供地方鄰里休憩空間，以達到敦親睦鄰及回饋目的。
- 六、事業廢棄物管理及源頭減量：持續輔導清除處理及再利用機構設立，增加事業廢棄物去化管道並推動適燃性廢棄物能源化及燃料化，打造廢棄物循環產業鏈，健全管理制度與暢通去化途徑，針對高風險類別之處理及再利用機構強化許可審查並進行深度查核及專案稽查行動，透過源頭減量的方式強化循環經濟，並持續推動工業區員工生活垃圾隨袋徵收，紓解產業發展之困境，促進資源永續循環利用為國內產業奠定永續發展之基礎。
- 七、守護臺南土水品質，營造循環永續之宜居城市：透過科技執法及定期滾動檢討之雙管齊下模式，並配合地檢署檢察官及環保署督察大隊進行調查，主動積極遏制、查緝廢棄物非法棄置情事及管控列管場址之廢棄物清理及解列進度；檢視污染場址特性，聘請專家學者共同監督本市污染場址改善；主動查核貯存系統事業法規符合度輔導工作；推動綠色及永續導向型整治、底泥調查作業、培訓土水污染預防種子教師並辦理學童觀念宣導、推動停滯場址污染改善作業、定期監測本市土壤及地下水品質。另持續監督中石化安順場址整治工作，避免二次污染發生，除原設定年度查核點外，另增設7個累計污土處理量管制控管點及8個主要工程控管點，加嚴管制力道，督促中石化公司如期完成整治作業，達成加速土地復原並達永續利用之目標。
- 八、營造友善城鄉環境衛生：推動清淨家園，提高市容整潔；營造優質公廁，改善如廁環境；加強衛生稽查，確保環境清潔；加強溝渠清淤，確保排水順暢；提高線上垃圾車和回收車收運準點率，持續爭取補助汰換老舊大型機具及清運車輛，提升清運量能。積極推動區里服務，整頓髒亂點，清理孳生源，宣導民眾環境維護，共同營造清淨家園。
- 九、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強化檢驗聞臭效能：提升陳情案件處理效能，增加夜間稽查人力並強化素質，輔以科技執法，建構污染地圖，有效提升公害污染案件破案成效，提升民眾滿意度；加強罰鍰拒繳催繳移送及強制執行，貫徹公權力；精進儀器採樣設備，強化環境檢驗能力，提升異味檢測效能，以快速

掌握污染程度及正確、精準檢驗數據，有效改善污染環境，實現環境正義。

## 拾柒、警政業務：科技智慧警政，守護城市安全

- 一、全面防制不法，淨化治安：定期查訪建築、營造、砂石等相關事業，防制遭受危害；成立掃黑專責隊，清查掌控轄內幫派組合、直播主及網路社團，全力檢肅黑道幫派；查緝非法槍械，掃蕩改槍場所；掃蕩地下錢莊(重利)、地下匯兌、職業賭場及網路賭博，澈底斬斷黑道金流；加強防處聚眾鬥毆，預防脫序違法情事；查訪約制慣竊，提升竊盜偵防能量，以全面防制不法，淨化治安。
- 二、打擊毒品及詐欺犯罪：運用科技辦案，溯源追查供毒藥頭，全面查緝隱藏於大樓社區及特定行業場所之販毒網，結合第三方警政，發現疑似行政違規事項，蒐證後移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權責裁處；另整合民力、超商、金融機構、校園等組成之4道防詐封鎖線，藉由分層分眾宣導有關查緝詐欺、攔阻詐騙及防詐成效，讓「友善通報網」更加堅實，提升市民防詐意識。
- 三、強化執法效能，提升交通事故防制：持續推動「精準執法」、「速度管理執法」、「取締酒後駕車及防制危險駕車執法」、「路口違規科技執法」、「大型車管理執法」、「取締路口不停讓行人」、「各項重大交通違規執法」等工作及辦理「校園學生交通安全研習」、「大車視覺死角及內輪差」、「高齡者宣導」及「路口交通安全」等宣導工作，並主動查報與建議改善不合理交通工程，並針對易發生酒後駕車、交通事故周邊道路(路段)及大型車輛經常行駛路段、時段，落實執行防制酒駕及交通事故傷亡，提升交通事故防制及疏導效能，確保用路品質與安全。
- 四、提升道路交通事故處理品質：運用5G智慧化道路交通事故繪圖系統，精準定位事故位置，並有效縮短現場處理時間。依據各分局道路交通事故發生件數、集中程度暨交通分隊警力人數、員警應勤裝備數等綜合評估，研議各分局交通分隊分置駐地及處理員警人數，以縮短民眾等待時間，提升民眾滿意度。
- 五、加強校園安全維護及防止毒品及幫派、暴力侵害校園，預防少年不良偏差行為，持續辦理校園反毒、反霸凌、反詐騙等法治觀念宣導，加強查緝少年詐欺案件、少年涉毒向上溯源，強化中輟生查訪工作及各項少年刑案偵處，強化少年輔導委員會運作功能，以及少年輔導委員會行政輔導先行之推動，落實保護及輔導少年工作。
- 六、強化婦幼安全網及防治性別暴力：針對家庭暴力案件法院核發保護令之相對人及高危機案件相對人列管查訪；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4條之1查訪工作與脆弱家庭通報機制，建構完善兒童防護網絡；賡續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一站式服務」，及落實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



人口之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落實性騷擾事（案）件審議機制之追蹤、管考及督導，俾利有效控管申訴事（案）件之服務品質；針對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依法落實偵辦、書面告誡行為人及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等相關作為。

- 七、強化治安智慧防禦網及共享應用：持續汰換舊型未連網機組並加強雲端平臺優化及升級優化系統，以提升攝影機妥善率及活化既有機組效能。新增「網路雲端、車辨系統平臺之使用者權限改為全面與本局資訊室AD系統之電腦使用者權限連動，並消除舊系統(勤指系統)之使用者權限資料」及「網路雲端、車辨系統平臺傳輸協定自HTTP升級為HTTPS，並配合政府憑證管理中心，導入GCA或GTLSCA憑證，俾保護資料隱私與完整性」等功能，並配合本市資訊科技政策之發展，持續導入各項智慧加值運用；另基於資源共享理念，在兼顧個人資料安全下，提供消防局、水利局及交通局等相關局處分享，作為災害防救、水情監控及交通流量監測應用，實現治安數據聯網共享。
- 八、持續汰換 M-Police行動載具：針對舊型且不堪使用之M-Police行動載具，逐年進行汰換，以新型行動載具供第一線員警執勤使用，並在未來5G M-Police行動影音系統架設下，達到多方行動影音所需的低延遲、高可靠度、具資安防護能量的行動通訊網路，以達快速共享關鍵信息，提升現場決策效率，大幅提升員警執勤效率及服務。
- 九、精進刑事鑑識科技，提升偵查效能：為強化刑案現場勘察量能，增購數位相機等設備；為擴充DNA比對效能與提升鑑定品質，升級刑事DNA比對及鑑驗管理系統及汰換伺服器等設備；為提升查獲槍枝鑑定量能，成立空氣槍實驗室；為維護刑案證物存放安全，汰換刑案證物室監錄及門禁系統；為維持指紋捺印品質持續維護指紋活體掃描相關軟體與設備。
- 十、辦理警用辦公廳舍興建，充實警用裝備：因本市高鐵特區人口成長、交通、治安及為民服務需求，爰辦理本局歸仁分局沙崙派出所興建安，以因應日後該區大量住戶、遊客出入及轄區發展帶來之各項繁雜勤、業務工作，並持續盤點所屬單位廳舍整建需求，辦理改善及新建事宜；另汰購各式警用車輛，並投保足額保險，以提升員警執勤效能，並保障執勤安全。
- 十一、強化外來人口犯罪管制、優化警紀證核發流程：持續查察外來人口犯罪並強化後續管制措施，落實與檢察、移民及勞政機關之合作關係與案件通報，以打擊外來人口犯罪及杜絕再犯。配合警政署警紀證系統更新，持續優化內部核發流程及提供多元申領方式，提升民眾申請之便利性。
- 十二、推展社區警政，增強犯罪預防：落實警勤區訪查及辦理社區治安會議，積極建構警民夥伴關係，促使民眾提供社區潛在犯罪現況，並由警政機關提出偵防策略及查緝手段，共同解決犯罪問題，保護社區民眾安全，以達犯罪偵防及為民服務之目標。

- 十三、溯源查處賭博、色情，維護善良優質生活環境：針對機關學校及住宅區附近，加強取締非法色情場所及從事賭博行為之電子遊戲機，淨化生活環境，並結合第三方警政，溯源追查實際經營者及場地提供者，從根本消滅不法。
- 十四、賡續推動電子巡簽：持續建置電子巡邏箱，運用「臺南電子巡簽系統」，簡化巡簽程序，響應綠能減碳政策，強化治安資訊共享，優化警力使用效益，提升勤務執行成效。
- 十五、整合民間五力，提升警政效能：加強輔導並整合運用現有義勇警察、義勇交通警察、守望相助隊、民防等民間協勤資源，協助執行治安維護、交通疏導與為民服務工作，以彌補警力之不足，提升警政效能；另持續輔導守望相助隊積極運作，並視各隊人力狀況逐步提升協勤暨巡守功能；對於有治安需求之鄰里社區，輔導協助成立守望相助隊，提升社區自我防衛能力。

### **拾捌、消防業務：堅實消防救災量能，齊心守護市民安全**

- 一、提升公共場所消防安全：持續辦理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會審（勘）、檢修申報、防焰標示、防火管理及危險物品管理稽查，強化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 二、古蹟防災搶救演練：藉由消防演練及本市古蹟防火管理制度，加強古蹟防災管理、減災及弭災之應變能力，使古蹟永續保存。
- 三、居家防火安全宣導：推廣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及強化防範一氧化碳中毒措施。
- 四、充實搶救裝備器材及汰換與維護老舊消防車輛：運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補助款購置救災利器，引進新式科技救災裝備；配合內政部消防署「汰換老舊消防車輛第二期中程計畫」，更新老舊消防車輛；逐月管控潤滑油存、用量，並辦理年度檢核。
- 五、精實災害搶救技能：制訂戰術肌力訓練教材及器材，持續辦理救助及特搜訓練，執行搜救犬訓練暨出勤計畫，利用本府消防局新化訓練中心辦理各項戰術戰技訓練，提升救災人員肌耐力體能及各類災害搶救技能。
- 六、優化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強化救護車設備與耗材，藉由救護管理系統分析數據，辦理品管及各級救護人員繼續教育訓練，結合本市醫療指導醫師制度，提升救護技能及整體緊急醫療救護品質。
- 七、增進資通訊設備維運效能：加強各通訊站臺網路穩定、整體資訊處理功能及消防救災無線電通訊品質，提高防救災暨救護應變與資安防護能力。
- 八、火災調查科學化：應用科學儀器鑑定火場證物，釐清火災案件起火原因。
- 九、招募義勇消防及提升救災協勤能力：鼓勵社會青年及轄內場所擇派員工加入義消行列；持續辦理各項專業訓練，購置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裝備器材，強化協勤人員體技能及裝備。
- 十、強固災時通訊備援量能：汰換本市相關局處、37區公所及5個偏遠里之

Thuraya 衛星電話及室內強波器，優化災時通訊備援。

- 十一、提升社區災防效能及本市災害耐受力：持續推動臺南市第1、2期韌性社區維運防救工作，養成民眾自助、互助及公助觀念。
- 十二、增強地方災害應變能力：辦理災害防救宣導及演習，推動各區公所建立防災應變機制，強化整體災害搶救量能。
- 十三、強化臺南大規模災害防救整備應變能力：執行「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以「大規模災害整備」、「跨域支援合作」及「政府持續運作」為核心規劃本市防災工作，結合民間防救災能量，建立協作機制。
- 十四、改善辦公廳舍空間及增強服務效能：解決現有廳舍老舊狹隘及空間不敷使用情形，規劃設計「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文賢分隊」辦公廳舍，新建「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將軍分隊」及「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安平分隊」辦公廳舍工程。

#### **拾玖、財稅業務：拓源引資打造優質公共服務，智慧辦稅利民便民**

- 一、引進民間參與市政建設，強化市產管理，提升活化效益：推動促參，導入民間資金、創意、管理技術及經營效率，以減輕政府財政負擔並提升公共服務品質；訂定市有不動產清查計畫，並分年落實執行，避免新占用；透過媒合平臺活化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提升市產利用效能。
- 二、精實財務及債務管理，提升財政效能：落實開源節流措施，強化各項公共建設財務規劃，以多元籌措財源，增裕市庫，同時避免不經濟之支出，減輕財政缺口，並統籌市府資源，支應重大建設經費；精進債務管理，靈活財務調度，恪守財政紀律，透過落實財政健全達到財政永續。
- 三、加強菸酒品稽查及取締，落實菸酒業者輔導管理：積極查察私劣菸酒品，落實菸品健康捐專款專用事宜，輔導本市菸酒業者遵循法令規定，提升企業社會責任；持續輔導基層金融機構社務業務正常運作，有效掌控風險管理機制。
- 四、健全稅籍，掌握稅源，維護租稅公平：強化各項地方稅稽徵及稅籍清查工作，並落實提升欠稅清理績效，以充裕財源。自113年7月起，施行房屋稅差別稅率2.0方案，調高非自住住家用房屋法定稅率範圍為2%~4.8%，採全國歸戶、全數累進；調降全國單一自住房屋一定金額以下者稅率為1%。配合修正本市自治條例及自治規則，並盤點可能受影響之納稅義務人，加強宣(輔)導，俾維護其權益。
- 五、推動財稅自動e化作業，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引進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PA)技術，優化內部作業流程及效率；運用「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台」，維護稅籍正確性；參與「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地方稅智慧線上服務委外服務案」，延續並精進不動產移轉一站式服務；導入資安驗證及辦理資安治理成

熟度評估，確保資訊安全。

- 六、精進智慧財稅服務，提升政府效能：全功能服務櫃臺結合電子簽名、數位表單系統及稅務自動化服務機臺，申辦查詢作業智慧化；精進代理人線上查調發證系統，改造流程，客群分流；推廣地方稅網路申報，印花稅票使用減量；導入行動支付繳納市府各項公共稅費，提供多元便利繳納管道；優化庫款支付服務，提供線上查帳服務，營造優質支付環境。
- 七、強化跨機關資源整合，便民服務再擴大：跨機關合作設置11處「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及9處「國稅/地方稅遠距視訊櫃臺」，擴大服務據點；與高雄市合作稅務咱尚通代收代轉服務及本市「智慧地政·謄本販賣機」介接延伸稅務服務；國地稅合署辦公精進代查註地方稅欠稅，落實單一窗口；另跨機關合作開辦身心障礙者免徵使用牌照稅一站式服務，讓民眾洽辦業務更便利。
- 八、以民眾需求導向提供主動服務，協助民眾節稅：主動寄發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節稅通知書、土地增值稅重購自用住宅用地退稅通知書及房屋使用情形變更申報書輔導申請，以合法節稅；主動辦理全國單一自住折減房屋稅；主動減免身心障礙者本人車輛使用牌照稅，並針對身心障礙者本人無車輛、無駕駛執照且其配偶或同戶籍二親等以內親屬有車輛案件，主動輔導免徵使用牌照稅。
- 九、傾聽民意，強化納稅者權利保護：強化納稅者權利保護制度，廣設納保官就近協助解決稅務紛爭，建立溝通協調及救濟諮詢管道，疏減訟源促進徵納和諧；落實正當法律程序，給予納稅者陳述意見機會，保障納稅者權利。

## **貳拾、行政管理業務：推動全方位優質服務，提升雙市政中心運作效能**

- 一、精進採購專業職能：持續推動採購教育訓練，提升採購人員素質與專業、強化稽核監督及輔導機制、公正調解審議機關與廠商間之採購爭議。
- 二、提升檔案管理效能：輔導所屬機關健全檔案管理作業，持續掃描檔案電子影像，提供業務單位更便利的線上即時調閱服務。
- 三、構築優質廳舍環境：有效運用公共空間，設置藝文展區，提供藝術家展演的平台；持續維持及改善各項軟硬體設施，營造友善的辦公場域。
- 四、推動節能環保：配合行政院「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畫」，落實節能環保政策，打造舒適節能辦公環境。
- 五、增加公文E化效率：督促所屬機關健全文書作業，持續推動紙本收文掃描、公文電子交換、公告欄同步電子化上網，以達到公文數位化及節能減紙目標。

## **貳壹、法制業務：法制與時俱進，維護市民權益**

- 一、強化自治法規審議制度，提升地方自主管理意識：基於強化地方自治事項之管理，並配合市政發展及各項業務推動，協助各機關辦理自治法規之法制作業，確保內容符合政策、法律保留及一般法律原則，以維護市民權益，並藉由本府法規會之審查，從專業觀點激發不同思維，使自治法規得以更嚴謹周全，並成為借鏡之典範。
- 二、維護臺南市政府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管理本府主管法規查詢系統，並適時更新自治法規異動情形，完備即時查詢服務，使法規資訊電子化，落實資訊公開及資源共享，增進行政效能並達成便民目的。
- 三、積極協助提供法令諮詢意見：審慎處理各機關（單位）法律疑義會辦及會商案件，及時提出適法、適當且以解決問題為導向之法律意見，供各機關（單位）參考，適時解決疑義，並落實依法行政。
- 四、落實訴願救濟功能，提升行政監督密度：透過行政自我省察之機制，審慎處理民眾之訴願案件，落實依法行政，並具體保障民眾權益。
- 五、強化國家賠償業務：協助各機關辦理國家賠償事件，建構一般案件迅速協議、重大案件審慎處理之機制，使民眾能適時獲得適法及適當之賠償，妥速填補人民損失。
- 六、檢討國家賠償發生原因，辦理求償作業：切實剖析國家賠償責任發生之原因，避免類此情形再次造成民眾損害，並對依法應負責任之人行使求償權。
- 七、審慎處理消費爭議案件，建構友善、安全消費環境：藉由消費爭議協商調解機制及不定期稽查，深化企業經營者對消費者應負之法律及社會責任，並持續倡導消費者保護觀念，建構本市無障礙消費環境，提升消費生活品質。
- 八、舉辦法制業務走動式輔導、講習及研討會，強化專業，廣納建言：辦辦法制走動式輔導、講習與實務訓練，提升本市公務人員法制專業知能，確保依法行政及妥適裁量。舉辦法制學術研討會，建立公務、實務與學術跨界交流平台，對於前瞻政策可能涉及的法律疑義進行深入探討，作為未來市府政策執行的參考。

## **貳貳、新聞及國際關係業務：深化大臺南城市行銷及交流，聚焦城市魅力及競爭力**

- 一、輔導電影片映演業合法映演，提供民眾優質觀賞場域：不定期稽查本市轄內電影片映演場所，落實電影分級、映演及廣告宣傳品之使用等規定。
- 二、輔導管理有線電視系統業者，保障收視戶權益：受理訂戶及市民有線電視相關反映案件，輔導業者提升服務品質，提供用戶優質收視服務。
- 三、鼓勵市民參與影像創作，推廣公用頻道媒體近用：鼓勵市民學習與投入影像紀錄，記錄地方人文與城市脈動，並透過第3公用頻道播送，推廣媒體近用。

- 四、製作在地特色影片行銷地方文化，並推廣本土電影：為讓市民了解本市發展動態及地方特色，製作節目影片以呈現大臺南人文采風；另為鼓勵本土電影藝術文化發展，辦理優質國片特映會。
- 五、開創多元化的數位媒體管道行銷與宣傳臺南市政：運用市府官方Line、臉書社群網站及其他數位媒體通路，宣導施政成果及本市耶誕跨年等年度重要城市活動，彰顯行政高效之形象，提升臺南能見度及塑造城市形象。
- 六、持續深化國際城市交流：在原有締盟城市基礎上，透過交流與互訪深化友誼，與其進行藝文、觀光、教育、物產及體育等實質的交流與互動，並持續開拓新國際友好城市，促進臺南多面向的國際化。
- 七、透過駐臺外交圈進行多元國際城市行銷：配合市政推展、市府各重大活動以及中央部會，邀請駐臺使節、外國媒體參訪、考察或參與活動，深入推廣臺南特有文化及在地產業發展，並增加媒體報導，提升本市國際知名度。
- 八、結合民間力量推動城市外交：暢通國際民間交流窗口並強化與海外臺僑聯繫，也與公立單位、國際交流社團合作，強化與締盟城市的互動，共同推展城市外交工作。
- 九、編印臺南市刊行銷市政發展與城市亮點：發行《悠活臺南》市刊，深入報導有感施政外，搭配豐沛發展的在地文化、旅遊、產業、百工、好物等，多元呈現臺南的脈動與市政推進的軌跡；並建置市刊電子書專區，透過數位網路平台擴大閱讀群眾，增加城市行銷效益。
- 十、建立良好媒體溝通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每日主動發布市政建設與成果等相關新聞資料予媒體，同時協助各機關作亮點施政專題報導，使市民瞭解施政內容及進度績效。同時關注網路即時輿情及媒體提問，並在第一時間回應市府立場及相關作為，確保民眾獲得充分資訊。
- 十一、市政影音資料攝錄、製作與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每日持續蒐集與市府相關之媒體要聞，並即時掌握輿情反應，落實市政宣導，以發揮多面向服務市民的宗旨。

## **貳參、原住民事務：保存及發展原民文化，傳承與創新在地特色**

- 一、掌握人口結構脈絡：推廣「熟」註記、協力平埔族群回復原住民身份；參考生活需求狀況調查，調整或強化相關服務政策。
- 二、提供族語學習管道：辦理部落大學，傳承原住民族文化知識，培育在地講師，並開辦族語課程，提供多元族群文化學習管道；結合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及本市之族語師資，營造族語學習環境；傳承平埔族群語言文化，建構有利發展之平台、場所及環境。
- 三、營造文化生活環境：結合本市各聚落節慶活動，推廣原住民多元文化藝術展演及文化體驗活動；以原住民會館（原住民族文化會館、文物館、西拉雅文化

會館)為平台，提供跨族群文化藝術展演、體驗空間，傳承各族群文化；辦理平埔族群相關調查研究，建置臺南在地平埔族群歷史文化資料；協助原住民社團與藝文團隊，輔導社團發掘特點並增能培力。

- 四、維護健康關懷照護：鼓勵「宜居·移居」臺南，推動文化健康站，提供簡易健康照顧服務、延緩老化失能活動、營養餐飲服務、電話問安及居家探訪關懷等服務；提供假牙裝置、老花配鏡及健康檢查補助；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結合政府及民間力量提供更完善的生活扶助。
- 五、建立產業經濟連結：輔導族人參加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促進就業能力、增加就業機會；加強弱勢扶助及建購修繕等政策服務；建置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Tabe札哈木樂原作為多功能文化及產業發展場域，建立本市原住民族品牌形象，打造文創及經濟產業重要核心，輔導業者創新研發族群特色商品，推動產業人才培育及經濟發展。

## **貳肆、客家事務：深耕客家語言推廣 致力客家文化發展**

- 一、扎根客語強化薪傳力道：培育師資充實客語傳承量能，鼓勵薪傳師廣開各類客家語言及文化學習課程，強化薪傳力道，並善用獎勵措施激發民眾學習客語取得認證。
- 二、營造講客友善環境：於館舍營運、活動辦理等各個場域營造講客友善環境，落實客語向下扎根、普及使用之契機。
- 三、客家藝術永續與創新：促進藝文團隊與時俱進，傳統客家文化保存與創新精進相結合，發展在地客家特色藝文展演。
- 四、強化客家青年公共參與：招募並培育青年學子，提供公共參與平臺，從中落實愛與關懷，破除迷思與權威，消弭偏見與歧視，培養反思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 五、形塑臺南客家節慶意象：辦理臺南客家慶典活動及客家文化藝術巡演，凝聚客家自我認同感及培養族群文化欣賞力。
- 六、打造傳承客家文化交流平台：以客家會館為文化載體，透過館舍設施設備更新、內部空間規劃，開展臺南客家新意象及扮演客家語言文化教育推廣平台功能。
- 七、辦理客家聚落創生環境營造，培力創生人才，扶植在地產業：建構客家發展史及產業基礎資料，並協助客家聚落辦理生活、產業環境營造及人才培力，打造地方產業特色品牌，活絡地方經濟。
- 八、培育客家社群：輔導客家社團、藝文團隊創新育成，活化社會力，鼓勵民間參與，共同發揮推廣客家事務的目標。
- 九、整合社區資源運用：配合中央政策建構客家伯公照護網，結合社區長期照護政策及資源，加值客家語言文化推廣，增進本市市民多元文化生活體驗。

- 十、建立客家人才資料庫：尋找、發掘大臺南地區隱身於各行各業之客家人，系統性建立府城客籍人才資料庫。
- 十一、推展族群主流化政策：促進族群關係和諧發展，建構對少數及弱勢族群正確認識及友善的體制，消除族群刻板印象與偏見，落實族群平等的目標與價值。
- 十二、推動地方客家發展計畫：訂定地方客家發展計畫，推動客家會報，於施政總體規劃時亦能兼具客家政策思維，確保客家語言、文化永續發展，展現客家文化創新活力

## **貳伍、研究發展考核業務：實踐市政發展藍圖，推動智慧治理運用**

- 一、編審施政計畫，策定市政發展主軸：編撰本府中程施政計畫、年度施政計畫，研提市政發展計畫，展現市政運籌綜效。
- 二、精進市政服務效能，重視民意反映回饋：以多元的服務管道，讓機關即時掌握民意，優化便民服務效率，完善政策推動。
- 三、系統化追蹤管考市政建設：列管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及重大公共建設，以合理達成提升施政效能，展現施政成果。
- 四、創新施政作為，建構資訊公開：推展本府各機關市政創新研究發展，出版品管理業務，辦理本府因公出國報告分析。
- 五、提供青年參與公共事務機會：透過運用青年事務委員會，建立多元交流管道，深化公私協力並鏈結各項資源；培力公共參與人才，倡導青年公共參與相關議題。
- 六、持續鼓勵本府各機關利用開放政府平台，以落實透明治理工作：持續推動開放資料，促進公私合作增值運用；推動本府跨域資料交換，強化橫向業務協作機制。
- 七、優化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應用，提供機關辦理個人化服務：持續推動一站式全程服務，簡化申辦作業程序，提升便利性及可取得性，輕鬆享受本府各項智慧市政服務。
- 八、推動本府創新業務，持續精進AI能量強化影像數據平臺：掌握創新議題連結外部資源之可能，評估以自然語言處理為基礎的新型資訊應用可行性。
- 九、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禦縱深，精進資安主動防護能量：推動零信任網路架構及資訊資源向上集中，資訊系統資安防護基準依等級落實對應之控制措施及管理機制，維運區域縣市資安聯防情資分享機制。

## **貳陸、人事業務：精進本府人力資源管理，強化團隊施政效能**

- 一、精實組織及員額，推升市政團隊競爭力：衡酌市政發展需求，在中央員額總量管制政策下，持續辦理員額評鑑，適時調整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確保組



織設計、業務發展及員額配置相互契合。

- 二、落實人事管理接班人計畫，打造高績效且專業人事團隊：持續強化人事人員專業知能，並透過目標管理及人事業務績效考核，導引達成年度目標。同時鼓勵人事人員以創新思維推動業務，有效擔任機關策略夥伴角色，協助機關順利完成任務。
- 三、秉持用人唯才，厚植人力資本：本著人與事適切配合之旨，以內陞為主，外補為輔，拔擢優質適任人才，精進人力資源管理以發揮人力最大效能，並提供更貼近民意且溫暖之服務，讓市府團隊更接地氣，以回應民眾需求。
- 四、落實職期調任，豐富跨域歷練：透過職期輪調機制，活絡人員交流，有效培育人才，以提升公務經驗值並增進專業職能，塑造優質團隊之形象。
- 五、結合施政主軸發展考核制度，樹立優質組織文化：以市政發展政策為主軸，將各機關相關政策執行績效結合考績作業，並切實辦理平時考核獎優汰劣，以激勵同仁積極任事、提升團隊卓越績效。
- 六、表揚楷模典範，樹立模範標竿：遴薦績優人才與團體，表彰公務模範，策勵個人及團隊積極創新及榮譽競爭，提升服務績效。
- 七、落實退休人員照護政策：運用平台一站式服務辦理退撫照護、給付、查驗等作業覈實發放各項退撫給付。
- 八、精進待遇資料管理效能：協助各機關人事人員依法正確辦理待遇、獎金、福利、津貼等用人費用支給；並定期稽查各項津貼系統資料維護，以主動式服務積極維護同仁權益。
- 九、聚焦施政主軸職能訓練，優化公務人力：以本府年度施政目標及各局處職能需求為課程設計之主軸，扣合公務實務需求，透過系統性課程規劃，優化公務人力知能，創造組織競爭優勢。

## **貳柒、主計業務：妥善分配市政財源，提升財政資源效能**

- 一、審慎籌編本市114年度總預算：本零基精神檢討原列預算，裁減不經濟支出，強化各主管單位預算先期作業審查功能，依施政輕重緩急排定優先順序，對現有資源調整配置，促進資源有效運用。
- 二、配合計畫實施進度，落實分配預算，嚴密收支控制，加強預算管理：配合辦理中央計畫與預算執行考核，提高預算執行效率，推動節流措施，有效提升經費使用效能及杜絕浪費。
- 三、加強附屬單位預算之審編與執行：督導基金主管機關有效提升基金資源運用效率，藉由審酌實際經營績效、需求及整體財務資源，綜合評估據以核列各基金預算，達到基金經營或設立目標，並加強財務控管，審慎評估非營業特種基金之設置及裁撤。
- 四、強化所屬機關會計管理效能：持續辦理培訓課程，提升會計人員的專業知能

，運用會計資訊系統，減少人為錯誤，提供準確和即時的財務資訊，讓機關能夠快速做出決策和分析。

- 五、精進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編製作業：訂定歲出預算保留原則，以避免鉅額保留，並轉頒總決算編製相關規定，確保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的品質和準確性，且透過預算執行情形表達施政計畫之成果，同時提供更多資訊來支持施政的決策和監督。
- 六、強化會計管理，簡化核銷作業及推動友善報支政策，提升會計事務處理效率，以健全政府會計制度，落實憑證分流，以降低會計憑證存管壓力。
- 七、強化內部審核：依據「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及「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等主計法規，就現金及其他財物處理、會計事務處理及施政計畫之執行、控制、績效等嚴加查核，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相關風險對策得以有效運作促成施政目標。
- 八、辦理本府各機關公務統計報表增刪修訂作業，並資訊化管理報表資料，定期更新本市統計資料庫資料，精進互動式視覺化查詢專區，編撰應用統計分析及刊載統計電子書刊，提供施政參考；辦理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及其他經濟面調查並強化基層統計調查網管理作業，提升調查資料品質，以供政策擬定參用。

## **貳捌、政風業務：推動廉能治理，體現清廉勤政、公開透明理念**

- 一、落實廉政倫理、型塑公開透明：落實「透明廉政公約」，執行本府「廉政公約具體行動方案實施計畫」。確實評估機關廉政風險、貫徹「請託關說」等廉政倫理事件及「關切事件」之登錄機制，並推動各式行政透明化措施與定期公開廉政倫理事件統計資訊。
- 二、致力機關透明，追求陽光效能：推動機關行政透明措施，強化外部監督，加強使民眾有感。並辦理年度陽光法案系列說明會，使同仁獲知遭遇利益衝突、廉政倫理規範事件之應對，知悉財產申報及系統授權之功能，達成年度零裁罰之目標。
- 三、加強法令宣導，深化凝聚反貪共識：辦理本年度「廉能及法治教育訓練暨座談會」系列專題，依機關需求客製化辦理廉政法令宣導，強化公務員法治觀念並勇於任事。
- 四、召開廉政會報，研析機關廉政風險：召開各機關廉政會報，共同研析機關隱藏之廉政風險，發揮平臺溝通效益，健全廉潔政府機制，並協助機關順利執行政策。
- 五、獎勵廉能透明，樹立標竿學習：依據本府表揚優良廉能事蹟人員作業要點，舉辦「表揚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由各機關積極推薦具優秀同仁參選，適度表揚獎勵並將廉能事蹟供同仁學習。

- 六、強化公私協力，結合政策推行：強化本府與企業互動交流，藉由辦理企業誠信交流研討會，邀請各界與會交流，落實誠信經營、永續發展之理念，進而凝聚共識，益臻完善並結合本府政策推動。
- 七、培力廉政志工、持續深耕校園：積極培訓廉政志工協助廉政工作，強化廉能專業，發揮反貪腐之最大效益，除辦理各類反貪宣導外，並持續推行校園誠信反貪活動，藉由廉政誠信融入式課程，建構廉潔教育網絡，培育學子正確觀念。
- 八、防貪預警先行，消弭潛存風險：落實個別風險之預警作為及研編防貪指引，並透過發掘共通性違失事件，加強辦理專案稽核、廉政研究及再防貪作為，以期機先採取預警防貪措施，防範風險事件發生。
- 九、推行廉政平台，結合創新思維：持續推動本府重大工程案件「機關採購廉政平臺」，協助機關完成重大工程，並結合創新思維，聚焦特定產業成立企業服務廉政平台聯繫中心，跨域辦理企業聯繫諮詢服務，擴大推動本府核心產業深化交流及簡政便民措施，實踐政府與企業良善溝通治理原則期達成公私合作雙贏目標。
- 十、健全查處機制，落實檢舉保密：提供多元檢舉管道，並恪遵檢舉人身分保密，邀集全民共同打擊貪瀆不法。秉持勿枉勿縱之精神，查證屬實者依法嚴辦，全力配合司法機關查察，以提升貪瀆犯罪定罪率，遏阻弊端發生。
- 十一、辦理專案清查，機先杜絕違失：參考各機關曾發生之不法案件，檢視潛藏之易滋弊端態樣，透過專案清查，系統性瞭解相關業務執行是否涉有不法，或制度性風險存在，依法處理並研提防制措施。
- 十二、加強機密維護，防處危安事件：強化公務機密、資訊及機關安全維護措施，協助與配合機關落實維護工作，防止洩密及危安事件發生。



#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府民政局依法掌理自治、區里、宗教、殯葬、戶政及役政等各項民政業務，督導所屬戶政事務所及殯葬管理所辦理第一線為民服務工作，並結合各區公所持續推動各項民政業務。致力於強化地方基層建設、提升宗教殯葬禮俗優質化、推動役政便民措施並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讓市民感受到市府的用心。

##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立市府與區里溝通橋樑，提升區里服務品質與效能：

- (一) 召開 4 場次區長會議以建構市府與區公所間的意見交流平臺，協助解決區政發展各項問題。
- (二) 督導區公所辦理各項基層會議，每年輔導各區辦理 2 場次里長業務聯繫會報，傾聽地方民意協助解決問題。
- (三) 編列預算維護臺南市各區調解案件聲請平台，提供市民快速安全的 e 化服務，並提供多元化調解服務，以紓解司法系統的訴訟壓力，更有效維護社會秩序。
- (三) 提供新住民及原住民調解委員之跨區服務制度，讓市民不論在何區均可簡易申請(本市聘任2位新住民委員及2位原住民委員)。
- (四) 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聘任律師於永華市政中心及本市 37 區公所，為市民提供一對一的專業法律諮詢服務，協助市民解答法律疑義。
- (五) 協助各區公所改善辦公廳舍軟硬體設備，以提供民眾舒適洽公空間，進而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二、提升戶政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

- (一) 實施各戶政事務所單一窗口服務，辦理簡政便民措施且推動志願服務，並協助提升廳舍品質。
- (二) 辦理在職教育訓練以提升戶政人員專業素養。
- (三) 落實出生登記、宣導子女從姓約定並發放生育獎勵金，以慰勞產婦生產之辛勞。
- (四) 辦理聯合婚禮，鼓勵樂婚，並提倡性別平等議題。
- (五) 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組每年召開2次業務聯繫會報，以整合市府資源，落實新住民生活輔導相關措施，並規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三、持續推動廟會優質化，輔導傳統宗教文化轉型：

- (一) 積極拜訪宮廟團體，以尊重宗教文化為原則，尋求漸進式改變傳統習俗觀念，輔導宮廟配合廟會優質化政策，減少繞境活動爆竹煙火燃放。
- (二) 市府已購買18台環保鞭炮機，並輔導宮廟配合推動紙錢集中燒、減香減炮等低碳措施。
- (三) 辦理年度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活動，由各區推薦興辦社會

公益事務績優卓越之宗教團體接受市府公開表揚，以鼓勵各宗教團體善用自身資源積極從事公益慈善與社會教化事業。

- (四) 由區公所派員輔導宗教團體配合落實登革熱孳生源清除，提供民眾安心的參香禮拜環境。
- (五) 傳承臺南特有傳統成年禮俗，結合本市溪南、溪北寺廟各舉辦1場做16歲科儀，培養青少年獨立自主，勇於承擔責任之觀念。
- (六) 為推崇民主前輩爭取言論自由犧牲奉獻之精神，舉辦紀念本市4月7日言論自由日系列活動，以多元藝術展演方式呈現與發揚民主人權理念。
- (七) 有效運用本市宗教文化資源，建置寺廟中英雙語環境，輔導本市寺廟取得EF英語友善標章，以促進宗教觀光事業發展。
- (八) 依據祭祀公業條例規定積極辦理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業務，以解決祭祀公業土地長期權屬不明狀況，增進公共利益。

#### 四、推動優質殯葬文化，提升殯葬設施量能：

- (一) 辦理公墓遷葬及綠美化作業以降低鄰避設施比例，並提供地方建設空間，以活化土地並加速地方發展。
- (二) 提升各區納骨塔設施功能，整建老舊殯葬設施以活化舊有空間，並增設神主牌以因應風俗習慣變遷導致神主牌櫃位需求大增。
- (三) 持續推動多元環保葬，提供植存葬法及海葬等多元選擇，同時降低納骨塔使用量能負擔，以符合低碳環保及土地永續經營理念，進而提升本市殯葬文化內涵。
- (四) 改善殯葬專區設施、整修火化場爐具、辦理防水防漏及通風工程、新建安定區納骨堂神主牌位堂及增設環保金爐等，以提供民眾優質治喪環境。
- (五) 因應全市火化具數逐年攀升及原有火化爐具整修停爐替代機制，重啟第一火化場改建工程，建置新式火化爐及空氣污染防制設備以維持火化場業務順利執行，以解決溪南日益增加火化需求。
- (六) 辦理新營福園殯葬專區擴建，滿足本市民生殯葬資源所需，有效提升服務之量能及成效。

#### 五、落實地方基層建設，改善市民公共空間：

- (一) 持續辦理各區基層建設小型工程、里活動中心及區公所辦公廳舍興建工程，並建立里活動中心興建審核機制，均衡各區地方發展，期達公有建築物多目標使用，並發揮公產資源市民共享功能，另協助地方維護公共設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二) 落實空地與空屋管理機制，並結合里鄰社區資源推動空地認養闢建簡易停車場、簡易運動場及相關綠美化，達閒置空地活化再利用目標，共創優質生活環境空間。
- (三) 強調里活動中心功能多元化，鼓勵「產官學多方資源」進入社區，公有空間結合社會福利資源以達成活動中心活化；賡續以在地社區團體資源於活動中心開辦動態、靜態展演活動及各類研習課程，培養市民正當休閒活動並充實精神生活，進而凝聚居民在地意識，113年預計辦理才藝嘉年華63場次，市民學苑課程100班次。
- (三) 編列地方發展經費，強化地方基層建設及整體設施的需求，並辦理期中訪視，加強督導經費支用狀況。
- (四) 加強E化市容查報作業，提供基層查察通報機制即時處理問題，於最短時間恢復市容

，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 六、推動役政便民措施，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

- (一) 辦理及齡役男兵籍調查、辦理本市役男徵兵體(複)檢並提供外縣市役男代檢服務、辦理役男軍種兵科抽籤、徵集入營及實施未役役男清查作業；推動網路線上申請作業，包括線上申請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報兵籍調查資料、線上作業系統核定在學緩徵等名冊。
- (二) 推動役政便民措施，逐筆以手機簡訊通知應屆畢業役男年度入營時程申請資訊，提高入營時程申請率，讓役男提早進行生涯規劃，紓緩役男等待服役期間之不安定感。
- (三) 為役男投保1,000萬元意外險及30萬元醫療險，保障役男於體檢、入營輸送期間人身意外權益。
- (二) 為讓役男能安心服役，符合列級對象發給一次安家費或三節慰問金。
- (三) 辦理探視新訓役男暨三節勞軍活動以關懷役男服役情形，並慰勉國軍官兵保家衛國之辛勞。
- (四) 為積極推動替代役役男從事社會公益服務，辦理獨居長者關懷居家打掃、弱勢學童寒暑假課後照顧，並鼓勵役男響應捐血活動。
- (五) 辦理法紀教育暨在職訓練，並加強替代役役男生活、服勤管理與輔導，以嚴正服勤紀律。

#### 七、推動臺南市市民卡：

市民卡結合借書證、電子錢包，使用方式多元，如搭乘公車、臺鐵、捷運、小額消費、公共自行車(YouBike)租借、規費繳納等日常生活應用以及作為進入古蹟場館共通證件，提升市民生活便利性，並促進臺南人在地認同。

#### 八、全面提升服務效率及品質：

- (一) 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核發、里(鄰)長死亡遺族慰問金核發、鄰長意外保險。
- (二) 落實區公所考核機制，並滾動修正考核計畫以確保考核效能及績效。
- (三) 辦理區公所設備汰換及增設辦公廳舍設施及資訊設施，以強化為民服務效能。
- (四) 配合內政部遴選本市 30 年資深里長、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至內政部表揚。
- (五) 遴選本市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資深(里)鄰長，由本市統一辦理表揚，以激勵地方士氣。
- (六) 辦理臺南市區域發展及行銷跨區實地研習活動，提升區政業務及落實政策實施，並提供里(鄰)長終身學習與進修的機會。
- (七) 辦理里幹事研習邀請講師講授專業知識及技能，以提升專業能力。
- (八) 每年派員至戶政事務所考核各項戶政業務，確實掌握成果並適時嘉獎或改善。
- (九) 每年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招標作業，並委由廠商每季維護本市各戶役政機關(單位)戶役政資訊軟硬體設備，確保服務不中斷並加強資料安全。
- (十) 辦理役政業務講習，以強化役政專業知能。

#### 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歲出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戶政事務	督導戶政事務所推動各項便民及志願服務措施，實施單一窗口，並協助改善辦公空間，提供舒適服務環境	一、賡續執行多項跨機關通報。 二、各戶政事務所辦理便民服務，如延長辦公時間服務、派員到校受理初領國民身分證、到府服務等。 三、建立戶政考核機制，檢核各項業務，並推動戶政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四、結合社會與民間資源，推動志願服務。 五、各戶政事務所實施電子支付繳納戶政規費。	中央：0 本府：9,975 合計：9,975
	落實出生登記、宣導結婚登記及子女從姓，另為慰勞產婦生育，發放生育獎勵金	一、落實出生、結婚、子女從姓約定等登記，提供友善服務措施。 二、發放生育獎勵金。	中央：0 本府：235,445 合計：235,445
	結合多方資源，辦理新住民照顧與輔導措施，使新住民快速融入在地社會	一、整合相關局處與民間團體資源，建立完善新住民生活輔導相關服務。 二、加強督導戶政事務所國籍歸化相關輔導措施。	中央：90 本府：123 合計：213
	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並持續推動戶役政資訊系統應用	一、維持本市各戶役政機關（單位）戶役政資訊軟硬體設備正常運作。 二、持續輔導各機關申請連結介面，藉此強化系統外釋資料安全，充分利用戶役政資訊系統，以達資源共享。	中央：0 本府：7,207 合計：7,207
	辦理本市聯合婚禮	提供新人簡單隆重儀式，在親友祝福下完成浪漫且溫馨的婚禮。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自治行政	活動中心管理活化	一、訂定年度活動中心相關工作計畫。 二、辦理各區地方文化、藝術展覽活動，並發揮休閒運動功能，營造高齡者參與之友善空間，以實踐健康生活目標。 三、配合推動第二官方語言，於市民學苑開辦相關語文學習課程。 四、辦理才藝嘉年華開幕式及各區市民學苑成果展。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美麗新家園空地綠美化	一、訂定年度空地維護管理考核計畫。 二、依據考核計畫循序維護管理，運用公私部門及社區資源，共創優質生活環境空間。	中央：0 本府：6,400 合計：6,400
	改善區里公共空間，落實地方建設	一、提供社會福利、環保衛生、教育文化、生活改善、守望相助、基層建設座談、睦鄰聯誼、天然災害應變等政令宣導及休閒活動之場所。 二、各區里活動中心、里集會所、辦公廳舍維修及設備購置，無障礙設施改善，有效改善區里公共空間。 三、區內運動公園興（整）建或運動場地（體育用地）及小型基層建設改善生活環境，維護基本公共設施，落實地方建設發展。	中央：0 本府：98,623 合計：98,623
	強化民眾法律扶助諮詢服務	一、聘請法律扶助顧問，解答民眾法律疑義。 二、督導各區持續強化調解委員會功能，免費為民眾調解糾紛案件。	中央：0 本府：1,092 合計：1,092
	里長補選業務	辦理里長補選業務。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區里行政	加強督導區里服勤及業務推行	落實並滾動修正區公所考核機制，提升服勤管理及強化業務推動。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督導區里召開基層會議強化聯繫管道	建構民意交流的平臺，督導各區公所辦理里民大會或基層座談會，確實解決民眾問題。	中央：0 本府：10 合計：10
	加強市府與區政聯繫溝通	一、召開區長會議，加強市政施政宣導及推動。 二、督導各區公所辦理「里長業務聯繫會報」，建立市府與地方溝通平台。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辦理各項里長及鄰長福利事項	一、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核發。 二、辦理里（鄰）長死亡遺族慰問金核發。 三、辦理鄰長意外保險。	中央：0 本府：11,263 合計：11,263
	辦理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獎勵	一、辦理內政部特優（資深）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 二、辦理本市特優里長、資深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以激勵地方士氣。	中央：0 本府：900 合計：900
	強化公所辦公廳舍設施	一、依各公所業務及廳舍需要，改善區公所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設施。 二、強化辦公廳舍效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本府：5,500 合計：5,500
	推動低碳城市政策	配合碳城市政策，辦理區公所耗能設備汰換。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強化市容查報E化系統	落實E化市容查報，提升行政效率，即時回復市容，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辦理臺南市區域發展及行銷跨區實地研習活動	臺南市區域發展及行銷跨區實地研習活動，提升區政業務落實政策實施，並提供里(鄰)長終身學習與進修的機會	中央：0 本府：32,000 合計：32,000
	辦理區里公共設施、設備及區里地方發展活動	一、辦理區里地方發展活動，增進地方情感聯繫及凝聚向心力。 二、協助地方改善基層整體設施。	中央：0 本府：121,010 合計：121,010
	里幹事公共服務技能研習	辦理里幹事公共服務技能研習。	中央：0 本府：72 合計：72
宗教禮俗	辦理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大會	一、頒獎表彰績優卓越宗教團體，鼓勵宗教團體積極投入公益慈善事務。 二、輔導宗教團體辦理社會教化事業。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台南16歲成年禮活動	一、與本市溪北、溪南地區宗教團體合作，辦理結合傳統與創新之成年禮儀式。 二、建立青少年正向、負責任的價值觀，並從活動中體會成長的意義。	中央：0 本府：900 合計：900
	言論自由日系列活動	一、藉由靜態及動態活動，多面向地傳遞言論自由的價值與意涵。 二、使年輕一輩瞭解民主歷史，將民主先烈追求自由的理念深植人心。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輔導本市寺廟申請EF英語友善標章，建置中英雙語環境	一、輔導寺廟設置友善英語參觀環境，吸引外籍人士造訪，促進、提升宗教觀光產值。 二、目前共30家廟宇通過英語友善標章認證及5家推出單張中英籤詩，有助於外籍遊客深度認識本宗教文化內涵。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徵兵處理	辦理役男徵兵處理業務	一、辦理及齡役男兵籍調查作業、辦理本市役男徵兵體(複)檢暨提供外縣市役男代檢服務。 二、辦理役男軍種兵科抽籤及徵集入營業務。	中央：20,000 本府：1,530 合計：21,53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動員業務	一、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 二、辦理萬安演習及民安演習。	中央：0 本府：830 合計：830
勤務業務	維護役男及家屬權益	一、落實入營役男家況訪視調查保障役男及其家屬權益，符合列級者發給一次安家費或生活扶助金。 二、為了解役男服役情形並協助解決問題，辦理新訓役男懇親暨三節勞軍活動，並慰勉國軍官兵保家衛國之辛勞。 三、為役男投保 1,000 萬元意外險及 30 萬元醫療險，保障役男於體檢、入營輸送期間人身意外權益。	中央：7,908 本府：3,393 合計：11,301
	義務役身心障礙退(停)役人員關懷協助	一、依據國防部通報，辦理服義務役役男死亡遺族慰問，並協助善後處理。 二、照顧身心障礙人員退役生活，發放三節慰問金。	中央：1,971 本府：13,151 合計：15,122
	推動替代役申請及徵處、落實備役管理編組	一、利用各種集會、網站、簡訊廣為宣傳替代役申請。 二、辦理役男運輸專車招標作業，以利體檢及各軍種梯次入營役男輸送。 三、運用備役人力辦理召集編組，儲備緊急應變人力、協助宣導政令及公益服務。	中央：576 本府：2,384 合計：2,960
	活化替代役人力辦理公益活動，落實服務社會	一、為落實役男服勤管理與輔導，辦理在職法紀教育訓練。 二、寒、暑假期間辦理弱勢學童課後照顧。 三、辦理獨居長者居家關懷及環境清潔活動。 四、鼓勵替代役役男響應捐血活動。	中央：0 本府：1,591 合計：1,591
	殯葬事業管理基金	公墓遷葬、綠美化	一、環境綠美化及促進公墓空間活化再利用。 (一) 賡續分期辦理臺南市關廟第一公墓遷葬土地活化計畫(第五期)、歸仁第15公墓、白河區永安里第3公墓、麻豆第3公墓及新市第2(大營公墓)、第5公墓等土地活化遷葬整地計畫之遷葬作業。 (二) 配合工程專案辦理遷葬計畫。 二、推動生活綠籬專案。 三、輔導區公所及殯管所加強公墓之管理及環境整治，順暢公墓對外交通。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興(修)建殯儀館、火化場、納骨堂(塔)等殯葬設施、設備與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協助殯管所積極改建現有殯儀館為多元殯葬專區。</li> <li>二、續行火化塔葬政策，輔導區公所、殯管所轄管骨灰(骸)存放設施改善。</li> <li>三、研議南山殯葬園區遷葬、辦理新營福園擴充整體規劃及興(修)建殯葬設施、設備。</li> <li>四、重啟第一火化場改建及整修火化爐具，提升服務品質。</li> <li>五、辦理安定區納骨堂增設神主牌位堂新建工程。</li> <li>六、辦理永康納骨堂增設外部電梯工程。</li> <li>七、持續辦理殯葬設施改善及更新。</li> </ul>	中央：0 本府：372,951 合計：372,951
	殯葬管理自治法規、措施之擬(制)定及教育訓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制(修)定本市殯葬管理相關辦法、收費標準，落實設施管理及合理收費。</li> <li>二、教育訓練及異地考察參訪讓殯葬業務承辦人員熟悉自治條例等法令內容及相關配套辦法，也參考其他成功案例經驗學習。</li> </ul>	中央：0 本府：78 合計：78
	革新殯葬制度之宣導與推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持續推動植存葬法及海葬。</li> <li>二、加強取締非法服務業者同輔導業者合法經營，以落實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業之管理。</li> </ul>	中央：0 本府：750 合計：750
建築及設備	落實基層建設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辦理各區運動公園興(整)建或運動場地(體育用地)設施、小型工程及基層建設工作。</li> <li>二、改善公共設施落實為民服務，推動區公所辦公廳舍興建工程，完成里活動中心興修建工程及購置內部設備。</li> <li>三、區里內廣播系統設置，提升本市政令宣導功能，區災害防救緊急應變能力，維護多元化區里緊急通報機制。</li> </ul>	中央：65,900 本府：309,836 合計：375,736  總計 中央：96,445 本府：1,306,041 合計：1,402,486

#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教育局擘劃臺南市教育政策，秉持教育專業願景及使命，依法擬訂臺南市之教育施政目標，以奠定國家發展的基石，重點如下：建構優質教保服務，推動校園永續發展；奠定基礎學習力，精緻教學品質，深耕閱讀素養，鼓勵教學創新；厚植全球溝通力，打造沉浸式語言學習環境，提升國際競爭力；深耕智慧科技力，涵養學生科技素養；強化問題解決力，啟發學生創新思考探究；提供弱勢扶助與關懷，擴大教育投資，落實教育正義。

力行創思與教學研發，實踐有效教學與素養培力；整合特殊教育資源，提供支持性服務；實踐學校健康體適能與飲食教育行動計畫，增進學生身心健康；推動全民終身學習，打造幸福樂活城市；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增進市民家人關係，營造溫馨和諧的家庭；引領天文學習風氣，推廣天文科普教育。培養臺南學子全方位能力，適性揚才，終身學習，點亮每一個孩子心中的夢想。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精緻幼兒教育，優化教保服務：

- (一) 平價優質教保服務：持續盤點各行政區需求，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及2歲專班，配合中央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廣續推動非營利、準公共幼兒園及職場教保服務中心，113學年度新建公共化幼兒園預計開園計有9校(園)；發放2歲至未滿5歲育兒津貼及5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減輕家長負擔，並提供就讀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之2-4歲身心障礙幼兒、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家庭寄養幼兒及低收入戶等弱勢族群加額補助，每學期最高補助金額15,000元(實際補助金額依申請資格與視就讀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核定)；並持續辦理各項學前補助及開辦延長照顧服務，公幼延長照顧開辦率從111學年度第2學期之87%，至113年1月提升達96%，113年度將持續擴大辦理。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新生入園抽籤作業電腦化，抽籤結果即時公布。
- (二) 創新優良教保人員：本市教保輔導團以入園輔導或舉辦研習方式，提升教保人員創新教學、自編教材及開發特色主題能力，規劃於113年度辦理超過130場次專業知能研習；視當年度缺額辦理園長遴選、幼兒園教師、教保員之調動及甄選，確認教保服務人員之人力充足；建立評選制度，獎勵辦學績優教保服務機構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
- (三) 提升專業教保課程：鼓勵公私立幼兒園積極申請教育部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以提升教保品質，並推動幼兒園參加三年三階段教學卓越深耕計畫，預計於112學年度辦理8場次輔導培訓，朝教學卓越邁進。
- (四) 確保合法教保環境：持續辦理公私立幼兒園基礎評鑑、衛生、建物及消防安全稽查、幼童專用車安全稽查、不定期稽查(含收費調整、收費、教保費及導師費、英美語教學暨教學正常化、相關法規宣導)，違者進行裁罰或輔導改善，以確保幼兒及家長權益；另為維護家長權益及穩定幼兒園經營，謹慎審議依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所定

補助對象就讀之教保服務機構之收費，並追蹤列管其調漲用途，預計於113年度至少完成240園之到園稽查。

- (五) 推動社區教保資源：推動增設社區教保資源中心，辦理教保系列講座及活動、提供社區教保圖書借閱、教具、玩具及遊戲場所之使用、提供社區幼兒教保及家長育兒諮詢等服務，並結合公立幼兒園資源及社區平臺，預計113年度辦理50場次親子活動及親子講座，並持續擴大推動社區教保資源中心據點。

## 二、扎根基本學力，強化閱讀素養：

- (一) 免試入學制度歷經多年運作微調，透過「優勢發展」、「適性選擇」、「科科等值」、「減輕壓力」理念持續向前行，係為達成減輕學生壓力之目標。透過精準呈現學生表現，學生更容易選填志願，落實免試入學適性學習、多元展能的理念，入學高中錄取率達90%以上。
- (二) 落實學習扶助計畫，全面進行學力檢測：透過篩選測驗找出學習低成就學生，結合教育部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分析學生學習起點，並即早提供所需與合適的學習資源，亦結合國中小學生學習能力檢測，掌握學生學習整體性狀況，讓教師瞭解學生學習的不足與弱點，進而調整教學方式，如於課中及課後進行及推動差異化教學。
- (三) 持續運作策略聯盟工作圈，並融合數位教學專業支持：全市272所國中小區分為8大區57圈，引導學校申辦國教署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達9成以上，每校建立數位學習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執行小組，各圈配置課程計畫諮詢輔導委員，中小學教師九成以上使用數位學習平臺融入課中分組差異化教學，優化課綱自發、互動、共好的精神。
- (四) 提升教師專業知能，落實教學多元策略：國民教育輔導團領域及議題團19團，規劃系列的國英數線上課程必選修36小時，實體有效教學工作坊60場次，辦理國中小學力檢測結果分析暨有效教學策略研習10場次，針對學力提升重點學校每月一次到校諮詢輔導，計服務30校以上，建立素養教學知能，提升教學成效。
- (五) 推動課中差異化教學融入數位學習計畫，促進基本學力：每校組成教師專業社群，共備國英數領域數位學習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方案，輔導團到校諮詢輔導陪伴，透過平台定期檢測學生學習節點以調整教學策略，每學期計畫執行進度檢視至少2-3次，教學策略與學生學習歷程校內分享至少1次。
- (六) 強化學生閱讀素養，推動多元閱讀計畫：透過建置K-12閱讀理解線上平台（布可星球及布可小星球），積極推動師生共讀，鼓勵學生進行線上評量，113年度將以全市公立學校有30%的學生使用布可星球為初步目標，建立從幼兒園到高中，讓閱讀素養從小扎根，培養學生閱讀素養與終身學習能力；藉由繪本創作與心得感想，傳達兒童對家鄉文化的深愛與情懷，也提升學生閱讀寫作能力，113年度則將達成全市每區皆有家鄉故事繪本的目標，並配合臺南400辦理相關繪本展演活動；再由推動各項閱讀活動：「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計畫」、「新生閱讀起步走」、「讀報教育」、「晨讀活動」、「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愛的書庫」、「兒童節系列活動」，循序漸進有計畫地增進教師閱讀教學知能及提升學生閱讀理解能力。

## 三、培養多語能力，厚植國際競爭力：

- (一) 全力配合2030雙語政策，推動全市校校雙語學校：校校落實雙語授課及公開觀議課，增進雙語教學能力，辦理各類雙語相關研習，鼓勵各校籌組雙語社群，強化教師雙語

知能，建置沉浸式雙語環境，進行動靜態雙語活動，提供教師雙語教學支持，錄製各領域雙語教學影片，112學年度雙語B類以上學校數共為189校，佔全市學校68.98%，較111學年度增加21.98%，預計113學年度全市立各國中小皆為雙語B類以上學校。推動國際英語村及行動英語村並擬於寒暑假辦理冬夏令營活動1至3梯次。持續辦理外師配置計畫，鼓勵學校參與教育部TFETP計畫-前瞻外師與全時外籍英語教學助理、部分工時外籍英語教學助理計畫(ELTA計畫)，透過外籍英語教師與本市教師教學互動交流，進而提升本市教師英語教學能力。

- (二) 推動國際教育：持續鼓勵學校申請國際教育精進計畫課程、國際交流及學校國際化，提升教育國際化之普及度，申請學校數達10校以上。引入國際志工，以增進學生對於國際之理解；課後辦理國際學伴計畫，運用線上之方式，增加學生與外籍學生之交流學習機會，另暑假鼓勵學校辦理海外青年華裔青年服務營，創造學生英語使用及展能機會、增加多元文化之瞭解，以拓展國際視野。
- (三) 推動本土語言及新住民母語教育：同步推動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沉浸式教學，開辦學校本土語文課程，加強閩、客、原語教學。依國家語言法改善語言斷層危機、尊重多元文化發展，國中開設本土語課程達100%。辦理原住民族中小學生暑期夏令體驗營，豐富學生學習族語與原住民族文化歷程。鼓勵學生參與族語認證，除辦理族語考前精進加強輔導班，亦督導學校加強校內宣導，鼓勵所屬原住民學生全數報考族語認證。新課綱新住民語文課程實施，以師資品質、優質課程、教學資源、展能舞臺及多元文化5面向，讓新住民子女有更多機會學習母國語言及文化認同，或培養本國籍學生國際素養，成為具國際視野及多語能力之人才，預計113學年度開班數達550班。
- (四) 研發語言教材及原民傳說繪本：教師編輯研發族語市本教材，提升原住民族語言教學廣度及深度，預計編輯鄒族語進階市本教材1冊。並由原住民兒童透過藝術創作活動，編繪鄒族、排灣族、阿美族、布農族、魯凱族及泛泰雅神話傳說故事繪本各1冊，增加學生對傳統文化的理解與尊重。
- (五) 原民文化科技及交流體驗：辦理原民植物染、原民植物種子球、原民傳統植物手工皂、原民圖騰杯墊等創意生活科技課程，讓學生體驗做中學的樂趣，初步認識原民文化，預計辦理10場次、400人次。另辦理80人次參與的親子部落兩天一夜體驗營，讓親子深入探訪傳統部落體驗最真實的原民文化，親自體驗原民生活文化及語言，提升學生學習本土教育的興趣。
- (六) 辦理原民文化知識活動：舉辦原住民族知識擂台競賽1場，藉由擂台競賽活動，提升學生多元文化能力，並將原民知識推廣至校園，達到多元族群互相尊重的意識。

#### 四、創新思考探究，提升問題解決力：

- (一) 培養問題解決力，設計跨域統整性探究學習課程：本市國中小推動彈性課程以PBL專題導向式課程模式實施，並適時進行雙語教學，國小五-六年級彈性課程至少每週1節以英語文或科技融入，並結合國際教育議題進行專題探究，國中七-九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至少每週1節結合國際教育議題、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融入英語文或資訊科技等面向。各校每學期進行PBL課程成果分享與發表，徵選全市績優專題研究方案20件以上。

- (二) 強化學校課程領導，實踐以學生學習為主體的教學：協助學校結合在地資源發展探究課程策略與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參考指引，全市三至九年級實施統整性探究實作方案每學年一單元以上，並引導各校以英語、科技領域、國際教育為主軸，設計PBL主題式彈性學習課程，達成本市學生科技、雙語力的教育政策。
- (三) 提升問題分析力，啟發學生創造性邏輯思維：推動各校成為教學研究基地，引導學生運用資訊，學習敏銳的觀察力與符合邏輯的思考模式，推動全市三至四年級進行實作評量，並進行分享報告，五至九年級進行分組學習，透過團隊合作、問題解決、口頭發表，培養問題解決力。
- (四) 跨域人才合作，建構國民教育輔導體系支持系統：整合國教輔導團與教師專業發展輔導群人力，精進課堂教學品質，輔導團員共同研發PBL專題導向學習課程設計，提升老師進行跨領域統整性探究課程設計能力，運作策略聯盟工作圈，建立具效能之課程領導與教學創新系統。

#### 五、精準智慧科技，普及天文素養：

- (一) 辦理第 64 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參展作品係來自全國各級中小學校經地方展覽後，選拔出優秀作品薦送至全國參展。鼓勵老師學生就教材協同研究，深化生活中科學經驗，累積鄉土教材，使科學研究為一好奇心之驅使，以培養學生普遍對科學觀察研究之風氣，預計全國約有 400 件作品參賽，近 2,000 位師生參與。
- (二) 營造前瞻未來、智慧管理校園資訊基礎環境，發展悅趣化、雲端化數位學習平台服務，建置水擦黑板及智慧型觸控大電視計畫，提供師生應用新興資訊科技增進學習效能，以培育素養導向新時代的人才。
- (三) 參與教育部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計畫預計 113 年度 13 所學校參與、5G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預計 113 年度 25 校參與及 5G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計畫預計 113 年度 20 校參與，發展學校本位主題跨域課程、專題導向學習(project-based learning, PBL)及多元互動教材(如虛擬實境)等實施創新教學，培養學生核心素養、科技應用能力、高層次思考能力及跨領域整合與實作能力的未來人才。
- (四) 教育部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支援偏遠地區學校師生 1 人 1 臺平板電腦，非偏遠地區學校依據班級總數每 6 班配發 1 班學習載具，預計 113 年度平板平均每月登入使用臺數達 90%，引導學生運用資訊科技提升學習成效，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合作學習、問題解決和創造等能力。
- (五) 行動教課影音「愛課網」平台，預計 113 年度建置課程數達 40 堂，上課次數達 196,611 次。
- (六) 推動機器人教育中程計畫：輔導各校推動機器人課程，培養跨領域人才，113 年機器人發展學校預計達 60 校；培植臺南市機器人代表隊，參加全國競賽，接軌國際賽事，展現獨一無二自信，113 年參與國際賽事隊數預計達 15 隊。
- (七) 以天文生活探索為主題，更新天文展示館常設展，提升展項數位科技互動性，創造豐富且耳目一新的觀展體驗，預計 11 月完工，並預計吸引 5 萬人來館參觀；自製星空導覽節目，提供民眾徜徉浩瀚宇宙之虛擬空間，強化天文教育意涵，預計自製 3 套星象導覽節目，提升星象劇場觀看體驗。
- (八) 天文教育校園深耕，培訓校園天文志工，推廣晨光天文學習活動，預計培訓 400 位志



工；天文遊俠到校服務，透過團康活動形式，讓學生以淺顯易懂且兼具趣味性的方式學習天文知識，預計辦理 20 場次 2,000 人次參與；星動時課玩轉天文，提供天文特色模組化課程教案，提供教師課程運用教具學習事半功倍，預計改良 4 套教具；辦理天文鬥天機競賽，打造天文學習成果展現舞台；持續以多元創新作為，啟發學生學習天文的樂趣。

- (九) 規劃臺南天文嘉年華年度主題體驗活動，搭配時事天象辦理特殊星象觀測，串連現場觀測活動及線上直播服務並行，引領天象事件觀測風潮，落實天文科普教育生活化之推廣，嘉年華主題活動預計 11 萬人次參與，特殊星象直播服務預計辦理 5 場次、80 萬人次參與。
- (十) 以城市「微型行動天文館」形式走入社區及各景點，將天文望遠鏡及自製天文教具或桌遊，提供民眾近距離體驗，拓展天文教育推廣範疇；規劃博物館行動列車，結合鄰近博物館的跨域合作，並主動巡迴偏鄉校園，讓偏鄉學子也可體驗博物館之特色教具，增進教育平權，預計辦理 30 場次，服務約 4 萬人次。
- (十一) 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配合 108 年課綱科技領域課程推動，成立 8 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手擲機創作設計競賽、PowerTech 科技創作競賽，國中小各推薦 10 隊參與全國賽、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等競賽，取前 6 隊推薦參與全國賽。

#### 六、普及弱勢關懷，整合特教資源：

- (一) 照顧弱勢學生：補助弱勢學生教科書及午餐費、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清寒優秀獎學金、就學貸款補助及急難慰問金等。
- (二) 協助新住民融入在地生活：賡續開辦新住民教育班、生活適應班及新住民子女臨時托育服務班，提供新住民多元學習及生活知能課程，並使新住民學習時能兼顧幼年子女照顧，提高學習意願。
- (三) 補助原住民學童：共有市立完全中學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國民中小學原住民籍學生學用費、原住民在校住宿生住宿及伙食費等補助項目，協助原住民族學童安心就學，預計補助金額約 400 萬元。
- (四) 優質特教教學課程：鼓勵特教教師教材教具研發、落實教師在職進修及特教輔導團到校訪視與輔導諮詢功能，規劃學前特師及普特合一增能研習、精進專業素養，提升家長、專業人員特教知能，並加強特殊教育領域課程綱要之宣導及發展各項教學策略，配合新課綱之推動及施行。優化學前教師心評制度，落實學前特教教師融合教育，發展適齡適性且符合身心障礙幼生個別需求之教保活動課程，進行差異化教學並落實雙方合作諮詢。
- (五) 特教鑑定安置多元化及資源統整：提升學前至高中職各類鑑定安置輔導之特殊需求，完善多元支援系統，精進教學、輔具、輔導、專業團隊之支援服務品質。辦理各類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輔導工作，以個案需求就近安置、分配特教資源，提供適性就學的機會，推動各類區域資優教育方案及辦理全市國中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激發學生多元潛能。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推動融合教育適性環境，落實無障礙的就學環境、獎勵招收身心障礙幼兒經費及身障學童就讀經費補助、辦理身障及資優學生各項補助、建構特教服務支援網絡，辦理特教班及教師員額增減、調整，使特教班師生比率符合法規，並有效運用特教人力師資。

(六) 資優教育優質化：規劃年度資優教育發展計畫，積極推動資優教育方案，提供本市資優生適性服務。規劃資優教師增能研習，協助資優班教師發展潛能，辦理輔導策略及新課綱配套措施研習，提升教學品質與成效。推廣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模式，強化身心障礙資賦優異教育專業知能宣導，落實融合教育理念，推動各類區域資優教育方案及辦理全市國中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激發學生多元潛能。

#### 七、促進校園健康，建構永續校園：

(一) 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及落實營養教育：透過學校衛生與健康促進平台，整合相關資源推動，強化教職員生衛生保健知能；透過餐前 5 分鐘飲食教育，增進學童對午餐食材認同感，並辦理校園營養巡迴列車 10 場次、暑期食育營 2 場次，強化學生健康飲食習慣；鼓勵學校利用校園空地設置經營自給農園，並結合食育課程，讓學生進行農事體驗；辦理食農體驗營，將校園食農校本課程轉化為全市體驗活動，透過跨區跨校學習，讓學童共享各校資源，將「享當季、食在地」理念於校園向下扎根，擴大推廣至社區與家庭。

(二) 強化校園防疫工作：落實各項校園防疫措施，辦理衛教宣導活動及研習，完備學校防疫物資及設備，全面守護師生健康。

(三) 建構永續低碳校園：辦理低碳示範校園標章認證，推廣 ECO SCHOOL 生態學校，落實學校環境教育，持續推動學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取得；鼓勵學校回收落葉有機廢棄物並推動自主堆肥化；推動太陽光電計畫，設置太陽光電屋頂、光電球場及光電停車場。

(四) 落實交通安全教育：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及各項宣導活動，如自行車研習營、導護志工研習及表揚活動等，並結合路老師資源，針對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進行推廣，輔導學校爭取教育部交通安全教育金安獎殊榮。

(五) 改善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學環境：改善本市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各項教育環境設施設備（含歷史建築、無障礙設施、傳統耗能燈具全面汰換為節能燈具、綠美化工程等），及校園社區化改造計畫-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校園污水匯流、學校兒童遊戲場定期檢驗及衍生改善計畫、校園通道鋪面路平、水擦黑板及智慧型觸控大電視建置計畫等專案計畫。

(六) 持續加強校舍結構安全暨重大校舍工程：賡續進行耐震能力初評、詳評、坡地監測及補強工程等，持續辦理建物安全、消防安全設備、室內裝修證明各項更新維護及校園違章建物拆除或合法化及建物簽證維護等。並辦理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整建暨新設善化區蓮潭國中小學校、沙崙國民中學轉型雙語學校新建校舍工程暨九份子國中小第二期校舍新建工程規劃設計。

(七) 徵購未取得學校用地並分年進行徵購作業：補助都市計畫地區學校用地徵購計畫。

#### 八、打造友善校園，推展幸福家庭：

(一) 營造友善安全校園：進行「校園生活暨網路使用問卷」普測，瞭解學生在校生活情況及網路霸凌概況，並督導本市所屬學校每學期開學第一週辦理友善校園週宣導，加強霸凌預防工作；推動品德、人權、法治、性平及生命教育，辦理相關研習及活動，並落實教師正向管教，預防體罰、霸凌、性別案件發生，並督導各校(園)於校安事件發生時，落實校安通報；加強校園反詐宣導，與警察局合作辦理入校宣導反詐騙課程，

融入地區特色及案例，以生活化的方式，讓學生易於吸收理解，強化師生防詐意識。

- (二)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經由校園反毒宣導師資持續執行國中小「入校入班」反毒宣導工作，並補助轄屬學校 273 校每校辦理 1 場次藥物濫用防制知能講座，加強師生對於新興毒品的防範意識，並集結警政、社政、校外會等單位，進行預防與預後處理輔導機制。
- (三) 提升中輟復學比率：強化執行強迫入學事宜，辦理中輟專案會議與增能研習，並補助各校辦理中輟高關懷彈性課程及中介教育，提升高關懷學生學習意願。
- (四) 建置防災應變校園：舉辦災害防救示範演練觀摩會 2 場次、防災教育培訓研習 5 場次及工作坊 2 場次，提升師生災害應變知能，並督導各校落實防災避難掩護演練及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修訂。
- (五) 落實三級輔導工作、協助校園危機事件並規劃輔導專業訓練課程：專業輔導人員與學校輔導團隊合作，提供輔導學生之評估、輔導諮商、服務資源諮詢及轉介服務。整合網絡資源，提升不同專業對話及網絡之合作，增進個案輔導成效。支援本市校園或學生突發之重大意外等危機事件處遇，提供各項安心服務、並連結各項網絡資源即時介入協助服務。規劃並辦理輔導專業訓練研習課程，精進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個案實務輔導及危機事件處遇能力，提升專業服務品質，預計辦理研習 203 場次。
- (六) 辦理高關懷學生職場體驗暨適性輔導計畫：辦理「社區師傅」專案計畫，評估、媒合三級個案至友善店家進行職場體驗，探索興趣及能力、增加個案與社會友善連結之機會，藉以調整其身心狀態、培養優勢能力，預計辦理 460 節。
- (七) 關懷弱勢族群家庭：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及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透過多元適性課程提升弱勢家庭學童之學習興趣，增強其成就感與自信心。
- (八) 落實家庭教育服務方案，增進市民家庭教育知能：強化公私部門資源之協力合作，並運用大眾傳播管道及資訊科技推動及宣導家庭教育，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辦理預計逾 1,000 場次，逾 5 萬人次參加。針對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對象者，提供家庭教育學習資訊、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及主動致電關懷諮詢等情緒支持服務，幫助民眾解決家庭困擾，以提升家庭功能及正向價值觀，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預計服務 1,100 次以上。
- (九) 充實家庭教育人員專業知能：辦理家庭教育線上及實體增能課程，提升相關人員對家庭教育內涵理解及推動之知能，精進家庭教育服務品質；培訓志工專業知能及服務技巧，促使人力資源有效運用，激發家庭教育推展服務效能，預計辦理逾 100 場次。

#### 九、推動技職教育，適性多元發展：

- (一) 推動技職教育：開辦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及技藝專班，設置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辦理全市技職博覽會、暑期職涯試探體驗營及課程至少 5 梯次，提供多元職業試探機會，並辦理國小學生參訪技術型高中活動，落實職業試探下向扎根，幫助學生培養正確的職涯觀念與態度。
- (二) 強化國中生涯發展教育：督導各校落實辦理社區高職參訪實作、家長職業達人、在地產業認識等職涯活動，協助學生自我覺察並依其興趣、志願及多元學習表現等作為升學、就業發展參據。
- (三) 童子軍為國際性、全國性、地區性與社區結合之組織，各國民中小學皆有童軍課程，

結合課綱融入綜合領域課程實施。

#### 十、深耕藝文教育，推廣終身學習：

- (一) 辦理學生各類藝文競賽(預計音樂比賽 168 場、舞蹈比賽 8 場、語文競賽 10 場、原住民族語演說、朗讀比賽、市長盃語文競賽 12 場等)。為提升本市傳統藝術團隊演出內涵，擬賡續辦理本市 113 年度國民中小學傳統藝術比賽。結合在地年度鹽水蜂炮系列活動，賡續辦理「大臺南囝仔仙拚仙」民俗活動，為學生搭建多元展能舞台。
- (二) 「臺南SHOW藝夏-2024 臺南市兒童藝術教育節」：規劃五大主題系列活動-包含藝起玩、藝起賞、藝起學、藝起武、藝起SHOW。藉由活潑、多元的藝術活動為教與學的切入點，營造更優質的藝文教學，建構一個發表、觀摩、學習的多元展現舞臺。
- (三) 為提倡本市兒童文學之自由寫作，舉辦小黑琵徵文徵圖比賽，以提升本市兒童文學刊物之水準。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表揚各項學藝參賽優秀學生作業要點，舉辦表揚大會，表揚本市國小、國中暨高中職學生參加體育類與非體育類獲獎且符合表揚標準之學藝參賽優秀學生。
- (四) 優化並增加樂齡學習中心樂齡課程：持續深耕現有樂齡中心課程，亦維持本市各學習據點之授課，並積極鼓勵各樂齡中心講師參與教育部樂齡學習輔導團之講師培訓或自辦本市一般樂齡講師培訓，規劃樂齡雙語課程及增進講師教學能力以優化課程。
- (五) 強化數位機會中心服務效能：本市 11 個數位機會中心，提供偏鄉民眾資訊課程，課程及活動設計協助偏鄉地區發展，以數位網路促進偏鄉地方特色能見度，積極前往社區活動中心開設行動分班課程，持續提供平板借用服務。
- (六) 落實社區大學發展及管理：執行「社區大學發展自治條例」，開設新營、曾文、北門、新化、南關、永康、臺南等 7 所社區大學（服務區域含 37 行政區域—開設社區分班）編列支持社區大學之經費，提供市民學習進修管道。
- (七) 加強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管理稽查及公安考核：加強交通車登錄及稽查作業，制定年度聯合稽查實施計畫，會同相關單位檢查班務行政、建築安全及消防安全查核，並加強兒少保護政策宣導。
- (八) 優化新住民學習中心運作：辦理包括社區教育、語文學習、人文鄉土、家庭教育、法令常識、多元培力、其他配合國家政策發展需求開設之課程或教育活動七大課程，提供社區新住民終身學習與發展的諮詢平臺。

#### 十一、加強文書、法治知能，提升行政績效：

辦理文書、法治教育相關研習訓練，增進同仁公文寫作能力，法律知識與處理法律問題能力，提升行政績及服務品質；建置雲端智識庫，利用線上調查表等系統，減化行政流程，確實提升行政效能；公文處理速度目標為平均天數1.5天以內，線上公文簽核比率預計達67%以上，加強公文處理績效及落實減碳省紙目標。

#### 十二、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十三、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學前教育計畫)	教保課程優質化	一、進行三年三階段教學卓越深耕輔導。 二、進行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 三、改善幼兒園教學設施及環境。	中央：6,140 本府：13,113 合計：19,253
	教保環境合法化	一、進行公共及交通安全聯合稽查。 二、進行幼兒園各項業務查察及輔導。 三、辦理幼兒園基礎評鑑。	中央：0 本府：65 合計：65
	教保人員專業化	一、辦理教保專業知能研習。 二、辦理教保行政領導研習。 三、辦理教保服務人員遴選及甄選。 四、獎勵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	中央：3,077 本府：769 合計：3,846
	教保服務公共化	一、2歲至未滿5歲育兒津貼及5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同育兒津貼作業方式)。 二、2歲至5歲公幼免學費補助(含中低、低收入、身心障礙幼兒免費)。 三、2-4歲幼兒就讀教保服務機構弱勢加額補助。 四、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服務補助。 五、補助準公共幼兒園。 六、督導管理非營利幼兒園。 七、督導管理職場教保服務中心。	中央：5,113,036 本府：680,795 合計：5,793,831
	教保資源社區化	一、增置社區教保資源中心。 二、辦理幼兒園社區親子活動及親職講座。 三、提供圖書借閱、教具、玩具及遊戲場之使用。	中央：1,594 本府：2,913 合計：4,507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特殊教育計畫)	特教鑑定安置多元化	一、落實鑑輔會功能，配合12年國教方案，辦理各類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輔導工作。 二、積極鑑定及推動各類區域資優教育方案並辦理全市國中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 三、強化物理、職能、語言治療師等專業人員及教師助理人員績效，提升IEP監控效能。 四、推廣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模式，建立跨類合作機制。	中央：125,822 本府：90,713 合計：216,535
	特教課程教學優質化	一、辦理各項特教諮詢、宣導、服務，鼓勵	中央：13,91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特教教師教材教具研發。</p> <p>二、落實教師在職進修及特教輔導團到校訪視功能，提升家長、專業人員特教知能。</p> <p>三、推動特殊教育新課綱之各能力指標執行能力。</p> <p>四、依法辦理學校特教訪視評鑑，督導學校特教工作辦理情形。</p> <p>五、加強各類巡迴輔導班教學輔導工作，提供各類身障學生無障礙學習環境。</p> <p>六、提供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適性輔導措施，支持優勢才能發展。</p> <p>七、依據學生需求及教師需求、因應融合教育趨勢，規劃學前特師及普師增能研習。</p>	<p>本府：9,347</p> <p>合計：23,263</p>
	特教資源統整化	<p>一、獎勵私立幼兒園（機構）招收身心障礙幼兒經費及身障學童就讀經費補助。</p> <p>二、辦理身障及資優學生獎助金之補助。</p> <p>三、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及教育代金。</p> <p>四、辦理身障生照顧專班服務及交通費補助。</p> <p>五、建構特教服務支援網絡，辦理增減、調整設置特教班及師生比率有效運用特教人力師資。</p>	<p>中央：30,000</p> <p>本府：23,650</p> <p>合計：53,650</p>
	藝術與美感深耕教育生活化	<p>一、辦理藝術才能班聯合展演及發表會活動。</p> <p>二、逐年編列預算補助藝術才能班設備及設施改善經費。</p> <p>三、結合相關資源，賡續辦理臺南囝仔有藝思，推展學校藝術及美感深耕教育。</p>	<p>中央：21,747</p> <p>本府：90</p> <p>合計：21,837</p>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課程發展教育）	推動沉浸式英語教育環境計畫	<p>一、推動全英語教學，營造充沛語言環境。</p> <p>二、英語向下延伸，扎根英語教學。</p> <p>三、補助課後英語班，提升學生英語聽說能力。</p> <p>四、辦理雙語種子教師培育計畫。</p> <p>五、精進英語及非英語教師雙語教學專業社群。</p> <p>六、善用巡迴共聘外籍英語教師，提升偏鄉學生英語使用機會。</p> <p>七、推動國際英語村及行動英語村，增加學</p>	<p>中央：97,371</p> <p>本府：25,418</p> <p>合計：122,789</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生英語學習體驗。</p> <p>八、辦理國中小英語競賽，提供學生英語展現舞台。</p> <p>九、推動國際交流教育。</p> <p>十、推動雙語教育，辦理雙語教育學校。</p>	
	推展新首學計畫，提升教學卓越品質	<p>一、持續辦理「臺南市校校閱讀磐石計畫」，分為參賽組與種子組。</p> <p>二、賡續辦理「臺南市教學卓越發展計畫」：補助本市學校辦理拔尖亮點、課程研發及校訂課程深耕計畫，透過典範轉移及績優學校分享、專家指導及研討會等方式，協助學校發展特色校本課程及教學卓越方案。</p>	<p>中央：3,722</p> <p>本府：507</p> <p>合計：4,229</p>
	整合閱讀計畫，建置K-12閱讀理解線上平臺	<p>一、輔助各校申請執行教育部專案，落實校園閱讀推動政策。</p> <p>二、加強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讀報教育，培養學生媒體識讀能力。</p> <p>三、結合兒童節系列活動推展閱讀教育、兒童文學書展等活動，營造臺南書香城市。</p> <p>四、配合教育部辦理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及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p> <p>五、辦理臺南市政府教育局K-12 閱讀理解平臺建置計畫：整合臺南市閱讀計畫，建置閱讀理解平臺。</p>	<p>中央：0</p> <p>本府：0</p> <p>合計：0</p>
	全面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符應有教無類、因材施教、適性揚才、多元進路、優質銜接五大理念	<p>一、推動高中多元入學方案，建立合理公平升學機制。</p> <p>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均優質化，促進學校均衡發展。</p> <p>三、強化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活動，落實政策宣導。</p>	<p>中央：24,338</p> <p>本府：8,877</p> <p>合計：33,215</p>
	深植本土特色，強化本土及原住民族教育	<p>一、推動本土語言教育、母語日計畫，發展教學及課程特色學校。</p> <p>二、小校與社區結合，運用校外教學，促進校際間交流，資源共享。</p> <p>三、持續辦理西拉雅語言復育課程，擴大參與之班級數。</p> <p>四、提升各國中本土語言課程開辦率，鼓勵學生參與語言認證。</p> <p>五、鼓勵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認證。</p> <p>六、新住民師資培訓及運用</p>	<p>中央：39,873</p> <p>本府：4,641</p> <p>合計：44,514</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七、培養新住民子女聽、說母語之能力及建立說母語的信心。	
	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提升教學品質及教學效能	一、推動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各項計畫。 二、落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三、創發有效教學策略，改進教學評量。 四、引導學校落實推動課綱各項工作。 五、推動數位學習融入中差異化教學。 六、督導學校落實正常化教學。	中央：20,471 本府：9,552 合計：30,023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展計畫	一、研發民族教育課程補充教材，建構完整支援系統提供學習資源。 二、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傳承，增進多元文化與跨族群學習活動。	中央：28,024 本府：4,972 合計：32,996
	保障弱勢學生學習	一、鼓勵學校設立課後照顧班，以減輕弱勢家庭家長負擔。 二、辦理教育優先區、實施學習扶助方案，提升學生學習能力。	中央：85,794 本府：22,608 合計：108,402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學輔校安教育）	辦理營養、衛生及環境教育	一、加強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 二、辦理學校衛生保健及宣導工作。 三、辦理學校環境教育、防疫工作。 四、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	中央：7,598 本府：644,690 合計：652,288
	營造友善校園，保障學生人權	一、落實校園霸凌及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作為，建立暴力反毒防制網絡。 二、辦理人權法治、品德、性平及生命教育，推動正向管教。 三、強化學生中輟防治方案及復學安置措施，加強中輟追蹤輔導。 四、維護校園安全，辦理防災、全民國防教育。	中央：30,207 本府：17,928 合計：48,135
	推展生涯與技藝教育	一、強化生涯與技藝教育，創新學生生涯發展。 二、開設技藝專班及技藝課程，辦理技藝競賽。 三、推動適性輔導及職業試探。	中央：24,049 本府：55,621 合計：79,670
	弱勢學生補助	一、弱勢學生教科書及午餐補助。 二、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補助。 三、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補助。 四、學生就學貸款補助。 五、急難慰問金。	中央：9,500 本府：176,248 合計：185,74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社會教育計畫)	推動藝文教育與活動	一、補助學校購置更新樂器及藝團設備。 二、辦理各項藝文競賽。 三、推動童軍教育。 四、補助學校藝團結合地區藝文活動公開展演。	中央：80 本府：40,593 合計：40,673
	營造終身學習社會環境	一、推動全民學區數位學習計畫，於偏遠行政區設立數位機會中心。 二、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班。 三、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辦理國中、小補校，社區大學、樂齡中心。 四、督導短期補習班安全學習環境。	中央：64,053 本府：31,380 合計：95,433
	教育表揚與文教基金會監督管理	一、辦理教育人員及學生表揚活動。 二、健全文教基金會之設立與營運。	中央：0 本府：10,850 合計：10,85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永續發展教育)	改善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學環境	一、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各項教育環境設施設備。 二、校園污水匯流改善計畫。 三、校園通道鋪面路平改善。 四、智慧型觸控大電視(含所需黑板更新)建置計畫。 五、兒童遊戲場定期檢驗及衍生改善計畫。 六、班級教室傳統耗能燈具全數汰換節能LED燈具計畫。 七、校園老舊廁所改善計畫。	中央：422,599 本府：669,109 合計：1,091,708
	持續加強校舍結構安全、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學校建物安全、消防安全、校園違章建物拆除或合法化	一、執行校舍耐震能力評估、坡地監測及補強，以確保師生安全。 二、補助本市所轄各級學校暨幼兒園經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檢修及消防安全申報檢修後，所產生之資本門缺失改善需求費用，以期各校改善後順利通過上述兩項申報複檢，營造維護安全校園空間。	中央：0 本府：33,949 合計：33,949
	辦理重大校舍工程	辦理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整建(109-115年度)。	中央：0 本府：277,773 合計：277,773
	新設校工程	一、善化區新設國中小學校。 二、沙崙國民中學轉型雙語學校新建校舍工程。 三、安定國小第二校區綜合教研中心新建工程。 四、九份子國中小第二期校舍新建工程規劃設計。	中央：323,485 本府：56,200 合計：379,68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徵購未取得學校用地並分年進行徵購作業	補助都市計畫地區學校用地徵購計畫。	中央：0 本府：50,000 合計：50,000
	前瞻資訊基礎環境，強化資訊安全	一、本市中小學電腦教室資訊設備更新(一般性補助款)。 二、校園聯外電路費(一般性補助款)。 三、機房關鍵基礎設施維護。 四、校園資安聯防系統建置。	中央：0 本府：73,670 合計：73,67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行政管理及推展計畫)	廉政誠信向下扎根融入式課程	本市各國民小學三年級至六年級以公民法治教育動畫影片，融入人權或社會領域。	中央：0 本府：160 合計：16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社會教育計畫：家庭教育中心)	加強家庭服務與宣導，運用社區資源，連結家庭教育網絡	一、創新設計多元方案，推廣家庭教育活動，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倡導正確家庭價值觀，培養市民經營家庭生活之能力及增進家人關係。 二、營造友善家庭學校，成立家庭教育輔導團，督導學校落實推動家庭教育。 三、培訓家庭教育專業志工，進行家庭關懷訪視，提供 412-8185(幫一幫我)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 四、定期召開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研訂家庭教育政策及相關措施，擬訂年度計畫。	中央：14,667 本府：7,289 合計：21,956
	規劃特殊需求方案，協助弱勢族群家庭教育	一、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 二、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 三、辦理新住民學習中心業務。	中央：3,297 本府：3,174 合計：6,471
科教活動(南瀛科學教育館)	南瀛天文館暨兒童科學館營運及天文科學教育推廣	一、自製星空導覽節目及行銷星象劇場影片，提供民眾寓教於樂的虛擬實境天文體驗。 二、推動天文教育校園巡迴，輔助學子天文學習；舉辦天文鬥天機知識競賽，啟發學生學習動力。 三、辦理臺南天文嘉年華，推廣天文知識及觀測體驗，發揮博物館社教功能。 四、推廣特殊天象觀星及直播服務，帶動全民觀星風潮。 五、行動天文館深入社區景點，串聯鄰館特色課程，主動巡迴偏鄉小學，深化天文學習平權。	中央：0 本府：51,832 合計：51,832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提升計畫	一、更新天文展示館常設展，以天文生活探索為主題，提升展項數位科技互動性，提供民眾全新觀展體驗。 二、踏查臺南優良觀星地點，引領觀星休閒活動。 三、培訓天文星導員及辦理各項增能成長課程，提升館員志工專業知能。	中央：37,000 本府：15,850 合計：52,850
	資訊系統升級及更新	一、汰換老舊資訊設備及儲存系統，提升官網及展場服務品質。 二、委託資訊專業服務，檢修維護展覽、官網及附屬售票、金流等資訊系統穩定及安全性。	中央：0 本府：1,029 合計：1,029  總計 中央：6,551,460 本府：3,115,375 合計：9,666,835



#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體育局擘劃臺南市體育政策，秉持體育專業，擬訂臺南市之體育施政目標，以作為城市體育發展的根基。本局成立係以「雙主軸、四輪傳動」作為核心價值，亦即加強競技體育與推展全民運動併進，執行「健康市民」、「永續城市」及「卓越競技」3大使命，且落實「提升全民運動風氣」、「充實全民運動環境」及「強化競技運動實力」3大政策。

本市是六都中唯一將學校體育及社會體育系統性整合的城市，透過學生普化運動推展，除深耕學生規律運動習慣，同時作為培育基層運動人才之基礎，並透過學校金字塔培育系統，將基層運動人才無縫接軌至社會體育之菁英選手培訓，深耕本市競技運動實力。此外，藉由優化各運動場館設備，以打造健康樂活城市，實現臺南全民運動及產業發展之願景。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健康市民—提升全民運動風氣：

#### (一) 規律運動人口倍增，打造健康永續城市：

1. 結合體育總會及各單項委員會、區體育會及民間體育團體，輔導執行全民體育活動，規劃推展各類體育活動，促進市民養成規律運動習慣，並提升全民參與運動，推展本市健康友善運動風氣。
2. 執行教育部體育署運動i臺灣計畫專案，共同推廣全民運動。
3. 補助各區公所辦理各區體育活動，推廣各區運動風氣。

#### (二) 舉辦國際性及全國性體育活動：辦理各項全民運動賽事，包含古都半程國際馬拉松、全國鐵人三項錦標賽、國際龍舟錦標賽及曾文水庫馬拉松等運動賽事，推動全民運動風氣。

#### (三) 辦理市級特色體育活動：辦理各項大型活動，包含幼兒運動會、自行車活動等，拓展各年齡層，提升民眾養成規律運動。另全民趣味運動嘉年華會將鼓勵各區組隊參賽，提升各區體育參與風氣，帶動各區體育活動人口。

#### (四) 補助民間運動團體組織推展體育活動：補助臺南市體育總會各單項運動委員會、區體育會及本市其他民間運動團體組織共同推動體育活動，促進本市運動風氣，推展全民規律運動。

### 二、永續城市—充實全民運動環境：

#### (一) 建構國際級棒球城市：賡續興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第2期工程成棒主球場工程。

#### (二) 強化本市競技運動場館：配合112年全國運動會，辦理14座賽會場館整修工程，包含7處市轄運動場館及7處學校運動場館，另整合本市重點發展運動種類包括棒球、舉重、桌球等優化全國運動會競賽場館。

#### (三) 設置綠能永續運動場館：持續配合市府綠能政策，進行運動場館太陽能光電系統設置，打造節能永續運動環境，包括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安南水上運動訓練中心、下營

區風雨籃球場持續建構球場太陽能光電。

- (四) 改善運動場館環境及設備：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整修公立運動場館，以提供市民更優質的運動場館，於112年將陸續完成市立籃球場整修工程、市立忠烈祠軟式網球場拆除重建工程及仁德區春風壘球場改善工程等共計11座運動場館修整建。
- (五) 積極廣設全民運動館：除陸續興建安南、新營及永康全民運動館，創造全民優質運動環境，著手規劃興建本市仁德、善化全民運動館，以利全民運動普及化推廣。
- (六) 結合本市大專院校及高中(職)運動場館建置冠名本市運動中心：充分運用本市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場館，透過冠名合作辦理區域性運動中心。
- (七) 有效管理本市民營運動場館：透過全市民營運動場館普查，建置本市民營場館管理系統，充分保障市民運動權利與消費權益。

### 三、卓越競技—強化競技運動實力：

- (一) 建立教練、選手培訓制度，制定提昇競技實力之推展計畫及加強區域性三級(四級)選手培訓制度，並加強績優選手輔導就業：
- (二) 全國首創結合學校體育及社會體育之體育人才培育系統，針對三大面向穩固臺南競技運動實力：
  - 1. 區域性重點體育發展學校培訓：強化地區特色，針對區域性三級銜接學校，予以加重培訓補助，使選手可就近兼顧課業及訓練，回歸訓練正常化，鼓勵選手根留臺南銜續訓練。
  - 2. 菁英選手照顧：訂定菁英選手黃金培訓計畫，規劃個人化培育資源，透過專屬運動傷害防護員、體能訓練師及運動心理諮商師，自訓練及比賽期間輔導選手，給予即時的追蹤輔導支持系統，另核定優秀運動選手每月培訓津貼，使選手安心訓練。
  - 3. 體能訓練巡迴計畫：針對基層學校及菁英體育團體規劃體能訓練計畫，考量體能為影響運動表現之重要一環，為強化基層選手競技基礎實力，聘請國內外專業體能指導教練，針對重點體育發展學校運動團隊，實施巡迴體能訓練指導，指導員對各單項運動所需之專項體能進行強化，開立訓練處方籤，培養選手自主體能訓練之能力，並定期追蹤選手體能狀態，滾動式調整訓練計畫。
  - 4. 以全國運動會競賽種類舉辦全市運動會，藉予培訓參加全運會選手。
- (三) 加強單項委員會行政效率，擬定體育發展制度：
  - 1. 落實體育總會合作與溝通，提升單項委員會行政效率：
    - (1) 辦理體育總會行政人員及各單項主委總幹事業務研討會：藉由辦理業務研討會，提升體育行政人員專業知能，瞭解本市體育推動現況及體育政策，俾利單項委員會推展發揚各運動項目。
    - (2) 辦理會員代表大會：定期辦理會員大會，瞭解體育總會年度活動計畫及收支情形，維持體育總會穩定運作，落實行政績效。
  - 2. 擬定體育發展獎勵制度，輔導委員會、教練、選手積極投入：
    - (1) 辦理輔導體育團體業務評鑑計畫：考核體育總會所屬轄下各區體育會及單項委員會辦理體育發展工作績效，並督導體育總會補助經費之執行成效。
    - (2) 辦理表揚體育有功團體及人員實施計畫：藉由表揚本市推廣體育有顯著績效之

有功人員、傑出教練、傑出運動員、終身成就人員、團體及單位，提升本市體育發展及運動水準，增進榮耀，彰顯對本市體育發展貢獻。

- (3) 針對選手培訓、年度活動辦理及場地管理訂定進退場機制，與體育總會建立體育發展夥伴關係，市府與民間團體攜手合作，顯現本市體育運動發展成效，達成普及運動與菁英選手，塑造健康城市。

#### (四) 提升競技運動及賽會品質：

1. 辦理裁判講習：
  - (1) 透過本府與體育總會共同主辦之年度推廣體育活動，每年固定補助各單項委員會爭取舉辦各級教練、裁判增能研習會。
  - (2) 與全國單項協會共同主辦，爭取於本市辦理 A、B 級裁判講習，提升各項競賽裁判之專業職能。
2. 辦理全國正式錦標賽，積蓄辦理大型賽會量能：
  - (1) 每年主辦巨人盃三級棒球錦標賽、華宗盃全國排球錦標賽，建立城市品牌賽事特色，整合地方特色行銷臺南。
  - (2) 與全國單項運動協會合作，積極爭辦各項全國性體育賽事，包含桌球國手選拔賽、華南金控盃少棒錦標賽、TOTO 盃少棒錦標賽、全國中學生田徑錦標賽等，透過共同主辦各項全國性體育賽事，蓄積本市辦理賽事之量能及人才。
3. 進行選手培育計畫：配合參加2年1度全國運動會，以區為單位舉辦市運會，結合區公所在地關懷運動選手培育計畫。

#### (五) 國際運動交流：

1. 辦理國際賽事：
  - (1) 本府與 WBSC 簽訂合約自 2015 年(104 年)起至 2027 年(116 年)共同主辦七屆「世界盃少棒錦標賽」，藉由各國代表隊參與賽事，行銷城市外並提升我國棒球實力，進而促進國際交流。
  - (2) 舉辦府城盃各項國際邀請賽，吸引國際優秀選手來臺南交流比賽，提升本市選手競技實力。
  - (3) 配合全國網球協會舉辦南瀛盃國際青少年網球錦標賽，吸引國外選手來臺參賽，行銷府城城市之美。
2. 選手出國交流及參賽：
  - (1) 鼓勵各校申請「體育署推動體育新南向政策-學校體育交流計畫」，加強基層運動團隊參賽培訓，擴展體育運動雙向交流，強化國際學校體育參訪研習，促進學校體育教學及學術發展。
  - (2) 為提昇本市體育運動水準培養運動人才，鼓勵各級優秀選手或運動團隊出國交流，與各國好手切磋比試，提升技術水準，更開拓國際視野，並促進國民外交為國爭光。
3. 聘請國外優秀教練：聘請國外優秀教練來臺任教，提升本市競技運動水準，並與國際體育接軌。

#### 四、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

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五、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體育業務- 體育活動	臺南市城市棒球隊隊職員薪資、年終獎金、勞健保費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等	一、甲組棒球隊績優退役人員轉職要點。 二、臺南市基層棒球培育及發展計畫。	中央：4,000 本府：20,787 合計：24,787
	臺南市城市棒球隊訓練用品等		中央：2,000 本府：2,276 合計：4,276
	臺南市城市棒球隊國內移地訓練或參賽報名、服裝及營養補充品等		中央：2,000 本府：1,000 合計：3,000
	辦理龍舟競賽活動	舉辦國際性及全國性體育賽事。	中央：2,500 本府：9,100 合計：11,600
	委託辦理臺南市幼兒親子運動會等	辦理全市性體育活動競賽。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補助區公所辦理各區體育活動等	辦理全市性體育活動競賽，推展全民運動、提高規律運動人口比率。	中央：0 本府：1,450 合計：1,450
	補助體育團體辦理各項國際及全國性錦標賽等活動經費(含古都馬拉松及曾文水庫馬拉松)	舉辦國際性及全國性體育賽事，補助各單項委員會及運動團體辦理競賽、活動及裁判講習。	中央：0 本府：20,049 合計：20,049
	補助學校辦理三級棒球培訓及國民小學棒球推廣計畫	一、設立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計畫。 二、推動各級學校運動團隊發展計畫。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績優青少棒選手銜接本市青棒校隊就讀訓練試辦計畫		中央：0 本府：1,080 合計：1,080
	補助學校辦理發展社區棒球隊器材採購及相關活動	補助學校辦理發展社區棒球隊器材採購及相關活動。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補助學校辦理推動體育班經營管理與課程教學、培育學校體育運動人才、辦理運動競賽與學校體育活動、整備學校運動場地設備器材、促進棒球、籃球、足球等各項球類發展	補助學校辦理推動體育班經營管理與課程教學、培育學校體育運動人才、辦理運動競賽與學校體育活動、整備學校運動場地設備器材、促進棒球、籃球、足球等各項球類發展。	中央：138,572 本府：114,000 合計：252,572
	運動 i 臺灣2.0計畫	配合運動 i 臺灣計畫，補助民間社團辦理運動競賽，提高規律運動人口比率。	中央：26,635 本府：3,633 合計：30,268
	補助學校績優扎根培育計畫	分為4大子計畫，針對區域性三級銜接、全中運奪金選手培訓津貼及運動團隊體能及心理諮商巡迴服務。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暨運動聯賽績優教練、選手等獎勵金	針對當年度全中運及教育部主辦學生運動聯賽前三名選手及教練頒發獎勵金，以資鼓勵。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籌辦11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等經費	辦理22種競賽種類技術手冊審查、勘查競賽場地；辦理賽會主視覺採購、工作人員服裝設計，以及開閉幕典禮流程規劃。	中央：0 本府：38,060 合計：38,060
	優秀體育教練、選手等獎勵金	每年7月開始收件，鼓勵表現優異設籍本市選手及教練。	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
	菁英運動選手補助計畫-補助優秀選手日常培訓等	針對前一屆全國運動會前三名選手及教練，頒發培訓金，並定期督導績效。	中央：0 本府：11,200 合計：11,200
	補助學校出國比賽等經費	依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補助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運動團隊及個人出國比賽實施要點及臺南市政府體育局補助出國參加比賽申請注意事項，申請補助費用。	中央：0 本府：700 合計：700
	補助學校辦理113年度區域性聯賽或對抗賽	針對設立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學校，鼓勵辦理競賽增進縣市間交流。	中央：480 本府：0 合計：480
	補助學校辦理113年度運動教練及選手生涯照顧輔導	針對前一年度成績符合資格學生，補助學雜費、生活照顧、課業輔導經費補助	中央：2,000 本府：0 合計：2,000
	補助學校辦理113年度運動團隊訓練、參賽等	針對運動種類給予不同額度培訓經費補助以教練選手膳食費、選手營養費、教練指導費、課業輔導費、運動防護費、消耗性訓練器材裝備及運動科學支援費、報名費、移地訓練費及參賽旅運費為原則。	中央：20,455 本府：0 合計：20,45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補助學校辦理113年度增聘專任運動教練、辦理運動區域競賽	針對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補助教練人事費。	中央：18,000 本府：2,455 合計：20,455
	補助學校辦理113年度輔導基層訓練站培育優秀運動選手	補助學校辦理113年度輔導基層訓練站培育優秀運動選手。	中央：27,700 本府：6,925 合計：34,625
	充實運動場館及設施	一、興建運動場館及設施。 二、修建運動場館及設施。 三、維護及管理各公立運動場館。	中央：199,565 本府：1,187,423 合計：1,386,988  總計 中央：443,907 本府：1,465,338 合計：1,906,245

#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臺南市擁有多元的地貌，豐沛的水文，遼闊的幅員，促使農業發展蓬勃，農業亦是臺南市的一級產業。然臺灣的農業持續面對氣候變遷、勞動力高齡化、國際貿易自由化及環境永續意識等之挑戰，農業政策亦須與時俱進的調整及創新，農產業才能轉化升級與突破契機。本局為臺南市政府農業行政主管單位，持續精進農、林、漁、牧各項農業政策，致力推動優化從農環境、提高農產附加值、保障農民福利並兼顧資源循環利用及生態環境永續，以創新農業新價值為施政重點，創造效益加乘的新經濟農業為目標。

##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優化農漁生產環境，提升農漁生產效率：

- (一) 為有效活化農田，提高國內糧食自給率，持續輔導農會逐步擴大契作雜糧種植面積：蕎麥150公頃，高粱1,200公頃，硬質玉米10,000公頃；輔導小地主大專業農經營面積至6,000公頃，以擴大農場經營規模及企業化經營；為拓展外銷市場，穩定農民收益，外銷供果園面積預計增加至350公頃；為能提供消費者健康與安全農產品，預計擴大太康有機農業區域面積至67公頃，降低對環境污染，確保農業永續發展。
- (二) 投入4億1,410萬元經費改善養殖生產區區內箱涵改建1處(北門雙春養殖區)、橋梁改建5處(北門雙春養殖區)、排水路5,610公尺(安南港西養殖區、北門保安養殖區)、道路改善1,902公尺(北門海埔養殖區)，營造優質養殖環境；輔導設置漁電共生之室內養殖場20場，防範養殖受天候及疾病影響，並加值綠能發電。
- (三) 改善本市非重劃區既有農水路、排水溝、擋土牆等工程，預計改善農路長度70公里；預計改善漁路長度30公里、排水路1公里，使農漁產品運輸更安全、更方便及有效率，營造優質產銷環境。

二、推動精準生產管理，提高產量及品質：

- (一) 推廣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至3,000公頃，增進農田地力，降低化學肥料使用量，以提升農業生產力；輔導果樹設施增加1公頃，穩定作物生產，提升農產品品質及其經營成效；為維護農產品品質，提供消費者安全食材，農藥殘留抽檢至少抽檢600件，避免農藥殘留過量產品流入市面。
- (二) 輔導200位漁民購置養殖機械設備，解決勞力不足問題；科技化養殖，輔導20位漁民設置智慧養殖設施；建構安全衛生抽驗機制，執行漁產品採樣檢測319件，確保漁產安全。
- (三) 調整海洋漁業結構，建構淺海浮筏式牡蠣友善養殖環境，持續推動改良式浮具替代保麗龍浮具及研發新式蚵棚，廣續測試運用無線射頻辨識結合全球定位系統科技管理，掌握蚵棚數量與空間分佈動態，建立蚵棚實名制度落實管理，及強化蚵棚流失管理及海廢監控機制，並規劃漁業權核發與管理，促進養蚵產業永續發展。
- (四) 輔導轄內畜牧場設置各式自動化機具及提升改建現代化畜禽舍，預計輔導共40場以上

畜牧場完成棟舍或各類型機具之設置，具以提升畜牧場生產效率；推廣畜牧場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將輔導30場畜牧場設置附屬綠能設施；持續推動畜牧廢水回灌農田及輔導設置堆肥代處理場，將協助30場推動畜牧廢水回灌及1場附設或代處理場之設置，落實畜牧廢棄物循環再利用。

- (五) 配合農業部政策，輔導農會成立農業技術團、兼職農務人力及協助引進農業外勞並輔導農民引進機械化生產，113年內輔導210人次投入農務工作，以多元管道協助提升農業勞力運用效率。

### 三、強化農產加工增值，建立高品質品牌：

- (一) 擴大農業產銷履歷驗證面積達15,000公頃，輔導230戶養殖業者取得產銷履歷驗證標章，輔導咖啡農友申請「東山咖啡」產地認證標章，113年輔導通過產品數量21件，以提高生產者與消費者的互信，維護與創造品牌形象，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並擴大推展安全農漁產品，提供消費者安全食材。
- (二) 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收購加工預計5,000公噸以上，維持加工量能，拓展開發多元化農產加工品，強化農民生產與異業合作培訓鏈結計劃；建置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規劃目標處理青果為鳳梨、芒果、柚類、番石榴、蜜棗等；輔導申請「南得極品」證明標章，通過產品數量預估累計320件，並辦理通路合作設置專區1案以及展售推廣活動預計2場次，期增加農民收益，提升優質農業能見度。
- (三) 輔導新化果菜市場升級為農產物流樞紐，引進企業先進物流科技，建置大型冷藏(凍)庫及冷鏈管理設施，藉由導入 AIOT 數據整合管理服務，加強創新經營與有效管理，提升交易品質及營運效率。
- (四) 輔導2家業者水產區域加工廠合法經營，提升漁產加工價值，增進外銷通路；建置將軍水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調節大宗水產產銷平衡，並提供水產儲放空間，開拓銷售通路。
- (五) 利用臺南大學取消遷校計畫之七股校地，計畫以促參方式導入室內智慧養殖產業，開發新養殖技術、培育漁業青年並增加當地就業機會，以提高養殖產業競爭力。

### 四、發展農業旅遊服務，提升農業附加價值：

- (一) 輔導休閒農業，以農業旅遊帶動農產行銷。除既有3個休閒農業區，自109年來陸續規畫新設休閒農業區5處，112年度通過農業部劃定審查有2處(東山、下營)，餘3處(後壁、官田、新化)將持續輔導爭取來年通過農業部審查，113年度將視地方需求及潛力發展區域條件輔導休閒農業區籌設之推動，並同步加強休閒農業區及農村社區農業旅遊品質，推廣農業深度旅遊，結合農村文化、健康養生、知性教育與休憩空間營造，創新農業體驗遊程，營造主題農遊特色，促進農業增值及農村發展。
- (二) 盤點遊程資源，規劃休閒農業潛力發展區，串連休閒農場、休閒農業區及農村社區，形成區域特色農遊軸帶，加入食農教育元素，加強遊程行銷推廣，推廣精緻休閒農業及型塑休閒農業品牌。預計辦理專業人員訓練8場次(休閒農業人員專業訓練6場次、2場食農教育及體驗遊程工作坊系列課程)，提升農遊服務品質。
- (三) 強化市民對食農教育概念之理解，並對國產農品認識與支持。辦理食農教育體驗，落實食農教育—農業生產與環境：農業生產與安全、農業與環境；飲食健康與消費：飲食與健康、飲食消費與生活型態；飲食生活與文化：飲食文化、飲食習慣等內涵。

## 五、健全農民福利制度，保障農民生活及收益：

- (一) 配合農業部政策，農民福利辦理項目有農保、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農民退休儲金及老農津貼制度，農民健康保險費由中央補助40%、本市負擔30%保險費，農民負擔30%保險費。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由中央補助保費20%，本市補助保費20%，農民自負保險費60%。農民退休儲金制度，由農民與中央政府等額提繳農民退休儲金。老農津貼對農保年資達15年以上農民，發給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自113年起調整為8,110元。
- (二) 因應極端氣候對農作物影響，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於110年1月1日起施行，本市目前配合辦理農業保險項目，有水稻、芒果、木瓜、文旦柚、番石榴、農業設施、養蜂、西瓜、香蕉、高粱、柑橘等項目。
- (三) 鼓勵漁民參加水產保險，穩定漁民收入，提升漁民福利。目前臺南辦理低溫保險項目，有石斑魚、虱目魚、鱸魚、吳郭魚等項目，降水量保險項目，有石斑魚、虱目魚、吳郭魚等項目，預計輔導45位養殖戶投保水產保險，讓漁民安心養殖。
- (四) 配合中央推動豬隻死亡保險強制納保措施，協助在地農會輔導轄內近600戶養豬戶全面納保，並持續鼓勵農民投保豬隻運輸保險；在家禽禽流感保險部分，藉由保費補助方式預計輔導10戶以上農民投保。
- (五) 青年農民輔導計畫自100年開始辦理，113年預計輔導每個基層農會辦理農民學堂課程1至2堂，針對農民生產、儲運、行銷、經營管理開辦課程；輔導青年農民返鄉從事農業獲取相關種植技術及行銷技巧，在臺南各處設置農產品直賣所穩定產銷通路，提升品牌曝光度；提供農民取得經營資金（輔導青農取得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等專案貸款）及土地資訊，縮短青年農民從農摸索時間，增加農民收益，永續農業經營。
- (六) 為促進農村發展及活化再生，透過培根課程凝聚共識，輔導社區居民當家作主，另鼓勵核定農村再生計畫四年內社區踴躍提報年度執行計畫，以實現農村再生願景，提升社區生活、生產及生態價值，預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2處社區。

## 六、推行自然生態保育，愛護自然地景資源：

- (一) 強化為民服務案件通報及處理效能，並落實推廣野生動物保育、辦理野生動物受傷救援與捕蜂捉蛇業務。此外，持續針對外來種動植物綠鬣蜥、斑腿樹蛙、銀合歡、銀膠菊、小花蔓澤蘭等進行移除，透過種植臺灣原生種植物，以提高物種多樣性。
- (二) 辦理樹木健檢及推廣樹木保育等知識，管理維護並更新愛樹一生一世網站平台，以供民眾、志工雙向即時通訊管道，定期追蹤老樹健康。目前老樹認養率約為78%，期望透過招募及培訓老樹保育志工，113年將認養率逐步提高至80%，以增進市民、志工參加愛樹護樹之保育計畫。
- (三) 推廣濕地生態資源保育，加強推動濕地保育法「明智利用」之精神，並透過輔導濕地周邊特色產業申請濕地標章，提升生態農業產物價值，以兼顧生態保育，維護生物多樣資源。預計113年辦理約50場各類生態環境保育等相關宣導課程，將保育觀念向下扎根。
- (四) 為保護草鴉、水雉及黑面琵鷺等珍稀保育類物種棲息環境，推行瀕臨絕種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給付推動計畫，113年將持續推廣草鴉、水雉及陸上魚塭友善農地獎勵方案策略，並逐年擴大範圍至安南區以進行魚塭友善養殖推廣；六甲、柳營及麻豆區主要進行水稻田友善耕作推廣；新化區針對鳳梨田辦理友善農業推廣，透過環境友善農業

給付方案，達人與自然生態共創共榮之目標。

- (五) 推廣平地造林及獎勵輔導造林之撫育；113年起平地造林將陸續結束，本市持續推動獎勵造林及綠美化，期望113年至少增加3公頃獎勵造林面積與5個社區綠美化，營造多元優質生活休閒綠帶空間。
- (六) 維護並落實龍崎自然保留區、地質公園核心區之管理，其地質公園緩衝區與永續利用區將集結在地社區力量進行經營管理，將具有特殊地質及稀有自然屬性地質，結合人文與自然景觀元素共同推廣，以促成環境保護及增進區域社會經濟發展之共識。

#### 七、永續海洋漁業經營，營造漁港多元風貌：

- (一) 滾動檢討海洋漁業法令及漁場作業秩序，落實淺海牡蠣養殖規範，推動符合環保養蚵設施及試驗抗浪、抗颱風、免回收耐用之新式蚵棚模組，禁止使用汙染海洋的養殖設施，以營造友善海洋養殖環境及保育，以達永續漁業。推動漁港海洋廢棄物暫置區6處，強化廢棄物去化、清運及回收能量，執行養殖漁業廢棄物源頭管理。
- (二) 致力於推動「臺南市漁港公共設施設計監造」、「臺南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以及「四草漁港老舊碼頭檢測評估暨委託設計」等計畫，旨在加強漁港設施的維護、修繕和建設規劃工作。
- (三) 執行查核刺網實名制及標示工作，落實刺網漁業管理，為減少刺網漁業經營數量，輔導轉型為一支釣或曳繩釣64艘，輔導淺海浮筏式牡蠣養殖提昇剖蚵場域環境及建立行銷品牌。

#### 八、強化動物疫病防疫，維護畜禽健康及產業安全：

- (一) 加強輔導轄內養畜禽場落實生物安全防疫工作，配合訪視向業者宣導防疫觀念，並執行非洲豬瘟、口蹄疫、禽流感等畜禽重要傳染病監測10,000頭，防範疫病發生及傳播共同維護本市畜牧產業安全。
- (二) 112年7月1日起全面停止注射豬瘟疫苗，本局動物防疫保護處將持續配合中央政策清除典型豬瘟，透過畜牧場及肉品市場血清學監測、化製場斃死豬監測、辦理宣導講習會、執行養豬場疫情訪視及消毒輔導1,000場次，並以產官學合作提升養豬產業競爭力。
- (三) 為維護民眾食用肉蛋品安全及提升本市畜禽產品安全衛生，主動監測雞蛋、鴨蛋、雞肉、鴨肉、鵝肉、牛奶及羊奶等共計500件未上市畜禽產品動物用藥使用情形，並訪視養畜禽業者輔導正確用藥。
- (四) 為維持動物用藥品品質，強化取締動物用偽藥、劣藥、禁藥及輔導業者正確用藥，另針對動物用藥相關業者及使用者至少辦理2場講習會，配合定期宣導訪視輔導業者正確用藥，以維護動物健康。

#### 九、落實動物保護工作，打造毛小孩友善城市：

- (一) 於公共場所及擇定之高風險區定期稽查寵物登記及絕育情形，並辦理家犬貓寵物登記及偏鄉家犬貓絕育活動，以落實寵物登記、提升家犬貓絕育率並強化飼主責任；另為有效管理寵物業，每2年辦理特定寵物業評鑑並定期辦理寵物業者查核。
- (二) 本府農業局動保處積極向中央爭取絕育經費並編列市府預算執行流浪犬貓 TNVR 預計辦理5,000隻，以控管流浪犬貓族群數量；另透過大型圍籬、誘捕籠及麻醉槍作業等不同策略強化執行流浪犬精準捕捉，以維護民眾安全。

- (三) 持續改善現有動物之家環境並積極推動設立多功能教育園區，擴充本市收容量能及市民動保觀念；聘請動物訓練師及開設志工訓練專班強化犬隻訓練量能，透過 LINE 推播認養訊息、與寵物業合作設置認養小站及異業結合辦理認養會等多方管道提升動物認養率，預計推廣流浪動物認養2,500頭，並執行犬貓 TNA(捕捉、絕育、認養)1,200頭。
- (四) 預定辦理500場大小型動物保護宣導活動，並強化動物保護教育宣導及稽查，遏止違法行為發生；持續推動毛小孩友善新措施，以記者會、校園宣導、宣導短片、廣播節目及廣告刊登等多元化教育宣導方式普及動物保護觀念，提升飼主責任與民眾認知，打造毛小孩友善城市。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農業生產與管理	擴大太康有機農業專區、推動優良農地整合 加值利用計畫、水果產業調整計畫、小地主大專業農政策地區性推廣與宣導計畫、設施型農業計畫	一、擴大太康有機農業專區友善生產環境。 二、輔導外銷供果園，聚落生產，增加產品競爭力。 三、推廣大專業農擴大經營面積，規模經濟生產，降低成本。 四、補助農友搭建生產設施，穩定生產環境。	中央：7,275 本府：8,000 合計：15,275
	植物種苗產業輔導計畫、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計畫、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產品查驗計畫、國產有機質肥料推廣計畫、果樹生產設施與設備補助計畫、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臺南好米計畫	一、鼓勵農友使用有機質肥料，減少施用化學肥料，維護地力。 二、透過種苗管理及農產品抽檢，控管農藥殘留，確保產品品質。 三、輔導農友果樹捲揚設施，穩定果品品質。 四、鼓勵農友種植景觀作物及在地特色作物，維護地力，適地適種。 五、推廣臺南好米，辦理行銷活動，增進產品價值。	中央：75,009 本府：1,155 合計：76,164
	產銷履歷安全監測計畫	強化農產品安全管理，讓產品可追溯，提升消費者對產品信心。	中央：86 本府：14 合計：100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計畫	提供災害現金救助，協助農友儘速恢復生	中央：7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產。	本府：0 合計：750
保育綠美化	配合林業政策推廣造林保護森林，增加森林覆蓋率，落實森林生態經營	一、執行獎勵輔導造林：申請新植案審查、造林檢測及撫育管理。 二、輔導辦理林產產銷計畫，推廣國產木竹材，扶植竹炭產業。	中央：3,904 本府：102 合計：4,006
	輔導社區及環境綠美化	培育苗木供應本市各機關、學校、社區村里辦公處等綠美化環境以及各造林農所需之苗木，推動社區植樹綠美化工作。	中央：0 本府：1,799 合計：1,799
	辦理生物多樣性、自然生態、野生動植物、林地、國家重要濕地、保護區、園區、珍貴樹木之保育及樹木褐根病防治及山海圳國家綠道整建維護	一、野生動物保育： (一) 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飼養及產製品登記查核、取締非法獵捕、宰殺；非法架設鳥網拆除等查緝。 (二) 辦理鯨豚擱淺救援、野生動物危害、受傷野生動物救治等工作。 (三) 辦理捕蜂捉蛇為民服務工作。 (四) 官田區水雉生態教育園區經營管理；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園區維護管理。 (五) 辦理轄內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推廣工作與瀕危物種(水雉、草鴉)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 (六) 辦理推廣野生動物保育相關活動、講習及訓練活動。 二、國家重要濕地保育： (一) 補助學校團體辦理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計畫。 (二) 辦理「學甲區濕地生態園區」土地租賃及調查、教育宣導及巡守維護工作。 (三) 辦理重要濕地保育之環境教育與宣導推廣。 三、珍貴樹木保育及樹木健康管理工 (一) 珍貴樹木健檢、病蟲害防治、修剪、棲地改善及支架設置等技術援助。 (二) 持續清查列管條件之珍貴樹木，並召開樹木保護委員會審議列管及解除列管等事宜。 (三) 珍貴樹木保育宣導研習。	中央：12,137 本府：871 合計：13,00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 增進「珍貴樹木保育志工隊」專業知能，協助珍貴樹木保育工作。 (五) 辦理樹木褐根病防治及教育宣導推廣工作。 四、山海圳國家綠道整建維護：辦理綠道優化及行銷推廣工作。	
漁業行政	水產飼料管理、未上市水產品監測以及強化溯源水產品管理	一、辦理轄內水產飼料廠之飼料藥物殘留、重金屬、一般成分、農藥及瘦肉精抽驗，以取締劣質飼料。 二、加強養殖水產品上市前，藥物殘留及重金屬之抽驗。 三、輔導養殖業者加入生產追溯認證制度，強化生產者自主管理與產品安全責任，加強與消費者溝通，提升對國產水產品的認同。	中央：1,127 本府：171 合計：1,298
	推動水產品取得國際認證	輔導臺南養殖業者籌組漁業產銷班取得國際認證。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計畫	投保魚種為虱目魚、石斑、臺灣鯛及鱸魚；投保項目分「降水型」及「低溫型」保險。漁產保險費，由中央補助1/3、市府補助1/3、漁民自付1/3。	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
漁業建設	穩定養殖區生產環境計畫以及營造優質養殖產業環境	一、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海埔、保安、南興、雙春、國安、六官、港西）進排水路、水門及漁產道路等公共設施之維護工程，提供養殖魚塭適地適養完善環境。 二、辦理魚塭集中區養殖環境改善工程，主要施作進排水渠道、擋土設施、水閘門及養殖漁業道路等。	中央：28,912 本府：84,902 合計：113,814
	建置將軍智慧水產品加工及物流運籌中心	一、將軍漁港水產加工廠用地(17,200 m <sup>2</sup> )，導入智慧科技，設置集貨加工、預冷、冷藏及冷凍 物流中心，聚集台南漁產，推動內、外銷。 二、111 年以建置「智慧水產示範基地」為目標，利用基地 1/4 土地(0.43 公頃)，以廠商投資能力考量，興建加工廠(2層計 490 坪)、凍庫(單層 245 坪)及停車運作空間，經費 1.43 億元。規畫處理水產每年 2,200 公噸。	中央：22,000 本府：22,000 合計：44,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補助漁會辦理漁業機具推廣計畫	<p>一、因應經營環境條件改變，造成人力資源斷層危機，協助購買機械化設備，解決勞力不足問題，提高機械勞動力，減輕作業人事成本。</p> <p>二、透過漁會補助漁民 1/3 費用購置漁業機具（投餌機、水車、抽水機、船外機及鼓風機等）。</p>	<p>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p>
畜牧產銷及管理	飼料、獸醫師（佐）、畜牧場登記管理、家畜禽產銷、肉品市場管理輔導、屠宰場、肉品加工廠等相關畜牧事業設立申請輔導、輔導畜牧場死廢畜禽處理、畜牧場污染防治	<p>一、獸醫師（佐）登記管理。</p> <p>二、飼料登記管理。</p> <p>三、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p> <p>四、輔導家畜保險業務。</p> <p>五、家畜及家禽生產輔導業務。</p> <p>六、輔導肉品市場營運工作。</p> <p>七、輔導臺南市肉品市場安南場遷併善化場屠宰線及相關設施設備增、改建工程。</p> <p>八、輔導改善畜牧廢水排放水質及輔導廢水施灌農地業務。</p> <p>九、畜牧場死廢畜禽查核工作。</p> <p>十、違法屠宰查緝工作。</p> <p>十一、老牛的推廣畜牧場智慧機器之應用。</p>	<p>中央：4,690 本府：2,937 合計：7,627</p>
	地方特定畜產品推廣、優良畜產品查核輔導	<p>一、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p> <p>二、推動畜禽產品產銷履歷計畫。</p> <p>三、推動有機畜產品驗證及管理計畫。</p> <p>四、CAS 產品標章及品質查核。</p>	<p>中央：2,576 本府：3,300 合計：5,876</p>
農會輔導及企劃	農會組織及金融輔導	<p>一、農會會務、金融、財務之輔導及考核。</p> <p>二、輔導農會培訓專業人才，創新業務經營。</p> <p>三、輔導農會辦理專業農業貸款業務及宣傳。</p> <p>四、辦理稻穀及雜糧收購運費補助。</p> <p>五、輔導辦理農民節慶祝大會，表揚模範農民。</p> <p>六、農會信用部業務之監督與管理考核。</p> <p>七、輔導農會辦理農事、四健、家政推廣教育工作，辦理講習會與其他技能功能活動，提高農民知識及生產技能。</p> <p>八、輔導農會辦理青年農業經營及行銷管理等農企業管理技能。</p>	<p>中央：820 本府：22,613 合計：23,433</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九、補助農民農產業保險經費。	
	休閒農業及產業文化輔導	一、輔導及協助休閒農場籌設與取得許可登記證。 二、輔導休閒農業區強化營運，發展休閒農業特色。 三、輔導農會、公所或民間團體規劃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四、規劃休閒農業潛力發展區。	中央：3,268 本府：14,284 合計：17,552
	青農輔導計畫暨食農教育推廣	一、辦理青農輔導計畫—農民學堂課程。並根據青農需求，開設農民學堂課程。 二、輔導農會管理維護本市青農名冊。 三、協助青農建立品牌、行銷其農產品。 四、辦理食農教育體驗，提升市民食農意識。	中央：500 本府：1,770 合計：2,270
農 漁 民 保 險	補助農民保險及農漁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輔導農漁會辦理農漁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中央：92,936 本府：220,000 合計：312,936
農 漁 民 福 利	補助本市轄內老農津貼	輔導農會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	中央：0 本府：1,745,033 合計：1,745,033
農 產 行 銷 及 輔 導	強化農產加值	建置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規劃目標處理青果為鳳梨、芒果、柚類、番石榴、蜜棗等。	中央：151,360 本府：24,640 合計：176,000
	辦理國內外農產品行銷	一、辦理產地及主要消費地行銷展售、推廣及線上行銷活動。 二、輔導農民團體參加國際性之食品展。 三、辦理貿易洽談、媒合會。 四、辦理第十二屆臺南國際芒果節。 五、辦理2024年臺灣國際蘭展。 六、臺南市標章(南得極品)推動及管理等工作等。	中央：4,000 (預計) 本府：23,239 合計：27,239
	輔導批發市場引進先進物流科技	輔導新化果菜市場建置大型冷藏(凍)凍庫設施，導入冷鏈管理設施、車輛進出地磅資訊整合系統及AIOT數據整合管理服務機制。	中央：61,811 本府：82,680 (運銷公司) 合計：144,491
出 席 國 際 會 議 及 考 察	考察及拓銷農產品外銷市場	參加國際性食品展以及辦理交流相關活動，並前往海外拓銷臺南農產品業務。	中央：0 本府：1,604 合計：1,604
農 村 規 劃 及 農 地 管	推動農村再生及落實農地農用	一、輔導社區辦理農村再生計畫。 二、爭取中央主管機關補助農村再生實質	中央：41,661 本府：3,32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理		建設。 三、農地農用管理。 四、農舍興建資格審查。 五、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之審查核定。	合計：44,982
農業工程及農路改善	辦理市內非重劃區既有農水路改善	辦理市內非重劃區既有農路改善工程及農田排水渠道改善工程。	中央：0 本府：260,000 合計：260,000
漁業管理	沿近海漁業輔導及管理	一、辦理漁筏監理檢丈及漁船筏汰建註冊。 二、核發漁船(筏)漁業執照、船員手冊及購油手冊。 三、辦理漁船筏漁業優惠用油補助及遭難漁民救助。 四、辦理非本國籍船員輔導及管理。 五、辦理淺海牡蠣養殖輔導及管理。 六、辦理向海致敬-養殖漁業廢棄物源頭管理補助計畫。 七、辦理各種沿近海漁業輔導管理及相關漁業法令修訂。	中央：52,137 本府：23,568 合計：75,705
	沿近海漁業資源維護及管理	一、辦理漁業資源保育、魚苗放流、人工魚礁清理與追蹤及取締非法捕魚。 二、配合中央政策辦理漁船筏收購、獎勵自願休漁、刺網漁業輔導轉型措施及廢棄網具獎勵回收等計畫。	中央：9,778 本府：905 合計：10,683
	漁港規劃管理維護工作	一、辦理船筏進出漁港及停泊規劃申請。 二、設置海洋廢棄物暫置區、辦理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及廢棄物清除工作。 三、漁港設施維護及零星工程修繕。 四、辦理將軍及安平漁港垂釣區管理維護及綠色港口計畫。 五、辦理漁港土地及設施活化利用。	中央：3,710 本府：11,083 合計：14,793
漁業建設	改善漁港設施，提升漁港設施功能及安全維護	一、辦理漁港港區道路、路燈、導航燈及標識燈建設及養護工程。 二、辦理漁港相關設施(含基本設施、公共設施、一般設施及綠美化)整修工程。 三、辦理漁港泊地及航道疏浚清淤工程。	中央：49,470 本府：46,774 合計：96,244
動物防疫	強化家畜場及家禽場疫情通報系統	一、建立並更新家畜禽場等防疫基礎資訊。 二、蒐集及告知國內外家畜禽保健及防疫	中央：4,500 本府：1,000 合計：5,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資訊。 三、辦理家畜禽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疫情處理及逆向追蹤。 四、轄區內疫情訪視調查。 五、辦理家畜禽傳染病及海外惡性傳染病血清學採樣監測及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工作。	
	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	一、辦理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消毒工作。 二、加強查核及輔導肉品市場及家禽理貨場消毒防疫工作。 三、辦理消毒防疫工作： (一) 家畜禽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 (二) 寵物鳥繁殖場及濕地保護區周邊消毒防疫工作。 四、辦理生物安全與疾病防治宣導。 五、辦理輸出入家畜禽追蹤檢疫工作。 六、辦理乳牛冷烙編號及乳羊耳標工作。 七、觀賞鳥輸出相關業務：輸出鳥類登記、採樣、核發健康證明書。	中央：6,500 本府：1,200 合計：7,700
	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	一、輔導家畜疫苗注射，強化家畜群體免疫成效。 二、辦理家畜肉品市場逢機採樣監測及抗體異常逆向追蹤查核。 三、辦理家畜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 四、辦理家畜禽血清抗體監測結果分析。 五、非洲豬瘟防疫監控，化製場豬隻採樣監測。	中央：6,500 本府：1,200 合計：7,700
	協助家畜場及家禽場控制疫情	一、辦理家畜禽法定傳染病之控制。 二、家畜禽疾病之控制： (一) 輔導乳牛、乳羊畜牧場控制乳房炎。 (二) 視家畜禽場實際需求建立專案輔導模式。 三、辦理家畜禽非法定傳染病之控制。 四、辦理家禽流行性感冒之緊急防疫處置及後續消毒復養相關措施。 五、辦理家畜禽重要境外傳染病之緊急疫情處理。	中央：7,000 本府：3,200 合計：10,2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提供家畜場及家禽場防疫輔導諮詢	一、聘請專家學者提供疾病防疫諮詢、指導安全用藥、飼養管理諮詢、防疫講習等，提升業者防疫觀念。 二、辦理家畜禽疾病訓練課程，提升家畜禽防疫輔導專業能力。 三、聘請專家學者召開防疫諮詢委員會。	中央：2,502 本府：437 合計：2,939
動物公共衛生	強化疾病檢診與防疫輔導工作	一、建構完善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診斷服務，提供所轄家畜禽場正確且快速診斷服務。 二、提供家畜禽及水產動物微生物分離鑑定、藥物敏感性試驗、分子生物學檢驗工作。 三、即時通報甲類動物傳染病及相關資料，並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料。	中央：272 本府：130 合計：402
	輔導水產養殖場自衛防疫工作	一、加強水產動物養殖場疫情輔導，及建置疫情通報系統。 二、加強轄內水產動物產業團體聯繫，強化疫情通報系統。 三、蒐集及告知國內外重要水產動物疾病與防疫資訊。 四、輔導養殖池池水改善、消毒等衛生管理措施。 五、辦理水產動物疾病防治及用藥教育宣導。	中央：2,500 本府：378 合計：2,878
	協助畜禽水產養殖場控制疫情	一、辦理輸出水產動物疾病監測採樣與送檢，縮短輸出檢疫時程。 二、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病原監測及防疫輔導。	中央：1,394 本府：100 合計：1,494
	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	一、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品質。 二、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自製自配戶)及畜牧場查核原料藥、動物用處方藥品使用情形。 三、辦理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審查及核發。 四、辦理動物用藥相關法規宣導會。	中央：150 本府：22 合計：172
	畜牧場動物用藥監測	一、畜禽產品動物用藥殘留採樣檢驗。 二、畜牧場磺胺劑殘留預警監測及肉品市場逆向追蹤。 三、藥物殘留陽性戶訪查與輔導及違規查處。 四、防範畜禽水產品藥物殘留宣導。	中央：1,590 本府：95 合計：1,68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五、輔導畜牧場正確用藥及防範藥物殘留。	
	化製場防疫消毒管理	一、化製原料運輸車輛防疫設施查驗、管理及道路攔查。 二、查核化製場消毒防疫作為及查驗化製原料來源單。	中央：150 本府：95 合計：245
動物保護	加強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	加強改善本市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2處(本市動物之家灣裡站及善化站)及多功能教育園區興建案。提升動物收容品質及福祉。	中央：92,000 本府：0 合計：92,000
	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一、加強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二、加強提升有主犬貓認領業務。 三、加強提升動物認養業務。 四、提升被認養動物絕育數量。	中央：0 本府：13,089 合計：13,089
	辦理動物認養宣導教育活動	加強平面及網路動物認養宣導工作。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辦理工作犬計畫	推動「毛小孩職訓與就業輔導中心」，提升認養率： 一、打造多類型工作犬，擴大認養對象。 二、聘請動物行為學專家，加強犬隻訓練品質。 三、開設訓練專班，提升志工訓犬技能。 四、製作精美毛小孩求職履歷，每周更新與管理待業毛小孩資訊。	中央：0 本府：280 合計：280
	動物保護法推動執行	一、辦理動物保護違法案件稽查、取締、行政處分、受理民眾陳請申訴案件。 二、辦理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管理、查核、輔導設置及執行「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輔導要點」。 三、配合「畜禽人道屠宰準則」及「動物運送管理辦法」執行畜禽人道屠宰及動物運送相關查核工作。 四、舉辦動物保護相關教育訓練、宣導活動，並結合本市民間動物保護團體辦理動物認養及教育宣導等活動。 五、補助依法設立之動物保護團體辦理動物保護宣導、推廣認領養流浪犬貓、急難救助及犬貓絕育等相關計畫。 六、犬隻免絕育及繁殖申報作業。	中央：2,512 本府：688 合計：3,200
	寵物登記及寵物管理	一、執行「寵物登記管理辦法」、公告、	中央：2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稽查及教育宣導等工作，辦理犬貓登記管理。 二、執行「特定寵物管理辦法」及「寵物業查核及評鑑辦法」，辦理特定寵物業者輔導管理及查核。	本府：100 合計：300
	寵物食品業申報及標示查核	一、執行「寵物食品業者申報辦法」工作。 二、查核寵物食品標示，受理民眾寵物食品案件申訴。	中央：0 本府：5 合計：5
	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救助	一、辦理「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計畫」及狂犬病預防注射、監測。 二、辦理狂犬病注射及教育宣導活動。	中央：773 本府：1,900 合計：2,673
	流浪犬捕捉管制	一、辦理臺南市轄區流浪犬申請捕捉。 二、辦理犬貓急難救助。	中央：0 本府：1,514 合計：1,514
			總計 中央：758,460 本府：2,643,358 合計：3,401,818



#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臺灣近代史，可謂由臺南做為門戶，與世界接軌而啟動歷史的巨輪。悠久的發展歷史，讓臺南可說是臺灣最具人文薈萃的古都，在兼顧傳統特色與底蘊之前提下，本府與本局戮力於資源、資金和人才的持續且穩定之流動，持續精進軟、硬體，期能打造現代化且宜居的城市。為實現該目標，故本局藉由鏈結產、官、學、研及民間充沛的資源和創造力，推動陽光電城3.0計畫及自來水改善計畫以建構水電穩定的投資與生活環境；工業區和產業園區之擘劃在兼顧永續化發展目標之前提下，吸引高科技和軟體業進駐而打造產業聚落並推動產業創新；加諸推展智慧便捷行動服務、改善傳統市場經營型態及商圈多元化行銷管理等，期能讓更多人願意以臺南作為志業與長期發展基地，共創臺灣和臺南的經濟新榮景。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建構友善投資環境：

- (一) 辦理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計畫：委託公民營事業辦理工業區開發，開發期程6年，預計116年完成開發，113年賡續辦理園區各公共工程施工，於113年1月30日辦理土地租售事宜，後續視廠商需求及配合政策方向，依序推出土地出售作業。
- (二) 辦理綠能產業園區報編計畫：本府依產創條例第 33 條規定，選定臺糖港墘農場申設臺南綠能產業園區，作為沙崙綠能科學城研發之量產基地，以供應綠能產業後端製程之量產基地，形塑綠能上中下游產業鏈，112 年賡續辦理並完成工業區報編作業，預定 113 年底完成報編，114 年辦理開發商遴選作業。
- (三) 辦理沙崙健康園區報編計畫 (含前期整體規劃)：111 年 1 月啟動園區報編及整體規劃作業，預計 114 年完成編定。
- (四) 本府開發之工業區公有及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須取得銀級綠建築標章，符合低碳城市政策。
- (五) 推動老舊工業區更新及改善：本府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補助及編列市預算執行本市老舊工業區基盤設施更新改善工作，進而提供更優質的投資環境。
- (六) 推動工業區廠商協進會業務：輔導各工業區成立廠商協進會，並辦理工業區廠商協進會座談會及教育訓練。

### 二、推動招商引資，匯聚經濟發展能量：

- (一) 強化招商單一窗口服務效能：提供專人、專責、專案的一站式整合服務，協助國內外優質企業投資本市，此外，透過定期召開投資會報、排除投資障礙會議等，加速落實投資。預計召開24場次跨局處投資協調會議、10場次市長主持之投資會報、2次工業區理事長會議。
- (二) 積極推動投資招商：持續宣傳臺南優質投資環境及優勢，並強化本市企業與外商協會或臺商組織等交流平台，挖掘潛在投資廠商案源，吸引國內外廠商投資臺南，預計開

拓投資案源5案以上；此外，積極推動本市公有土地媒合及招商開發作業，例如推動高鐵臺南車站特定區武東段產專區等，並協助南區鹽埕段商八國有非公用土地開發案落實投資，以提升土地使用效率，帶動周邊經濟發展。

- (三) 拓展全球經貿合作：持續結合本市優勢產業帶領企業至國外參展拓銷或線上商洽媒合2場次以上，積極協助本市企業佈局全球、鏈結國際。同時藉由補助本市企業赴國外參展，行銷、推廣產品或服務，鼓勵拓展經貿商機。
- (四) 促進臺南會展產業發展：與經濟部國貿局合作促進大臺南會展中心 OT 商營運績效，透過具有多功能會議空間與大跨距無柱展覽場域，創造產業交流平台，同時藉由鼓勵舉辦展會活動等誘因，吸引各項展覽、會議及活動於本市舉辦，推動國際產業與在地業者的商務媒合，以活絡臺南會展產業。
- (五) 協助推動南科三期開發與招商：可供設廠面積約 38.91 公頃，將持續與南科管理局合作招商引進半導體、智慧機械、精準健康及產業創新等，並協助進駐企業落實投資，預計創造年產值約 392 億元及 4,900 個就業機會。
- (六) 協助推動安平港開發與招商：透過港市合作持續與港務公司推動「北觀光、南自貿」整體發展，除協助亞果國際遊艇城、安平星鑽綜合度假城加速落實投資外，持續提供航商最優質的國際港埠及水岸觀光遊憩環境，吸引更多物流、觀光產業進駐，並協助業者善加運用安平港通關服務，朝觀光水岸自貿港口雙軸穩健並進，提升產業競爭力。

### 三、推廣再生能源利用，創造綠能新都意象：

- (一) 持續推動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推動民宅、廠房、公有房舍等轄內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同時推動鹽業用地、綠能設施、綠能用地、水域空間、垃圾掩埋場等地面設置太陽光電，目標臺南市太陽光電累計備案量於 113 年達 4GW。
- (二) 補助設置屋頂型太陽光電系統計畫：提供轄內民宅、集合式大樓、寺廟、社區、協會、非營利團體等補助獎勵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預計每年申請補助之設置容量超過 1000KW。
- (三) 規定用電大戶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透過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 23 條規定，用電契約容量 800 千瓦以上用戶，應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預計執行率達 9 成以上。
- (四) 廣續太陽光電案場查核作業：針對太陽光電案場施工作業及竣工後的維運管理進行實地現勘，如有違反核定之土地使用計畫、相關主管單位或環境影響評估等相關法規，最重將廢止原興辦事業計畫許可或開發同意，預計 113 年至少查核 20 場次。
- (五) 推動節能輔導：配合中央辦理「直轄縣(市)節電夥伴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以成立專責組織、節電志工培育、教育宣導、示範推廣、能源弱勢關懷及推廣冷氣適溫等方式提升住商部門用電效率，積極推動節能減碳工作。
- (六) 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智慧能源管理系統：配合中央推動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相關事宜，依臺南綠能產業策略發展優勢，以現有基礎透過營運整合平台、健康園區建置，及後續爭取中研院、工研院、國研院等研發能量投入，串連南科及周邊產業聚落，以結合產官學研資源，凝聚並擴大既有綠能產業聚落。

### 四、輔導產業升級轉型：

- (一) 產業研發補助：執行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協助轄內廠商積極投入技術及產品創新研發，以提升本市中小企業之產業競爭力，促進產業發展，預計輔

導 60 家廠商。

- (二) 輔導觀光工廠：輔導臺南市工廠轉型觀光工廠及通過各項認證，協助觀光工廠內部升級、外部行銷，推動觀光工廠產業聚落，預計完成潛在或現有觀光工廠業者訪視 5 次並輔導完成成立至少 1 家觀光工廠。
- (三) 協助產業競爭力提升：
  - 1. 利用以大帶小方式，持續銜接中央補助、扎根地方。
  - 2. 奠基於過往的輔導基礎上，建構組織化、數據化、策略化的進階輔導模式，協助臺南標竿業者持續邁向巔峰；建構臺南產業韌性，提供業者升級轉型的專業諮詢及建議。
  - 3. 針對本市重點產業，規劃安排人才培訓系列專業課程，增進產業從業人員專業知識及技能，讓新創人才接軌企業營運發展，提升本市產業競爭力
- (四) 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集結大專院校專家學者成立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服務轄區內中小企業廠商，協助提供企業面臨問題之解決方案，掌握即時資訊及服務時效；預計完成 60 家企業關懷訪視輔導，並協助申請 15 案中央政府補助案。

#### 五、提升產業經濟力：

- (一) 食藥高質：協助臺南在地食藥相關業者注入創新思維、升級轉型，進行食藥產業輔導與推廣，結合在地產業優勢，提升本市生技食藥產業競爭力。
- (二) 數位轉型：
  - 1. 提供業者數位轉型輔導暨媒合服務，提升企業數位化程度及營運能力，帶動企業轉型躍升、開拓市場與競爭力，預計提供60案數位轉型諮詢暨輔導服務及廠商轉型補助至少10家。
  - 2. 輔導產業鏈生態系，爭取中央計畫落地，強化產業競爭力。
- (三) 5G領先：配合中央「臺灣5G行動計畫」政策，投入5G相關應用資源於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作為南部示範場域。
- (四) 智慧綠能：
  - 1. 整合產學研研發資源，協助轄區綠能廠商技術升級，提升產業創新研發能量。
  - 2. 配合中央推動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相關事宜，依臺南綠能產業策略發展優勢，以現有基礎透過營運整合平台、綠能產業園區與健康園區建置，及串連中研院、工研院、國研院等研發能量的投入，結合南科及周邊產業聚落，以產業需求帶動綠能科技研發、以科技研發成果驅動綠能產業發展，凝聚並擴大既有綠能產業聚落，形成永續循環的創新綠能產業生態系。

#### 六、推動青創經濟：

- (一) 贏地創新育成基地：
  - 1. 發掘並輔導具發展潛力之新創團隊，導入產官學研能量，逐步將創新構想商品化，進而完成團隊創業夢想；預計完成創業培訓課程90小時，創業專業轉導40次。
  - 2. 提供創業空間，給予新創團隊完善功能的進駐辦公室，能夠安心穩定的專注於創意思考激盪或產品研發改良，預計提供31個新創團進駐。
  - 3. 創造國際化創業氛圍，藉由國際知名大廠豐沛人脈，與國際新創團隊交流，並將

優秀團隊帶向國外發展，帶動本市新創產業技術升級及國際化。

- (二) 臺南市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專案貸款：協助轄內創業青年及中小企業融資，貸款額度從50萬~1,000萬元，還款期限5年，資金用途以購置廠房、營業場所、機器設備、或申請營運周轉金為限；另青年創業準備金，貸款額度最高為200萬元，利息補貼2年。
- (三) 地方創生區域性青據點：成立「推動地方創生專案辦公室」，以能有效掌握臺南市各區地方創生計畫，經由盤點地方DNA，及協助新成立民間團體推動創生事業；建立青年返鄉創生系統，強化城鎮機能及環境整備基礎建設，促進地方產業發展，吸引人口回流，加速達成地方創生目標：

#### 七、營造優質購物環境，活絡商業發展：

- (一) 賡續推動商圈輔導，爭取中央資源挹注，提升商圈競爭力，輔導商圈達10處以上。
- (二) 辦理臺南購物節、年貨大街、展售活動等整合多元行銷，活絡商機，參與店家達500家以上。
- (三) 配合國際淨零排放趨勢，推動商業服務業環境永續 (ESG) 輔導與好店徵選，提升本市商業服務品質，參與店家達100家以上。

#### 八、臺南市公有市場環境改善提升計畫：

- (一) 辦理各公有零售市場硬體設備改善工程：辦理臺南市各公有零售市場老舊設施汰換更新（包含市場外觀、內外設施、消防及建物…等項目整修工程），建構市場優質環境，確保使用者安全、環境整潔、衛生，以提升民眾消費度，活絡市場經濟。
- (二) 辦理西市場周邊街廓及古蹟整修工程，期可結合傳統市場，打造觀光亮點，促進觀光效益，活絡經濟。
- (三) 配合消防局消防檢查之缺失，逐年編列經費改善市場消防設備，以維護消費者及攤商之安全。

#### 九、現代化市場及夜市輔導管理：

- (一) 提振傳統市場商機：迎合時代潮流改變行銷模式，透過小旅行的方式，發掘隱藏於傳統市場的獨特魅力，打造獨具特色的市場體驗，彰顯每個市場的獨特之處。
- (二) 在軟體及硬體上持續系統性整合投入資源，統整本市各行政區公有市場自身特色進行市場轉型，期許達成服務品質優化之目標。
  1. 積極參與經濟部「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評核計畫」，預計輔導市集及攤商報名參與評核，並藉由輔導評核過程，強化市場環境衛生、提升攤舖美感並引進創新經營模式。並透過系統化的行銷，提升本市市場知名度及競爭力，藉以打造優質市場環境，以吸引更多顧客前來享受傳統與創新所激盪出的市集及名攤。
  2. 健全市場管理各項軟硬體設施：廣泛推廣「臺南市市場巡禮Facebook」及「臺南市市場處官網」，即時刊登市場最新資訊及促銷活動，保障民眾取得資訊的便利性，增加活動曝光度以打響市場知名度，擴大宣傳管道以吸引更多消費人潮，提振市場商機。
  3. 改善民有市場公共設施環境：辦理民有市場營業評核，符合資格者由本局提供補助，協助民有市場改善公共設施環境，提供市民優質與安全的採買空間，增加市民到傳統市場購物意願。

- (三) 提升傳統市場自治會運作成效：目前本市公有零售市場計59處市場已有58處成立自治會，定期舉辦自治會座談會匯集各市場意見提供攤商與政府交流管道，並每年實地至各市場稽核前一年度自治會業務執行情形。
- (四) 舉辦攤商教育訓練：輔導攤商加強攤位美化、環境整潔及商品擺設等，另增進食品衛生安全、低碳飲食及節能等經營理念，使攤商汲取其中優點，並內化為自身競爭力，提升攤商營運績效及能見度，進而帶動整體市場之進步與繁榮。
- (五) 舉辦公有零售市場環境整潔評比競賽：共59處公有零售市場參與競賽，藉由聘請專業登革熱防治專家及挑選民間神秘客不定時至市場進行評核，藉以獎勵金制度以提升攤商對市場整潔的重視，並減少病媒蚊等傳染病滋生，創造優質現代化的市場環境。
- (六) 公有市場水溝及天溝清淤：為避免天溝積水成為登革熱及其他疾病孳生源，針對水溝、天溝及陰井易滋長病媒蚊處進行清潔清淤，以持續改善市場環境。
- (七) 檢討無經濟效益公有市場：原新營第二公有零售市場及原麻豆市四公有零售市場建物老舊，並達無法整修狀態，且多數攤商已停止營業，無續作公有市場之經濟效益，為有效利用土地效益，辦理原新營第二公有零售市場及原麻豆市四公有零售市場攤商搬遷及建物拆除。
- (八) 公有市場建物及附屬設施維護：本市公有市場多為老舊建物，建築物嚴重老舊化，除影響到民眾安全，也波及攤商身體健康，為了解決這些老屋帶來的負面影響，透過持續修繕更新等維護作為，來延長房屋的使用期限與強度及使用性，以「安全、機能、環境、經濟」四個面向維持公有市場機能及安全。
- (九) 夜市輔導管理：
  - 1. 積極輔導集合攤販(夜市)經營管理並取得設置許可。
  - 2. 統整並協助夜市攤商依自有特色進行攤販(夜市)轉型，期許達成服務品質優化之目標。
  - 3. 積極媒合夜市攤商參與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所辦理「推動傳統市集攤舖疫後強化產業體質升級轉型計畫」暨「公有零售市場及列管夜市環境品質提升計畫」之優良市集暨名攤推動。
- (十) 新興預算辦理市場行銷規劃預計：市場百人誌立體書製作與市場吉祥物活化行銷推展；多元的宣傳方式行銷相關政策推廣及成果，達成良好的政策傳播效果。

#### 十、提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 (一) 設置公司及商業登記與稅籍登記單一窗口，並推動線上申辦及電子支付、行動支付等多元繳納規費方式，預計達5,000筆使用多元繳納規費目標，增進民眾辦理登記與繳納規費之便利性，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 (二) 善用社會資源，招募會計師、記帳士及社會人士擔任志工支援公司與商業登記業務提高行政效率，預計總計招募志工人數達 205 人。
- (三) 積極辦理商品標示宣導與查察作業及公平交易業務宣導至少 70 場次，以建立廠商商品信譽及維護消費者消費安全及權益。
- (四) 辦理電器承裝業、用電場所檢驗維護業、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業務及天然氣導管承裝業登記，預計平均核准時效縮短在 3 個工作天核定完成。
- (五)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為照顧偏遠地區市民，依「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臺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積極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補助經費協助辦理，預計改善用戶數 100 戶。

(六) 輔導製造業合法安心經營：持續推動「工廠設廠馬上辦中心」，設置聯合審查作業機制，推廣一般工廠、特定工廠及動產擔保登記線上申辦，縮短作業流程；積極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以達成「拚經濟、護就業、顧環保、守農地」目標，也加強未登記工廠稽查、管理，並輔導製造業淨零碳排，以達到低碳永續、臺南淨零。

十一、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為強化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二、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預算執行率為 90% 以上，歲入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臺南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建構友善的投資環境	一、辦理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計畫。 二、辦理臺南市綠能產業園區報編計畫。 三、辦理沙崙健康園區報編計畫(含前期整體規劃)：111 年 1 月啟動園區報編及整體規劃作業，預計 114 年完成編定。	中央：0 本府：19,307 合計：19,307
工商管理－工業區管理	老舊廠房更新暨產業升級轉型	辦理本市都市計畫工業區立體化方案： 一、推動、輔導(企業訪視)事務等計畫。 二、辦理政策之說明會。 三、案件諮詢。 四、案件收件審查會議。 五、廣宣媒體行銷，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建築及設備	老舊工業區更新－基盤設施之改善	一、盤查轄內各工業區公共設施需改善項目。 二、辦理編定未開發工業用地及都市計畫工業區內道路排水設施改善等工程。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補助自來水公司辦理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及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配合款。	中央：414 本府：20,186 合計：20,600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投資商務管理	推動招商引資，匯聚經濟發展能量	一、強化招商單一窗口整合服務效能，透過召開投資會報、排除投資障礙會議等，協助國內外優質企業加速落實投資。 二、推動經貿拓展及投資招商計畫，以協助本市企業開拓國際市場，並吸引優質企業進駐投資。	中央：0 本府：42,428 合計：42,42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三、積極推動高鐵臺南車站特定區武東段產專區等招商案，並協助南區鹽埕段商八國有非公用土地開發案落實投資。</p> <p>四、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營運計畫，活絡會展產業。</p> <p>五、共同推動安平港、南科三期招商開發等。</p>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能源管理	推廣再生能源利用，創造綠能新都意象	<p>推廣再生能源利用、推動太陽能發電並協助排除設置障礙等，內容如下：</p> <p>一、持續推動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p> <p>二、補助設置太陽光電系統實施計畫。</p> <p>三、規定用電大戶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p> <p>四、廢續太陽光電案場查核作業。</p>	<p>中央：12,000</p> <p>本府：11,000</p> <p>合計：23,000</p>
	辦理石油設施設置管理、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及液化石油氣供應業查核、水電相關行業登記、電力及電信業務管理及推動節能輔導	<p>一、辦理加油(氣)站、自用加儲油設置、變更、歇業、暫停營業審查，及辦理會勘、設備查驗、安全檢查等管理業務及法令宣導、講習、研討會等業務。</p> <p>二、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辦理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案件，如查核、追蹤，涉案加儲油機具、油料扣押(沒入)及油品化驗等相關委託作業暨移送強制執行等。</p> <p>三、辦理液化石油氣供應業重量查核、管理及法令宣導等業務。</p> <p>四、電器承裝業、用電場所檢驗維護業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業務。</p> <p>五、協調臺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及水利署，協助解決本市部分地區無自來水問題。</p> <p>六、審核電力設施所在區公所電協會協助金使用計畫、電力設施調處、輔導民營電廠申設、辦理電力設施及電信基地台民眾陳情案件。</p> <p>七、成立專責組織、培育志工、調查用電資料、辦理能源稽查、節能教育與推廣，推動在地節電的因地制宜計畫。</p>	<p>中央：16,139</p> <p>本府：1,787</p> <p>合計：17,926</p>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產業發展管理	輔導產業全面升級－促進產業研發轉型、強化產學研能量整合，協助企業研發能量提升業務	<p>一、執行產業創新研發補助計畫(含「地方型SBIR計畫」)。</p> <p>二、推動臺南市觀光工廠產業聚落發展。</p> <p>三、推動、宣導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業務並輔導市內中小企業申請政府研發補助資</p>	<p>中央：0</p> <p>本府：45,300</p> <p>合計：45,3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源計畫。 四、辦理「臺南市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專案貸款」。 五、數位轉型：協助業者導入雲端運算、大數據、5G、AIoT等前瞻技術，輔導產業鏈生態系，爭取中央計畫落地，強化產業競爭力。 六、強化地方特色產業及增加地方品牌數，創造當地就業機會，促進人口移住當地。	
	打造科技大臺南，發展前瞻產業，推動產業發展、前瞻產業、科技聚落	一、食藥高質、智慧綠能、數位轉型、5G領先業務之推動，並協助前瞻產業應用及推廣。 二、結合產官學研資源，並配合中央推動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相關事宜，辦理科學城整合推動平台代辦計畫，凝聚並擴大既有綠能產業聚落。 三、贏地創新育成基地維運，扶植培育具潛力新創團隊及有志創業者，打造南部育成典範。	中央：0 本府：15,830 合計：15,830
工商管理－商業管理	營造優質購物環境，活絡商業發展，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一、賡續推動商圈輔導，爭取中央資源挹注，提升商圈競爭力，輔導商圈達10處以上。 二、辦理臺南購物節、年貨大街、展售活動等整合多元行銷，活絡商機，參與店家達500家以上。 三、配合國際淨零排放趨勢，推動商業服務業環境永續(ESG)輔導與好店徵選，提升本市商業服務品質，參與店家達100家以上。 四、設置單一窗口及推動線上申辦，以提昇為民服務效能，並推動電子支付、行動支付等多元方式，增進規費繳納之便利性。 五、善用社會資源招募會計師、記帳士及社會人士支援公司、商業登記業務。 六、積極辦理商品標示查察及宣導、以及公平交易業務宣導。	中央：0 本府：30,850 合計：30,850
建築及設備	臺南市公有市場環境改善提升計畫	公有市場環境改善工程，預計辦理屋頂防水、地坪整修、排水溝改善、增設油脂截留槽、污水處理設施改善、市場公廁改善、監	中央：0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視設備更新等	
	臺南標竿計畫－西市場古蹟及周邊街廓整建計畫	改建西市場周邊街廓既有攤鋪位(國華街側及魚漿製麵區)及景觀設施。	中央：50,000 本府：83,500 合計：133,500
	公有市場消防設備改善計畫	辦理不符消防法規之市場消防改善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市場管理	現代化市場及夜市經營管理	<p>一、刊登市場資訊及促銷活動於「臺南市市場巡禮Facebook」及「臺南市市場處官網」。</p> <p>二、針對市集特色配合辦理文化底蘊小旅行活動，吸引年輕族群消費。</p> <p>三、在軟體及硬體上持續系統性整合投入資源，統整本市各行政區公有市場自身特色進行市場轉型。</p> <p>四、持續輔導市集及攤商參與經濟部舉辦之市集名攤評核認證。</p> <p>五、協助改善民有市場公共設施，以提供優質採買環境。</p> <p>六、新興預算辦理市場行銷預計： (一)市場百人誌立體書製作。 (二)多元宣傳管道，行銷相關政策推廣及成果，達成良好的政策傳播效果。</p> <p>七、輔導公有市場自治會運作，提升效能。</p> <p>八、辦理攤商教育訓練，改善並提升其經營理念，提升市場營運績效。</p> <p>九、舉辦公有零售市場環境整潔評比競賽，創造優質現代化的市場環境。</p> <p>十、辦理公有市場水溝及天溝清淤。</p> <p>十一、檢討無經濟效益公有市場。</p> <p>十二、辦理公有市場建物附屬設施維護。</p> <p>十三、臺南市集合攤販(夜市)輔導計畫： (一)輔導集合攤販申請設置許可。 (二)夜市攤販環境改善。</p>	中央：0 本府：19,400 合計：19,400
工商管理－工業行政管理	加速工廠登記，縮短作業流程並輔導及管理未登記工廠合法化，以協助業者永續經營	<p>一、加速一般工廠、特定工廠及動產擔保登記作業流程，並輔導業者做好工廠自主管理。</p> <p>二、輔導及管理未登記工廠合法化。</p> <p>三、輔導製造業淨零碳排。</p>	中央：4,740 本府：2,550 合計：7,290 總計 中央：83,293 本府：378,638 合計：461,931



#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觀光旅遊局施政重點以「加強觀光旅遊行銷」、「打造優質旅遊環境」及「提升產業服務品質」三大面向為主軸，加強國內外行銷推廣，持續強化觀光軟硬體建設，營造智慧友善、永續旅遊環境，厚植觀光產業實力，提升整體觀光服務品質，打造臺南旅遊地品牌，讓臺南成為國內外觀光客首選城市。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加強觀光旅遊行銷：

#### (一) 強化臺南觀光品牌：

結合觀光產業，參加國內重要旅展2場，策劃臺南主題館，推展本市觀光；舉辦4場次媒體、部落客或旅行社踩線或獎勵旅遊等，協助觀光產業行銷；以旅宿推廣為核心，結合業者或在地協會推出特色行銷活動；發行臺南主題旅遊文宣及形象宣傳品，或搭配於臺南拍攝且能與臺南觀光連結之夯劇與電影，推出周邊遊程及出版追劇地圖，至少1款；善用話題、活動、吉祥物、名人代言、圖卡、資訊科技及多元整合行銷方案等，深化臺南旅遊城市意象，打造臺南觀光品牌。

#### (二) 觀光活動與主題旅遊推廣：

辦理至少10場特色觀光活動，推展全年城市行銷，包含雙埤春節走春活動、梅嶺賞螢季、五月音樂季、新營甜蜜節、七股海鮮節、臺南夏日音樂節、關子嶺溫泉美食節、德元埤荷蘭村園區行銷活動、臺南美食節、臺南城市音樂節、耶誕點燈與聖誕市集、葫蘆埤自然公園園區行銷活動、扇形鹽田韶光季等，營造四季旅遊意象，成功集客到臺南。規劃多元主題旅遊，結合活動週邊資源推出在地小旅行，並鼓勵旅行社結合在地觀光產業推出旅遊套裝商品。發展多元水域遊憩活動，規劃辦理水域體驗活動，讓遊客體驗臺南埤塘水域特色之美。

#### (三) 打造智慧旅遊服務體驗：

利用臺南旅遊網、臺南旅遊FB粉絲團、IG、iTainan2020YOUTUBE頻道、旅服中心line@群組、旅行臺南APP等智慧觀光服務系統平臺及QR-CODE、AR、GPS等智慧科技，提供智慧旅遊服務體驗，打造遊客旅行前、中、後智慧旅遊支援服務。輔導旅遊產業數位轉型，串接電商平臺、OTA等，提升觀光經濟效益。持續充實臺南宗教藝術網，系統整理並增加至少10間宗教場域及其藝品、藝師等廟宇藝術資料，規劃5條宗教遊程，並舉辦2場宗教小旅行，提供遊客得以常態瀏覽或實際體驗眾神之都宗教文化之美。善用大數據統計有效推展觀光，全面建構智慧旅遊環境。

#### (四) 打造臺南旅遊目的地國際品牌：

推動多元海外行銷計畫，規劃於日、韓、港、澳、星、馬、泰、越等主要客源市場，整合觀光相關業者，辦理城市形象行銷活動、送客方案、參與各國重點旅展或推介會

至少 4 場。針對市場大宗之國際旅客客源國及國際城市重要交通場站，投放國際形象廣告，提高城市能見度與國際品牌形象；善用國際社群媒體行銷與操作，與KOL合作提高網路聲量及國際媒體見刊率。規劃創新遊程產品，研擬國際旅客獎勵方案，提升各國旅行社送客意願。辦理國內外媒體、業界接待、特色行程產品輔導行銷及國際航線攬客行銷等，強化臺南觀光品牌國際知名度，讓臺南成為觀光客首選的旅遊城市。

(五) 推動臺南城市散步遊程：

持續推動城市散步遊程，包括「府城歷史散步（孔廟線、赤崁線、老屋線）」、「府城藝文薈街趣」、「老街543」、「老屋，老店，老生活！」、「鹽水月津港漫遊」、「五條港舊城漫遊（日光線及星光線）」、「關子嶺溫泉鄉散步路線（含親子線）」、「安平獅饗曲」、「安平運河南岸」及「臺灣第一鹽」等散步遊程，至少辦理850梯次以上，並持續推出新興特色導覽路線，藉由深度走動導覽解說，讓遊客體驗專屬臺南的歷史文化之美。加強導覽人員教育訓練，提升整體服務品質，並落實低碳永續旅遊。

(六) 2024 臺灣燈會在臺南：

獲行政院核定取得臺灣燈會2024主辦城市權，以「龍耀臺南」為主題，規劃高鐵及安平燈區，並將結合臺南既有知名燈會進行國內外城市整體行銷，以燈會打亮臺南，提升臺南國際知名度，吸引國內外遊客到訪，帶動旅宿與城市消費，創造整體觀光加值效益。

二、打造優質旅遊環境：

(一) 觀光產業招商活化：

營造良好觀光投資條件，吸引民間資源挹注，強化管理輔導機制，建立轄管景點及景區品牌，針對觀光發展潛力地區招商並整合觀光資源，建立公私協力模式，促進本市觀光產業永續發展。如虎頭埤湖濱旅館BOT案、漁市場促參案、臺南運河遊河BOT案、南區喜樹灣裡市地重劃案觀光發展特定區合作開發案等，另雙春濱海遊憩區、德元埤荷蘭村、黃金海岸船屋一二樓、龜丹溫泉體驗池、葫蘆埤自然公園及安平遊憩碼頭餐飲空間等轄管景區，執行委託經營或標租事宜，將持續督導管理，提升服務機能，以強化本市觀光發展。

(二) 打造友善觀光環境：

提供問路店優質服務，輔導在地店家加入，每年辦理2場次以上教育訓練，提升臺南旅遊服務品牌形象。整合多元大眾運輸工具，提供遊客暢遊臺南轉乘無縫隙服務，並與海陸空業者洽談合作拓展多元運具；提升旅遊服務中心服務能量，提供走動式旅遊服務、24小時線上諮詢服務及多語旅遊諮詢服務等；推廣多國語言友善接待服務，包含多國語言菜單店家輔導、國際遊客接待教育訓練及觀光計程車日、韓語培訓。另為推動觀光新南向政策，辦理新南向導覽人員培訓課程1場，培訓新住民觀光從業人員投入臺南觀光從業市場，輔導業者提升接待服務能量，營造國際友善旅遊環境。

(三) 跨區旅遊廊帶規劃建設：

串聯特色景點，運用點、線、面空間整合，持續加強觀光主題遊憩廊帶整體規劃，打造觀光亮點建設，如「觀光前瞻建設計畫」-虎埤泛月環景生態遊憩設施優化工程、親子環教生態館景觀改善工程及關子嶺溫泉區觀光軸帶環境營造工程等，完善觀光服務設施及提升整體旅遊環境。

(四) 觀光景區風貌活化與遊客安全維護：

推動轄管景區與景點縫合及修繕維護工程，強化巡檢景點設施及轄管風景區，持續進行環境綠美化維護、改善景觀設施並提升遊憩品質等工作，預計辦理轄管12處風景區或景點環境清潔維護，完成至少20件景區設施及1條登山步道修繕及改善工程，提供遊客舒適安全的遊憩品質及打造安全旅遊環境。每季進行載客小船及觀光管筏定期、不定期督導檢查及災害防救訓練，提供遊客安心優質的水域遊憩體驗。

(五) 重啟虎頭埤觀光新風華：

結合虎頭埤自然風景與地貌，持續強化整體觀光設施，打造虎頭埤親山綠水友善地景遊憩區，打造臺灣第一水庫品牌，重塑南瀛八景之首榮光。舉辦元旦寫生比賽、虎埤迎新春活動、阿勃勒花季、釣魚比賽等4場活動並進行票務行銷，透過環境升級並串聯山區觀光共同行銷，打造虎頭埤風景區為山區觀光軸帶門戶。

三、提升產業服務品質：

(一) 發展特色優質觀光產業：

積極推動觀光產業質量提升，輔導本市旅宿業者積極參與星級旅館評鑑及好客民宿認證，持續辦理本市優質旅宿輔導及行銷計畫、民宿經營公約評鑑，強化旅宿體質，提供消費者優質旅宿選擇，打造本市旅宿業特色品牌。促進本市觀光產業升級，落實旅宿業及觀光遊樂業輔導與管理，依規定辦理旅宿業登記、管理、輔導，每家每年稽查1次以上，確保本市旅宿品質；上、下年度各辦理1次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品質考核，強化觀光產業整體競爭力，打造優質旅遊與住宿環境。

(二) 深化溫泉旅遊地品牌：

善用本市獨特溫泉優勢，持續輔導34家合法溫泉業者取得溫泉標章，強化經營溫泉取供事業；推廣溫泉高值多元運用，於「溫泉高值利用供給及品牌授權計畫」基礎下，對溫泉水源及商品製程建立完善管控制度，導入產學輔導促進優良廠商投產，核發「臺南溫泉證明標章」，強化臺南溫泉品牌形象及知名度，並提升溫泉旅遊地整體經濟效益，促進溫泉產業永續發展。持續推廣溫泉美食節活動，強化關子嶺名湯地位，深化溫泉旅遊地品牌。

(三) 強化臺南美食之都品牌：

鼓勵餐飲業者取得美食評鑑，深化臺南優質美食形象，加強宣傳能量，整合上榜餐廳與週邊觀光資源開發美食特色遊程。持續舉辦臺南美食節系列活動1場次，結合臺南400、節慶、遊程、展覽及活動，推廣臺南美食及伴手禮，運用社群網路與智慧科技，輔導業者拓展銷售通路，辦理臺南400觀光美食博覽會，展現臺南美食之都多元風貌。

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內部效率：

(一) 加強民眾陳情案件管考：提升民眾陳情案件處理質量，重視時效，預計依7個工作天時限辦理完畢，答覆率達80%。

(二) 提升為民服務案件電話服務績效：持續利用局務會議提醒同仁注意電話禮貌，提供電話接聽SOP，同時加強進行電話禮貌測試，提升為民服務案件電話服務品質，本府電話禮貌測試及格率達85%。

(三) 提升公文績效：落實專人查核公文管理系統公文辦理進度，針對逾期公文加強稽催，並將同仁及主管公文績效納入年終考績評核，預計公文處理速度平均天數2天以內。

(四) 健全採購制度保障採購品質：隨時注意提供同仁最新採購法令及資訊，提升同仁採購業務專業知能，每年辦理內部稽核作業至少 1 次，落實機關內控機制。

六、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強化本局同仁專業職能，提升新知，型塑組織學習文化，落實終身學習觀念，以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時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本局同仁每年學習時數聚焦於業務相關之學習活動應達20小時以上，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環境教育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七、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歲出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歲入預算執行率亦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觀光技術	掌握觀光發展趨勢，完善觀光規劃，挹注民間資源帶動觀光發展	一、觀光產業招商活化提升觀光服務機能。 二、觀光景區調查規劃設計。 三、大數據觀光遊客統計及動向分析。	中央：0 本府：5,529 合計：5,529
觀光行銷	國內觀光行銷推廣	一、參加國內旅展。 二、網路行銷、旅遊商品規劃行銷、記者團、踩線團或部落客行銷。 三、其他觀光行銷宣傳計畫及相關事宜。	中央：0 本府：12,900 合計：12,900
	持續推動臺南問路店，開發觀光旅遊文宣，建置智慧觀光服務系統，提供友善便利旅遊環境	一、臺南問路店推廣、營運管理設備維修及教育訓練等。 二、臺南觀光主題文宣、旅遊書冊及臺南形象宣傳品、追劇地圖等設計、改版、編輯、印刷及配送。 三、智慧觀光服務系統經營與行銷。	中央：0 本府：6,963 合計：6,963
	整合中央及地方資源，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營造四季旅遊意象	一、整合雲嘉南、西拉雅國家風景區、台江國家公園等管理處，辦理或合辦大型觀光活動。如楠西梅嶺賞螢季、七股海鮮節、臺南夏日音樂節、關子嶺溫泉美食節、臺南城市音樂節、扇形鹽田韶光季及聖誕暨跨年系列活動。 二、永續旅遊推動計畫。	中央：1,000 本府：30,100 合計：31,100
	補助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臺南觀光行銷產業等相關計畫	補助本市各機關、民間團體辦理各項觀光行銷、產業活動、推動觀光旅遊等計畫。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2024臺灣燈會在臺南	一、辦理 2024 臺灣燈會燈區布設、表演活動、停車交管、文宣推廣、遊客服務、醫護維安、環境清潔、行政事務、工作	中央：0 本府：228,700 合計：228,7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人力誤餐等。 二、補助本市學校辦理全國花燈競賽、花燈研習、競賽花燈區規劃執行等。	
觀光旅遊服務	推動臺南城市觀光主題遊程及無縫隙旅遊服務	一、推動主題導覽路線、遊程規劃及相關業務。 二、福爾摩沙遊艇酒店市有土地開發案。 三、聖誕節慶佈置暨點燈儀式活動。 四、旅遊服務中心之營運及管理。 五、觀光公車行銷推廣。 六、臺南旅遊產業數位轉型行銷推廣。 七、獎勵旅遊推廣。	中央：1,710 本府：35,851 合計：37,561
	辦理國際遊客行銷推廣，建立臺南旅遊目的地國際品牌	一、舉辦國際旅展參展及城市觀光推介活動。 二、聘請國內外觀光代言人及國際社群媒體行銷。 三、辦理國內外媒體、業界接待及特色行程產品輔導行銷。 四、國際城市交通場站與聚眾點臺南旅遊廣告行銷。 五、國內外觀光運具及國內外航線攬客行銷費用。 六、強化旅遊人才相關輔導提升國際觀光接待能量。	中央：0 本府：28,070 合計：28,070
	強化臺南美食之都品牌	一、舉辦美食節系列活動。 二、結合節慶、遊程、活動、展覽，推廣臺南伴手禮。 三、臺南 400 觀光美食博覽會規劃、製作及行銷推廣等。	中央：0 本府：40,650 合計：40,650
觀光事業	強化觀光事業機能，並提升整體觀光事業品質	一、辦理旅宿業之登記、檢查、輔導管理。 二、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三、辦理溫泉使用事業核發溫泉標章及經營管理輔導、溫泉高值化商品推行。 四、辦理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管理業務。	中央：0 本府：5,337 合計：5,337
觀光地區及風景區管理	辦理風景區經營管理、設施修繕、清潔維護改善及環境綠美化維護，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	一、風景區、景點經營管理。 二、各風景區、景點環境清潔維護。 三、各風景區、景點經常性養護修繕及環境綠美化、安全維護。 四、風景區節慶活動、水域遊憩活動推廣。	中央：11,496 本府：29,820 合計：41,316
觀光建築及設備	強化觀光景區整體開發建設及提升環境景觀品質	一、市內風景區及景點景觀設施新設、裝置等工程（分項辦理）。 二、強化觀光景區環境景觀品質。	中央：123,185 本府：101,615 合計：224,8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加強風景區設施維護， 打造優質觀光環境	轄管風景區、景點及登山步道設施、設備改善維護暨修繕工程，建立友善旅遊環境，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26,300 合計：26,300  總計 中央：137,391 本府：553,835 合計：691,226



#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工務局秉持市長揭示「進步政策」及中央推動「前瞻計畫」的施政願景，積極辦理本府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俾使便捷交通路網、低碳永續環境，大幅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執行重要建設，擊劃先進城市無縫路網：

(一) 賡續執行「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111-116年)」，裨益串連大臺南都會核心道路生活圈脈絡及主要交通路網，將持續向中央提報爭取補助。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臺南市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工程、永康區忠孝路 20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北側聯外道路工程、學甲區六號-25m道路工程、新營區復興路(三-30m)拓寬工程、北區 3-34-20m 道路工程(後段) (忠義路 3 段)接NB-9-9m道路(後段) (長賢街)工程、永康區國光五街次 10-5 號-15M計畫道路工程、安平區 4-10-23m(華平路)拓寬工程(安平路至民權路)、白河區市道 172 線 18 米計畫道路拓寬工程、永康區新灣橋改建工程、仁德區文賢路一段保安路至依仁路及南 121 線溪埔中路拓寬工程。

(二) 辦理道路興闢、拓寬及橋梁新建、改建工程：

1. 道路興闢、拓寬：

為串聯大臺南交通運輸路網，帶動都市發展，加速商業、休閒、觀光產業成長並考量地方交通需求，積極籌措預算經費辦理本市道路興闢及拓寬，本年度辦理新建道路工程計有：南區 SE-31-8m 道路工程、南區 SC-19-8m 道路接 SC-18-8m 道路(中段)工程、南區 SE-41-15m 道路(前段)接 SE-43-8m 道路(後段)工程、安南區城西里內等5條道路開闢暨道路養護工程、中西區 CE-1-8m 道路工程(後段)、東區 ED-22-8m 道路工程(前段)(裕農路446巷)、安定蘇厝水防道路拓寬工程、楠西區區道南192線道路拓寬工程、關廟區新光大道拓寬工程、鹽水區公19公園旁計畫道路開闢工程、鹽水往學甲南13線道路拓寬工程、永康區次17-2號12m 道路開闢工程、永康區永二街至永勝街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內48-15M(南北向)道路開闢工程、善化區公園路10M 計畫道路(裕民街~裕德路)開闢工程、玉井區玉安街25巷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新營區建業路81巷至南梓國小前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曾文溪謝厝寮抽水站前防汛專用道至麻西橋西側道路拓寬工程。

2. 橋梁新建、改建：

為配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改善老舊橋梁結構強度及通洪不足等問題，以達提升水道排洪量、避免發生溢頂、維護行車用路人安全、提高交通服務水準、防洪、防災及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之目標，本年度辦理橋梁新建、改建工程計有左鎮區南 171-1 線草山二號橋、急水溪青葉橋改建工程、左鎮區南 168-2 澄山一號橋改建工

程、左鎮區南 171 民生橋改建工程、三爺溪萬代橋改建工程、官田區官田溪南 120 線無名橋改建工程、東山區南 99 大埔橋改建工程、新營區延平路與柳營區柳營路跨急水溪橋改建工程、六塊寮排水治理工程(沙崙橋/和順北橋)、中西區臨安橋。

- (三) 配合中央辦理各國道及省道改善及新建工程執行：包括國道8號台南系統交流道改善及跨南133線路口立體化工程、國道1號臺南路段增設北外環交流道工程、台19甲線拓寬工程、台61線南延至高雄地區可行性評估研究及台86線向東延伸至台3線道路新闢案等重大建設，並持續向中央爭取周邊道路系統建設經費。
- (四) 配合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辦理各項公共工程：113年接續辦理國防部砲校關廟校區工程及增闢第三條聯外道路擴建及新光大道工程、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暨新營醫院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學甲多功能教育園區新建工程、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辦公廳室新建工程、新市產業園區聯外道路及鐵路地下化公園道工程等重大建設與開發，完成臺南榮家遷建工程之平實R7基地及網寮北營區基地闢建作業、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一成棒球場興建工程、原住民創意中心新建工程、安南區托育資源中心新建工程、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新建工程、新化果菜市場冷藏庫建置工程。

## 二、落實路平管理，建立嶄新城市順暢交通：

- (一) 預先執行管線協調持續辦理路平專案各項工程，113年度預計辦理35公里路段改善，逐步提升道路品質，串接各年度已完成路段形成路平路網，以達成路平、路容之目標。
- (二) 持續辦理本市37區市區道路養護及督導考核，提升道路品質。
- (三) 加強改善人行道景觀，建置人行無障礙環境，配合內政部營建署辦理騎樓整平計畫，構築完善通行空間。
- (四) 定期維護本府轄管橋梁，113年度預計維修50座橋梁，提升橋梁緊急搶修與搶險效率，確保市民用路安全。
- (五) 配合中央政府補助辦理前瞻計畫－提升道路品質，透過公共建設與友善環境規劃，健全環境空間設計，打造更友善的新規格道路。
- (六) 強化國民、安南兩座AC廠瀝青料產能，113年度產量預計達8萬噸，並加強道路巡查及改善，提升用路安全：
  1. 辦理市道道路巡查搶修搶險合約以提升道路即時道路搶修速率，以提升用路人安全，給市民安全、舒適之行車環境。
  2. 改善道路設施包含路基、路面及排水溝渠等，維持道路安全使用機能。
  3. 改善市道路面，比照路平專案落實新鋪路面人孔蓋減量及路面平整，提升市道路面平坦度，維護本市主要聯絡道路通行安全及提供舒適用路環境。
- (七) 辦理道路搶修開口合約，分區辦理派工、搶修及施工作業，維持道路養護及搶修效率，減低國賠事件發生頻率。
- (八) 統籌辦理本市道路災害復建工程，儘速恢復災害地區用路安全。
- (九) 強化本市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查驗機制，加強管控管線單位道路挖掘復舊品質，以確保市民用路權益，113年度預計辦理抽驗次數100次。

## 三、打造樂活家園，形塑環保城市低碳環境：

- (一) 積極提升綠化面積，建構優質化綠色城市：

- 1.活化城市綠肺：致力闢建公園綠地，同時配合當地特色，重塑地區性主題式公園，除綠地面積倍增外，另增設休閒環境、遊樂設施、體健設施等，使之符合老、中、少活動休閒使用，提升本市各區民眾生活品質與都市環境生活品質。
- 2.道路綠美化及路容維護，增加用車環境舒適性：市道中央分隔島兩端草花種植、行道樹及灌木，提供用路人舒適的用路空間，同時促進且呼應大臺南觀光產業。
- 3.闢建公園與特色遊戲場之規劃建設提昇生活品質：建構大面積綠地，保留城市多樣活動進入的機會；可運動、可休憩，連結城市與基地的親密感，弭去原本的不可見與疏離感。

(1) 新營區南瀛綠都心公園：南瀛綠都心是為新營之肺，是溪北地區最具特色的公園，公園北側體育處將打造特色遊戲場。

(2) 鹽水區公20公園特色遊戲場闢建工程：透過鹽水公20公園兩期工程之整體建置，將提供大型公共綠地，地景式結合綠蔭之遊戲空間以及遊憩/散步/慢跑/體健/遮蔭設施/休憩等待等各年齡層活動空間，並具在地特色、親子共享/共融的場所，提升市民生活品質，並兼具低碳、防洪、共融等示範意義。

(3) 東區公87特色公園闢建工程：藉此打造東區第一座具特色、親子共享、共融之特色遊戲場。

(4) 關廟森林公園特色遊戲場工程：以在地特色為設計手法，打造台南市第一座森林特色遊戲場，以期吸引周邊居民及外地遊客休閒遊憩，成為觀光新亮點。

(5) 善化文昌里公6公園特色遊戲場工程：因周邊住宅已形，建置特色遊戲場可提升地方多樣休憩空間及品質，並吸引外地遊客前往。

(6) 仁德二空新村等3處興闢公園：將辦理工作坊藉由公民參與獲取市民意見以打造符合期待之特色遊戲場。

#### (二) 加強公園、行道樹維護及管理：

- 1.強化公園綠地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及認養機制，維持公園綠地之環境。
- 2.加強辦理公園之保全及各項設施管理維護，並隨時注意整體環境清潔及突發狀況之排除。
- 3.辦理行道樹健檢提早發現、並防治處理有危害公共安全可能之行道樹。

#### (三) 路燈節能及管理維護：

實施夜間查修作業，緊急案件2小時內到場，24小時內修復；一般性路燈維修為2日；線路問題7日；電桿折損10日內復原完畢，以爭取維修效率並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另辦理老舊路燈汰換為節能燈具及增設公用照明，完成全市各主要道路之路燈改採環保節能燈具，以提升既設路燈發光亮度及照射範圍，保障市民用路安全並點綴亮化城市夜景。

#### (四) 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 1.賡續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並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21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應在1樓頂板勘驗前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領得使用執照後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低碳城市。

- 2.推廣建築物雨水貯留設施設置：為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按本府102年6月24日府水兩字第1020480512號公告「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18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之建築規模辦理，並透過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錄建築基準專章設置回收再利用或雨水貯留利用系統，預計每年度可提供蓄水設施容量約20,000立方公尺，有效減少水災發生頻率。
- 3.廣續推動再生能源的應用，以達到節能減碳之效益：可增加電力外，且可有效解決屋頂隔熱及漏水、違建問題，本府將積極宣導呼籲市民踴躍裝設，目前每年度預計設置太陽光電設施約50件，期使設置件數得以逐年增加，以達成節能減碳效益。

#### 四、強化工務品管，建構安全城市效率服務：

- (一)落實公開透明化的建照審核資訊管理，提高行政效能：「臺南市政府建管便民服務資訊網」業於100年4月建置，並於108年增設手機版建築執照案件查詢系統，提供市民最便捷查詢管道，可藉由上網瞭解建築物各類建築執照（建造執照或使用執照等）審查進度及結果，提升行政效能。
- (二)行政改革、打造有效率新臺南：
  - 1.落實專業分工、流程簡化、E化系統查詢，以縮短建造執照、使用執照核發日期在法定期限以下。
  - 2.裝置行動支付設備方便市民繳費外，亦可讓本市相關建管規費納入系統管理，逐步建立更有效率、更節能、更減紙之行政運作機制；更可縮短領取建築執照時程。
  - 3.維護建築管理萬事通，並邀請更多專業志願服務人員（如建築師等）加入，於辦公室值班為民眾解釋建築管理相關疑義。
  - 4.委託第三方勘驗機制，透過專業技師或建築師參與，補足政府機關人力之不足，進能有效督導施工工地確實依規施作，提高施工品質，確保公共安全。
- (三)加強建築安全檢查及管理：
  - 1.對於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依法要求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113年度預計應申報數為4,543件。
  - 2.為加強高層集合住宅建築物使用安全，本府111年3月31日公告轄內8至15樓之H-2類組建築物，自112年起應每3年辦理1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其中應申報件數為876件。
  - 3.另對於申報案件辦理抽複查，113年度預計抽複查件數為1,000件，以利落實簽證負責，達到維護市民居住、消費之安全。
- (四)強化建築物防災耐震：
  - 1.對於公有建築物辦公廳舍及避難收容場所辦理建築物耐震評估，對於須補強之建築物並督促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
  - 2.每年辦理一次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組訓演練，加強專業人員之臨時動員與編組能力。
  - 3.對於都市範圍內（不限88年12月31日前取得建照）之住宅辦理耐震能力初步評估及詳細評估，協助民眾瞭解、改善住宅之結構安全。由中央訂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辦法」（簡稱耐震健檢），地方配合辦理。
  - 4.針對非單一所有權人住宅辦理耐震能力初、詳評結果為有危險之虞之建築物加強輔

導進行階段性補強。

(五) 提升違章建築執行力：

- 1.對於危害公眾安全或公眾利益之違章建築，優先辦理與執行。
- 2.依臺南市政府違章建築處理要點、臺南市政府施工中違建即報即拆作業計畫之法令整合，以利業務推動。
- 3.落實臺南市政府處理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違規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執行計畫，以維護市民公共安全、公共交通、市容觀瞻。

(六) 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

- 1.鼓勵本市五層樓以下公寓大廈設置無障礙設施。
- 2.補助本市原有住宅五層樓以下公寓大廈，無障礙設施改善，逐步提升無障礙居住品質。

(七) 騎樓暢通計畫：

- 1.為提升大眾對人行路權之重視及市容觀瞻之改善，藉由友善騎樓之推動，鼓勵地方團體、商圈店家自發性地重新重視騎樓順暢，一起打造友善通行無礙的府城騎樓空間。
- 2.配合市政推動計畫，偕同公所推動騎樓暢通，指定暢通路段並優先執行騎樓整平計畫。
- 3.讓府城漫步通暢無阻，展現照顧高齡者及行動不便者的關愛，並改變都市景觀提高競爭力，以營造臺南市友善、方便、無礙的環境，成為真正能悠然過日子的好地方。

(八) 加強工務局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採購程序，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及作業程序制度標準化，以提升政府採購效率。

- 1.依公開、公平、公正原則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113年度電子領標預計達成率100%。
- 2.加強工務局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採購，並訂定採購招標作業程序，提升採購效率；另配合工程會推動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

(九) 強化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化推動，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

- 1.有效運用施工查核及回饋機制，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提升公共工程品質，113年度將依據相關政策及規定件數辦理查核。
- 2.配合工程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運作機制，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並加強查核通報案件數之10%以上。
- 3.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高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113年度預計辦理6場以上教育訓練或觀摩。
- 4.持續推動本府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之建立與執行，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 5.配合工程會推動工程全生命週期品質管理，辦理工程訪視將維護使用意見回饋設計與施工階段，提升工程服務品質，113年度預計辦理4件。
- 6.辦理公共工程優質獎，表揚優秀工程團隊，提升士氣，形成良性競爭，進而提升工程品質。

- (十) 113年度持續進行調查校正管線密度較低之行政區內寬度未達8公尺道路之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建置，提升本市公共管線圖資正確性及完整性，並加強資料延伸應用，並持續推動公共設施管線資料補正作業；另配合前瞻建設計畫推動建置三維地理資訊系統，發展三維系統應用分析功能。
- (十一) 維護道路養護暨工程資訊管理系統成為工務局新版工程資訊管理系統，並提升合約管理功能，加強專案工程資訊管理、工程圖籍管理、工程管考等功能，除管控公共工程之進度及品質，更能以資料庫成果，進行預算編列、施政成果統計及數據分析應用。
- (十二) 公文方面，賡續落實電子化處理並加強線上簽核作業，以達成效率、節能及減紙之行政運作機制，113年度公文電子交換比率預計達70%以上，公文線上簽核比率預計達60%以上。檔管方面，以電子化方式進行線上調卷申請及檔案閱覽，俾達節能減碳並提升作業時效；依限進行結案公文之點收編目作業並加強歸檔稽催、按時彙送檔案目錄及辦理檔案清查暨鑑定作業，以提升檔案管理效能；努力改善檔案庫房環境並有效規劃利用空間以妥善保存檔案。

#### 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為聚焦業務職能提升，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六、提高預算執行力：

- (一)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擲節各項支出，並提高歲入及歲出預算執行效率，每年預算執行率達80%。同時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
- (二) 研訂年度預算分配先期規劃作業，輔促各單位覈實編造分配預算。按月統計公布各單位預算執行情形，敦促落後單位檢討改善。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工程建築及設備—新建工程	辦理道路用地取得	辦理轄內道路用地取得。	中央：0 本府：573,200 合計：573,200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111-116年)經費執行	賡續辦理計畫核准之各項工程用地取得與開闢作業，並持續爭取計畫新增工程。	中央：113,368 本府：1,150,206 合計：1,263,574
	辦理轄內道路開闢拓寬改善及附屬設施工程計畫	辦理轄區內計畫道路開闢、拓寬等道路交通工程，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257,623 合計：257,623
	辦理轄內橋隧拓寬改善工程計畫	改善橋梁安全與車流通行效率，辦理轄區內規劃中之橋隧新建、改建等工程。	中央：212,724 本府：145,576 合計：358,3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新建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新建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2,975 合計：2,975
工程建築及設備—建築工程	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第三條聯外道路暨場區連絡道A段擴、整建工程	配合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進駐，將既有周邊道路路段重新規劃連結，改善既有道路交通品質，以便利農產品運輸，提升地方經濟並可推動休閒觀光，帶動該區域整體發展。	中央：1,110 本府：0 合計：1,110
	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新光大道擴、整建工程	配合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進駐，將既有周邊道路路段重新規劃連結，改善既有道路交通品質，以便利農產品運輸，提升地方經濟並可推動休閒觀光，帶動該區域整體發展。	中央：6,000 本府：4,000 合計：10,000
	建築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建築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工程建築及設備—養護工程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經費	一、辦理本市亟需改善之道路、側溝、人行道工程，由本府規劃、設計、發包及施工。 二、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中央：0 本府：224,378 合計：224,378
	路平專案計畫	以民意為依歸，平衡城鄉差距為原則，針對交通流量大、人口密集區域辦理道路更新改善。	中央：0 本府：330,000 合計：330,000
	辦理本市橋梁維修及檢測作業	一、每年辦理橋梁定期（或特別）檢查及橋梁資料調查之更新。 二、彙整檢測結果評估經費後於隔年度編列經費或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整建或改建。	中央：0 本府：59,500 合計：59,500
	辦理本市寬頻管道維修	辦理例行性寬頻管道維修，提供穩定的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35,700 合計：35,700
	養護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3,611 合計：3,611
工程建築及設備—公園及路燈設施	辦理公園綠地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及認養	一、結合社會資源，以「在地人管理在地事」的社區總體營造精神，鼓勵當地里長、社區理事長等地方人士認養與管理當地鄰里公園，以凝聚社區共識，並藉由考核，讓各公園創造優質環境造福社區居民。	中央：0 本府：3,600 合計：3,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積極修築綠色道路以建構綠色城市，並與各區公所及民間綠化團體等共同商訂各區綠美化計畫，塑造各區里特色，營造休閒適居的環境與空間。 三、統一認養作業流程，加強認養作業之推廣。	
	辦理公園各項設施修繕及管理維護	一、辦理公園環境修繕。 二、持續辦理公園內各項現有設施及設備管理維護。 三、改善現有公園之無障礙環境。	中央：0 本府：546,597 合計：546,597
	辦理公園綠地新闢之規劃設計及工程事宜	闢建公園綠地，同時配合當地特色，打造特色遊戲場，除提供遊憩空間外，特色遊戲場亦幫助孩童多元發展。提升施作品質及管理維護策略，提供市民更健康安全的公園環境。	中央：42,000 本府：136,210 合計：178,210
	新建路燈設施	一、增設公用照明，全面完成全市各區主要道路之路燈，改採環保且穿透性較強之LED燈，除了提升既設路燈發光亮度及照射範圍，以重塑府城夜景，提供安全的公共空間。 二、本年度針對重要道路及人口密度高、交通流量大之路段及巷道，持續辦理照明改善。	中央：0 本府：113,878 合計：113,878
	路燈管理及維護	一、分區每日主動查修，化被動查報為主動查修，提高當日修復率，並汰舊換新高亮度之LED燈，打造安全的居家環境。 二、針對民眾反應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即修，確保安全。 三、鼓勵民眾認養。	中央：0 本府：13,687 合計：13,687
	公園及路燈行政管理	辦理公園及路燈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235,223 合計：235,223
工程建築及設備—第一大隊工程	道路搶修、養護及改善工程	一、由本局負責發包開口契約施工，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及排水溝渠等，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 二、辦理道路搶修開口合約，分區辦理派工、搶修及施工作業，維持道路養護及搶修效率。 三、建立道路巡查機制及道路破損迅速修補。	中央：0 本府：74,800 合計：74,8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容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瀝青拌合廠熱拌機操作空污防制設備	辦理國民及安南瀝青拌合工廠操作空污防制設備，定期辦理空污檢測、濾帶更新，減少生產瀝青混凝土過程產生異味問題。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辦理本市公園綠地設施修護、環境清潔及植栽撫育工程	一、加強辦理公園環境清潔。 二、持續辦理公園內各項現有設施及設備管理維護。 三、辦理行道樹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小型零星工程)。 四、辦理公園行道樹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中央：0 本府：107,452 合計：107,452
	道路、公園、行道樹等養護工作之行政管理	道路、公園、行道樹等養護工作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05,645 合計：105,645
工程建築及設備—第二大隊工程	辦理市道道路養護工程及附屬設施養護工程經費	一、辦理市道公路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及順暢。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中央：0 本府：119,730 合計：119,730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經費	一、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辦理發包施工。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三、辦理區道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96,536 合計：96,536
	本市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經費	一、辦理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建立道路巡察機制及道路破損立即作修復。 二、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容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本市路燈及行道樹維護及搶修工程經費	一、針對民眾反映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即修，確保安全。 二、辦理行道樹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第二工務大隊行政管理	辦理市道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工程建築及設備—第三大隊工程	辦理市道道路養護工程及附屬設施養護工程	一、辦理市道公路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127,098 合計：127,09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	一、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三、辦理區道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85,275 合計：85,275
	本市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	一、辦理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建立道路巡查機制及道路破損立即作修復。 二、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容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本市路燈及行道樹維護及搶修工程	一、針對民眾反應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即修，確保安全。 二、辦理行道樹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歸仁區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經費	一、辦理臺南市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 二、辦理中央分隔島及人行道行道樹修剪與維護。	中央：0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第三工務大隊行政管理	辦理道路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工務業務管理－建築管理	建置便民服務E化系統	一、建立建造執照建築書圖數位化。 二、建立建築物地籍套繪資料數位化。 三、設置建管服務資訊網站。 四、使用執照存根電子化查詢系統及執照審查檢查簡表。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行政改革、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一、增(制)訂修改法令，以利業務推動。 二、委請專業人士(委員會)，為民解決、調解法律疑議及爭議。 三、專業志願服務人員(如建築師)，為民眾解釋建築管理相關疑義。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並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一、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物外殼節約能源設計，落實「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 二、「臺南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於101年11月8日實施，積極推廣再生能源應用。 三、配合中央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	中央：1,050 本府：450 合計：1,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辦理綠建築抽查發包，委託第三方專業團體抽查建築執照之綠建築評估報告書(包含綠化、保水、節能及綠建材等指標)	
	引進第三方勘驗機制，提升本市建物施工品質	一、訂定「臺南市建築管理業務委託辦法」，得委託專業團體辦理施工中勘驗。 二、修正「臺南市建築工程施工中勘驗作業辦法第五條」，提高指定勘驗比例。 三、辦理施工中勘驗發包，委託第三方專業團體，補足政府機關人力之不足，進而有效督導施工工地確實依規施作。	中央：0 本府：7,700 合計：7,700
工務業務管理－使用管理	違章建築處理	一、違章建築認定、拆除業務及會辦事項。 二、配合都市計畫及建築管理杜絕防止違章建築之發生有效措施。 三、本市轄內卅七區及曾文水庫、關仔嶺、虎頭埤、南鯤鯓、烏山頭水庫等觀光特定區實施計畫及各區轄內執行違章建築拆除。 四、處理道路違規竹木造廣告物即報即拆作業。	中央：0 本府：5,100 合計：5,100
	建築物安全使用管理	一、建築物公共安全宣導，檢查簽證及申報以維公共安全。 二、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督導。 三、招牌廣告物管理、拆除以維市容整潔及安全。 四、實施室內裝修管理，核發合格證明。 五、實施建築管理－變更使用執照之核發及管理。 六、公寓大廈管理業務－公寓大廈管理組織之申請備查。 七、建築物升降設備及遊樂區機械遊樂設施檢查業務。 八、公有建築物防災耐震及私有都市危險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	中央：0 本府：2,700 合計：2,700
	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	一、鼓勵本市五層樓以下公寓大廈設置無障礙設施。 二、補助本市原有住宅五層樓以下公寓大廈，無障礙設施改善，逐步提升無障	中央：4,948 本府：936 合計：5,884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礙居住品質。	
	騎樓暢通計畫	<p>一、為提升大眾對人行路權之重視及市容觀瞻之改善，藉由友善騎樓之推動，鼓勵地方團體、商圈店家自發性地重新重視騎樓順暢，一起打造友善通行無礙的府城騎樓空間。</p> <p>二、配合市政推動計畫，由上而下指定重要觀光景點等示範區之路段，偕同公所推動騎樓暢通計畫，指定暢通路段並優先執行騎樓整平計畫。</p> <p>三、讓府城漫步通暢無阻，展現照顧高齡者及行動不便者的關愛，並改變都市景觀提高競爭力，以營造臺南市友善、方便、無礙的環境，成為真正能悠然過日子的好地方。</p>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工務業務管理－採購品管	加強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以公開、公平、公正原則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增進同仁對政府採購相關法令之職能，訂定採購招標作業程序，提升採購效率	不定期舉辦採購業務教育訓練或研討會，讓辦理採購相關同仁增加對政府採購相關法令之職能，依政府採購法辦理領標、投標採購招標程序，並推動機關採購作業程序標準化、制度化。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全面採電子領標，113年度電子領標預計達成率100%，另配合工程會推動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	中央：0 本府：76,611 合計：76,611
	有效運用施工查核及回饋機制，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提升施工品質	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成立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所屬機關學校之工程品質及進度，113年度將依據相關政策及規定件數辦理查核。有效發揮施工查核效益，以掌握工程資訊達到預警功能。並強化回饋機制，健全工程採購品管制度及提升技術層面，協助解決施工困難。	
	配合工程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運作機制，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	配合工程會建構「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運作機制，列管民眾通報案件辦理情形，以確實解決民眾通報反映情事，並加強查核通報案件數之10%以上。	
	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協助所屬機關學校建立工程品管制度化	加強辦理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課程及建立品管制度，113年度預計辦理約6場以上教育訓練或觀摩。	
	持續推動本府公共工程	推動公共工程材料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以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材料檢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之建立與執行，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公開遴選合格實驗室的方式，將實驗室遴選主導權回歸機關，並由機關付費給實驗室，減少材料試驗過程中所產生的弊端。	
	配合工程會推動工程全生命週期品質管理，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維護管理使用查核或訪查，提升工程服務品質	為落實公共工程之全生命週期願景，使本府工程之效能發揮最大效益，除工程施工查核外，辦理工程訪視將維護使用意見回饋設計與施工階段，113年度預計辦理4件。	
	辦理本府公共工程優質獎	辦理公共工程優質獎，表揚優秀工程團隊，提升士氣，形成良性競爭，進而提升工程品質。	
工務業務管理－工程企劃	落實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圖資更新暨道路挖掘管理相關業務	<p>一、預為辦理計畫型及新建房屋挖掘整合業務並協調推動重大工程進度。</p> <p>二、辦理本市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查驗機制，加強督導管線挖掘工程之品質，並查處不法違規挖掘案件。</p> <p>三、落實道路挖掘三級品管機制，加強督促管線單位辦理自主品管及路權機關逐案接管作業。</p> <p>四、持續維護道路挖掘管理資訊系統相關功能，並開發相關加值應用功能。</p> <p>五、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補正更新維護。</p> <p>六、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圖資更新系統維護。</p> <p>七、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三維系統建置暨整合應用。</p>	<p>中央：3,930</p> <p>本府：770</p> <p>合計：4,700</p>
	積極推動工程資訊管理相關業務、本市重大工程建設督導及協調等工作，以提升工程執行績效	<p>一、辦理本市道路養護資訊管理系統擴充維護。</p> <p>二、加強管理各項工程契約執行情形，提升執行效率。</p> <p>三、定期辦理本市重大工程督導及協調等業務。</p> <p>四、彙整各項工程資訊，以整合協調施工介面。</p>	<p>中央：0</p> <p>本府：2,000</p> <p>合計：2,000</p> <p>總計</p> <p>中央：385,130</p> <p>本府：4,715,567</p> <p>合計：5,100,697</p>



#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水利局積極推動前瞻基礎建設相關計畫，辦理排水路強化與疏濬，執行雨水下水道建設以建構完整都市排水系統，及海岸沙洲復育、山坡地水土保持與管理等，以確保質優、永續之水資源及保育管理。

落實污水下水道建設、健全污水處理設施營運管理及河川水質淨化改善，提昇優質生活環境品質與回收水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亦整合及擴充建置並強化監控系統，提升本市防汛資訊監控及應變之能力，並朝向高保水、透水的安全水環境邁進及提升城市競爭力。

##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加強市管區域排水、中小排整治及疏濬：

- (一) 加強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濬工程，維護各排水路暢通，改善排水系統淤積狀況，提升整體防洪排水功能。
- (二) 針對沿海地區包括七股區、將軍區、北門區等區域排水範圍內之蚵架及定置漁網，為確保排水路通洪能力正常發揮，積極勸導民眾主動拆遷，經勸導無效將強制實施相關13條排水路拆除作業，約25公里。
- (三) 市管區域排水保護標準為10年重現期洪水設計，25年重現期不溢堤為目標，於人口密集地區或重大建設地區採取綜合治水策略，維持163條公告區排合計638公里及中小排原有防洪功能，配合水利署補助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完成整治率預估逾67%。
- (四) 配合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推動各項系統化治水工程，辦理各項綜合治理工程、用地取得作業、瓶頸段拓寬改善以及急要段應急工程，113年持續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工程第1至7批次及108年至113年應急工程，共核定180件，已完工104件，施工中46件，其餘辦理招標、設計及用地取得等作業；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共核定35案(30案已完工結案、2案施工中，3案設計中)。
- (五) 轄管23座滯洪池，蓄水約605萬噸洪水，可疏緩下游排水壓力，有效降低積淹水。已完成21座，施工中2座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外地下滯洪池及柳營區八老爺滯洪池，預計113年底完成。
- (六) 港尾溝溪上游段治理計畫，水利局修正治理計畫後送水利署審查，俟審查通過後再依治理計畫向水利署爭取後續用地徵收及改善工程費用以辦理改善。
- (七) 西灣里滯洪池整體景觀規劃增加地景式遊具，結合公園併闢建停車場部分，已於113年1月26日召開基本設計審查會，訂於3月底辦理地方說明會，4月18日前完成設計案。
- (八) 有關白水溪改善部分：短期瓦窯子社區旁缺口80m土堤施工中、中長期白河橋下游右岸施作堤防改善工程。另頭前溪改善部分：短期於善偉橋、甘宅橋上下游清淤作業已完成；中長期在頭前溪排水路改建善偉橋、甘宅橋、頭前溪橋。

- (九) 仁德滯洪池設置籃球場部分，於 3 月 1 日提送基本設計，預計 4 月 18 日前完成上網作業。
- (十) 城南路(土城子排水明溝加蓋)道路往北延伸銜接台江大道，經評估以排水整治方式處理，兩側施作 3 公尺寬防汛道路，提供民眾通行使用。訂於六月底完成用地取得先期作業，後續設計規劃完成後再爭取工程預算。
- (十一) 永康區設置永華路地下滯洪池部分，已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辦理大灣排水逕流分攤地方審議會，訂於 113 年 03 月提送中央審議，俟通過後，即可向水利署爭取經費。

## 二、提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及加強維護與管理：

- (一) 為達更佳良好之生活品質與生活環境，並減少淹水情況發生，依據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積極推動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113 年預計可新建雨水下水道 9 公里，雨水下水道排水箱涵建設長度預計可達約 753 公里，普及率將逾 80.5%。
- (二) 維護雨水下水道系統並巡檢其通水功能，確保防範水患於未然，預期 113 年間雨水下水道疏濬長度 100 公里。
- (三) 強化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開孔檢查、雨水下水道內附掛纜線管理，以確保區域排水路及雨水下水道通洪能力正常運作。

## 三、落實水閘門、抽水站維護管理：

- (一) 113年落實62座抽水站操作維護管理及1,859座水門維護工作，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月檢查4次、非汛期每月檢查2次，水閘門汛期每月檢查2次、非汛期每月檢查1次，移動式抽水機汛期每月檢查2次、非汛期每月檢查1次，另外於年底完成抽水站、水閘門及移動式抽水機保養，提高設備妥善率。
- (二) 推動抽水站新建及老舊機組汰換，確保抽水站功能正常運作。颱風豪雨期間即時應變佈設移動式抽水機於局部低窪低地，搭配正規大型抽水站抽排，可有效因應暴雨時抽排地表逕流減輕淹水威脅。
- (三) 由值班人員監控雨量、水位、移動式抽水機運作等資訊，如突發暴雨時，由值班人員通知轄區啟動抽水機，水資源回收中心之監測中心遠端遙控開啟截流閘門及關閉進流閘門等即時監控處置。
- (四) 113年抽水站建置、機組更新及老舊水閘門更新各項工程說明：
  - 1.抽水站建置方面：預計完成6座抽水站；分別為柳營區八老爺抽水站8cms、學甲區M幹線抽水站16cms、永康區鹽洲抽水站1座抽水量26.25cms、安南區海東D2抽水站1座抽水量8cms、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抽水站1座抽水量30cms、安中抽水站1座抽水量24cms。
  - 2.機組更新方面：持續爭取經費辦理老舊抽水站機組更新改善工程，確保本市防洪抽水站抽水能力足夠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3. 辦理老舊閘門更新整修2處。

## 四、辦理污水下水道建設：

- (一) 配合中央政策積極籌建及開辦污水下水道建設，積極管理全市污水處理設施、落實執行維護保養。



- (二) 每年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提升1.5至2%，至113年底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達29.5%以上，用戶接管累計至113年底預計達21.5萬戶以上。
- (三) 日新溪臭味改善及淨水廠後續進度部分，目前辦理第二期水質淨化場規劃設計，預計113年5月完成設計，並向中央申請工程經費辦理。另鹽埕污水分區完成1萬7,300戶污水接管，規劃於永成路三段及中華西路一段間、日新溪兩側辦理污水截流，俾降低日新溪的生活污水流入量，預計114年起施作。竹溪第三及第四期水環境計畫，經評估經費約4.53億元，將整合南區觀光城計畫，提報水利署及國土署爭取經費。
- (四) 污水接管，舊有建物、大樓改管補助，已於113年1月26日函頒發布，第1年推動經費約250萬元。

#### 五、辦理水質淨化場建設：

- (一) 完成二仁溪(4處)、鹽水溪(5處)、急水溪(2處)、七股溪(1處)及竹溪(1處)設置13座水質淨化場，範圍包括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永康排水、劉厝排水、竹溪、月津港等排水，總處理水量每日11.35萬噸，大幅削減民生污水負荷，使臺南市河川與區排水質變乾淨，營造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
- (二) 積極維護管理全市污水下水道管渠設施，循序漸進提升管網之妥善率，公共管線總長度約595公里，完成污水下水道清淤檢視長度約79公里，預計於113年疏浚檢視管渠總長度7公里，並辦理2公里管渠修繕作業。持續以區段翻修免開挖之修繕工法將交通影響降至最低，延長管線之使用年限，確保污水順暢運輸，污水下水道系統能永續經營。
- (三) 健全操作水質淨化設施，檢核管轄範圍內水質淨化成效，目標以進流水之BOD、SS處理與改善氨氮削減，辦理本市境內急水溪，鹽水溪、二仁溪及竹溪等流域水質保護工作。

#### 六、辦理回收水再利用：

- (一) 配合中央政策積極開辦污水下水道建設，本市所轄已營運有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等7座水資中心，每日可供應1.68萬噸回收水。
- (二) 113年持續配合水資源再利用政策於各水資源回收中心廠內外設置回收水取水口，提供需水民眾免費取用於洗掃道路、抑制揚塵等非人體接觸使用。

#### 七、持續推動再生水設施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落實零廢棄政策：

- (一) 辦理永康再生水廠：再生水廠與污水廠及科學園區配水池均已完成，111年12月16日起每日供水0.8萬噸，預計113年底最大可供應每日1.55萬噸。
- (二) 辦理安平再生水統包案：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及科學園區配水池均已完成，另環教中心預計113年5月底完工。已於112年3月第一階段每日供水1萬噸；另因應抗旱已於112年4月28日增量供應至每日2萬噸；112年7月增量供應至每日3.75萬噸，113年維持供應每日3.75萬噸。
- (三) 辦理仁德再生水統包案：為全國首座以交換水源方式供應的再生水廠，由台積電與奇美實業作為首批換水廠商，為多元供水樹立新典範，目前施工中，預計113年底最大可供應每日1萬噸。
- (四) 所轄七座營運之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等7座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產出量逐步增多，辦理下水污泥厭氧消化回收有用能源，朝燒結再製景觀粒

料方式，達循環經濟目標。

#### 八、營造親水環境：

- (一) 爭取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藉由截流淨水及生態景觀營造將本市運河、竹溪等重點河川水岸環境優質化，使本市成為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
- (二) 運河水環境：水利局於110年4月完成民生截流站建置10台微氣泡溶氧系統、112年8月完成中正截流站建置10台微氣泡溶氧系統，藉由提高含氧量改善水質，強化其自淨能力。為進一步改善運河水質，針對目前運河沿岸尚未處理、水質較差且水量大之 26 處排水口納入污水下水道工程辦理截流，以根除污染源，113年持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經費辦理底泥清淤等工程，以提升運河水質，打造親水家園。
- (三) 竹溪水環境：環保署補助約2,000萬元辦理竹溪水質淨化場第二期工程規劃設計計畫，於竹溪橋與金湯橋間公有用地規劃設計一處水質淨化場，以截流處理竹溪排水，以改善竹溪橋下游周邊環境，113年持續向環保署爭取工程經費約5億元。

#### 九、山坡地監督管理及水土保持工程整治：

- (一) 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辦理水土保持教育訓練與宣導、可利用限度查定及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落實治山防洪工程。
- (二) 對於野溪清疏及坡地整治，避免水流沖刷邊坡，造成水土流失，持續加強山坡地監督及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113年底預計整治野溪1,200公尺。
- (三) 辦理土石流疏散避難宣導及演練、推動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113年度預計舉辦9場土石流疏散避難兵棋推演與宣導土石流警戒值，針對土石流高潛勢2個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加強實兵演練，以強化社區自主防災作業。

#### 十、與中央合作推動海岸整治及瀉湖沙洲保育：

- (一) 與中央合作推動黃金海岸沙灘養灘及防護工作，加強沿海地區防災功能，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二) 持續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復育沿海瀉湖、沙洲及沙灘，建立沿海地區抵禦颱風暴潮之第一道防線，113年底預計完成沙洲復育1,000公尺。

#### 十一、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

- (一) 積極推動5處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以保護本市各水庫水源免受污染可永續運用，同時符合受限者得償之精神，避免保護區內居民權利受損。
- (二) 保育地下水資源，113年度於地下水管制區預計辦理4場次配合文化局藝文活動，設置宣導攤位積極對民眾宣導正確用水觀念，因應本市養殖漁業發展，鼓勵利用地面水水源或海水從事養殖，減少依賴地下水，以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
- (三) 向中央提報113年度違法水井處置計畫，爭取經費辦理地下水管制地區水資源保育，依計畫加強違法水井封填作業，113年預計完成填塞114口違法水井，可有效降低地下水違法抽取量。
- (四) 公告辦理既有水井納管作業，藉由宣導、申報、複查及輔導合法作業程序，將全市既有未登記水井納管，除可健全地下水資源管理及改善地層下陷問題外，市民可經由輔導合法取得水權後，獲得更全面的用水保障，預計113年可輔導水井100口合法化。

#### 十二、落實出流管制：

依據「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核監督及免辦認定辦法」申請開發面積達2公頃以

上者，依法須辦理出流管制審查，並於開發基地內設置滯洪設施，將開發所增加逕流蓄存在基地內，避免造成週邊淹水風險，預計本市113年申請開發案件約50案。

### 十三、推動非工程防災措施：

- (一) 重要區域排水設置水位計、雨量站及影像站，對易淹水路段介接警察局監視影像協助防災應變，裝設「路面淹水感測器」並搭配「智慧物聯網的技術」，監測淹水深度。
- (二) 維護管理目前已建置525站設備(淹水感測器285處、108處水位站、32站雨量站與100處影像監視站)，113年預估建置8處(1處水位站及7站CCTV)即時掌握雨情、水情及災情等資訊，並且運用智慧物聯網技術將全市285處路面淹水感測器(113年預估增設26處路面淹水感測器)積淹水情形即時回傳，提供防救災人員快速掌握與應變處置。
- (三) 持續推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113年度持續輔導45個既有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持續運轉，並向水利署爭取新增3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以增強社區自主防災意識與知能。
- (四) 整合水利局水情中心各監測系統及擴充建置，強化水利局水情監測設備，以提升本市防汛資訊監測及應變之能力。持續推廣APP應用並納入淹水感知器即時資訊，同時視覺化予市民參考運用。

### 十四、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 (一) 辦理業務相關講習，提升承辦人員專業素養，預計113年辦理業務相關講習約20場次。
- (二) 強化對民眾之服務品質及強化效能，對攸關民眾權益之建築基地是否涉及排水範圍查詢，設置單一服務窗口，提升服務速度，區域排水範圍內相關使用行為申請表格電子化，供民眾隨時可於水利局網頁下載填寫，強化申請作業效能。
- (三) 為加強輔導規劃113年預計宣導山坡地申請之開發行為（水保服務團組訓2場、山坡地安全維護教育訓練4場、社區宣導15場及校園宣導7場、水保擺攤宣導活動7場）、區域排水違法蚵架拆除及執行違法水井處置，保障國土安全及全民生命財產安全。

### 十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強化本局同仁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本局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本局同仁年學習目標時數應達20小時以上，學習目標時數視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計畫變動，其中10小時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數位必修之時數達10小時以上，並完成每年4小時環境教育之學習(含2小時低碳課程)。

### 十六、加強水利工程相關知識，兼顧水資源環境衡平：

為提昇本局同仁對水利工程與環境生態衡平概念之重要性，增進水利相關知識、實務與環境認知，辦理工程實務與環境生態相關訓練及戶外體驗活動，藉由各地訓練及體驗等活動，領悟水資源與環境議題息息相關，增強水利局同仁對水利工程設施融入原生環境之相關知識，瞭解未來水利工程設計及維護、再生水充分運用、水資源之重要性及友善環境永續經營。

### 十七、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水利工程行政 綜合企劃業務	辦理水利建造物安全檢查	<p>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頒布之「排水管理辦法」及「水利建造物檢查及安全評估辦法」等相關規定，每年辦理水利建造物定期檢查工作及不定期檢查工作，藉以發覺防洪缺口防患未然。</p> <p>二、辦理全市轄管水利建造物檢查作業，包括區域排水護岸、抽水站、滯洪池、水門及分洪設施等。</p>	<p>中央：0 本府：4,500 合計：4,500</p>
	辦理水情防災氣象分析與研判及水情監視	<p>一、辦理防汛工作、蒐集氣象及相關水情資訊作為應變決策參考，並提供水情諮詢、支援、協勤及守視服務。</p> <p>二、精進三爺溪及港尾溝溪排水、鹽水溪排水、將軍溪排水等排水淹水預警精度，提供預警及疏散撤離參考。</p> <p>三、協助機關辦理防災相關工作，如防汛會議、防災業務訪評、事件期間資料蒐集、防災教育訓練並提供一名駐點人力等，加強機關災前整備、災中應變、災後復原調查等效率。</p> <p>四、汛期間24小時客製化天氣預報諮詢服務、雨量預報、淹水警戒及自動化氣象資訊答詢等服務，並進駐應變中心提供即時諮詢服務，能使本府在防災應變上可更靈活及多元化。</p>	<p>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p>
	辦理水位站、雨量站、影像監視站等相關設施維護	<p>一、為確保本市區域排水水位站、雨量站、影像監視站於防汛期可發揮防災警戒，並提供本市易淹水區民眾預防性疏散避難參考，爰持續辦理「水情監測監視及通訊等設施維護」，俾強化本市水情監測及防災作業。</p> <p>二、辦理相關水情監測設備維護作業，惟每年水位、雨量、影像監視站逐年增加，105年迄今建置設備已過保固，須一併納入維護以利運作，總計至110年間共增加水位站16站、雨量站15站、影像站29站。</p>	<p>中央：0 本府：4,800 合計：4,800</p>
	辦理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等業務推動計畫	<p>一、目前已建置45個自主防災社區，深獲社區居民及里長的肯定與支持，對落實防</p>	<p>中央：0 本府：5,0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災在地化、自主化，減少市府防災應變負擔，發揮了相當效果。 二、新建社區逐年增加，為避免影響維運品質及社區權益，113年規劃維持維運經費500萬元辦理。	合計：5,000
	職業安全衛生專案管理	一、為加強工程人員職業安全衛生觀念，認知工程環境危險因子、影響範圍，了解如何做好妥善之安全設施，以及如何整理齊全之文件資料，用以落實安全衛生管理工作。 二、另依照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3條須辦理醫護人員駐點提供勞工健康服務；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條之10須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第16條須辦理急救人員訓練。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水利行政業務	辦理溫泉開發許可審查業務等經費	依據規費法第 11 條規定「臺南市溫泉開發許可審查費收費標準」及本府財稅局 111 年 1 月 26 日府財務字第 1110151900 號辦理。	中央：0 本府：180 合計：180
	辦理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查業務等經費	依據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查收費標準辦理計畫及規劃書審查、施工督導查核、完工檢查、每年維護檢查及審查開發單位教育訓練，各項費用。	中央：0 本府：7,350 合計：7,350
	辦理臺南 400 相關業務及策展事宜等經費	一、針對臺南400策展及宣傳相關籌備事宜，預計期程為112年至113年。 二、辦理先期作業、於空間治理館副館辦理再生水及水環境等主題展覽場次、工作坊及現場表演及相關配合事項。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辦理臺南市轄內水資源建設及水庫水情收集分析專業服務	一、因應行政院 5 月已正式核定 160 億海淡廠建設計畫，由專業幕僚協助作相關配套措施規劃，讓海淡廠建設能為本市帶來更大的效益。 二、辦理水利建造物及水權申請行政委託勘查，提高行政效率，同時提升對民眾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3,500 合計：3,500
	辦理 113 年度違法水井處置執行計畫	一、辦理 113 年違法水井處置執行計畫及水井納管宣導、申報、複查相關事務等經費。 二、辦理違法水井處置執行計畫-檢舉獎金。	中央：8,956 本府：472 合計：9,428
水利新建業務	辦理區域排水違法構造物拆除等經費	一、辦理區域排水違法蚵架及定置漁網拆除。 二、沿海四區市管區域排水路劉厝排水等 14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條排水，每年持續辦理拆除工作，保持區域排水路暢通無阻。	
	辦理臺南市管區域排水設施範圍線劃設工作	預計辦理港子頭排水、東豐小排三、鹿耳門排水、劉厝排水、下茄苳排水、衛生一號排水及羊稠厝排水(含羊稠厝滯洪池)等 7 條排水，排水路總長度約 50 公里。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4 批次治理規劃及檢討工作計畫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4 批次治理規劃及檢討工作計畫	中央：2,597 本府：733 合計：3,33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臺南市政府生態檢核暨相關工作計畫(112-113 年度)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臺南市政府生態檢核暨相關工作計畫(112-113 年度)	中央：5,610 本府：1,583 合計：7,193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麻豆排水真理橋至總爺排水段治理工程(含支流閘門工程)三、四工區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計畫民事裁定訴訟費用案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麻豆排水真理橋至總爺排水段治理工程(含支流閘門工程)三、四工區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計畫民事裁定訴訟費用案	中央：240 本府：0 合計：24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柴頭港溪排水治理起點至中正橋段整治工程(一工區)訴訟案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柴頭港溪排水治理起點至中正橋段整治工程(一工區)訴訟案	中央：166 本府：0 合計：166
水利養護業務	辦理排水、雨水下水道疏浚清淤等經費	一、辦理 163 條公告區排之中小排水路計 500 公里疏浚工作及雨水下水道總長度計 747 公里疏浚及雨水下水道地理資訊系統維護更新業務，以改善排水系統淤積狀況，確保各排水路及下水道暢通，提升整體防洪排水功能。 二、新增接管排水疏浚作業，三爺溪排水 13.1 公里及曾文溪排水 5 公里。	中央：0 本府：95,000 合計：95,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水土保持業務	辦理強化土石流防災整備易致災調查及山坡地查定等業務推動計畫	持續辦理水土保持計畫專案管理工作，預計辦理水保服務團培訓 2 次、教育訓練 2 次、簡易水保審查 5 件、處理維護計畫審查 5 件、水保計畫施工檢查 23 案等。	中央：0 本府：3,100 合計：3,100
	113 年水土保持戶外教學推廣及多元化宣導計畫	辦理 113 年水土保持戶外教學推廣及多元化宣導	中央：704 本府：96 合計：800
	113 年度自主防災訓練管理及自主防災裝備及設備強化計畫	辦理 113 年度自主防災訓練管理及自主防災裝備及設備強化計畫	中央：1,980 本府：270 合計：2,250
水門抽水站業務	抽水站及抽水機油品採購	一、抽水站及抽水機用油。 二、辦理本局管理抽水站柴油採購，維持抽水站設備油料供給，以確保能於颱風豪雨期間確實發揮抽水功能。	中央：0 本府：6,251 合計：6,251
	抽水站、水閘門履約專案管理等經費	一、辦理抽水站、水閘門操作操作維護管理方針及履約控管，提供設備故障檢修評估、審查及維修設備經費複核。 二、機關後續年度契約管理建議及老舊設備功能提升建議，確保操作維護廠商履約品質，維持機組正常妥善，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2,800 合計：2,800
	辦理雨水抽水站及區排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等經費	一、辦理本局管理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由市府以採購方式委託專業廠商辦理，以確保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應變及操作，保障防洪安全。 二、包含新建完成 4 座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安中、鹽洲、海東 D2、停 20)。	中央：0 本府：118,160 合計：118,160
	辦理全市移動式抽水機委託操作維護管理等經費	一、辦理全市移動式抽水站定期保養。 二、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由市府以採購方式為託專業廠商辦理，以確保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應變及操作，維持設備功能正常，並於豪雨期間及時操作啟閉，減少淹水情形，保障防洪安全。	中央：0 本府：71,850 合計：71,850
下水道工程行政	沉水式抽水機租賃等經費	針對台南市淹水區域或颱風天搶修搶險緊急抽水，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雨水下水道業務	臺南市堤岸燈燈具組及下水道抽水機組更換與水電線路修繕等經費	針對本市永華 6 區、永康、安定、善化、新市、山上、永康、新化、關廟、歸仁區各項河川區環境設施進行維護改善及下水道抽水機組更換與水電線路修繕緊急搶修工程，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3,825 合計：3,825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3 期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3 期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污水養護業務	全市各截流站、污水處理廠、下水道、抽水站及各水質淨化場、水岸照明及其他相關設施等電費	辦理全市各截流站、污水處理廠、下水道、抽水站及各水質淨化場、水岸照明及其他相關設施等電費	中央：0 本府：190,542 合計：190,542
	水質淨化場操作維護及專案管理、環境教育宣導等相關業務	一、辦理鹽水溪水系-水質淨化場委託操作技術服務(4 座水淨場)。 二、辦理二仁溪水系-水質淨化場委託操作技術服務(4 座水淨場)。 三、辦理急水溪及鹽水溪上游水淨場委託操作技術服務(4 座水淨場)。 四、辦理竹溪水淨場委託操作技術服務(1 座)。 五、臺南市水質淨化場代操作履約管理委託專業服務。	中央：0 本府：69,700 合計：69,700
	水資源回收中心、再生水廠操作維護及專案管理等相關業務	持續辦理虎尾寮、官田、柳營代操作維護及履約專案管理。	中央：0 本府：90,000 合計：90,000
	臺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興建工程委託營運維護	辦理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委託營運維護。	中央：0 本府：114,146 合計：114,146
	臺南市仁德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興建工程委託營運維護	辦理仁德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委託營運維護。	中央：0 本府：29,800 合計：29,800
	臺南市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興建工程委託營運維護	辦理臺南市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興建工程委託營運維護	中央：0 本府：115,890 合計：115,890
	辦理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清查、水質水量檢測及其他接管、延管及收費等相關業務費	辦理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清查、水質水量檢測及其他接管、延管及收費等相關費用	中央：0 本府：6,000 合計：6,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污水下水道工程圖資管理、收費系統及功能擴充	<p>一、竣工圖資更新及用戶資料建檔管理。</p> <p>二、基本圖資整合。</p> <p>三、用戶排水設備申請審查系統維護。</p> <p>四、對既有應用模組進行功能提升。</p> <p>五、污水下水道用戶水質稽查、收費作業資訊化管理。</p> <p>六、用戶清查檢核管理，以提升用戶收費資料品質，俾利未來收費作業推動。</p> <p>七、配合營建署六期計畫相關功能開發。</p> <p>八、因應未來採無紙 E 化線上作業申辦，逐步建置圖審作業全面線上化，進行 GIS 系統模組優化整合化作業。</p> <p>九、為因應突發狀況系統營運不中斷並完善資料備份作業，污水系統啟動異地備援機制，採租借中華電信雲端儲存空間進行異地備分。</p> <p>十、提昇收費模組。</p>	<p>中央：0</p> <p>本府：3,000</p> <p>合計：3,000</p>
	辦理污水下水道設施維護管理專業服務	<p>一、污水下水道設施，建置污水主次幹管約長 509,802m，既有管線檢視已完成 268,774m，污水人孔及陰井設施截至目前共計 45,263 處，因清查檢修數量逐年增加，考量採分區漸進式辦理，委託專業廠商評估管線檢修區域採系統分區逐步清查維護。</p> <p>二、原永華六區、柳營、官田及高鐵特地區之用戶接管審查及試水作業，考量案件數量未來將逐年增多及加開放審查區域之量能及人力配置，故需委由專業廠商進行圖面審查作業加速審查作業。</p>	<p>中央：0</p> <p>本府：4,000</p> <p>合計：4,000</p>
水利工程 水利行政業務	辦理八掌溪與急水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等經費	鑑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括菁寮排水、鹽水排水、岸內排水等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	<p>中央：0</p> <p>本府：40,000</p> <p>合計：40,000</p>
	辦理鹽水排水治理工程一期(鹽水區)文資施工監看及考古發掘作業費用	為改善鹽水區台 19 線以西鹽水排水下游與岸內排水匯流處聚落及農田淹水問題，市府辦理鹽水排水下游 0k+88~0k+416 處第一期右岸排水治理工程，惟發現工區與番子厝遺址範圍部分重疊，編列經費辦理文資考古發掘作	<p>中央：0</p> <p>本府：13,945</p> <p>合計：13,945</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業，以利完成排水整治，改善當地區域淹水情形。	
水利新建業務	辦理治理工程、橋樑改建工程暨水利設施等用地之救濟金或獎勵金	配合辦理治理工程、橋樑改建工程暨水利設施等用地之救濟金或獎勵金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防洪工程及系統治理延續配合工程費及用地費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防洪工程及系統治理延續配合工程費及用地費	中央：0 本府：139,300 合計：139,300
	辦理排水整治、下水道改善、規劃及區域、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	為持續性辦理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排水提案，並整建本市公告區域排水 163 條及各中小排水等工程，以提升排水系統之通洪能力	中央：0 本府：36,000 合計：36,000
	辦理急水溪與曾文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等經費	各水系尚未全面達到基本治理，包括龜子港排水、劉厝排水、八老爺排水等排水，計畫配合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併改善周邊排水，以達到排水主幹線與支流同步配合提升保護標準，進而有效改善地區防洪效能。	中央：0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辦理曾文溪以北區域排水整治與環境營造、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及規劃設計等經費	為持續性辦理曾文溪以北區域之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地區淹水提案，以減少水患發生及達到改善區域防洪成效，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55,000 合計：55,0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4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4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中央：25,000 本府：0 合計：25,0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5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5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中央：41,564 本府：0 合計：41,564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6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6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中央：464,487 本府：2,244 合計：466,731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2 年度應急工程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2 年度應急工程	中央：24,500 本府：10,500 合計：35,0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羊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羊稠厝蓄洪池	中央：4,818 本府：0 合計：4,81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稠厝蓄洪池抽水站新建工程併辦土石標售之給付工程款案	抽水站新建工程併辦土石標售之給付工程款案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柴頭港溪排水治理起點至中正橋段整治工程(一工區)之給付工程款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柴頭港溪排水治理起點至中正橋段整治工程(一工區)之給付工程款	中央：3,816 本府：0 合計：3,816
水利養護業務	辦理全市河川、排水及下水道維護改善等工程	為持續性辦理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排水提案，以提升排水系統增加通洪斷面，加強改善瓶頸段及老舊設施維護。	中央：0 本府：34,000 合計：34,000
	辦理曾文溪與鹽水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等經費	鑑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各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含溪尾排水、山上排水、虎頭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新吉排水"等用途，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並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減少水患發生，故繼續編列預算辦理。	中央：0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辦理曾文溪以南區域排水整治與環境營造、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及規劃設計等經費	為持續性辦理曾文溪以南區域之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地區淹水提案，以減少水患發生及達到改善區域防洪成效，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35,800 合計：35,800
水土保持業務	辦理水土保持處理、規劃及維護工程等經費	一、山坡地轄區面積佔全市 1/3，每遇豪雨造成山坡地小型災害頻傳，主要係為辦理山坡地治理及野溪清疏維護工作，以增進山坡地區域整體防災功能及維護人民生命財產。 二、持續辦理的水土保持及預防性工程治理工程有白河區關嶺里警光山莊前排水護岸整修改善工程等 30 件工程，將儘速完成施工以保障山坡地居民安全。	中央：0 本府：34,000 合計：34,000
	辦理河川上游及支流土砂災害防治及改善工程	一、本市河川上游及支流(非公告中央管河川、市管排水山坡地野溪)之集水區土砂災害治理及改善工程，攔阻土砂，減少河川致生淤積、崩塌甚至演變成土石流災害之情形，以達整體流域全面性之排水改善。 二、持續辦理的集水區土砂災害治理及預防性工程治理工程有大內區環湖里大砂野	中央：0 本府：34,000 合計：34,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溝排水改善工程等 31 件工程，將儘速完成施工以保障山坡地居民安全。	
	辦理海岸沙洲、瀉湖維護及緊急復育工程	一、辦理強化沙洲作為海岸防護第一道防線，強化整體海岸禦潮功能以減少沙洲流失，阻止潮口刷深，減少瀉湖淤積，恢復生態，增加防災功能。 二、113 年持續辦理海岸防護設施維護修繕及沙洲養灘培厚，加強沿岸沙洲囚沙固沙能力及海岸整體防侵功能。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水門抽水站業務	辦理易淹水地區應急抽水站及水閘門新建、整修及維護等工程	一、針對全市老舊抽水站及水閘門進行必要之整修及更新，提升防洪安全，確保民眾免於淹水之虞。 二、配合前瞻計畫補助之安南區海東 D2(16CMS)、永康區鹽洲抽水站(20CMS)、學甲法源(20CMS)及山寮抽水站(16CMS)核定經費以外之編列自籌款。 三、為減低南興抽水機老舊發生故障風險，故計畫辦理該 2 部抽水機組引擎更新，以提升抽排能量及降低故障風險。	中央：0 本府：38,700 合計：38,700
	本市公告養殖區公共渠道與區域排水護岸水閘門維護與故障更新	一、自 103 年起本市公告養殖區之公共渠道與區域排水護岸水閘門由水利局負責例行維護，由農業局負責協調養殖業者日常操作啟閉。 二、辦理公告養殖區水閘門更新之經費，確保公告養殖區引排水路功能正常，保障防洪安全。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下水道工程 雨水下水道業務	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工程、規劃設計費及緊急搶修等經費	辦理雨水下水道緊急疏通工程、鑄鐵蓋更新及調整等 11 件開口契約及臺南市東區箱涵改善及疏濬工程(開口合約)等 16 行政區雨水箱涵新建、改善工程，預計 113 年度雨水下水道實施長度可達到約 753 公里，整體實施率可達 80.5%。	中央：0 本府：70,851 合計：70,851
	雨水孔蓋防滑塗佈調整更換工程等經費	因應交通部 108 年要求孔蓋防滑係數達 65BPN 以上暨本府工務局推動重要路口孔蓋摩擦係數改善政策，本市須辦理雨水人孔框蓋表面防滑塗裝施工暨調整更換齊平工程，全市須改善約 2,500 雨水人孔，本府工務局控管期程 3 年內逐年辦理改善，俾維護市民用路安全。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辦理鹽水溪與二仁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	有鑑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各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含"大	中央：0 本府：4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程及用地等經費 辦理二仁溪系統支流排水改善工程(如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等工程)經費	灣排水、三爺溪排水、日新溪、虎尾寮、六塊寮、鹿耳門排水改善工程"等用途，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並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減少水患發生。	合計：40,000
	辦理二仁溪系統支流排水改善工程(如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等工程)	辦理中山路箱涵分流至仁德滯洪池工程、一甲排水分流工程、港尾溝溪下游段護岸等工程。	中央：0 本府：24,000 合計：24,000
	臺南市喜樹灣裡地區市地重劃停 20 抽水站工程	辦理臺南市喜樹灣裡地區市地重劃停 20 抽水站工程	中央：0 本府：365,000 合計：365,000
	辦理河川區環境設施管理維護工程等經費	辦理臺南市堤岸設施含自行車棧道等維修及修剪樹木。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雨水下水道地上物拆遷補償、維護、檢測及土地償金等經費	為順利推行雨水下水道建設，未徵收土地，可先發給土地補償金進行下水道建設。	中央：0 本府：2,800 合計：2,800
	臺南市老舊箱涵修繕改建執行計畫	為調查檢視本市雨水箱涵情勢並依照危害程度辦理全市箱涵修復改建，除盤點箱涵破損數量外，亦可避免道路坍塌、下陷危害民眾安全等情事發生。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3 期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3 期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4 期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4 期	中央：585,203 本府：38,121 合計：623,324
污水新建業務	辦理污水管線緊急搶修作業	一、原永華六區、新營區、柳營區、官田區、仁德區、歸仁區、永康區、六甲區、善化區及虎尾寮重劃區等污水用戶約 19.35 萬戶、污水管線長約 52.77 萬 M 及污水孔蓋約 5.6 萬顆，113 年管線長度及孔蓋數量約增加 15%。 二、工程項目含污水人孔框蓋及陰井孔蓋汰舊換新及調整、污水管線疏通、用戶及公共污水管路阻塞緊急疏通、污水管路損壞緊急修復、人孔蓋週邊 AC 路面凹陷處理、污水管路損壞 TV 檢視。	中央：0 本府：28,500 合計：28,500
	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第六期-建設經費	辦理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第六期-建設經費。	中央：3,861,94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府：411,133 合計：4,273,074
污水養護業務	辦理各水資中心及水淨場功能提升及設備更新等經費	辦理安平、虎尾寮、柳營水資源回收中心、官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各水質淨化場及本市所轄水資源回收中心老舊設備汰舊及功能提昇業務(屆齡設備及中高操作風險設備汰舊水質水量增加提昇設備操作效率與功能)。	中央：0 本府：8,000 合計：8,000
	水岸自行車道路網周邊設施改善及優化設計監造推廣及工程	持續維護山海圳綠道及雙博物館路線，預計維護長度 85km、施作 3 處橋樑檢測、辦理臺南 400 年展覽周邊環境優化及串聯計畫及辦理臺南 400 年臺南地區再生水廠及水域環境周邊環境優化。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污水孔蓋防滑塗佈調整更換工程等經費	一、為提升用路人安全，臺南市研擬將 8M 以上路口路面既有孔蓋及陰井(面積 $\geq$ 900cm <sup>2</sup> 者)未達 50bpn 者，須全面提升其防滑係數並更新，配合新設未下地人手孔蓋抗滑能力之規定，以「英式擺錘抗滑試驗」於濕環境下實測抗滑值應在 65BPN 以上，並需達二年以上保固。 二、預計改善污水孔蓋共 5,444 處，其中污水人孔占 2,408 處，污水陰井占 3,036 處，考量重要路口及人口密集度，採 1/3 以孔蓋更新方式替換，2/3 以防滑塗裝方式維護，後續將配合重要路口及人口密集處先行施作更換。	中央：0 本府：9,100 合計：9,100
	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管線更新工程計畫	一、本市由 103 年度至 111 年 12 月止本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總長 550.6 公里，須檢視總長約 290.3 公里，已檢視總長約 77.8 公里，已檢視須修繕總長約 53.3 公里，已修繕總長約 38.5 公里，尚有 14.8 公里待修繕。 二、持續依中央規定進行每年 TV 檢視作業，並依據損壞嚴重度序位分級，將最為嚴重之序位 1 管段優先辦理修繕作業，預計於 113~115 年完成及檢視應修繕之 14.8 公里，將已知損壞之管段進行修繕工作，使管線使用壽命有效延長並使污水下水道可永續利用。	中央：0 本府：50,000 合計：50,000  總計 中央：5,031,582 本府：2,677,742 合計：7,709,324

#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為臺南市政府社政業務主管機關，持續強化跨網絡服務體系，以照顧弱勢群體為首要，落實關懷守護，推展在地社區照顧，保障市民之基本生存權利。

##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培植基層社區組織能量、改善或整建社區活動中心，落實在地福利服務：

(一) 辦理培力訓練，強化社區會務與財務正常運作，培植福利基石、拓展多元福利：

1. 辦理社區幹部培訓課程至少15場次，預計培訓450人次。
2. 辦理區公所社區發展業務人員在職訓練至少3場次，預計110人次參與。

(二) 活化社區組織，成為福利服務輸送網絡平台：

1. 賡續推動社區參與福利服務方案，發掘潛力社區並鼓勵社區、區公所與社區攜手辦理各類福利服務，預計輔導25個社區、2個區公所提案。
2. 結合各項福利推動各類服務據點，提升多元服務效益，落實在地福利服務。

(三) 推動社區選拔計畫，鼓勵社區參與福利服務及發展社區永續特色：

1. 賡續辦理臺南市社區發展工作選拔計畫，鼓勵、獎勵社區積極參與，爭取榮耀。
2. 透過臺南市社區永續培力中心及結合區公所輔導至少4個社區參加社區選拔計畫，每一社區至少輔導5次，以籌備代表本市參加衛生福利部社區發展工作-金卓越社區選拔。

(四) 改善或整建社區活動中心，結合社區組織共同推動社區整體福利服務體系。

1. 賡續修繕或整建社區活動中心，增進活動中心安全性及使用率，以推動社區福利服務。
2. 透過區公所盤點、社區使用機制，提昇安全及整體福利服務，預計改善或整建15間社區活動中心。

二、推展多元永續，青銀共創-志工大臺南：

(一) 以實際行動規劃參與志願服務模式，鼓勵本市長者加入志工行列：

1. 開發本市特色桌遊，邀集青年朋友的加入，以寓教於樂形式陪伴社區長者共遊，鼓勵本市青年及長者加入志願服務行列，達世代共融之效。
2. 結合國際志工日，辦理績優志工表揚活動，激勵志工服務榮耀感。

(二) 培植各局處組織能量及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社會福利類志工隊服務效能，強化人員專業，共同推動志願服務：

1. 針對本市志工、志工督導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志願服務業務人員等對象辦理在職訓練至少7場次，預計330人次參與。
2. 輔導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至少3單位參加全國性或本市績優團隊選拔，發掘運用單位志願服務特色，並增加能見度。

(三) 運用 E 化便民，提升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使用率：

- 1.提供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操作使用之電話諮詢或實務教學，實務教學採預約制及定點輔導2種方式，以解決系統操作上問題。
- 2.預計辦理至少10場次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課程，預計200人次參與。

三、整合社會福利輸送體系：

(一) 提升社會福利服務量能：擴充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專業社會工作人力，整合區域性服務資源，落實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工作模式，提供脆弱及弱勢家庭多元服務。

(二) 建構完善的社會安全網絡，整合區域服務資源：透過各項垂直、水平的跨體系整合會議，精進各網絡間的合作服務機制，並透過公私協力，積極媒合睦鄰志工關懷有需要服務之長者，預計達成志工與80%以上獨居長者配對，提供獨居長者定期的探訪與關懷，共同建構完善的社會安全網絡。

四、推動老人福利服務、友善長者社區參與：

(一) 維護弱勢長者經濟安全，充實老人福利服務。

- 1.提供弱勢長者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特別照顧津貼、改善住宅設施補助、重病住院看護補助及假牙裝置與修復補助等生活扶助等服務，確保長者經濟安全及健康維護，預計共21萬人次受益。
- 2.辦理老人健保補助、重陽敬老金、獨居老人關懷服務計畫、緊急救援連線服務等，預計共183萬人次受益。
- 3.為強化老福機構管理，針對老福機構進行輔導查核及評鑑等作業，並針對評鑑等第為甲等以下之機構加強輔導查核，預計辦理112家次，以維護長者權益及服務品質。

(二) 支持長者社會參與、倡導活躍老化：

- 1.辦理銀髮衣鉢相傳計畫，廣推銀髮人才媒合薪傳教學服務，增進長者發揮銀響力及實現活力老化，預計辦理200場次，預計共4,500人次受益。
- 2.提供設籍本市年滿65歲以上老人或年滿55歲以上原住民，持本市敬老卡及敬老原民卡享乘坐公車福利，預計25萬人次受益。
- 3.輔導各區辦理長青學苑，開辦多元課程提升進長者終身學習力，預計受益長者共166,000人次。

五、推動脫貧多元自立方案、整合公私力量照顧弱勢家戶：

(一) 從教育投資、就業自立、資產累積及社區產業等多面向辦理脫貧方案，提供獎助學金、企業實習、資產累積及就業獎勵等方案，協助弱勢家戶自立脫貧及穩定就業，預計受益160人次。

(二) 積極輔導民眾參與「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並參與相關課程，使符合對象申請率達60%，預計共1,600人受益。

(三) 為提供弱勢家戶更即時且多元的服務，設立實體實物銀行提供物資、或經社工提供待用餐券，預計受益6萬人次。

(四) 公私協力持續辦理微型保險，強化弱勢家戶對抗意外風險的能力，讓弱勢家戶獲得基本生活保障，受益6萬人次。

六、完善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

(一) 銜接身心障礙者不同生涯福利需求，協助身心障礙者獲得專業之個別化支持服務。每



月在案量至少90案；每年至少新開案60案，預計服務9,000案次。

(二) 強化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服務：

1. 布建社區日間作業設施36處、社區式日間照顧14處、社區居住14處、家庭托顧11處及精障會所4處，促進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及社會參與。
2. 運用各種機制培力民間單位提升服務量能，包含教育訓練、實地輔導、觀摩參訪及證照加給。

(三) 支持身心障礙者雙老家庭：

1. 使高齡身心障礙者家庭獲得協助，減輕雙重照顧壓力，辦理或連結相關支持性服務，預計服務1,000案次。
2. 提供雙老家庭到宅藥事服務（含排藥、送藥服務），檢視用藥情形及用藥安全諮詢等，預計服務200案次。

(四) 推展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

1. 透過3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使家屬獲得喘息機會、紓解家庭照顧壓力，預計服務2,500人次。
2. 辦理家庭照顧者訓練研習，提升主要照顧者照顧技巧，促進被照顧者及家庭生活品質，預計服務500人次。

(五) 提升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服務品質：

1. 執行身心障礙者轉銜社區計畫，促進住宿於機構之身心障礙者回歸社區之機會。
2. 輔導24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每家機構至少2次無預警跨局處聯合稽查，以保障身心障礙者之權益及機構服務品質。

(六) 完善三層級輔具評估服務網絡：透過3處輔具資源中心、8處輔具據點、50處便利站，推廣輔具諮詢、評估、維修及宣導，強化二手輔具回收、租借與媒合，促進輔具資源可近性，預計服務5萬人次。

七、建構0至2歲平價優質托育環境，增加托育服務多樣性：

(一) 已設置15處公共托育機構營運，收托本市各行政區共236名0至2歲嬰幼兒。113年度預計將有4處完工開幕，可望再增加收托116人。另為增加本市之公共托育量能，持續於公有建物空間及社會住宅等基地再規劃建置至少19處，提高本市市民使用優質且平價托育服務之機會。

(二) 為建構專業友善托育體系，本局既有之4處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可媒合37區之居家保母提供全日、夜間或假日之到宅或在宅之臨時托育服務。另運用居家托育人員照顧家外安置兒童，每6個月盤點有意願且符合擔任照顧家外安置兒童條件之托育人員，輔導其參與相關專業訓練，建構居家托育照顧安置資源，預計辦理2場，受訓托育人員預計40人次以上。

(三) 建立督導管理機制，並提升托育機構服務品質，依據本市近一次托嬰中心評鑑等第，規劃托嬰中心一年2至4次不定期稽查(含聯合稽查)，預計辦理300家次，並推動本市準公共托嬰中心比例達95%以上。

(四) 持續建置親子悠遊館，提供親子互動空間，並進行衛生教育及親職諮詢等宣導與服務。對資源缺乏地區採外展服務車服務，提供兒童玩具圖書租借，讓家長能得到兒童福利相關政策資訊與資源，將資源深入社區，打造兒少優質成長環境，期能達到友善

托育環境之建置，預計總受益22萬人次。

(五) 養育孩子過程中，照顧者常面臨家庭、工作、育兒蠟燭多頭燒的狀況，為提供照顧者喘息服務，本市共18處辦理定點臨時托育服務，讓照顧者可放心將小寶貝交由各館媒合專業托育人員妥善照顧，以減輕照顧者育兒壓力。

八、落實弱勢兒少生活照顧，提供在地社區資源服務：

(一) 提供托育、醫療及生活扶助，保障弱勢家庭經濟安全，並深入社區，落實在地化的社區照顧服務，預計受益30萬人次。

(二) 針對本市學齡前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提供早期療育服務，並提供早期療育費用補助以減輕前述兒童家庭之經濟負擔，維護遲緩兒童權益，預計受益13萬人次。

(三) 輔導轄管2間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每間機構至少2次無預警社政稽查及1次跨局處聯合稽查，以保障安置兒少及工作同仁生活環境之安全。

(四)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兒少社區照顧據點，提供預防性、支持性及發展性服務方案，促進兒少身心健全發展，協助家庭照顧功能發揮並促進社區間凝聚，提升社區照顧功能，預計布建32處據點。

九、發展婦女多元服務，支持女性社會參與及個人發展：

(一) 本局建置「到宅坐月子媒合平台」，提供一般產婦免費媒合服務，並有公開透明的收費標準，另針對提供符合弱勢家庭產婦，提供免費120小時坐月子到宅服務，預計媒合到宅坐月子服務150人以上。

(二) 婦女福利服務中心提供符合在地婦女需求之多元服務方案，並作為婦女族群權益倡導與資訊交流平台，已建立LINE@及臉書粉絲專頁，整合婦女福利與權益資源與訊息等內容，預計發布至少48則資訊（臉書粉絲專頁及LINE@各24則），受益約5,000人次。

(三) 結合本市婦女團體辦理服務活動，協助發展在地化社會福利方案及培力課程講座，預計辦理20場，受益約2,400人次。

十、全方位完備及平衡區域發展長照服務資源網：

(一) 持續布建長照服務資源，厚植人口集中區域之長照服務量能，完備照顧服務體系，以增加失能失智長輩使用服務近便性，預計長照特約單位數累計可達980家以上。

(二) 確保長照服務品質與滿意度，提升失能民眾使用長照服務意願，預計全年長照需求服務涵蓋率達83%以上。

(三) 強化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量能及增加服務涵蓋率，減輕家庭照顧壓力與負荷，提升家庭照顧者照顧能力及生活品質，預計服務9,300人次。

十一、媒合資源挹注據點，推動長者活躍老化：

(一) 布建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預計達395處以上，以落實福利服務在地化。

(二) 為提供社區在地關懷照顧服務，結合在地社區志工人力，預計服務20萬人次以上。

(三) 辦理多元健康促進活動，增進長者社會參與，預防長者延緩失能，預計20萬人次以上參與。

十二、整合社會安全服務網絡，推展多元服務方案：

(一) 主動邀集司法、警政、衛政、教育、民間團體等單位，共同研議跨網絡合作之保護服務策略，預計每半年定期辦理網絡聯繫會議；結合民間資源開展多元處遇及復原服務方案，重視個別族群需求，建立預防與處遇並重之防治模式。

- (二) 完備調查評估、保護安置及家庭處遇服務等輔導服務措施：辦理分級教育訓練，加強兒童及少年保護社會工作人員專業知能。結合民間資源，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及少年家庭處遇及安置服務方案，預計每年至少辦理20小時保護性教育訓練。
- (三) 強化保護跨網絡合作機制：落實推動「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實施計畫」，結合警政、教育、衛生、司法及社政單位共同辦理防治業務，透過會議平台，共同擬訂個案處遇計畫，保障兒少人身安全並降低受暴風險。本市預計每2個月定期辦理聯繫會議商討網絡合作行動策略。
- (四) 安置服務評估專業化，護童總動員：結合警政、教育、衛生、司法、檢察單位，針對本市兒少保護、性剝削服務個案定期辦理會議商討兒少安置重要決策，預計辦理37場次；另辦理教育訓練與督導工作以提升社工人員品質，使服務專精化。

十三、落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

- (一) 強化網絡成員交流與討論平臺，建立專家諮詢小組機制，本年度預計召開2場次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委員會議，2場次防治網絡業務聯繫會議。並視需要隨時召開臨時會議，積極維護市民權益。
- (二) 提供高危機個案及時健全保護服務措施：落實推動「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計畫，結合警政、衛生、社政、教育及司法單位共同辦理防治業務，透過會議平台，共同擬訂個案處遇計畫，保障個案人身安全及降低暴力再犯率。本年度將落實全市37行政區之高危機個案列管機制，每個月辦理3場次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
- (三) 建構以被害人為中心的服務，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及一站式服務：結合警政、衛生、社政、司法共同辦理並召開「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方案執行檢討網絡會議」，精進推動一站式服務模式，保障性侵害被害人權益，實現社會正義。
- (四) 推動家庭暴力防治社區化，並結合社區守望相助及社區治安，發掘潛在的暴力案件，本年度預計全程參與警察局之社區觀摩，另輔導社區積極辦理衛生福利部「性別暴力社區初級預防推廣計畫」，落實家庭暴力防治前端預防宣導。

十四、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五、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社會福利－社會行政	活化社區組織，成為福利服務輸送網絡平台	一、廣續推動社區參與福利服務方案，發掘潛力社區並鼓勵社區、區公所與社區攜手辦理各類福利服務，預計輔導25個社區、2個區公所提案。	中央：0 本府：4,920 合計：4,92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結合各項福利推動各類服務據點，提升多元服務效益，落實在地福利服務。	
	推動社區選拔計畫，鼓勵社區參與福利服務及發展社區永續特色	一、廢續辦理臺南市社區發展工作選拔計畫，鼓勵、獎勵社區積極參與，爭取榮耀。 二、成立社區輔導團及結合區公所輔導至少4個社區參加社區選拔計畫，每一社區至少輔導5次，以籌備代表本市參加衛生福利部社區發展工作-金卓越社區選拔。	中央：0 本府：860 合計：860
	改善或整建社區活動中心，結合社區組織共同推動社區整體福利服務體系	一、廢續修繕或整建社區活動中心，增進活動中心安全性及使用率，以推動社區福利服務。 二、透過區公所盤點、社區使用機制，提昇安全及整體福利服務，預計改善或整建15間社區活動中心。	中央：0 本府：14,000 合計：14,000
	以實際行動規劃參與志願服務模式，鼓勵市民加入志工行列	一、開發本市特色桌遊，邀集青年朋友的加入，以寓教於樂形式陪伴社區長者共遊，鼓勵本市青年及長者加入志願服務行列，達世代共融之效。 二、結合國際志工日，辦理績優志工表揚活動，激勵志工服務榮耀感。	中央：0 本府：3,300 合計：3,300
社會福利－社會行政；社會福利服務－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辦理培力訓練，強化社區會務與財務正常運作，培植福利基石、拓展多元福利	一、辦理社區幹部培訓課程至少15場次，預計培訓450人次。 二、辦理區公所社區發展業務人員在職訓練至少3場次，預計110人次參與。	中央：1,450 本府：3,350 合計：4,800
	培植各局處組織能量及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社會福利類志工隊服務效能，強化人員專業，共同推動志願服務	一、針對本市志工、志工督導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志願服務業務人員等對象辦理在職訓練至少7場次，預計330人次參與。 二、輔導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至少3單位參加全國性或本市績優團隊選拔，發掘運用單位志願服務特色，並增加能見度。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運用E化便民，提升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使用率	一、提供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操作使用之電話諮詢或實務教學，實務教學採預約制及定點輔導2種方式，以解決系統操作上問題。 二、預計辦理至少10場次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課程，預計200人次參與。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社會福利－ 社會工作	整合社會福利輸送體系，建構社會安全網絡，推動區域性網絡合作平臺，提升社會福利服務量能	<p>一、提升社會福利服務量能：擴充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專業社會工作人力，整合區域性服務資源，落實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工作模式，針對專案計畫列管執行進度，掌握服務概況，提供脆弱及弱勢家庭多元服務。</p> <p>二、建構完善的社會安全網絡，整合區域服務資源：透過各項垂直、水平的跨體系整合會議，精進各網絡間合作服務機制；並由12處社福中心擔任整合平臺，透過結合在地網絡資源擔任睦鄰志工，並與本市獨居長者進行配對，以「一戶一睦鄰」方式，預計達成志工與80%以上獨居長者配對，提供獨居長者定期探訪與關懷，共同建構完善的社會安全網絡。</p>	中央：76,500 本府：32,786 合計：109,286
社會福利－ 老人福利	維護弱勢長者經濟安全，充實老人福利服務	<p>一、提供弱勢長者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特別照顧津貼、改善住宅設施補助、重病住院看護補助及假牙裝置與修復補助等生活扶助等服務，確保長者經濟安全及健康維護。</p> <p>二、辦理老人健保補助、重陽敬老金、獨居老人關懷服務計畫、緊急救援連線服務。</p> <p>三、為強化老福機構管理，針對老福機構進行輔導查核及評鑑等作業，並針對評鑑等第為甲等以下之機構加強輔導查核，維護長者權益及服務品質。</p>	中央：43,667 本府：4,268,769 合計：4,312,436
	支持長者社會參與、 倡導活躍老化	<p>一、辦理銀髮衣鉢相傳計畫，廣推銀髮人才媒合薪傳教學服務，增進長者發揮銀響力及實現活力老化。</p> <p>二、提供設籍本市年滿65歲以上老人或年滿55歲以上原住民，持本市敬老卡及敬老原民卡享乘坐公車福利。</p> <p>三、輔導各區辦理長青學苑，開辦多元課程提升進長者終身學習力。</p>	中央：2,900 本府：8,148 合計：11,048
社會救助	推動脫貧多元自立方案	<p>一、辦理多元脫貧方案，提供獎助學金、企業實習、資產累積及就業獎勵等方案，協助弱勢家戶自立脫貧，預計受益160人次。</p> <p>二、輔導民眾參與「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p>	中央：0 本府：2,271 合計：2,27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發展帳戶」並參與相關課程，使符合對象申請率達60%，預計共1,600人受益。	
	整合公私力量照顧弱勢家戶	一、為提供弱勢家戶更即時且多元的服務，設立實體實物銀行提供物資、或經社工提供待用餐券預計受益6萬人次。 二、公私協力持續辦理微型保險，強化弱勢家戶對抗意外風險的能力，讓弱勢家戶獲得基本生活保障。	中央：2,012 本府：9,515 合計：11,527
社會福利－身心障礙福利；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生涯轉銜及個案管理	一、銜接身心障礙者不同生涯福利需求，協助身心障礙者獲得專業之個別化支持服務。 二、每月在案量至少90案；每年至少新開案60案，預計服務9,000案次。	中央：0 本府：19,460 合計：19,460
	強化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服務	一、布建社區日間作業設施36處、社區式日間照顧14處、社區居住14處、家庭托顧11處及精障會所4處，促進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及社會參與。 二、運用各種機制培力民間單位提升服務量能，包含教育訓練、實地輔導、觀摩參訪及證照加給。	中央：143,793 本府：83,014 合計：226,807
	支持身心障礙者雙老家庭	一、使高齡身心障礙者家庭獲得協助，減輕雙重照顧壓力，辦理或連結相關支持性服務，預計服務1,000案次。 二、提供雙老家庭到宅藥事服務（含排藥、送藥服務），檢視用藥情形及用藥安全諮詢，預計服務200案次。	中央：0 本府：384 合計：384
	推展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	一、透過3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使家屬獲得喘息機會、紓解家庭照顧壓力，預計服務2,500人次。 二、辦理家庭照顧者訓練研習，提升主要照顧者照顧技巧，促進被照顧者及家庭生活品質，預計服務500人次。	中央：4,113 本府：2,012 合計：6,125
	提升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服務品質	一、執行身心障礙者轉銜社區計畫，促進住宿於機構之身心障礙者回歸社區之機會。 二、輔導24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每家機構至少2次無預警跨局處聯合稽查，以保障身心障礙者之權益及機構服務品質。	中央：1,780 本府：0 合計：1,780
	完善三層級輔具評估服務網絡	透過3處輔具資源中心、8處輔具據點、50處便利站，推廣輔具諮詢、評估、維修及宣	中央：23,873 本府：18,991 合計：42,864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導，強化二手輔具回收、租借與媒合，促進輔具資源可近性，預計服務5萬人次。	
社會福利—兒童少年福利	建構0至2歲平價優質托育環境，增加托育服務多樣性	<p>一、15處公共托育機構營運，收托本市各行政區共236名0至2歲嬰幼兒。113年度預計將有4處完工開幕，可望再增加收托116人。另為增加本市之公共托育量能，本局亦將持續於公有建物空間及社會住宅等基地再規劃建置至少19處，提高本市市民使用優質且平價托育服務之機會。</p> <p>二、設有4處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可媒合37區之居家保母提供全日、夜間或假日之到宅或在宅之臨時托育服務。另運用居家托育人員照顧家外安置兒童，每6個月盤點有意願且符合擔任照顧家外安置兒童條件之托育人員，輔導其參與相關專業訓練，建構居家托育照顧安置資源，預計辦理2場，受訓托育人員預計40人次以上。</p> <p>三、建立督導管理機制，並提升托育機構服務品質，依據111年度本市托嬰中心評鑑等第，規劃本市托嬰中心一年2至4次不定期稽查(含聯合稽查)，預計稽查至少300家次，並推動本市準公共托嬰中心比例至少95%</p> <p>四、辦理定點臨托-善用現有公部門場地，評估較有寬敞空間之親子悠遊館、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及公托家園提供18處定點臨托服務。</p> <p>五、持續建置親子悠遊館，提供親子互動空間，並進行衛生教育及親職諮詢等宣導與服務。對資源缺乏地區採外展服務車服務，提供兒童玩具圖書租借，讓家長能得到兒童福利相關政策資訊與資源，將資源深入社區，打造兒少優質成長環境，期能達到友善托育環境之建置，預計總受益22萬人次。</p>	中央：7,774 本府：58,303 合計：66,077
	落實弱勢兒少生活照顧，提供在地社區資源服務	一、提供托育、醫療及生活扶助，保障弱勢家庭經濟安全，並深入社區，落實在地化的社區照顧服務，預計受益30萬人次。	中央：33,790 本府：271,587 合計：305,37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針對本市學齡前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提供早期療育服務，並提供早期療育費用補助以減輕前述兒童家庭之經濟負擔，維護遲緩兒童權益，預計受益13萬人次。</p> <p>三、輔導轄管2間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每間機構至少2次無預警社政稽查及1次跨局處聯合稽查，以保障安置兒少及工作同仁生活環境之安全。</p> <p>四、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兒少社區照顧據點，提供預防性、支持性及發展性服務方案，促進兒少身心健全發展，協助家庭照顧功能發揮並促進社區間凝聚，提升社區照顧功能，預計布建32處據點。</p>	
社會福利—婦女福利	發展婦女多元服務，支持女性社會參與及個人發展	<p>一、社會局建置「到宅坐月子媒合平台」，提供一般產婦免費媒合服務，並有公開透明的收費標準，另針對提供符合弱勢家庭產婦，提供免費120小時坐月子到宅服務，預計媒合到宅坐月子服務150人以上。</p> <p>二、婦女福利服務中心提供符合在地婦女需求之多元服務方案，並作為婦女族群權益倡導與資訊交流平台，已建立 LINE@及臉書粉絲專頁，整合婦女福利與權益資源與訊息等內容，預計發布至少48則資訊（臉書粉絲專頁及 LINE@各24則），受益約5,000人次。</p> <p>三、結合本市婦女團體辦理服務活動，協助發展在地化社會福利方案及培力課程講座，預計辦理20場，受益約2,400人次。</p>	中央：0 本府：4,175 合計：4,175
照顧服務	全方位完備及平衡區域發展長照服務資源網	<p>一、持續布建長照服務資源，厚植人口集中區域之長照服務量能，完備照顧服務體系，以增加失能失智長輩使用服務近便性，預計長照特約單位數累計可達980家以上。</p> <p>二、確保長照服務品質與滿意度，提升失能民眾使用長照服務意願，預計全年長照需求服務涵蓋率達83%以上。</p> <p>三、強化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量能及增加服務涵蓋率，減輕家庭照顧壓力與負荷，提升家庭照顧者照顧能力及生活品質，</p>	中央：6,354,648 本府：180,683 合計：6,535,33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預計服務9,300人次。	
關懷服務	媒合資源挹注據點，推動長者活躍老化	一、布建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預計達395處以上，以落實福利服務在地化。 二、為提供社區在地關懷照顧服務，結合在地社區志工人力，預計服務20萬人次以上。 三、辦理多元健康促進活動，增進長者社會參與，預防長者延緩失能，預計20萬人次以上參與。	中央：238,338 本府：38,859 合計：277,197
保護服務	整合社會安全服務網絡，推展多元服務方案	一、強化保護跨網絡合作機制。 二、完備調查評估、保護安置及家庭處遇服務等輔導服務措施。	中央：8,493 本府：17,224 合計：25,717
	落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	一、廢續辦理各項被害人補助措施。 二、落實推動「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計畫，結合警政、衛生、社政、教育及司法單位共同辦理防治業務。	中央：0 本府：24,370 合計：24,370  總計 中央：6,943,131 本府：5,097,241 合計：12,040,372



#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致力讓臺南境內成為安心就業，悠然過活的「希望家園」，是勞工局的目標。從而，勞工局為讓勞工朋友享有勞動尊嚴，努力營造就業機會平等與事業單位遵守法令的勞動環境。

勞工局督促事業單位恪遵勞動基準法與職業安全衛生法令，降低職業災害發生，以維護勞工工作權益。透過落實移工管理，保障國人就業權益。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推動「有情有疼心ㄟ厝」弱勢職災勞工房屋修繕；並實施職災勞工主動服務計畫、主動維護職災勞工權益及保障。積極輔導境內勞工成立工會，促進勞資和諧。督促事業單位依法成立勞資會議，以建立勞資雙方溝通管道。並透過爭議調解機制，主動積極定分止爭，消弭勞資爭議。

同時勞工局鑽研就業市場脈動，整合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業務，構築友善平等之就業環境，增加市民工作機會，以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

##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防制就業歧視，降低求職受騙機率，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

- (一) 依相關法令規定成立臺南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 (二) 為強化民眾對就業歧視含括項目之認知，辦理「防制就業歧視宣導活動」，運用多元媒體傳播工具進行宣導。
- (三) 加強求職防騙宣導，及不實廣告查察，深入校園進行宣導，預計辦理10場次以上宣導會。

二、落實性別平權，建構友善職場概念，促進就業平等措施：

- (一) 向社會各界宣導性別工作平權觀念：
  1. 每年至少辦理1場次「就業機會平等暨性騷擾防治宣導會」，向雇主宣導職場平權概念，避免產生爭議。
  2. 利用各項活動，向求職勞工宣導就業歧視防治觀念，以維自身權益，每年至少宣導10場次以上。
- (二) 辦理臺南市友善職場績優事業單位徵選活動，公開表揚獲選單位，期提升事業單位性別友善措施，營造職場平權環境。

三、積極宣導資遣通報概念，執行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查核比對，掌握轄內勞工失業概況：

- (一) 預計受理事業單位資遣通報名冊9,000筆，並轉介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減少失業率及維持社會安定。
- (二) 預計勾稽比對失業給付名冊5,000筆，查核不法請領失業給付之人員、勾稽未依法辦理資遣通報之事業單位並依法裁處。
- (三) 相關法令之宣導，維護本國失業勞工之權益。

四、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協助連結資源，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

- (一) 設置職業重建服務窗口，預計服務500名個案：  
提供15歲以上設籍、居住或欲就業於本市之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民眾，透過個案管理之服務方式，有效連結及運用各項職業重建資源，提供適性且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促進其就業。
  - (二)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 1. 辦理各類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協助身心障礙者開發潛能，培養工作技能，以促進其就業，俾健全其身心、自力更生、服務社會，辦理14職訓班次(含1班在職班)，預計參訓人數240人。
    - 2. 依政府採購法評選適合承訓單位。
    - 3. 結訓後輔導學員進行就業或協助創業。
  - (三) 辦理定額進用業務：
    - 1. 辦理表揚活動，鼓勵本市企業及雇主進用身心障礙者，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 2. 透過核發新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超額獎勵金，鼓勵企業提供職缺，並持續增聘身心障礙員工。
  - (四) 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提供有就業意願，卻無能力進入競爭職場之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場所及職缺，輔導本市共7家庇護工場，預計提供73個庇護性就業機會。
  - (五)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增進其工作效能，促其在職場穩定就業，預計補助75名身心障礙者。
  - (六) 辦理視障者就業服務：
    - 1. 改善視障按摩據點職場環境，協助其營業處所設施設備汰舊換新，提供消費者舒適、整潔、衛生的消費環境，聘請專家學者提供經營策略輔以行銷活動推廣期望增加營收，達到改善視障按摩師的生活環境。
    - 2. 辦理免費視障按摩體驗活動，使大眾直接了解按摩的功效，協助視障按摩師深耕社區中隱性客源，預計全年辦理36場次視障按摩體驗活動。
    - 3. 協助有就業意願之視覺功能障礙者重新建立職業生涯，透過視障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評估，提供適性及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並連結及運用各項重建資源，期達就業目標，預計服務50名視障者。
  - (七) 辦理弱勢勞工團體及社會服務團體培力計畫：
    - 1. 預計協助10個民間團體研提勞動部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及培力就業計畫。
    - 2. 預計辦理1場70人次研討會，促進團體認識並利用中央短期就業相關方案，提升中央政府之資源挹注。
  - (八) 推動推廣晴天亮麗人生—弱勢就創業協助計畫：協助本市內弱勢勞工相關就創業，聯合行銷弱勢者商品，厚植創作能量，奠定創業基礎，預計年度營收逾320萬。
- 五、整合多元就業服務資源及建構完整服務網絡，以提升民眾就業力：
- (一) 建置綿密就業服務網絡：結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及各區公所設置就業服務據點，就近服務廠商，開發職缺；另提供數位就業服務，使民眾就業需求得到便利服務，縮短媒合時程，並聯合轄區內高中、職學校及全國大專院校，建構就業服務網絡。
  - (二) 即時掌握就業市場脈動，結合各項產業多元職缺及創意特色活動，辦理就業媒合活動，

並整合運用各項宣傳管道及資源(如：市府 Line、網頁行銷、簡訊發送…)進行行銷，吸引市民參與求職求才媒合活動，以促進市民就業。

- (三) 積極照顧就業弱勢族群，針對特定對象如青少年、中高齡族群，原住民、長期失業者、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藥癮及更生受保護人、新住民……等，提供就業服務資源運用，以協助增進就業信心，提升職場競爭力，預計辦理 20 場次。
- (四) 推展銀髮人才服務據點，以提供 55 歲以上或退休欲再就業的求職者相關就業服務，由專人針對中高齡及高齡者的專長與就業需求整合就業相關資源，開發職缺、辦理徵才活動，促進銀髮就業人才再運用。
- (五) 推動公部門非正式編制人力公開招考制度，使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落實公平、公正、公開之機制，提供平等機會給有才能的人進入公部門服務，使「市民有工作，政府有效能」，整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及城市競爭力，為市民創造最優的服務品質，預計辦理 2 場次。
- (六) 戮力推動青年促進就業準備方案，強化青年求職準備，縮短青年學用落差，協助青年就學就業無縫接軌，對於在學青年個人職涯發展提供探索活動，增加就業競爭力，預計辦理 10 場次。

#### 六、規劃多元訓練提升勞工職能：

- (一) 針對不同市民需求及產業類別，因地制宜辦理多元訓練課程，以縮短參訓者職能落差，提升工作職能促進就業競爭力。預計開設70班，受益1,800人次。
- (二) 辦理推動勞工職能提升訓練(含勞工領袖大學)，預計開設20班，受益600人次。
- (三) 訓後辦理各項就業媒合服務，以提升就業成功人數，預計提供徵才媒合70場次，廠商數達210家次。
- (四) 參與TTQS(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

#### 七、運用多元策略，改善勞動條件、促進職場安全健康、落實勞動檢查結果透明：

- (一) 預計辦理33場次勞動基準法相關法令宣導。
- (二) 預計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宣導13場次，輔導20場次，協助事業單位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規定。
- (三) 辦理勞動基準法檢查及法令遵循輔導，督促事業單位建立符合法制之勞動條件，預計4,000量次。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檢查，督促雇主落實職場安全健康，預計針對本市轄區十大工業區檢查4,400量次。
- (四) 針對查有違法之雇主及事業單位依法裁處，保障勞工權益。
- (五) 每月於勞工局網站公布違反勞動基準法及職業安全衛生法事業單位暨事業主清冊，並定期公布輔導事業單位名稱及檢查家數，落實勞動檢查結果透明度。

#### 八、輔導雇主、事業單位等合法聘僱移工、加強移工管理、保障國人就業權益：

- (一) 辦理外國人聘僱管理等相關宣導活動，增進雇主、事業單位及移工對法令之認識，預計辦理10場次。
- (二) 加強移工查察，輔導雇主、事業單位等合法聘用移工避免觸法，預計查察6,000人次。
- (三) 調處移工與雇主、事業單位及仲介公司等糾紛，弭平紛爭、安定生產秩序。
- (四) 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國人與移工權益。

#### 九、促進職場安全衛生，營造優質勞動環境，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預防職業災害發生：

- (一) 輔導本市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單位開辦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雇主及勞工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識；預計輔導400班/10,000人次。
  - (二) 成立防災訪視輔導團，建立完整職安輔導機制，降低職業災害發生，預計針對職安較為弱勢的中小事業訪視輔導1,500廠次以上；推動安衛家族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預計辦理家族教育訓練15場次以上。
  - (三) 輔導事業單位辦理特殊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預計輔導200家/20,000人次。
  - (四) 舉辦勞工「職場安全週」系列活動，落實防災工作、達成減災目標，為勞工生命安全層層把關；預計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優良人員選拔表揚活動1場次、辦理職業安全衛生高階主管座談會1場次及宣導會2場次等。
  - (五) 辦理5場次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參加學生人數500人次以上。
  - (六) 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主動提供協助與關懷連結相關資源，提升職災勞工及其家屬更完善之服務網絡；預計服務職災個案315人、諮詢個案3,400人次。
- 十、有效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勞工行政服務品質、打造本市成為「希望家園」之施政目標：
- (一) 落實勞工志願服務訓練以強化志工服務功能之發揮、推動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增進勞工福祉；預計辦理志工訓練2場次/120人。
  - (二) 結合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大台南總工會、台南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鋁製品、餐飲工會及正懿企業十大團隊專業志工發揮所屬之專長，組成「做工行善團」協助職災、弱勢家庭房屋修繕，改善居住環境品質，落實對弱勢家庭的照顧與支持；預定完成修繕10戶。
  - (三) 結合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文化創意美學、台南市男子理髮業和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台南市美容業職業工會、台南市人體彩繪從業人員職業工會、台南市理髮業職業工會等職業工會專業志工發揮所屬專長，推動「有情有疼心、義剪亮容顏」協助弱勢機構院生或住民愛心義剪；預定完成義剪35場。
  - (四) 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志工服務功能，預計每年1萬3,000件；提供勞工法令及免費律師諮詢服務，預計每年200件。
- 十一、打造多元化勞工優質休閒空間、積極推動勞工福利服務，辦理勞工休閒育樂活動、提昇勞工福利：
- (一) 推動各項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增進勞工福祉，預計辦理5場次。
  - (二) 輔導事業單位遵循職工福利相關法令規定，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使日常各項職工福利運作符合規定，以期提升整體員工福利；預計輔導120家以上。
  - (三) 提昇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充實教育、休閒設施設備，提供勞工教育、訓練、住宿、休閒等服務，落實勞工福利政策；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委外營運於112年重新招商、南門勞工育樂中心營運朝民間興建營運後轉移模式(BOT)進行。
- 十二、整合服務資源，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 (一) 每週定時、定點辦理勞工法律諮詢，有效解決勞工朋友勞工法令之疑問。
  - (二)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資格認證等採單一窗口辦理，3天內核發，核發率達100%。
  - (三) 針對職災個案採主動式服務，成立職災訪視關懷服務志工小組陪同職災個案管員進行家

庭、電話及問卷關懷訪問，並親自至罹災之家發放職災慰問金，協助轉介工作強化，勞資爭議調解及職業重建服務等資源。

十三、輔導工會運作，提供優質服務：

- (一) 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產、職、企業工會，並定期召開各項法定會議，建構自主性、E化及財務透明化，預計輔導150家。
- (二) 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產、職、企業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強化專業技能，預計輔導40家。
- (三) 辦理模範勞工表揚活動及績優工會、卓越工會領袖及會務人員表揚活動。

十四、輔導勞資雙方簽訂團體協約，提升勞動條件：

- (一) 輔導本市事業單位企業工會與事業單位，進行集體協商簽訂團體協約，輔導簽訂家數5家，提升會員福祉。
- (二) 勞工籌組產、企、職業工會申請核發登記證書，採單一窗口、隨到隨辦，14天內核發證書。

十五、妥處爭議調解，和諧勞資關係：

透過勞資爭議調處機制，定分止息，穩固勞資關係，預計調處1,000件，採用獨任調解人方式自受理至召開調解會議約20個工作天，採用調解委員會方式自受理至召開調解會議約42-49個工作天。

十六、輔導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實踐產業民主：

輔導事業單位依法選任勞資會議代表，組成勞資會議，建置勞資雙向溝通平台，凝聚共識以期創造勞資雙贏，保障勞工權益，預計輔導新增250家事業單位成立勞資會議。

十七、建構預警訪查，保障勞工權利：

針對勞、健保預警戶採取實地或電話訪查、如事業單位營運不良倒閉，輔導勞資雙方進行勞資爭議調解、協助勞工辦理歇業事實認定及申請失業給付、工資墊償等行政措施，維護關廠歇業勞工權益。

十八、落實校園巡迴，扎根勞權教育：

遴選專業師資，前進本市國中小、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講授相關職業安全衛生、勞動基準法、性別平等、求職防騙等為主題的校園宣導講座，以期強化學生法令觀念，預定辦理20場次，宣導3,000人次。

十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二十、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預算數執行率達90%。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就業安全及促進	宣導求職防騙及查證觀念，打造勞工求職安全環境	一、與本市大專院校合作辦理求職防騙宣導活動。 二、製作求職防騙文宣，並配合各項活動宣導，減少求職者受詐騙機會。	中央：1,957 本府：0 合計：1957
	減少就業歧視，落實職場工作平權，保障婦女就業權益，確保勞工就業機會平等	一、設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評議就業歧視及性平申訴案件。 二、為加強民眾及雇主對就業歧視禁止項目及性別工作平等法內容相關認知，辦理宣導及研習會，建立性別平等觀念。 三、辦理臺南市友善職場績優事業單位徵選活動。	中央：1,017 本府：578 合計：1,595
	宣導事業單位資遣員工通報法定義務，落實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查核比對，掌握勞工失業概況	一、依據就業服務法第33條規定，辦理資遣通報業務，期能及時輔導失業勞工再就業。 二、比對「申請失業給付離職原因符合應辦理資遣通報人員名冊」，確實督促雇主落實通報義務，違者依就服法處以罰鍰。 三、辦理資遣通報法令宣導會。	中央：832 本府：0 合計：832
	提供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協助評估及資源連結	一、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諮詢、評估及開案、研擬職業重建服務計畫、派案或轉介、處遇追蹤及結案等服務。 二、協調及整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資源網絡。	中央：9,441 本府：4,047 合計：13,488
	依需求規劃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課程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培訓身心障礙者就業技能與工作能力。	中央：18,985 本府：8,137 合計：27,122
	辦理定額進用業務，鼓勵雇主進用身心障礙者	一、鼓勵市轄機關學校及事業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二、鼓勵雇主進用身心障礙者，核發義務及非義務機關（構）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	中央：0 本府：4,330 合計：4,330
	提供庇護性就業服務，助身心障礙者建構職場概念，學習工作技能	提供有就業意願，卻無能力進入競爭職場之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場所及職缺。	中央：14,381 本府：6,164 合計：20,545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協助身心障礙者克服職場工作障礙	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增進其工作效能，促其在職場穩定就業。	中央：1,985 本府：851 合計：2,836
	辦理視障者就業服務，增加視障者就業機會	一、協助視障按摩院提升服務品質，辦理按摩據點環境設備更新計畫。 二、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	中央：4,984 本府：3,037 合計：8,02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輔導視覺功能障礙者從事非按摩工作，視障職管員針對個案特性提供專業服務。	
	辦理弱勢勞工團體及社會服務團體短期就業方案諮詢及輔導計畫	輔導弱勢勞工團體及社會服務團體有效運用政府資源，培訓其會員或弱勢勞工專業技能。	中央：0 本府：1,300 合計：1,300
	推動「晴天亮麗人生—身心障礙者暨弱勢者多元行銷推廣案」	一、協助「晴天創意築夢坊」及本市庇護工場，辦理各類行銷推廣活動。 二、開辦相關課程/輔導，厚植弱勢勞工手創能力，增加弱勢勞工手作品/商品銷售。 三、增加銷售據點、參與各類型展售活動。	中央：1,467 本府：2,100 合計：3,567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動條件	輔導雇主、事業單位等合法聘僱移工避免觸法、加強移工管理、保障國人就業權益	一、辦理移工查察，輔導雇主、事業單位等合法聘僱移工避免觸法。 二、調處移工與雇主、事業單位及仲介公司等之糾紛，以安定生產秩序。 三、辦理移工管理等相關宣導活動，宣導法令相關規定。 四、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國人與移工權益。	中央：15,522 本府：450 合計：15,972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安福利	促進職場安全衛生，營造優質勞動環境，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預防職業災害發生	一、輔導本市訓練單位開辦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雇主及勞工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識。 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建立完整職安輔導機制，降低職業災害發生。 三、針對職安較為弱勢的中小事業訪視輔導。 四、輔導事業單位辦理特殊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 五、舉辦勞工「職場安全週」系列活動，落實防災工作、達成減災目標，為勞工生命安全層層把關。 六、辦理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 七、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主動提供協助與關懷連結相關資源，提升職災勞工及其家屬更完善之服務網絡。	中央：21,376 本府：1,641 合計：23,017
	有效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勞工行政服務品質、打造本市成	一、落實勞工志願服務訓練以強化志工服務功能之發揮。 二、結合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大台南總工會、台南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鋁製品、餐飲	中央：5,994 本府：1,545 合計：7,53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為「希望家園」之施政目標	工會及正懿企業十大團隊專業志工發揮所屬之專長，組成「做工行善團」協助職災、弱勢家庭房屋修繕，改善居住環境品質，落實對弱勢家庭的照顧與支持。 三、結合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文化創意美學、台南市男子理髮業和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台南市美容業職業工會、台南市人體彩繪從業人員職業工會、台南市理髮業職業工會等職業工會專業志工發揮所屬專長，推動「有情有疼心、義剪亮容顏」協助弱勢機構院生或住民愛心義剪。 四、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志工服務功能，提供勞工法令及免費律師諮詢服務。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安福利；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工育樂中心	打造多元化勞工優質休閒空間、積極推動勞工福利服務，辦理勞工休閒育樂活動、提昇勞工福利	一、推動各項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增進勞工福祉。 二、輔導事業單位遵循職工福利相關法令規定，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使日常各項職工福利運作符合規定，以期提升整體員工福利。 三、提昇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充實教育、休閒設施設備，提供勞工教育、訓練、住宿、休閒等服務，落實勞工福利政策。	中央：17,500 (本府收支對列) 本府：4,588 合計：22,088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資關係	輔導工會運作，提供優質服務	一、輔導工會依法召開會員（代表）大會。 二、輔導工會辦理會員（代表）勞工教育訓練，提升專業技能。	中央：0 本府：4,800 合計：4,800
	辦理產、企、職業工會會務評鑑	分組會同勞保局、健保局前往本市轄內各產、企、職業工會實地進行會務工作評鑑。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辦理五一勞動節慶祝大會暨模範勞工表揚	輔導本市台南市總工會及大台南總工會辦理2場次本市模範勞工表揚大會，表揚優秀勞工。	中央：0 本府：1,600 合計：1,600
	辦理績優工會、卓越工會領袖及會務人員表揚	本市轄內工會經評鑑結果區分優等及甲等工會，辦理績優工會公開表揚，並選拔表揚卓越工會領袖及會務人員進行表揚。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輔導勞資雙方簽訂團體	輔導事業單位，與依工會法成立之工會，進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協約，提升勞動條件	行集體協商，簽訂書面化勞動契約，提升會員福祉。	本府：20 合計：20
	輔導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實踐產業民主	輔導事業單位依法成立開勞資會議，選任勞方代表，建置溝通平台，促進勞資合作，凝聚共識。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妥處爭議調解，和諧勞資關係	受理勞資紛爭，透過勞資爭議調處機制，定分止息，穩固勞資關係。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建構預警訪查，保障勞工權利	針對勞、健保預警戶採取實地或電話訪查、針對未有營業事實之事業單位，邀集相關單位進行現場勘查，辦理歇業事實認定，以協助勞工申請工資墊償，維護勞工債權。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輔導工會觀摩參訪勞工團體，培養國際觀，促進工會整體發展	補助工會經費辦理觀摩參訪活動，以利工會拓展國際視野，吸收他人長處，提升工會素質，以拓展經營角度。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資關係、勞安福利、勞動條件；就業安全及促進—就業安全及促進、職訓就服中心	落實校園巡迴，扎根勞權教育	遴選專業師資，前進本市國中小、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講授勞動法令、職業安全衛生、性別平等歧視、求職防騙等為主題的校園宣導講座，強化學生法制改念，培養勞動意識。	中央：695 本府：0 合計：695
就業安全及促進—職訓就服中心	整合多元就業服務資源及建構完整服務網絡，以提升民眾就業力	一、建置綿密就業服務網絡，就近服務廠商，開發職缺；另提供數位就業服務，使民眾就業需求得到便利服務， 二、即時掌握就業市場脈動，結合各項產業多元職缺及創意特色活動，辦理就業媒合活動。 三、照顧就業弱勢族群，針對特定對象提供就業服務資源運用，以協助增進就業信心，提升職場競爭力，預計辦理 20 場次。 四、推展銀髮人才服務據點，以提供 55 歲以上或退休欲再就業的求職者相關就業服務為主，由專人針對中高齡及高齡者的專長與就業需求整合就業相關資源，開發職缺、辦理徵才活動，促進銀髮就業人才再運用。 五、推動公部門非正式編制人力公開招考制度，使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	中央：5,075 本府：300 合計：5,37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落實公平、公正、公開之機制，預計辦理 2 場次。 六、戮力推動青年促進就業準備方案，協助青年就學就業無縫接軌，預計辦理 10 場次。	
	規劃多元訓練提升勞工職能	一、針對不同市民需求及產業類別，因地制宜辦理多元訓練課程，以縮短參訓者職能落差，提升工作職能促進就業競爭力。預計開設 70 班，受益 1,800 人次。 二、辦理推動勞工職能提升訓練(含勞工領袖大學)，預計開設 20 班，受益 600 人次。 三、訓後辦理各項就業媒合服務，以提升就業成功人數，預計提供徵才媒合 70 場次，廠商數達 210 家次。 四、參與 TTQS(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	中央：57,617 本府：4,000 合計：61,617
職安健康— 職安健康	運用多元策略，改善勞動條件、促進職場安全健康、落實勞動檢查結果透明	一、辦理勞動基準法相關宣導活動，針對工資、工時、勞動條件及事業單位常見違法樣態加強宣導，落實勞動法制。 二、辦理事業單位職業災害預防宣導及輔導，提升職業安全衛生，促進勞工身心健康，降低職業災害發生。 三、執行勞動基準及職業安全衛生檢查，督促事業單位遵守法令規定。 四、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以保障勞工權益。 五、每月於勞工局網站公布違反勞動基準法及職業安全衛生法事業單位暨事業主清冊，並定期公布輔導事業單位名稱及檢查家數，提升勞動檢查結果透明度。	中央：6,673 本府：4,450 合計：11,123  總計 中央：179,731 本府：54,598 合計：23,4329

#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隨著資訊科技日新月異，社經環境瞬息變化，地政工作配合時代脈動與政策腳步力求持續創新，貫徹親民、便民、效率的服務理念。「簡政、便民、專業、活力」將是我們因應新時代來臨所立下工作團隊目標，健全地籍資料、維護不動產交易秩序並推動地政便民服務數位行動化，提供便利、正確與即時資訊，落實永續共好土地開發及農水路更新維護，兼顧區域發展平衡及永續經營。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健全地籍管理、提升服務效能：

- (一) 地籍清理作業：持續依地籍清理條例辦理已公告清理土地之申報及申請登記，代為標售 28 筆權利主體不明者之土地與囑託登記國有作業，以及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土地 4,500 筆等工作，以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 (二) 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落實辦理各項繼承宣導，並推動主動通知及協助繼承人申辦繼承登記，維護民眾財產權益。

### 二、持續推動地政便民服務：

- (一) 臨櫃項目：持續推動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午休不打烊」、「單一窗口受理簡易案件」、「登記案件遠途先行審查」、「跨縣市代收地政類申請案件」及「跨所申辦登記案件」及「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等臨櫃便民服務措施。
- (二) 線上服務：持續辦理各項線上查詢及申辦系統維護，並加強推動土地登記案件「線上聲明」及「線上申辦」等線上服務，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 (三) 持續推動隨案申請住址隱匿、地籍異動即時通，帶給民眾更便捷之申辦方式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 (四) 與全國登記機關合作提供「跨縣市代收地政類申請案件」及「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等服務。

### 三、健全耕地管理：

- (一) 依據「臺南市市有耕地及養殖用地出租辦法」、「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標租臺南市市有耕地及養殖用地投標須知」積極規劃閒置未出租土地辦理放租作業並擴大放租對象，預計就本局經管市有耕地篩選合適土地並辦理 3 批次放租作業，以促進土地利用，挹注市庫收入。
- (二) 為加強市有耕地管理，依「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經管市有耕地排除占用及維護管理計畫（113 至 115 年度）」，定期勘查市有耕地、積極排除占用、已出租土地管理、未出租土地標放租、管理土地環境清潔；持續委請區公所就近協助執行市有耕地管理業務，管理本局經管之 1,188 筆土地，俾利辦理土地出租及排除占用等事項，以維護公產權益。

(三) 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及「臺南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須知」等規定，辦理租佃爭議調處，協助租佃雙方減少爭議，以健全租約管理，並紓解訟源。

#### 四、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促進不動產市場健全發展：

(一) 為促進不動產交易安全，保護消費者權益，加強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資訊，續依「臺南市不動產交易安全查核實施計畫」，與所轄各地政事務所聯合查核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業務並進行輔導與管理，預計完成查核 88 家地政士事務所及 88 家不動產經紀業，及辦理優良地政士與不動產經紀人員評選。

(二) 辦理租賃住宅包租及代管業務輔導、管理及查核，以維護租賃住宅市場交易安全，預計完成查核 20 家租賃住宅服務業，及辦理優良租賃住宅服務業評選。

(三) 為確保消費者權益，因應預售屋定型化契約及購屋預約單等新制施行，配合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查核計畫，預計完成查核 40 件預售屋建案，及配合預售屋銷售聯合稽查實施計畫，每年不定期辦理。

(四) 因應平均地權條例修正，辦理預售屋及新建成屋買賣契約讓與或轉售審核、私法人取得住宅用房屋之管理，以及違反不動產交易秩序及炒作哄抬之檢舉查處及檢舉獎金發放作業，以維護不動產交易秩序。

#### 五、辦理資訊與網路設備汰舊換新，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一) 配合資訊安全管理法規定，執行資安計畫，持續推動ISMS驗證機制，強化資安防禦工作，辦理教育訓練及防災應變演練，積極培訓資安人力，提升資安防護效能。

(二) 在通過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驗證的安全環境下，辦理資訊設備更新，提供穩定的軟硬體、網路之基礎設備，讓本市地政電子資料及各項地政資訊服務能穩定運作。

#### 六、強化資訊整合，擴大提供智慧地政服務：

(一) 因應民眾需求整合公部門相關資訊，提供多元查詢、圖資整合、運用分析等查詢服務，促進土地資訊透明化、房地價格合理化。

(二) 持續推動地政便民服務程式開發，協助各機關辦理免附地籍謄本服務，推廣本市各機關使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強化為民服務，落實e化服務功能，提升行政效率，簡化行政作業流程。

#### 七、執行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實價登錄），掌握地價動態，辦理公告地價、公告土地現值調整與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

(一) 廣續辦理大量估價模型結合地價基準地查估、都市地價指數編報作業，確實掌握地價動態。

(二) 運用實價登錄交易價格資訊，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合理反映市價變動情形，並依法於114年1月1日公告，維持公告土地現值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平均比例不低於90%之政策目標。

(三) 辦理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及評議作業，推動預審小組審查作業，估計合理徵收補償市價，提報本市地評會評議，維護被徵收人權益。

(四) 加強實價登錄申報不實查核，維護揭露資訊正確性，建立輔助異常交易之檢核機制及建置實價登錄資訊檢核系統，藉由大數據分析，提升揭露審查及申報資訊查核作業效率，以達到揭露率不低於90%、查核比例達10%以上目標。

(五) 建立本市住宅價格指數定期公布，避免哄抬房價與炒作，並配合中央平均地權條例修正及新制推行進度，辦理內外部宣導及教育訓練6場次以上，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

八、配合市政建設規劃，辦理徵收及撥用，加速公共建設用地取得，維護土地使用管理秩序，落實國土資源永續發展利用：

(一) 配合需地機關辦理協議價購及用地徵收，處理補償費發放、保管及異議事宜，確保民眾權益並順利取得建設用地；維運土地徵收案件與補償費保管款管理系統，方便民眾查詢及申領補償保管款。

(二) 促進公有土地合理、有效利用，積極協助需地機關辦理公有土地撥用，以達地盡其用、管用合一。

(三) 配合產業發展及公共建設，協助本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辦理使用分區及用地之變更編定作業，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四) 偕同本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聯合取締作業，落實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違規稽查，維護土地使用秩序。

(五) 配合國土計畫法實施，依據「臺南市國土計畫」，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劃設，構建國土功能分區管理機制。

九、配合市政及都市發展，積極辦理本市土地開發業務：

(一) 配合市府重大政策及都市規劃方向，積極以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方式辦理重大建設土地開發計畫，預計113年度辦理23案市地重劃案及7案區段徵收案，其中新增1案市地重劃案及1案區段徵收案，創造永續宜居城市。

(二) 開發工程以低碳、綠色、生態、低衝擊開發、保水、減災及在地多元文化特色為元素，導入市民參與決策進行規劃，嚴格監督公、自辦施工期間之品質、安衛及環保作為，讓工程如期如質完工，打造具亮點之宜居城市。

(三) 配合公共設施用地保留地檢討解編還地於民政策，按都市計畫變更進度，辦理市地重劃。

(四) 為市政財政開源節流，搭配土地多元處分，落實永續利用。

十、改善農民從業環境，增加農地利用效能，開創富麗新農村風貌：

(一) 極力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相關補助經費，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及善化(六)、後壁(十八)、新營(十三)、鹽水(十八)、六甲(十三)、西港(十六)等6區早期農水路維護更新改善工程，以強化農業生產環境品質，便利農業生產及提升農民收益。

(二) 編列市預算持續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更新改善工程，改善農地環境，使農民用路更安全及農產運輸更便利。

(三) 結合農村再生計畫選定農村社區，極力推動本市學甲區大灣、官田區社子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改善農村風貌，提升農村土地利用效率，打造宜居農村環境，重現農村魅力，並針對已完成農村社區重劃社區督導各項公共設施接管單位，加強管理維護，以達永續、富麗農村之目標。

十一、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及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維護VMS-RTK衛星即時定位系統服務效能，推動各項地政圖資查詢系統服務功能整合併入地理資訊倉儲平台，並繼續推廣應用：

- (一) 持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工作，藉由高精度測量技術，逐筆辦理地籍調查，全面釐整地籍，解決糾紛保障權益，113年辦理32,406筆土地之地籍圖重測。
- (二) 持續爭取中央補助款辦理圖解地籍圖數值化成果整合，藉由重新布設控制點，並實地測量現況套繪分析整合圖幅，113年度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三圖套疊)1,682筆數、辦理「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二圖套疊)3,442筆數，以建立高精度整合式無接縫地籍圖資料，提升地政資訊服務之圖籍精度。
- (三) 持續觀測本市八座VMS-RTK衛星即時定位系統主站移動情形，並配合更新主站坐標，據以辦理控制測量及土地複丈作業，提昇測量精度和作業效率。
- (四) 推動各項地政業務圖資查詢系統服務功能整合納入地政資料地理資訊倉儲平台，擴充倉儲平台圖資及圖台查詢功能，持續取得與介接各式公務圖資，透過資料與服務共享，創造倉儲平台加值應用服務。

## 十二、提升行政效率，推動便捷服務：

- (一) 持續推動跨所〈域〉登記項目、跨機關整合服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
  1. 擴大推動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案件項目，除涉及地域性測量案件、祭祀公業或地籍清理土地等7項案件類型，全面開放跨所申請登記，預計申請辦理件數逾3萬6,000件，節省交通成本逾360萬元及時間成本18,500小時。
  2.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持續提供登記案件「遠途先行審查」服務，預計申請辦理件數1,500件，節省交通成本135萬元及時間成本600小時。
  3. 持續配合辦理「跨直轄市、縣(市)收辦土地登記案件」措施，提供抵押權設定、讓與或內容變更及塗銷登記、拍賣登記、經戶政機關更正有案之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或門牌錯誤的更正登記、住址變更、更名、門牌整編、書狀換給、預告登記及塗銷預告登記等10項簡易跨縣市收辦案件類型，預計申請辦理數1,000件，節省交通成本62萬元及時間成本3,600小時。
  4. 持續推動「跨域代收代寄便捷服務合作計畫」，並提供土地登記等12項跨域合作服務項目，預計申請辦理件數2,500件，節省交通成本150萬元及時間成本9,500小時。
  5. 持續推動「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實施全功能稅務櫃臺計畫」，將民眾經常申辦之稅務案件項目透過機關合署方式辦理，落實地政及稅務機關行政一體原則，以提昇整體便民服務品質，預計每月服務次數2,500次。
  6. 推動「臺南市各區公所代收耕地三七五租約登記申請案件處理原則」，以達簡政便民，提升政府服務效能之目標。
- (二) 持續推動「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推動高齡友善多元服務實施計畫」，高齡長者申辦地政業務無障礙，營造高齡友善大臺南之環境。預計提供高齡長者專人到府服務50人次及臨櫃客製專人協助申辦簡易地政業務200人次及法令諮詢500人次。
- (三) 持續宣導地政個人化服務，推廣電傳資訊與電子謄本及超商申領謄本措施，節省民眾臨櫃之交通成本，落實多元服務。
- (四) 推廣本市各機關應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加強地政資訊橫向連繫效率，支援各機關落實民眾免附地籍謄本服務。
- (五) 賡續開發或增修便民應用相關程式，提升地所案件處理效率，增進便民服務效能。



- (六) 推動地政資料開放 (OpenData) 及地政資訊API介接服務，提供民眾公開下載及加值應用多項地政資料。
- (七) 持續採無人飛機系統(UAS)進行高解析度、高精度與短週期之小區域正射影像更新作業，提升本市正射影像資訊之正確性與時效性，增進公務圖資運用之效率。
- 十三、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本局公務人員每年均應學習與業務相關之課程，學習時數應達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十四、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籍業務	健全地籍管理	一、辦理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土地。 二、落實並加強宣導逾期未辦繼承土地管理。	中央：0 本府：2,011 合計：2,011
	持續推動地政便民服務	一、持續強化高齡友善、多元管道繳納地政規費管道、隨案申請住址隱匿、地籍異動即時通、臨櫃便民措施及線上服務。 二、持續推動跨域及跨機關便民措施，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656 合計：656
	健全耕地管理	一、耕地E化管理，以租代管，加強占用、違法、違約之處理。 二、耕地三七五租約管理及消弭租佃爭議。	中央：0 本府：3,447 合計：3,447
	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	一、辦理預售屋銷售前備查及銷售後查核業務。 二、預售屋及新建成屋買賣契約讓與或轉售審核。 三、私法人取得住宅用房屋之管理。 四、違反不動產交易秩序及炒作哄抬之檢舉查處及檢舉獎金發放作業。 五、落實不動產專業證照管理，保障交易安全。 六、辦理優良地政士與優良不動產經紀人員評選。 七、輔導及管理租賃住宅包租及代管業務。	中央：0 本府：4,376 合計：4,37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八、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減少爭訟。	
資訊地價	辦理資訊與網路設備汰舊換新，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p>一、配合資訊安全管理法規定，執行資安計畫，持續推動ISMS驗證機制，強化資安防禦工作，辦理教育訓練及防災應變演練，積極培訓資安人力，提升資安防護效能。</p> <p>二、在通過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驗證的安全環境下，辦理資訊設備更新，提供穩定的軟硬體、網路之基礎設備，讓本市地政電子資料及各項地政資訊服務能穩定運作。</p>	中央：0 本府：28,720 合計：28,720
	強化資訊整合，擴大提供智慧地政服務	<p>一、因應民眾需求整合公部門相關資訊，提供多元查詢、圖資整合、運用分析等查詢服務，促進土地資訊透明化、房地價格合理化。</p> <p>二、持續推動地政便民服務程式開發，協助各機關辦理免附地籍謄本服務，推廣本市各機關使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強化為民服務，落實e化服務功能，提升行政效率，簡化行政作業流程。</p>	中央：0 本府：1,380 合計：1,380
	執行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實價登錄），掌握地價動態，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與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	<p>一、廢續辦理大量估價模型結合地價基準地查估、都市地價指數編報作業，確實掌握地價動態。</p> <p>二、運用實價登錄交易價格資訊，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合理反映市價變動情形。</p> <p>三、辦理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及評議作業，推動預審小組審查作業，估計合理徵收補償市價，提報本市地評會評議，維護被徵收人權益。</p> <p>四、加強實價登錄申報不實查核，維護揭露資訊正確性，建立輔助異常交易之檢核機制及建置實價登錄資訊檢核系統，藉由大數據分析，提升揭露審查及申報資訊查核作業效率。</p> <p>五、建立本市住宅價格指數定期公布，避免哄抬房價與炒作，並配合中央平均地權條例修正及新制推行進度，辦理內外部宣導及教育訓練，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p>	中央：0 本府：9,073 合計：9,07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測量業務	土地測量業務	一、辦理加密控制測量、圖根測量、土地再鑑界測量業務及對地政事務所測量業務督導考核。 二、持續推動本市即時衛星定位系統主站坐標更新、測量儀器汰換、地理資訊倉儲平台維護應用、經緯儀檢校場檢校作業、UAS空拍作業。	中央：0 本府：15,055 合計：15,055
	地籍圖重測	執行年度地籍圖重測計畫，與地政事務所分工辦理下列各項工作： 一、加密控制測量 二、圖根測量 三、都市計畫樁聯測 四、地籍調查、戶地測量、協助指界 五、成果檢查 六、重測結果公告、異議處理 七、標示變更登記作業	中央：26,985 本府：42,015 合計：69,000
	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	一、規劃準備、人員訓練、資料清查蒐集 二、加密控制測量、圖根測量 三、現況測量 四、套圖分析及地籍圖整合 五、疑義及異動資料處理 六、成果檢核 七、成果統計、編製成果報告 八、成果管理	中央：971 本府：185 合計：1,156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	一、規劃準備、人員訓練、資料清查蒐集 二、加密控制測量、圖根測量 三、都市計畫樁位聯測 四、現況測量 五、套圖分析及地籍圖整合 六、套疊都市計畫樁位圖及地形圖 七、疑義及異動資料處理 八、成果檢核 九、成果統計、編製成果報告 十、成果管理	中央：570 本府：108 合計：678
	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	一、建置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 二、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對位接合作業 三、購置土地及建物測量圖掃描機	中央：1,785 本府：316 合計：2,101
農地及農村社區重劃業務	維護農地重劃成果	一、督導重劃成果接管單位管理維護。 二、人民陳情案件之調查處理及改善。 三、其他有關重劃案件之調查及處理。	中央： 本府：250,137 合計：250,13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發展計畫，積極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及緊急農水路改善	一、辦理本市善化(六)、後壁(十八)、新營(十三)、鹽水(十八)、六甲(十三)、西港(十六)等6區早期農水路維護更新。 二、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	中央：194,495 本府：48,543 合計：243,038
	配合農村再生計畫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業務	一、加強宣導農村社區土地重劃。 二、辦理學甲區大灣、官田區社子等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作業。	中央：4,354 本府：1,088 合計：5,442
地用業務	辦理重大公共建設用地取得作業	一、配合需地機關辦理協議價購及用地徵收，處理補償費發放、保管作業。 二、積極協助需地機關辦理公有土地撥用作業，以達地盡其用、管用合一。	中央：0 本府：570 合計：570
	配合政策性計畫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用地之編定、構建國土功能分區及用地管理機制，並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違規稽查。	一、配合本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辦理使用分區及用地之變更編定作業。 二、偕同本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聯合取締稽查作業，落實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違規查處。 三、配合全國國土計畫及本市國土計畫公告施行，於民國 114 年完成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圖劃設。	中央：0 本府：1,711 合計：1,711
市地重劃業務	持續辦理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業務	俟都市計畫完成土地使用管制變更後，辦理抵費地標售作業。	中央：0 本府：4,595 合計：4,595
	持續辦理長勝營區市地重劃業務	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持續辦理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二、財務結算。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持續辦理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中央：0 本府：18,893 合計：18,893
	持續辦理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土地分配作業。 二、辦理土地點交及登記作業。 三、辦理重劃區工程施工驗收作業。	中央：0 本府：116,711 合計：116,711
	持續辦理仁德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中央：0 本府：816 合計：81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持續辦理安南區怡中市地重劃區	一、辦理重劃前後地價評定作業。 二、辦理重劃區工程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278,394 合計：278,394
	持續辦理永康區二王市地重劃區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前置作業(文資調查)。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14,707 合計：14,707
	持續辦理喜樹灣裡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前後地價評定及土地分配公告作業。 二、辦理重劃區工程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486,220 合計：486,220
	持續辦理永康崑大路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地上物公告及補償作業。 二、辦理重劃區工程施工作業。 三、辦理土地分配前置作業(重劃前後地價查估、負擔總計表核定)。	中央：0 本府：92,217 合計：92,217
	持續辦理永康六甲頂醫療專用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前後地價評定作業。 二、辦理重劃區工程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101,660 合計：101,660
	持續辦理永康大同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公告及召開說明會。 二、啟動地上物查估、公告及補償作業。 三、辦理重劃區工程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41,478 合計：41,478
	持續辦理永康竹園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前置作業(文資調查)。	中央：0 本府：21,154 合計：21,154
	持續辦理永康五王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1,297 合計：1,297
	持續辦理永康車站北側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及公告作業。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310,158 合計：310,158
	持續辦理善化興華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公告及召開說明會。 二、啟動地上物查估、公告及補償作業。 三、辦理重劃區工程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31,559 合計：31,559
	持續辦理東區機35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舉辦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及重劃計畫書報核作業。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1,243 合計：1,243
	持續辦理永康永大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舉辦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徵求同意及重劃計畫書報核作業。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43,223 合計：43,223
	持續辦理新營第二市場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視都市計畫變更結果評估是否續辦市地重劃前置作業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4,67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4,671
	持續辦理安南區朝皇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舉辦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及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作業。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8,440 合計：8,440
	持續辦理安平區漁光島北側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作業。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23,292 合計：23,292
	持續辦理安平區漁光島南側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作業。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46,098 合計：46,098
	辦理下營公設解編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徵求同意、重劃計畫書報核及舉辦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二、辦理委託專業服務案作業。 三、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9,323 合計：9,323
區段徵收業務	持續辦理永康砲校遷建暨創意設計園區開發區段徵收	一、支應區外排水工程經費(水利局辦理)。 二、辦理第二期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22,063 合計：22,063
	持續辦理永康新設鹽行國中暨附近地區區段徵收	辦理土地多元處分作業。	中央：0 本府：24,404 合計：24,404
	持續辦理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區段徵收業務	辦理土地多元處分作業。	中央：0 本府：23,393 合計：23,393
	持續辦理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F、G區區段徵收	一、持續工程施工作業。 二、土地分配作業。	中央：0 本府：281,692 合計：281,692
	辦理臺南市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I區區段徵收	一、委外辦理區段徵收行政業務。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13,740 合計：13,740
	辦理臺南科學園區特定區暨優先發展區開發區塊A、B、C、D、E、N、O區區段徵收	一、辦理區段徵收地價及地上物查估作業、協議價購、召開區段徵收公聽會。 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398,045 合計：398,045
	辦理臺南市活化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區段徵收	一、辦理區段徵收地價及地上物查估作業、協議價購、召開區段徵收公聽會。 二、委託工程專案管理。	中央：0 本府：5,177 合計：5,177
			總計 中央：229,160 本府：2,834,054 合計：3,063,214

# 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建構都市發展藍圖，提升都市生活環境品質，在具體施政作為上，首先以國土計畫建立臺南市各區的發展定位，透過都市計畫規劃都市土地的發展藍圖，輔以都市設計審議規範及制度，確保生態永續，並兼顧都市建設的品質，積極推動都市更新，加速復甦都市機能，以城鄉風貌與社區空間營造改善都市環境品質，以土地使用管制維護都市品質，以臺南公宅務實推動住宅政策，此外，更以都市計畫資訊的提供，協助公私部門各項建設，均能在都市計畫指導下逐步完成，並引導都市發展朝向永續都市方向邁進。

以「全球思考，在地行動」思維持續推動臺南市都市發展，將本市定位為「文化首都」、「觀光樂園」、「科技新城」與「低碳城市」之永續城市，並配合本府實踐五大施政願景(「文化首府」、「產經重鎮」、「智慧新都」、「創生城鄉」、「希望家園」)，將「做得更好、過得更好」化為實際作為，由市府團隊合作共同打造臺南成為一個具有在地特色又有國際競爭力之宜居城市。

##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辦理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引導空間有序發展：

(一) 依據臺南市國土計畫之指導，逐年推動各行政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以改善聚落環境、形塑特色風貌及核實發展需求，113 年賡續辦理學甲、官田、七股及大新營地區委辦案。

(二) 依循國土政策，辦理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審議業務，預計召開 2 次專責審議小組會議，並依照案件進度不定期召開專案小組會議審議。

二、推動都市規劃及通盤檢討，促進土地合理開發利用：

(一) 推動都委會審議業務，預計召開 9 次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並配合各都市計畫案進度不定期召開專案小組會議。

(二) 都市計畫圖重製及定期通盤檢討：

1. 賡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東區、新市、安定、南科園區特定區、新營、麻豆交流道、南鯤鯓、新營交流道、西港及曾文水庫特定區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內政部都委會審議；大內、將軍(漚汪地區)及佳里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本市都委會審議；大新營地區及仁德地區現行都計整併專案檢討案規劃作業。啟動辦理臺南市主要計畫((六通)檢討、中西區細部計畫(三通)檢討。

2. 賡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白河及關廟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案進行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三) 專案性通盤檢討：

1. 分階段辦理公設保留地專案通檢，檢討解編已無需求公設保留地，還地於民、解決民怨。

2. 配合地政局整體開發需要，辦理安南區A6、A27、A3、A14、A22等市地重劃地區專案通檢。

3. 七股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整體開發部分）專案通盤檢討作業。

(四) 配合重大建設需要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1. 廢續推動南科(ABCDENO、I區)、新市農(附)、南台南站副都心二期、中西區學產地等整體開發計畫。

2. 廢續推動臺南車站站區都市計畫及配合鐵路地下化辦理兩側地區都市空間及道路系統整合規劃案。

3. 廢續推動安南區「工9」擬定細部計畫。

4. 廢續配合交通局辦理先進運輸系統建設計畫變更都市計畫案。

三、資訊系統E化，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一) 都市計畫資訊系統架構整合。廢續推動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定）案件紙本數化暨都市計畫管理系統資訊化建置作業，目標將案件數化掃描建檔，其數量依當年申請及核定為主。

(二) 配合都市計畫發布實施辦理樁位測定管理及配合地籍重測作業，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作業，目標將案件數化掃描建檔，其數量依當年申請及核定為主。

(三) 廢續配合本府線上申辦整合系統推動線上申辦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強化便民服務，並提高行政效能，目標約有60%民眾可受惠線上領件服務。

(四) 推動臺南市 1/1000 數值地形圖測製及監審，作為都市計畫法定通盤檢討底圖，及提供本府相關機關使用。

四、配合中央政策辦理「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計畫」，以均衡地方發展，並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一) 針對本市轄內核心城鎮空間提出 113 年度改造計畫，並協助各提案單位提案。

(二) 辦理 113 年度城鎮風貌建設工程計畫案件之執行與控管事項，預計至少協助 6 案執行與管考。

(三) 持續推動本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強化行政人員、協力團隊專業能力及在地社區居民理念之提升，並以專業的建議及規劃思考方向提供市府主辦之公共工程及景觀改善、城鎮風貌等業務，在公共工程從規劃到執行過程中，使其能與環境景觀協調融合，有效輔導本市環境優質化。

(四) 推動好望角、綠社區培力、臺南築角創意營造、城鎮核心環境美質改造等專案計畫，以綠美化、具視覺穿透性或景觀藝術化等之空間營造手法，以改善都市環境景觀，提供作為民眾活動、休憩之開放空間。

五、配合都市計畫，新訂或修訂各計畫區都市設計準則及全市性都市設計審議原則，透過都市設計審議機制，有效提升都市環境品質與景觀風貌，建構本市成為低碳生態、性平友善、文化美學的永續都市；另推動都市設計審議申請流程簡化及E化，減少資料印製之紙張浪費及強化資訊公開。

六、加速都市更新，復甦城市機能：

(一) 辦理民間自力更新補助申請，鼓勵自辦更新案件，協助有意參與都市更新的社區提案，檢視申請條件與撰寫申請補助計畫書，為民眾解決諸多疑義與申請阻礙，改善城市



生活品質。

- (二) 推動平實營區及精忠二村、二空新村、九六新村、自強新村、崇義新村、中興新城等眷、營改土地、喜樹國有地、警察新村、新營區周武街旁市有地公辦更新，辦理都市更新計畫、都市更新事業計畫，並提升民間參與誘因，重塑都市空間景觀，創造更優質的生活環境。
- (三) 配合中央政策推廣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辦理宣導、教育訓練並協助民眾提案申請危老重建計畫，俾利改善都市安全與市民居住環境。

#### 七、健全住宅市場，落實弱勢居住正義：

- (一) 推動只租不售之臺南公宅，採直接興建、都更容獎回饋、獎勵民間捐建等多元方式取得，並持續與中央合作，盤點適宜基地評估興辦社宅可行性。除 110-112 年度已動工之小東公宅、二空新村A區更新案、精忠二村更新案、新都安居、開南安居、新市安居、橋北安居、東橋安居、億載安居等 9 案共計 3,153 戶公宅外，113 年度預計動工計有和順安居、二空B區、平實一期、平實二期、康橋段等 5 案。另有多處基地進行規劃評估中，以滿足本市青年及弱勢族群居住需求，落實居住正義。
- (二) 包租代管計畫持續執行(第四期計畫 112 年第 4 季開辦、媒合期為 2 年)，照顧弱勢族群租屋需求，兼具健全租賃市場，並藉此政府降低興建社會住宅之財務壓力，同時也活化空屋利用，達到多贏局面。
- (三) 透過住宅補貼協助弱勢，配合中央政策辦理 300 億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購屋及修繕貸款利息補貼，照顧市民居住權益。
- (四) 因應本市公宅完工營運(113 年預計 1 案完工：精忠二村 110 戶)，研訂臺南公宅招租規劃、租金制度、管理規定及申租流程，並建置管理系統及住戶APP，以提供民眾便利服務、提升公宅管理效能、優化公宅居住品質。

####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同仁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擷節各項支出，並提高歲入及歲出預算執行效率，每年歲入及歲出預算執行率預訂至少達成80%之目標。同時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區域規劃業務－區域行政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賡續辦理學甲、官田、七股及大新營地區（新營、鹽水、柳營）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引導空間健全發展。	中央：3,200 本府：4,550 合計：7,750
	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審	依「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議	案件委辦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審作業要點」辦理非都市土地申請開發許可下授審議案件。	本府：165 合計：165
區域規劃業務－綜合規劃	都市計畫圖重製及通盤檢討	一、廢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東區、新市等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案進行。 二、配合中央政策進度持續辦理全市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三、啟動臺南主計(六通)、中西區細計(三通)等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案進行草案規劃作業。 四、配合地政局辦理安南區A6、A27、A3、A14、A22等重劃區專案通盤檢討作業。	中央：0 本府：8,680 合計：8,680
	都市計畫擬定及個案變更	一、廢續推動南科特定區周邊地區(ABCDENO及I區等開發區塊)都市規劃、南科(四通及新市農(附)整體開發計畫。 二、因應本市重大建設需要辦理南台南站副都心暫予保留地區變更案都市計畫變更、廢續推動車站專用區都市計畫及配合鐵路地下化辦理兩側地區都市空間及道路系統整合規劃案。 三、因應和緯路延伸段生活圈道路建設計畫，活化利用中西區學產地等公有土地，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四、廢續推動安南區「工9」擬定細部計畫。 五、廢續配合交通局辦理先進運輸系統建設計畫變更都市計畫案。	中央：0 本府：2,010 合計：2,010
都市規劃業務－都市行政	都市計畫圖重製及通盤檢討	二、廢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新營、麻豆交流道、南鯤鯓、新營交流道、西港及曾文水庫特定區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內政部都委會審議；大內、將軍(漚汪地區)及佳里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本市都委會審議；大新營地區及仁德地區現行都計整併專案檢討案規劃作業。 三、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白河及關廟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案進行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中央：0 本府：6,505 合計：6,505
都市規劃業務－都市行政	都市計畫擬定及個案變更	七股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整體開發部分)專案通盤檢討作業。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都市規劃業務－都市計畫管理	辦理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建置、更新、維護及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埋樁、管理等相關工作	一、辦理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建置、資料庫更新、維護經費。 二、113 年度地籍圖重測區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都市計畫檢討及變更之樁位測定經費(新營區等 28 區)。 三、113 年度臺南市都市計畫管理系統資料更新及維護案。 四、都市計畫樁(原六區都市計畫範圍內)測定及復補建案。	中央：0 本府：13,736 合計：13,736
都市開發業務－開發行政	賡續辦理景觀風貌營造，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一、辦理環境景觀總顧問案件。 二、協助本市年度城鎮風貌建設工程計畫案件之執行與控管事項，以專業的建議及規劃思考方向提供市府主辦之公共工程及景觀改善、城鎮風貌等業務，有效輔導本市環境優質化。	中央：2,310 本府：690 合計：3,0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補助社區發展協會及教育文化社會福利團體辦理臺南築角創意營造計畫經費。	中央：7,730 本府：2,270 合計：10,000
都市開發業務－都市設計	辦理都市設計審議	辦理都市設計審議，要求公私部門各項建設均能符合生態、環保、永續發展之規定，以全面提升都市環境景觀之品質。	中央：0 本府：270 合計：270
	都市設計審議策略研究及規劃	盤整都市設計審議地區，研析審議範圍、管制項目及研擬簡化審議程序，提升審議效率及品質。	中央：0 本府：1,450 合計：1,450
	2024 臺南400博覽會-臺南城市展	配合府內臺南400博覽會規劃，辦理空間治理館相關展覽及活動，以趣味、互動、吸引民眾、寓教於樂為導向的展覽館及相關系列活動等，闡述臺南城市發展的過去、現在和未來願景。	中央：0 本府：16,800 合計：16,800
	2024 臺南400~街道美術館擴展計畫	將海安路上的街道美術館作品進行重整規劃，並搭配臺南400博覽會，將整體街道藝術計畫透過作品及活動擴大計畫範圍至河樂廣場及運河以連結歷史水域，並以「水」為主題，以當代藝術表現府城發展核心區及運河興衰再生故事，重新詮釋帶動該區域。	中央：0 本府：15,050 合計：15,050
	台南市都市設計審議3D模擬平台建置及都審案件數值化作業	本案為推廣本市都市更新及發展成果，並讓民眾從各種面向觀點了解都市發展能夠復甦都市機能，包括改善居住環境與景觀，其所增進之公共利益是由全體市民共享等。	中央：0 本府：634 合計：634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都市開發業務－都市住宅	113年度整合住宅補貼業務推動費	透過發放租金補貼減輕市民租屋負擔，依照不同行政區及身分別給予不同金額補貼。租金補貼部分由中央負責撥款，業務推動費用於辦理本業務所需之人事、通訊、郵資、設備、辦公用品、專案及查核作業等相關費用。	中央：50,717 本府：0 合計：50,717
建築及設備	113年度整合住宅補貼業務推動費	用於住宅補貼作業所需相關軟體費用。	中央：1,500 本府：0 合計：1,500
	賡續辦理景觀風貌營造，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辦理本市城鎮風貌建設工程相關案件之提案、執行與控管及後續管理維護計畫。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都市景觀專案計畫	辦理「好望角專案計畫」等都市景觀計畫，透過計畫審核、經費補助、成果考核機制，輔導各單位改善都市景觀，營造高品質、友善的生活環境。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都市發展更新基金－都市更新發展計畫	社區空間環境營造計畫	補助社區等相關民間團體辦理臺南築角及駐村營造等社區空間環境營造計畫。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修訂臺南市景觀綱要計畫	研擬本市景觀發展政策，盤點景觀資源做為城鎮風貌計畫策略方針，以提升都市景觀品質，促進城鄉生態永續發展。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112年度城鎮核心風貌改造計畫	為本市提昇城鎮美學與優質化環境品質以啟示範之效。	中央：0 本府：20,950 合計：20,950
	臺南市 1/1000 數值地形圖成果品質測製及監審	持續辦理「臺南市 1/1000 數值地形圖（東區、北區、南區、中西區、安南區、安平區）成果品質測製及監審案，執行期間為 111 年至 114 年。	中央：0 本府：25,200 合計：25,200
	第三期包租代管委託	透過稅優及相關費用補助等誘因吸引民間空屋加入本計畫，由租賃業者進行包租或代租，媒合出租予一定所得以下有租屋需求之民眾，具備弱勢戶身分者另享有租金補助，除可減輕地方政府直接興建社會住宅財政負擔並協助民眾租屋外，亦可降低空屋率及促進租屋市場健全發展。	中央：33,000 本府：0 合計：33,000
	小東路北側公營住宅興建工程	本案為臺南市首案直接興建之只租不售社會住宅，預計可取得 379 戶，可照顧弱勢及青年族群租屋、實現居住正義。	中央：0 本府：400,000 合計：400,000
	臺南社會住宅申租及營運管理系統委託資訊服	建置臺南社會住宅申租及營運管理系統，提供公宅申租民眾線上申請、智慧繳費、行動	中央：3,400 本府：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務案	報修等服務，便利民眾使用，並提升管理效能。	合計：3,400
	臺南市社會住宅租金訂定研究案	建立本市公宅租金訂定標準作業規定，並進行小東路、各公辦都更案公宅基地周邊租金水準調查，訂定各案租金。	中央：340 本府：0 合計：340
	第四期包租代管委託	透過稅優及相關費用補助等誘因吸引民間空屋加入本計畫，由租賃業者進行包租或代租，媒合出租予一定所得以下有租屋需求之民眾，符合資格者可請領租金補助，除可減輕地方政府直接興建社會住宅財政負擔並協助民眾租屋外，亦可降低空屋率及促進租屋市場健全發展。	中央：18,000 本府：0 合計：18,000
	臺南市社會住宅物業管理總顧問案	因應臺南市社會住宅入住營運，委外辦理研訂申租審查、物業管理、系統建置、修繕維護及行政事務管控等制度，建構本市社會住宅公開透明機制並完善居住管理品質。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113年度臺南市精忠二村社會住宅委託管理維護案	透過物業專業團隊進駐公宅，進行公宅環境清潔、設備設施檢修維護及社區管理服務工作。降低各廠商橫向協調不良、或是縮短住戶透過機關再與各廠商聯繫之時程，以提供公宅住戶舒適、安全的居住環境。	中央：0 本府：1,029 合計：1,029
	南區喜樹灣裡國宅基金土地更新規劃公開評選案(都市更新可行性評估及公開評選作業)	配合中央活化喜樹灣裡地區之閒置住宅基金土地，委外辦理先期規劃、擬定都市更新計畫與後續招商，以順利於重劃工程後銜接啟動都市更新招商作業，促進土地活化與都市環境更新。	中央：1,600 本府：0 合計：1,600
	臺南市都市更新發展策略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	本市三十年以上住宅老屋比例逾半，為改善舊市區窳陋環境、閒置土地活化等議題，需提出整體性更新策略，以整合既有資源及提供適當之更新誘因，並帶動民間投資建設發展。	中央：0 本府：4,800 合計：4,800
	112年度「內政部補助委外成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輔導團」補助案	危老重建政策提供各式優惠及補助費用，鼓勵都市計畫範圍內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改善居住環境，提升建築安全與國民生活品質。本案已委託臺南市建築師公會及長榮大學為本市危老重建輔導團並陸續於臺南市各行政區辦理課程講座，並協助民眾危老重建相關文件申請及疑問解答。	中央：1,913 本府：337 合計：2,250
	臺南市安平區崇義新村都市更新規劃招商案	配合軍方活化眷村土地，委外辦理先期規劃、擬定都市更新計畫等，以提高公有土地使用之經濟效益，落實公有土地活化政策。	中央：2,890 本府：0 合計：2,89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臺南市南區警察新村更新規劃案	配合中央活化空軍逢甲退員宿舍及大成路警察新村宿舍，委外辦理先期規劃、擬定都市更新計畫等，以提高公有土地使用之經濟效益，落實公有土地活化政策。	中央：2,690 本府：0 合計：2,690
	臺南市新營區金華段627地號暨周邊土地更新規劃招商案	為活化金華段627地號市有地及增進周邊地區都市環境改善，期透過都市更新取得相關公益設施。	中央：2,690 本府：0 合計：2,690
	113年都市發展資訊系統與圖台(含資料移轉)升級案	隨著都市計畫發展、業務增長及資料累積，現有系統效能已不敷使用，為持續精進服務以提供民眾快速、優質及更安全之都市計畫資訊化查詢並提升內部業務作業效率，進行對外服務系統及內部業務系統之升級。	中央：0 本府：2,864 合計：2,864
	臺南市都市發展面面觀計畫	為推廣本市都市更新及發展成果，並讓民眾從各種面向觀點了解都市發展能夠復甦都市機能，包括改善居住環境與景觀，其所增進之公共利益是由全體市民共享等。	中央：0 本府：8,000 合計：8,000
			總計 中央：131,980 本府：548,190 合計：680,170

#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作為本府之文化最高主管機關，凝聚文化生態、承先啟後的文化傳承乃本局的使命與目標，因此本局應展現跨域思維，從硬體建設形塑文化意象、軟體資源營造文化氛圍，加上輔導文化產業加值，深耕藝術文化亮點，期厚實文化底蘊，打造文化首府。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創新藝術發展：

- (一) 推廣臺南當代藝術：整合與精煉臺南當代魅力，持續扶植青年藝術家創作發展，活絡、豐富藝術市場，建立藝企媒合平台，適逢《臺南400》，臺南新藝獎持續秉持以發掘「下一個藝術新星」為開創當代的核心理念，藉專業策展制度，使當代藝術、藝文空間與城市交集、對話，呈現臺南新舊交融的城市脈絡及未來願景，一面使當代藝術融入日常生活中，一面進行推廣教育，提供民眾認識及親近當代藝術的機會。
- (二) 辦理臺南藝術節：藉由專業策展，開創藝術在當代城市中之定位，透過策展人或策畫團隊，引介、徵選或自製國內外優質節目，於《臺南400》精神上展現「一起臺南」的核心理念，使城市遍地是舞臺，轉化藝術文化底蘊，開創藝術多元奔放姿態及茂盛的生命力，在維持藝術創作發展之餘，亦提升演出團隊及民眾觀賞的整體質量，打造富在地特色藝術節品牌，實現文化共榮。
- (三) 辦理臺南國際音樂節：音樂節囊括各項不同元素，正如同《臺南400》的核心理念，橫跨過去與現代，顯現本市珍視傳統與開創當代的期望，透過跨地域的方式，使多元音樂融合、匯集，普遍提升文化參與，創造富含臺南魅力的音樂火花。透過持續推出大型音樂節目，不僅為觀眾帶來耳目一新的感受，亦呈現臺南文化藝術的無限可能性，實踐公民美學及社會共好共榮。
- (四) 營造街頭藝術表演環境：為呼應《臺南400》展望未來人文科技智慧城理念，街頭藝人展演平台透過智能服務提升文化近用，完善藝文支持體系，使廟埕、歷史建築、街道等讓人意想不到的地方都能成為展演的場地。另以文化生活圈概念提升街頭藝人展演機會、促進街頭藝術展演活力，實踐藝術創作自由之價值及精神，創造街頭展演之友善環境，感受生活俯拾皆藝術的臺南風光。
- (五) 補助本市立案藝文團體地方演出：辦理傑出演藝團隊徵選，藉由良性競爭，協助並鼓勵傑出演藝團隊拓展演藝事業，鼓勵表演藝術團隊國際交流，展現臺南世界交陪之精神，持續精進及提升演藝團隊創作動能。同時辦理相關研習課程，廣泛提升表演藝術內涵以及文化參與的深度及廣度，藉由表演藝術團隊的充沛活力，開創臺南下一個百年願景。
- (六) 吳園公會堂營運管理：透過文化治理培養藝文人口，於硬體面透過文化藝術活用舊建築，提取其文化底蘊，使其成為在地社區文化核心據點；於軟體面藉由舉辦動態及靜

態兼具的展演活動，呈現臺南400年來的文化累積與魅力，引領社會大眾關懷公共事務，促成異質對話及多元發聲，促進並保障公民的文化參與及發展權利。

- (七) 辦理藝文教育扎根計畫：擁有「眾神之都」美名的臺南，保存了多元豐富的傳統表演藝術，藉由傳承及扶植陣頭團體，體現《臺南400》珍視傳統的價值；同時共構學校、庄廟及社區三者長遠合作關係，展望陣頭未來之存續與發展。著力教育傳承，多面向觸發各單位對陣頭文化保存共識。另藉由跨地域、跨領域，兼備古老與創新的展演模式，創造當代創新手法與傳統信仰精神結合之可能性，使傳統陣頭文化永續薪傳。
- (八) 辦理2024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臺南作為一個國際文化與藝術的交流平台，將國際文化與藝術介紹給國人，並加強國、內外交流的機會。藉此藝術節舉辦之機會，廣邀國際各民族之民間表演藝術團體來臺演出，一則讓國際團隊對臺南及臺灣的文化、藝術有所認識及體驗，宣揚在地文化，一則增進國人對世界各國不同之民族文化的欣賞，推廣世界上的無形文化資產，展現《臺南400》世界交陪的核心價值。
- (九) 地方文化特色整合5G應用與落地計畫：透過建構產業發展基地與試煉場域，整合相關硬體、軟體、內容、服務等上下游產業，同時鼓勵地方政府擴大創新科技整體應用以及5G創新技術，結合地方文化特色，創造跨領域示範案例與應用，以促進我國文化科技相關產業發展，同時促成民眾有感體驗及我國5G文化科技產業發展。

## 二、再現歷史風華：

- (一) 推動臺南市歷史街區調查及培力振興計畫：依「臺南市歷史街區振興自治條例」辦理歷史街區調查擬定計畫及振興方案，並研擬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有關歷史街區法令政策之建議事項。並辦理歷史老屋振興培力計畫，以及府城普濟殿、咾咕石街東段歷史街區改造工程與新化區老屋立面改善工程，持續推動點、線、面策略的歷史街區振興行動。
- (二) 紅球計畫：另辦理2024年臺南市歷史街區藝術策展，針對歷史街區內之具「水」紋理的微公共空間，藉由單一展品引入觀眾與臺南人共同參與臨時性藝術品的展出，並透過此計畫重新串起與海上臺灣的連結、與世界的連結，讓不同的歷史街區被民眾認識。
- (三) 赤崁文化園區改造：改善園區服務設施、結合成功國小校園改造並增設地下停車空間，以打造優質教育文化園區、提昇舊城區都市景觀。
- (四) 執行古蹟歷史建築修復工程：續辦國定古蹟赤崁樓、市定古蹟原臺南刑務所木造建築群、市定古蹟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辦公廳舍(考種室)、市定古蹟原臺南公園管理所、市定古蹟石鼎美古宅、歷史建築原臺南陸軍偕行社、歷史建築永康飛雁新村傳原通訊所、市定古蹟永康三崁店糖廠神社遺跡暨歷史建築永康三崁店糖廠防空洞群等修復工程、歷史建築原臺南農校日式宿舍群修復再利用工程。
- (五) 推展建材銀行業務，帶動妥善利用舊建材之風氣，增進文資保存效益，推廣「惜物」、「低碳環保」理念。
- (六) 宮廟博物館計畫：啟動宮廟博物館認證申請，以博物館視角保存宮廟珍貴文化資產，藉由工藝資源調查進行宮廟文化資產調查研究，並設計宮廟工藝DM，讓信眾遊客參拜時接觸認識傳統工藝之美，規劃宮廟培力工作坊，幫助宮廟認識與維護宮廟內工藝。



- (七) 傳統藝術技藝傳習推廣永續發展：持續登錄傳統藝術及保存技術之藝師及團體，並透過數位影音、典藏、展示與資訊等方式推廣。辦理「向大師學習」傳統藝術傳習系列課程；逐步建置藝師生命史、表演藝術及技藝影像紀錄。設置「臺南傳統藝術中心」，作為傳統工藝推廣與傳承基地，系統性整合傳統工藝的傳續工作，並與文化部文化資產局之傳統匠師認證體系結合，永續傳承本市傳統藝術。
- (八) 民俗文化資產保存與維護：追蹤並輔導民俗文化資產保存團體，擬定保存維護計畫與培力，進行地方信仰傳承延續，透過調查研究輔以出版品、影音紀錄、活動舉辦等推廣途徑，使各區民俗文化資產得以更遍及民眾各生活層面。
- (九) 文資數位推廣：逐年針對各類已指定或登錄之文化資產資料進行數位化、雲端化工作，持續更新文物查詢系統、出版品與相關調查報告、影音資料等平台內容，供民眾線上閱覽。
- (十) 臺南400年-文化資產場域再現：以「再現雙城歷史場域、再建常民生活脈絡、再書寫臺南400年歷史」為三大目標，將熱蘭遮城、普羅民遮城鄰近場域進行歷史場景再現，展現包含在地原住民在內的多元族群歷史觀點，串聯臺南市各區重要歷史節點進行修復與再利用計畫，擾動地方團體自發性參與，最後透過公民參與計畫、臺南與臺灣和世界場域的交流合作計畫，向民眾宣傳展示臺南與臺灣歷史脈絡的各項成果。
- (十一) 推動原住民文化資產審議機制：依《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處理辦法》遴聘專家學者及原住民族代表籌組「原住民族文化資產審議會」，以聚焦各族群發展歷史與文化脈絡進行審議，使本市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能被妥善保存。

### 三、串連在地文化網絡：

- (一) 推動社會改造、參與及行政革新：持續培力各區公所成為區層級社造中心，整合區域資源，帶動社區參與，輔導至少3個區公所進行區域進階社造工作。
- (二) 強化行政社造化一局處橫向聯繫：召開跨局處社造委員會，整合資源促成跨局處、跨領域議題之社造交流。
- (三) 世代前進—鼓勵青創參與社造：呼應《臺南400》展望未來精神，持續推動青年及個人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如地方創生、循環經濟、社區設計等，關注在地黃金人口需求、培養在地社造人才，獎勵並輔導至少7組青年或個人團隊進駐社區參與社區事務。
- (四) 媒合社會青年或大專院校藝文創意團隊進駐社區，共同推動在地文化資源多元應用及創意增值，強化社區產業動能，發揮社造共好精神。媒合至少2組社區與學校、藝文團隊或青年團隊以多元形式共同推動社造工作，並邀請大專院校學者與藝術家共合作，透過藝術浸潤的策展形式挖掘出地方獨特的個性與價值感，打造1至2處示範社區空間。
- (五) 推動2024龍崎光節：開創臺南當代魅力整合與精煉，龍崎光節從社區營造到地方創生，持續辦理第五屆龍崎光節，推動以藝術實驗手法及地方在地紋理為基礎的地方新節慶，媒合至少8組藝術家或團隊與當地社區進行共創，翻轉龍崎，振興地方，展現屬於南關線的獨特魅力。

### 四、推動臺南古蹟景點整體提升，重塑古蹟新風貌：

- (一) 落實自營古蹟修復工作：修復古蹟德記洋行與蚵灰窯等之本體及周遭相關設施，維護古蹟原有形貌，提供民眾欣賞古蹟及文化景觀之機會，傳承文化資產保存理念，強化

本市為古都之歷史文化特性。

- (二) 古蹟周遭環境與景觀改造與美化：檢討古蹟景點之環境景觀，重塑億載金城入口意象，創造古蹟觀看視覺穿透性，營造拍照紀念新景點；透過大砲復刻，重現砲臺原貌，再現億載金城軍事據點氣勢；規劃光環境設計打造安平古堡夜間新樣貌，提供參訪民眾感官新體驗。
- (三) 古蹟景點公共服務建物與設施更新及外觀改善：盤點古蹟景點既有公共服務建物如售票亭、紀念品部及哺乳室等空間，重新規劃塑造整合空間一致性，並符合古蹟園區調性與氛圍，強化友善服務設計，由裡到外提升景點自明性與獨特性。

#### 五、推動臺南文史與文學多元發展：

- (一) 以《臺南400》為研究議題，鼓勵臺南地方文史工作者從事田野調查及推廣活動，編印出版《臺南文獻》及《大臺南文化叢書》，促進臺南文化深耕發展。獎助臺南研究出版及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蒐編出版臺南研究先驅系列叢書，盤點本局獨立出版品，推動數位加值應用，規劃一系列電子化製作，並充實整合臺南研究資料庫，累積臺南學研究成果。
- (二) 推動辦理臺灣文化大學系列課程，自各時期之臺南城市發展及多元文化中梳理課程主題，辦理夏季學校、冬季(春季)學校及週末文化講座等；課程涵蓋室內授課及田野教學，主題跨及不同時代、不同族群、不同領域，以培養臺南地方歷史研究種子。
- (三) 擴展文學閱讀與文學資料保存，推廣臺南文學史，編印發行6期《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4期《臺江臺語文學》季刊；徵集出版臺南作家作品集等文學相關出版品、推動南寧文學家進駐計畫等文學相關計畫及獎助文學出版。
- (四) 舉辦第十四屆臺南文學獎、第十三屆臺南文化獎、2024臺南文學季。推動古典文學競賽、鼓勵在地寫作、臺灣語文創作。推廣國家語言、臺語藝文，辦理臺南臺語月等活動，深化臺語文教育，結合語言、文化與文學的藝術展現，形塑本市獨特文學魅力。
- (五) 推動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調查研究，依「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歷史名人紀念作業要點」，進行調查整理及審議，充實本市歷史名人網頁，逐年辦理出版、策展，並於名人故居設置紀念牌，逐步推動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工作。
- (六) 進行歷史場域調查研究，依「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歷史場域調查暨紀念物設置作業要點」，推動本市歷史場域空間調查研究及紀念物設置，編纂出版「乙未抗日戰臺南戰事場域及史蹟調查」專書，進行文化空間梳理，歷史記憶書寫傳承。
- (七) 辦理人權教育及人權歷史場址調查與推廣，申請國家人權博物館「人權教育推廣活動補助」及「推動不義遺址保存維護與人權事務發展補助」，保存臺南地區人權歷史相關史料，深入瞭解這片土地的人權故事，活絡民主底蘊、展望臺南城市未來。
- (八) 為保存大臺南特有傳統節日禮儀，辦理臺南市迎春禮民俗活動暨踩街嘉年華、孔廟文化節、鹽水蜂炮組裝體驗營暨探訪老街文化之旅等活動。
- (九) 葉石濤文學紀念館營運管理，以葉石濤作品為載體，辦理特展、講座、第四屆葉石濤短篇小說文學獎及館慶等文學推廣活動，持續深化城市文學地標品牌，將臺南在地文學精神發揚光大。
- (十) 王育德紀念館營運管理，以辦理館慶、人權講座、臺語講座等教育推廣活動，推動當代人權理念實踐。

(十一) 規劃辦理月津港燈節，營運及打造鹽水月之美術館，以地方歷史紋理為基底，結合鹽水老屋，持續透過常設展、藝術裝置、空間活化、藝術共創、教育推廣等實驗性活動，成為燈節優化能量，將短期節慶活動轉型為長期藝術深耕行動，並延續及擴大燈節效益，帶動在地認同。

#### 六、文化治理，典範城市：

- (一) 規劃辦理2024臺灣文化創意博覽會，以「台南是台灣的歷史教室」為題，探討臺南甚至臺灣過去至未來的文化縱深，看見文化在城市中的觸發、連結及反應，整體活動內容包含文化策展、大型商展及系列活動。
- (二) 規劃辦理2024臺灣設計展，回應《臺南400》的紀念意義，串聯起本市文化景點，發揚本市豐厚設計力量，期待透過設計帶動整體城市美學的改善。
- (三) 以臺南400視覺識別系統為基礎，提供民間自行發揮創意響應，同時配合各類不同活動形式，公私協力使用視覺識別系統，一同呼應《臺南400》此紀念性議題。

#### 七、打造及推展國際藝術、工藝設計美學及眷村文化藝文園區：

- (一) 以《臺南400》為主軸，推動蕭壠文化園區為當代藝術實驗創作基地，國際藝術交流與藝術駐村，推廣兒童藝術教育，融合多元藝術體驗，打造跨域藝文場域。
- (二) 總爺藝文中心結合《臺南400》精神，連結文化資產場域，推廣現代工藝美學，促進國際工藝設計與在地文化交流，辦理Mattaow大地藝術季、柚花藝術節、和風文化祭等串聯在地文史與生態環境議題，呈現地方獨有的藝術風貌。
- (三) 《臺南400》兼容各族群文化，水交社文化園區結合日式宿舍群古蹟與眷村空間，推廣眷村文化，融合當代藝文美學，建構藝術文學特色園區。

#### 八、建構藝術育成平台：

- (一) 辦理鹽分地帶藝文中心新建計畫，形塑大北門地區特有的文化新地標，平衡溪南及溪北之區域發展。
- (二) 建構劇場營運平台及場館特色：以臺南市大平台概念，發展各區域劇場的的特色，整合場館間的資源，以大館帶小館及跨域合作，帶動大臺南地區劇場經營發展；打造臺南文化中心為核心劇場，歸仁文化中心為中型劇場及國樂基地，台江文化中心為育成劇場，新化演藝廳為社區推廣劇場。
- (三) 主題活動策劃：在節目策劃上，推出年度自製節目，透過在地人才甄選、排練、演出，培養在地表演藝術人才；另以策展概念，規劃十六歲正青春藝術節、臺南文化中心四十週年館慶系列活動、臺南市管樂藝術節等主題活動。
- (四) 人才培育：113年為臺南在地劇場技術人才培育計畫邁入第十年，除續培養基礎人力，同時展開跨領域人才培育，以因應新世代不同人才需求，扶植大臺南表演藝術產業平台。
- (五) 多元藝文扎根：規劃各項藝文推廣，透過藝術進區、藝術扎根計畫、媒合駐館、藝文講座等活動，培養潛在及未來觀眾，使劇場售票演出平均滿座率至少維持7成以上目標。
- (六) 多元視覺美學：臺南美展及南瀛獎，提供各類藝術發表平台，鼓勵本市視覺藝術家投入創作與提升作品能見度，2024為臺南文化中心四十年，配合臺南四百年，將綜觀這1/10的歷史背景，爬梳臺南美展與臺南視覺創作的關係；同時策劃主題性展覽，推廣

城市美術交流，豐富民眾精神生活與開展視覺藝術之多元面向，至少30場視覺藝術展覽。

- (七) 策辦新營藝術季：為推動藝術共融親子與樂齡各年齡層參與，於新營藝術季期間，策畫親子、樂齡主題之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活動，串連新營文化中心、新營美術園區、綠川廊道等周邊場域，營造藝術嘉年華盛會，豐富市民藝文生活，辦理相關活動至少6場次。
- (八) 辦理夏至藝術節：與雲林縣、嘉義縣市合作辦理雲嘉嘉營劇場連線計畫，共同打造專業劇場之品牌形象，使區域間表演藝術觀眾相互流動，提升場館觀眾參與度，深化區域藝文能量，建立共同行銷平台，辦理相關活動至少6場次。
- (九) 推動多元藝文活動：持續辦理藝文展演、研習、講座等活動，豐富市民精神生活，提供不同藝術、文化交流基地，營造優質藝文場域，辦理相關活動至少30場次。
- (十) 活化地方藝文場域：柳營吳晉淮音樂紀念館、柳營劉啟祥故居、新營日式木造官舍、永成戲院等場館，活化再利用為多元表演場域，策辦主題性展演活動，培養地方藝文觀賞人口，辦理相關活動至少20場次。
- (十一) 辦理鴿苓文化季：延續鴿苓傳統文化，補助新營區、鹽水區、學甲區辦理鴿苓競技活動，補助鴿苓製作及修護，進行鴿苓文化推廣，辦理相關活動至少2場次。

#### 九、建構優質閱讀空間，推動全市閱讀風氣：

- (一) 建構優質閱讀環境：為提供能滿足市民閱讀、學習、資訊與生活休閒需求之空間，市圖新總館等既有館舍定期進行維護、老舊設備汰換、改善閱讀空間及設備升級。東區林森圖書館已納入東區E1立體停車場多目標使用之一，透過遷建計畫重新打造優質閱讀空間。另於安南區興建李科永紀念圖書館，由日本建築大師伊東豐雄設計，期再次帶動圖書館新亮點。
- (二) 充實多元館藏資源：依據本市公共圖書館館藏發展政策，並兼顧各族群閱讀需求，持續購置中外文圖書、視聽、桌遊教具及電子書等各類資源。又為保存臺南地方文化，持續徵集臺南專區、台語文專區及南市作家作品專區圖書。另持續蒐集原住民主題圖書，保存原住民族的知識紀錄。
- (三) 辦理分齡分眾多元閱讀活動：因應新總館多元空間，發揮五感探索區、城市灶咖、手作、創客、劇場等空間特色，辦理各類閱讀推廣及藝文活動，提供嬰幼兒、青少年、銀齡、新住民、身障者等不同對象需求。各區圖書館針對館藏特色、配合節慶、政策相關議題等規劃分齡分眾閱讀活動，活絡全市閱讀風氣。「臺南400好書選」系列活動，規劃展覽、講座、文學營等，並與書店等異業合作推廣。
- (四) 強化圖書館資訊建設：逐年汰換並更新老舊資訊設備，提升資訊服務效能，並透過科技管理，持續推動各式便捷閱覽服務，例如：自動借還書設備、手機APP借書及圖書資訊通知等。增購電子書、電子期刊及資料庫等數位資源，並辦理數位資源利用課程與推廣平板借用服務。另持續優化通閱服務與書箱服務，提高圖書可及性。
- (五) 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定期辦理圖書館輔導及評鑑及館員教育訓練，提升圖書館服務績效。另透過ISO9001品質管理文件制度建立標準作業流程，穩定服務品質。

#### 十、博物館整體提升，建構多元展示與對話空間：

- (一) 臺南博物館群品牌特色聚焦：以「南博品牌」串聯行銷本市博物館群，並持續推動博

物館運籌輔導機制協助至少15所館舍進行軟硬體優化及發展。搭配518國際博物館日舉辦「臺南博物館節」活動4場，宣傳推廣臺南在地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之特色；透過《南博萬》館刊發行推廣介紹本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之特殊性及各場館展覽內容，半年1期共2期。

- (二) 館舍營運效能提升及資源整合：臺南市立博物館（原鄭成功文物館）、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左鎮化石園區及噶吧嘰歷史紀念園區四館舍透過事權統一及博物館專業經營提升營運效能，串聯協調所需資源。
- (三) 展覽更新及提升展示效能：各館透過常設展維護及特展之規劃與更展，展現文史內涵及連結臺南在地社群之協作成果，並強化博物館展示教育及典藏研究之功能，藉博物館展示來推介臺南各種面向，以回應臺南400「珍視傳統、開創當代、展望未來」的價值。具有古蹟、歷史建築身分之館舍除文資管理維護外，如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為全臺保存最完善之水道古蹟群，持續透過科技互動方式活化及加強深度導覽解說；臺南市立博物館透過空間引導解說帶領民眾認識館舍歷史沿革變遷及館舍建築之文化資產價值意涵。
- (四) 教育推廣、學術研究與交流：配合館舍典藏文物、常設展、特展展覽等資源進行教育推廣，並與國內外學術團體藉辦理國際學術研討會來呼應臺南400「一起臺南·世界交陪」的核心價值。結合各館志工資源及合作學校教育資源等，持續推動行動展示、辦理工作坊等教育推廣活動。預計辦理教育推廣活動20場，公共服務推廣活動10場，暑期活動6場，行動展示互動教案3案，工作坊6場。
- (五) 在地文史持續深化研究及社群協作：以各館為據點推展與當地社群之合作，如玉井淺山市等相關計畫之辦理，持續深化在地文史研究並邀請地方共同參與協作，開發文史路徑及辦理各式教育推廣活動，建構多元史觀及提供多方對話之空間與可能。

十一、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二、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8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文化建設與活動-藝術發展	辦理國際文化交流相關活動	一、邀請傑出藝術工作者與知名演藝團隊進行文化交流。 二、補助傑出演藝團隊走訪外縣市展演及出國展演。 三、辦理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	中央：0 本府：39,700 合計：39,700
	辦理視覺藝術、表演藝	一、辦理臺南藝術節、臺南市交響樂團年度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術展演活動及行銷、推廣藝文欣賞	各季音樂會等相關表演藝術活動。 二、辦理臺南新藝獎。	本府：71,000 合計：71,000
	補助、輔導、扶植藝術家及表演藝術團隊	一、辦理藝文團隊演出及行政管理實務培訓計畫。 二、安排提案申請傑出團隊徵選之演藝團隊，觀摩其他知名團隊實務演出。 三、輔導傑出團隊行政企劃能力，提供團隊演出機會及學習交流平臺。	中央：1,800 本府：3,500 合計：5,300
	辦理藝文教育扎根計畫	一、辦理陣頭團體之扶植與補助。 二、辦理相關工作坊及講座等，推動陣頭教育扎根。 三、辦理相關文化交陪之活動，提供團體除傳統廟宇之外的展演場域及機會。	中央：2,500 本府：1,070 合計：3,570
	地方文化特色整合5G應用與落地計畫	一、整合相關軟硬體、內容、服務等上下游產業。 二、擴大創新科技整體應用。	中央：80,000 本府：15,240 合計：95,240
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建設	赤崁文化園區改造工程	辦理赤崁文化園區改造工程(第二期)。	中央：0 本府：37,000 合計：37,000
	大北門地區鹽分地帶藝文中心新建計畫	為新建大北門地區鹽分地帶藝文中心辦理用地取得變更事宜，並編定年度預算經費及提送相關計畫書向中央爭取經費。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老屋立面改造計畫、街區改造工程	針對重點歷史街區公共環境及老屋立面，逐年完成改造規劃設計；已完成規劃設計者，投入經費予以改造，俾利整體環境塑造。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街區歷史老屋獎補助	針對全市性之歷史老屋予以修復、租金及教育推廣活動補貼，且聘請專業團隊輔導培力保存及再造工作，另針對潛力文化資產價值再增加進階輔導團隊予以修復工程指導，以爭取時間保留未來文化資產的機會。	中央：0 本府：5,500 合計：5,500
	2024年臺南市歷史街區藝術策展	針對歷史街區內之具「水」紋理的微公共空間，藉由單一展品引入觀眾與臺南人共同參與臨時性藝術品的展出，並讓民眾在追尋發掘「水」的軌跡同時，包含德慶溪流域、福安坑溪流域、竹溪流域、五條港及運河區域及海岸沙丘區域，進而吸引民眾用不同的角度重新發掘歷史街區，亦重新串起與海上臺灣的連結、與世界的連結，讓不同的歷史街區被民眾認識。	中央：0 本府：3,600 合計：3,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藝文環境及老屋、宿舍建築群修復、維護、設計及工程	辦理飛雁新村、原日軍步兵第二聯隊官舍群周邊空間等藝文環境及歷史建築老屋、建築群修復、維護、設計及工程。	中央：0 本府：61,000 合計：61,000
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資源	社區營造、在地創生	<p>一、建立社造跨域交流平臺：</p> <p>(一) 召開臺南市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邀集本府各相關局處協調整合，推動社造工作。</p> <p>(二) 鼓勵跨區及跨界社造合作行動、經驗分享及城鄉交流；與民間團體、學校及企業等結盟，共同推動社造工作，活化社造網絡。</p> <p>二、社造點培力及輔導：</p> <p>(一) 扶植社區社造提升，輔導「在地深耕型」社造點紮穩根基，推動「協力共創型」社造點深化學習並跨域建立資源合作，推動駐地青年、大專院校及各級學校團隊關注社會互助共好等多元文化實踐方案，成為社造亮點。</p> <p>(二) 建立專家學者輔導機制，引導討論社造議題，強化社造深度與能量。</p> <p>(三) 媒合藝文或創意設計團隊進駐社區，推動社區文化資源多元應用及創意加值，達成社區發展創新及永續經營。</p> <p>三、區層級社造工作推動：</p> <p>(一) 辦理全市區公所層級社造培力；輔導區公所成為區層級社造中心。</p> <p>(二) 輔導區公所辦理公民審議暨參與式預算，深化公民自主參與社造。</p> <p>四、社造人才培育及社造成果串連：</p> <p>(一) 持續推動青年參與社造等公共事務，如地方創生、循環經濟、社區設計等，關注在地黃金人口需求、培養在地社造人才。</p> <p>(二) 推廣行銷各項社造成果，並運用策展機制進行資源共享及成果串連。</p> <p>五、推動龍崎光節：辦理龍崎光節，推動以藝術實驗手法及地方在地紋理為基礎的地方新節慶，發展臺南南關線偏鄉觀光，打造臺灣燈節新品牌。</p>	中央：8,421 本府：10,000 合計：18,421
文化建設與活動-古蹟	古蹟景點管理維護，提升參觀及服務品質	<p>一、古蹟日常修繕維護。</p> <p>二、古蹟景點各項設施管理維護，提升遊客</p>	中央：0 本府：12,8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營運		<p>旅遊環境品質。</p> <p>三、古蹟區景觀美化，增加遊客不同的旅遊體驗。</p> <p>四、古蹟景點專案改善：迎接臺南400，打造安平古堡夜間新樣貌，深化燈光照明功能，提供參訪民眾感官新體驗。</p>	合計：12,800
	辦理各項藝文展演活動及導覽服務，推廣古蹟景點	<p>一、各古蹟景點安排多元化藝術展演活動，提供遊客及市民優質藝文欣賞體驗。</p> <p>二、各古蹟區辦理藝術文化展覽，吸引遊客參觀，增加遊客及市民藝術欣賞能力。另為配合臺南400紀念，重新策劃德記洋行及蚵灰窯之展覽主題，更新陳設內容及展示設備，強化參觀服務機能，展現古蹟全新風貌。</p> <p>三、春節等連續假期辦理各項活動，活絡古蹟，吸引遊客參觀，增加市庫收入。</p> <p>四、各古蹟區排定定時定點導覽解說服務，增進遊客對臺南古蹟與文化之理解。</p>	中央：3,000 本府：9,600 合計：12,600
	持續開發古蹟文創紀念品，提高二次消費增加收入，帶動城市行銷	<p>一、強化展售人員的行銷能力及服務態度。</p> <p>二、辦理古蹟紀念商品評選徵選，引進特色產品與伴手禮，提高旅客購買吸引力。</p> <p>三、以專案合作方式設計開發商品，連結在地文化與歷史記憶的店鋪，推出內涵特色商品，提高民眾喜好。</p> <p>四、為臺南400，設計相關紀念文創商品，推廣文化資產與精神。</p> <p>五、改善商品展售空間與舒適氛圍，突顯商品標示與整體視覺意象，刺激民眾消費。</p> <p>六、連續假期推出商品促銷或票務推廣活動，吸引遊客消費。</p>	中央：0 本府：33,402 合計：33,402
	古蹟景點委外活化再利用	<p>一、為使古蹟景點發揮應有功能，降低政府人力及維護支出，並引進民間資源、活力及創造力，辦理古蹟景點委外經營，藉此創造古蹟新的生命力。</p> <p>二、成立委外督導考核小組，每年固定進行考核，達到委外經營的目的。</p>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研究	地方文學研究發展與保存推廣	<p>一、辦理第十四屆臺南文學獎、第十三屆臺南文化獎及2024臺南文學季。</p> <p>二、編纂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臺江臺語文學季刊、作家作品集等出版品。</p>	中央：0 本府：17,180 合計：17,18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三、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辦理文學推廣活動及第四屆葉石濤短篇小說文學獎。</p> <p>四、王育德紀念館營運管理，辦理人權、臺語講座等推廣活動，推廣本土語言。</p> <p>五、推動南寧文學家進駐計畫，獎助文學出版。推動古典文學競賽、臺灣語文創作等文學相關計畫，形塑本市獨特文學魅力，拓展文學國際視野。</p> <p>六、推廣國家語言、臺語藝文，辦理臺南臺語月等活動，深化臺語文教育及結合語言與文化的藝術展現。</p>	
	史蹟源流研究推廣	<p>一、保存、推廣臺南文化研究，編印臺南文獻、大臺南文化叢書等出版品；獎助臺南研究出版及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蒐編出版臺南研究先驅系列叢書；規劃製作電子書；整合臺南研究資料庫。</p> <p>二、推動臺灣文化大學，辦理冬季(春季)學校、夏季學校、週末文化講座等系列課程。</p> <p>三、依「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藝文補助作業要點」，補助臺南地方文史團體。</p> <p>四、依「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歷史名人紀念作業要點」，持續進行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調查研究，設置名人故居紀念牌(碑)。</p> <p>五、進行歷史場域調查研究，依「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歷史場域調查暨紀念物設置作業要點」，推動本市歷史場域空間調查研究及紀念物設置，出版乙未抗日戰臺南戰事場域及史蹟調查專書。</p> <p>六、辦理人權教育及人權歷史場址調查與推廣。</p> <p>七、保存大臺南特有傳統節日禮儀，辦理臺南市迎春禮民俗活動、孔廟文化節、鹽水蜂炮組裝體驗營暨探訪老街文化之旅。</p>	中央：3,300 本府：12,100 合計：15,400
	營造月之美術館	<p>規劃辦理月津港燈節，營運及打造鹽水月之美術館，持續透過常設展、藝術裝置、空間活化、藝術共創、教育推廣等實驗性活動，將短期節慶活動轉型為長期藝術深耕行動，</p>	中央：900 本府：46,700 合計：47,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並延續及擴大燈節效益，帶動在地認同。	
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創發展	2024台灣設計展	回應臺南400的過去與未來，串聯本市相關文化景點，用多場域展覽及系列活動方式呈現程式設計量能。	中央：50,000 本府：40,000 合計：90,000
	2024臺灣文化創意博覽會	整體活動內容包含文化策展、大型商展及系列活動。	中央：60,000 本府：13,000 合計：73,000
文化建設與活動-總爺藝文中心	曾文溪流域生態人文倡議行動	一、以《臺南400》著眼臺南水文化未來，延續大地藝術季關懷曾文溪流域生態人文之倡議，發展相關調查研究、素材採集、推廣活動及社區駐點工作等，籌備規劃2025Mattaaw 大地藝術季之基礎。 二、結合曾文溪流域小學成立藝術工作營隊，透過流域溯讀提升學童對流域生活的觀察力、關懷力及實踐力。	中央：0 本府：1,900 合計：1,900
	總爺國際藝術村進駐計畫	扶植國內外青年藝術創作者並活絡臺南與國際藝術交流，以總爺藝文中心為據點提供創作展陳空間，結合《臺南400》主題邀請各國藝術家駐地發想創作，提昇本市實驗性當代藝術交流能量與能見度。	中央：0 本府：1,250 合計：1,250
	辦理各項展覽藝術活動及導覽解說	一、結合《臺南400》主題辦理相關藝文展覽藝術活動與藝文研習課程。 二、培訓文化志工於館舍導覽解說與服務。	中央：0 本府：3,297 合計：3,297
	辦理各項節慶及假日音樂活動	一、規劃辦理蜜風藝術節、柚花藝術節、和風文化祭活動。 二、辦理戶外假日音樂會系列活動。	中央：0 本府：3,450 合計：3,450
	園區古蹟展演設施維護及充實	充實展館與園區各專業設施，並定期維護管理及培訓人員，滿足藝文團隊展演活動與民眾之需求，提升服務品質與效果。	中央：0 本府：9,000 合計：9,000
文化建設與活動-蕭壩文化園區	蕭壩國際藝術村	一、集結《臺南400》主題，與國際交流機構合作及全球徵件，發展當代實驗藝術、推動國際藝術駐村交流計畫，並透過展演及教育推廣活動，打造跨域藝文場域。 二、辦理2024臺英交流特展。	中央：3,000 本府：2,400 合計：5,400
	蕭壩兒童美術館	一、以《臺南400》為策劃概念，辦理年度兒童藝術展覽、以多元藝術創作與表現形式策展，創造孩童體驗與探索藝術場域，使藝術向下扎根。 二、辦理親子共創藝術工作坊，透過藝術創	中央：400 本府：36 合計：43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作體驗豐富的藝文資源。	
	蕭壠兒童圖書館營運	以《臺南400》為發想，推動兒童閱讀藝文教育，辦理多元閱讀推廣計畫工作坊及故事媽媽繪本閱讀活動。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辦理各項藝文展演活動	一、結合《臺南 400》主題，規劃辦理蕭壠十四倉藝術節、農曆春節活動及歲時節慶主題活動，推動地方參與及活化歷史場域，培植藝文欣賞人口。 二、辦理工作坊、展演及展覽活動，融合多元藝術體驗，提高民眾對藝文之參與度。	中央：0 本府：5,800 合計：5,800
	園區整體環境維護修繕提升服務品質	充實展館設備、園區整體景觀及整潔維護，硬體設備整頓管理，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3,300 合計：3,300
文化建設與活動-水交社文化園區	《臺南400》，辦理水交社文史及眷村文化各項藝術展演及導覽解說活動	一、貫串《臺南400》核心，辦理水交社文史脈絡、眷村主題文化相關展覽。 二、辦理各項眷村文化及書店主題展示。 三、水交社文化導覽解說服務與訓練。	中央：0 本府：2,950 合計：2,950
	辦理各項節慶、戶外表演等活動	一、結合《臺南400》，辦理春節主題活動、水交社晴空藝術節、歲時節慶主題活動。 二、辦理眷村文化藝術節、露天電影院等活動。	中央：0 本府：4,500 合計：4,500
	推動委外空間營運	辦理水交社各委外空間營運、活動推廣與開源節流。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園區環境設施維護、古蹟保存及充實	充實園區古蹟區展館設備、園區眷村氛圍景觀、環境整理維護等，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5,350 合計：5,350
	推動二空文化園區營運	營建推動二空園區、充實園區軟硬體設備。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文化建設與活動-永華文化中心	建構劇場營運平台及場館特色	一、臺南文化中心－核心劇場：以專業劇場經營管理中心概念，發揮統籌協調功能，除節目安排外，在人才培育及教育推廣上，以表演藝術平台，串連周邊場館資源，帶動表演人才及觀眾人口培養。 二、歸仁文化中心－中型劇場&國樂基地：串聯大新豐地區學校社區等資源，提供	中央：5,800 本府：5,800 合計：11,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藝文推廣平台，另以民管駐館經驗及資源帶動本市國樂深耕發展。 三、台江文化中心－育成劇場：延續台江文化季及藝術家駐館能量，以「地方特色」及「開放參與」二大主軸，透過藝術家駐台江計畫，創造場館營運特色。 四、新化演藝廳－社區推廣劇場：由臺南市管樂團駐館，透過管樂推廣活動及社區展演，培養民眾藝文欣賞習慣。	
	2024文化中心四十週年館慶	以「伏流的深時間」為策展主題，帶出建立在竹溪之上的臺南文化中心，如同竹溪，在四十年，生生不息湧動至今，滋養著這座城市的文化發展，並透過戲劇、舞蹈、文學等計畫，呼喚民眾對於文化中心的集體記憶，並建構出文化中心未來發展的方向。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2024十六歲正青春藝術節	以少年扮戲、藝文人才資料庫及藝術擴散三大主軸，發展青少年劇場，並將戶外廣場打造為青少年展演舞台，結合正青春市集營造青少年暑假創藝平台。2023-2024年的「十六歲正青春藝術節」將透過雙年規劃，除了持續推動文化公民成年禮，激發青少年對表演藝術之熱忱，更預備串聯十屆學員的能量，籌畫十周年活動，展現十年來累積的豐碩成果。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2024台江文化季	以「地方特色」、「公民參與」為兩大發展主軸，透過劇場節目、戶外活動、工作坊及社區活動等，提供在地民眾多元參與的機會。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2024臺南市管樂藝術節	規劃管樂藝術節活動，公開徵選全國管樂團隊參與，以踩街、演出等形式，展開熱情音樂嘉年華會。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2024藝術進區	持續透過推廣活動帶動跨區合作，讓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益，共同提供社區參與者不同表演藝術體驗。	中央：0 本府：4,548 合計：4,548
	2024臺南美展	一、臺南文化中心四十年，也是臺南城市四百年的十分之一，透過不同現象的觀察以不同主題策展，回應這座城市近現代的美學發展。 二、臺南美展提供發表平臺，發掘優質創作，推廣城市美術交流，鼓勵本市藝術家投入創作與提升作品能見度。 三、策畫臺南獎得主聯展：持續舉辦美展，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延續向下扎根，並策畫臺南獎得主聯展。經由專業策展人策劃三位得主聯展，達到再次行銷藝術家、深化獎項影響力之目標。</p> <p>四、建立「藝術臺南學」並策展：藉由過往美展之藝術檔案研究，為臺南建立屬於地方的「藝術臺南學」，並進一步將「藝術臺南學」以策展呈現。</p>	
	多元視覺美學推廣	<p>每年提供視覺藝術家常態性申請展，並和本地藝術團體如台灣南美會、台南市府城傳統藝術學會等合作舉辦較大型的相關展覽。另策劃主題性視覺藝術展覽如配合春節特展、及為臺南文中心開館40年策展的「展覽開放中：關於臺南文化中心的未來想像」等。既豐富民眾精神生活與開展視覺藝術之多元面向，進而達成藝術向下扎根之效，也邀請歷史學者就開館40年做學術研究撰文，讓市民更了解本市藝術發展。</p>	<p>中央：0 本府：3,500 合計：3,500</p>
	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辦理系列展演、推廣演出	<p>深耕音樂文化，以不同面向拓展國樂多元性，辦理定期音樂會、「菁音」音樂會系列活動、「國樂正夯」系列之暑期臺南市青少年民族管絃樂團、指揮大師班暨國樂訓練營。同時至校園及社區推廣音樂欣賞，帶動城市國樂交流及新秀培植等成效，進一步擴大觀眾參與層面。</p>	<p>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p>
	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整建工程	<p>一、臺南文化中心已成立40年，近年廳館外牆龜裂影響外觀也造成建築物內部漏水問題，加上地下空間不符防空避難規定，亟需改善。</p> <p>二、自111年進行規劃設計，透過空間機能調整，重新賦予臺南文化中心發展新機，解決空間長期不足及地下室防空避難空間消防法規適法性問題。</p> <p>三、將分三階段進行，112年度進行新建棟發包工程，114年完工。另演藝廳增建及外牆等空間於114-115年施工，總經費5億元，市預算1.5億元，爭取中央補助3.5億元。</p> <p>四、2024臺南四百年，也是文化中心四十年，透過整建升級計畫，打造南臺灣首座城市國際展演中心為目標。</p>	<p>中央：0 本府：50,000 合計：50,0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文化建設與活動-民治文化中心	策辦視覺美學活動	策辦全年各項藝文展覽與年度主題特展，並搭配辦理視覺藝術、美學教育推廣，及多元藝術課程體驗與導覽活動，增進民眾親近藝文的介面與機會。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藝文宣傳與行銷	一、編印「臺南藝文」月刊，彙集大臺南地區各文化展演單位、圖書館、藝文館舍之每月藝文資訊，便利民眾取得活動資訊，行銷本市豐富多元藝文活動。 二、透過電子媒體、廣播、報紙、網路等通路宣傳新營文化中心各項藝文活動，並每月編印新營文化中心活動摺頁，分送新營及其周邊各重要索閱點。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2024南瀛獎	「南瀛獎」為地方政府辦理全國性美展之先河，三十餘年來拔擢無數優秀藝術人才。賡續辦理兩年一度之南瀛獎全國美術競賽、展覽與頒獎活動，培養藝壇新秀，促進藝代傳承與美學交流，並藉以豐富本市美術典藏。	中央：0 本府：5,350 合計：5,350
	推廣終身學習	一、因應世界潮流與社會關切議題，辦理多元專題講座，滿足民眾獲得知識需求。 二、充實民眾終身學習教育，定期舉辦成人與兒童親子工作坊、暑期青少年藝文等活動，並辦理袋鼠媽媽說故事活動及假日親子活動，強化親職教育。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閱讀推廣與紮根	充實館藏，採分齡分眾策劃閱讀主題推廣活動、閱讀講座、主題書展、影展、英語學習及多元文化體驗等，引領民眾認識與親近圖書館，培養全民閱讀習慣，提升閱讀力。	中央：0 本府：733 合計：733
	2024新營藝術季	配合「城市開放園區」及「生活藝術化」目標，從新營文化中心出發，打破空間領域，引介優質藝術進入在地空間，辦理各式展演活動。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2024夏至藝術節	與雲林縣、嘉義縣市共同合作，規劃創新互動性高之表演藝術活動，並透過跨域及跨界演出，打造專業劇場之品牌形象，使區域間表演藝術觀眾相互流動，提升場館觀眾參與度。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策辦表演藝文活動	一、策辦演藝廳全年各項舞蹈、音樂、戲劇等多元性表演活動及戶外廣場演出活動。 二、辦理校園推廣活動，培養藝文觀賞人口，提升民眾藝文活動參與度。	中央：0 本府：1,800 合計：1,8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吳晉淮音樂紀念館及永成戲院經營管理與行銷	一、系統性展出館舍珍貴文物及舊照片，並建立導覽解說機制。 二、辦理多元化藝文展演，為場館注入新的藝術活力，再現當代風華。	中央：0 本府：1,900 合計：1,900
	劉啟祥故居藝文活動策辦營運維護	柳營劉啟祥故居持續營運維護並策辦常設展覽、規劃特展，結合地方社區資源，辦理推廣教育等活動，再現故居風華，營造地方藝文亮點。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2024鴿苓文化季	一、延續鴿苓傳統文化，補助新營區、鹽水區、學甲區辦理鴿苓競技活動。 二、補助鴿苓製作及修護。 三、鴿苓文化推廣，透過辦理記者會、鴿苓體驗活動、競賽頒獎典禮等，讓民眾進一步了解鴿苓文化。	中央：0 本府：2,465 合計：2,465
文化資產	辦理古蹟歷史建築修復	一、國定古蹟赤嵌樓修復工程。 二、市定古蹟原臺南刑務所木造建築群修復工程。 三、市定古蹟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辦公廳舍(考種室)修復工程。 四、市定古蹟原臺南公園管理所修復工程。 五、市定古蹟石鼎美古宅修復工程。 六、歷史建築原臺南陸軍偕行社修復工程。 七、歷史建築永康飛雁新村傳原通訊所修復工程。 八、市定古蹟永康三崁店糖廠神社遺跡暨歷史建築永康三崁店糖廠防空洞群修復工程。 九、歷史建築原臺南農校日式宿舍群修復再利用工程。	中央：69,438 本府：50,717 合計：120,155
	辦理各項有形文化資產管理維護	臺南市文資建材銀行營運管理。	中央：0 本府：3,800 合計：3,800
	宮廟博物館計畫	一、原臺南縣工藝資源調查計畫第二期。 二、宮廟博物館輔導計畫。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傳統藝術技藝傳習推廣永續發展	一、粧佛林貞鏡調查研究暨出版計畫。 二、人間國寶傳習工作坊。 三、2024年無形文化資產特展。 四、無形文化資產影音保存系列計畫3-傳統工藝保存者影音記錄。 五、前輩彩繪家潘麗水手稿出版計畫。	中央：1,300 本府：6,780 合計：8,08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傳統藝師作品保存典藏計畫。	
	民俗文化資產保存與維護	一、鶯歌民俗推廣暨傳習。 二、小戲類藝陣保存維護計畫。	中央：400 本府：950 合計：1,350
	文資數位推廣	一、文化資產調查、出版資料數位化及電子化。 二、報告書資料系統平台優化。 三、文化資產現地教學教案分享平台建置。	中央：800 本府：2,000 合計：2,800
	臺南400年-文化資產場域再現	一、針對臺南400年之起點：熱蘭遮城與大員市鎮、普羅民遮城與周遭場域以及西拉雅族歷史現場進行考古發掘調查研究。 二、發掘過程配合辦理公眾推廣活動，擴大宣傳效益。 三、辦理熱蘭遮城400年調查轉譯與宣傳計畫。 四、辦理臺南400年重要文化資產維護計畫。	中央：96,725 本府：72,023 合計：168,748
圖書館	建構優質閱讀環境	一、營運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 二、興建李科永紀念圖書館，提高全市閱讀量能。 三、遷建東區林森圖書館，打造優質閱讀空間。 四、輔導區圖書館申請教育部計畫，汰換老舊設備，改善閱讀空間及設備升級。	中央：2,962 本府：38,634 合計：41,596
	充實多元館藏資源	一、落實館藏發展政策，持續購置中外文圖書及影音資料，提供民眾多元閱讀資源。 二、兼顧各族群的閱讀需求，採購適合的圖書資料。 三、充實臺南專區、台語文專區及南市作家作品專區圖書，保存臺南地方文化。 四、持續蒐集原住民主題圖書，保存原住民族的知識紀錄。 五、營運臺南分區資源中心，提供優質閱讀資源。	中央：1,415 本府：45,913 合計：47,328
	辦理分齡分眾多元閱讀活動	一、結合友館與藝文資源，異業合作，規劃辦理書寫臺南400選書活動，提升城市閱讀風氣。 二、因應新總館多元空間，推動結合烹飪、藝文手作、創客、劇場等閱讀推廣及藝文欣賞活動。	中央：3,136 本府：5,570 合計：8,70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依各區圖書館館藏特色，配合節慶、政策相關議題等規劃分齡分眾閱讀活動，活絡全市閱讀風氣。	
	強化圖書館資訊建設	一、汰換並更新老舊資訊設備，提升資訊服務效能。 二、增購電子書、電子期刊及資料庫等數位資源，並辦理數位資源利用課程與推廣平板借用服務。 三、運用科技管理，持續推動各式便捷閱覽服務。 四、優化通閱服務與企業書箱服務，提高圖書可及性。	中央：0 本府：14,384 合計：14,384
	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	一、辦理圖書館輔導及評鑑，提升圖書館服務績效。 二、辦理館員教育訓練，提升館員專業知識。 三、透過ISO9001品質管理文件制度，建立標準作業流程，維持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博物館	臺南博物館群品牌特色聚焦	一、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補助計畫：以「南博品牌」為核心，持續輔導本市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提升軟硬體服務、培育專業人才，同時整合地方各界資源，發展跨館、跨域串聯行動，構築地方館多元支持系統，使館舍朝向自主發展目標邁進。 二、規劃辦理臺南博物館節，持續發掘各類型場館嶄新觀點與內涵，運用創新活動型態，聚焦呈現本市博物館群品牌形象，推動跨館聯合行銷。 三、推廣本市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之館刊《南博萬》發行。	中央：13,000 本府：4,870 合計：17,870
	館舍營運效能提升及資源整合	一、持續聯合博物館聯盟，發揮各館特色與資源共享，共同宣傳展現多元化經營行銷。 二、共同典藏空間維護管理，各館典藏文物新文物入藏及既有文物整飭、調查研究。	中央：0 本府：2,120 合計：2,120
	展覽更新及提升展示效能	一、辦理各館相關所屬領域之常設展維護及特展相關軟硬體規劃設置、展覽更新。 二、具古蹟、歷史建築身分之館舍文化資產場域維護及管理。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三、於適當場館導入擴增實境科技，運用各種數位科技輔助歷史文化教育導覽。</p> <p>四、臺南市立博物館轄下四場館常設展示皆是以本於臺南地區在地人文、自然、地理、歷史研究為展示基礎脈絡，在此脈絡下呼應臺南400「珍視傳統、開創當代，展望未來」的核心概念。</p> <p>五、辦理臺南文化大展，以文化治理及水的流域與土地、人互動之理念呈現，傳達珍視重統、開創當代、展望未來之精神。</p> <p>六、開發特色商品，挹注館舍營運收入。</p>	
	教育推廣、學術研究與交流	<p>一、配合各館典藏文物、常設展、特展展覽等資源進行教育推廣。</p> <p>二、辦理各館相關領域研討會、論壇等活動，呼應臺南400「世界交陪」之精神，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提供國內外學術團體研究交流平台。</p> <p>三、透過各館志工資源及學校教育資源等合作，舉行環境教育課程、講座、工作坊、行動展示等多元教育推廣活動。</p>	<p>中央：0 本府：2,600 合計：2,600</p> <p>總計 中央：408,297 本府：838,162 合計：1,246,459</p>

#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打造交通安全新府城為本年度重要施政目標，為營造宜居樂活的人本交通環境，積極建構行人通行安全維護設施，包含於適當路口增設行人專用時相、行人庇護島等，輔以整合公私資源，落實交通安全教育紮根工作，推動路老師進入校園廣宣交通安全知識，並結合智慧運輸技術、科技執法，有效導正民眾行為。

在公共運輸服務方面，持續推動鐵路地下化及立體化建設，消除都市被鐵路分割阻隔，達成區域均衡發展，及改善平交道造成交通壅塞問題；除因應偏遠地區交通需求，因地制宜持續闢駛小黃公車，滿足市民行的需求外，加強改善市區公車、新興城區公車路線調整，建構符合市民及觀客需求的公車路網，同時積極推動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落實低碳交通服務；

持續導入智慧運輸科技，建置大臺南公車智慧便民虛擬叫車系統，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外，在停車需求管理及便民服務方面，持續提升智慧停車系統智能管理，讓民眾查找停車位更便利，於公有停車場設置電動車充電樁，方便綠能運具推廣。在整體交通監控部分，持續升級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智慧監控設施，應用 AI 無人機蒐集車流量等資料，研擬即時交通控制策略，提供用路民眾即時交通資訊，改善市區道路易壅塞狀況。

配合臺南 400 相關活動，成立交通優化任務編組，做為各主題展及相關活動堅實後勤支援，規劃完善交通維持計畫，包括公車接駁、停車管理及交通導引等措施，支援各系列活動交通需求，使活動圓滿達成目標及提升活動效益。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配合前瞻建設改善城鄉運輸：

- (一) 配合中央積極推動「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重大交通建設，提供更便捷的交通服務。
- (二) 持續辦理「臺南鐵路立體化延伸至永康地區」、「新市至善化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新營車站大平台可行性研究」及「仁德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及「新營交流道改善可行性研究」等重大交通建設前置作業，開創本市都市發展新契機。

### 二、優化道路環境提升交通安全：

- (一) 持續推動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機制，落實各項重要交通安全議題及道路施工交通維持計畫之審議，並積極辦理道路施工交維計畫督導，確保道路通行安全及順暢；112 年度將按月召開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共計 12 場)。
- (二) 發揮「大臺南交通教育主題館」及「臺南市道安宣導團」宣導效能，積極規劃校園宣導內容、落實人本交通宣導教育，使交通安全理念向下扎根。並持續針對大型車輛內輪差、年輕族群機車防禦駕駛、高齡者交通安全、禮讓行人等重要交通安全議題加強

宣導，113 年預計辦理 30 場次宣導活動。

### 三、打造低碳交通環境，優化公共自行車服務及騎乘環境：

- (一) 持續辦理「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營運及建置管理委託服務工作」，更新並擴大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系統服務規模，以廣而密的設置型態，提升民眾租借便利性，提供本市公共運輸低碳短程接駁第一哩及最後一哩路服務。
- (二) 透過臺南市政府自行車聯合推動小組分工機制，健全本市自行車道路網，定期檢視自行車道資訊，優化本市自行車道安全騎乘環境。

### 四、公共運輸網再精進：

- (一) 持續推動公車捷運化工作，113 年持續優化市區公車路網，113 年期達成公車使用人次成長率年成長 3% 以上。
- (二) 持續改善臺鐵站前轉乘環境，臺南火車站站前轉乘環境優化，預計 113 年完成細部設計及工程發包。
- (三) 以重要區際運輸廊帶幹線公車強化城際交通連結，搭配地區支線公車與彈性運輸補足運輸服務缺口，有效擴展公共運輸服務範圍，113 年度目標為服務人次成長率達 3% 以上。
- (四) 精進雙層巴士路線推廣活動，提供票價優惠及推廣包車、觀光套裝服務，吸引市民及觀光客搭乘，塑造悠活、低碳、文化之都市形象，提供民眾新型態旅遊體驗。
- (五) 提供偏遠地區乘客客製化服務，在例行的公車路線和班次之外，運用更靈活的車種、時段、營運方式提供彈性化運輸服務，以契合各地不同旅運需求。113 年持續將擴大小黃公車服務至本市其它公共運輸缺口，新增 9 條路線，以提升本市公共運輸覆蓋率。
- (六) 新闢電動巴士路線或汰換原有柴油公車為電動公車，113 年汰換 30 輛老舊車輛為全新電動低地板公車，提供行動不便者搭乘便利性及低碳環保之公共運輸服務。
- (七) 建置發展公車 ITS 設備（如 GPS 車機、LCD 行車顯示器、車內站名播報器、數位行車紀錄器等）。持續維護並擴建公車 ITS 系統服務功能（如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維護作業、擴增大台南公車網站與 APP 程式功能）。
- (八) 逐年分期建置公車候車亭與智慧站牌等候車設施，113 年建置 25 座候車亭、20 座獨立式智慧站牌及 20 座太陽能電子紙智慧站牌。
- (九) 擴大多元化計程車隊規模，113 年新增 30 輛投入服務。持續爭取中央補助通用(無障礙)計程車，並提升業者服務品質。
- (十) 建立及維護公車動態資訊系統，並透過普遍、便捷之媒介（網際網路、電話語音及行動裝置 APP 及 QR-Code 掃描提供查詢服務），提供民眾即時、正確之公車動態資訊。本市「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已可提供查詢公車到站預估時間、各路線行駛班表、路線站位、票價及轉乘規劃等資訊，藉由系統更新維護與改善，提升系統對時間預估的穩定度，以總使用人次每年增加 10 萬人次為目標。
- (十一) 持續於客運轉運站、候車亭、各大轉運節點裝設市區公車動態智慧型顯示器，提供民眾即時公車資訊，提升候車服務水準。

### 五、強化公共運輸查核及安全管理，提升整體效能與服務品質：

- (一) 定期辦理市區公車評鑑，藉以提升公車營運績效與服務水準。
- (二) 全面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及軟硬體設備，並於車上提供免費 Wi-Fi、車輛及候車設施設

置 USB 充電設備，113 年目標建置候車設施 65 座 USB 充電設備，以提供六心級（關心、愛心、貼心、細心、耐心、開心）公車服務。

- (三) 提供市區公車申訴專線，並由專人服務，讓民眾有管道可以直接申訴或提供建言，並依民眾反映事項儘速辦理，或移請市區公車業者於一定期限內查明妥處，持續進行追蹤改善，以確保市區公車服務水準及品質。
- (四) 透過快速有效的處理並及時反映予業者進行改善，以提升市民對市公車觀感，同時藉由每年實行公車評鑑來瞭解與要求客運業者在車輛與人員等軟硬體方面定期維護與儘速改善，期能使各客運業者評鑑等級維持在甲等以上。
- (五) 每季針對各家市區客運業者至少各安排 1 次場站營運車輛安全檢查，檢查如有缺失將以正式公文轉請客運業者限期改善，113 年度稽查次數預計達 16 次以上。

#### 六、公車運價制度檢討：

- (一) 辦理區域型及境內公共運輸通勤月票、公車營運虧損補貼、轉乘補助、公車捷運化幹支線公車票差優惠及長者與身障免費搭乘等措施，進而提高使用率。
- (二) 設定公車轉乘規則，持續實施電子票證於公車間轉乘優惠之策略；另配合臺鐵車站建置電子票證設備，提供電子票證搭乘臺鐵單向轉乘本市公車優惠，以發揮無縫運輸精神，提高大眾運輸之電子票證轉乘及使用率，113 年度電子票證使用率持續維持 90% 以上之高使用率。

#### 七、積極推動轉運站建設：

- (一) 市府自建工程：永康轉運站預計 113 年完工及安億轉運站預計 113 年工程發包。
- (二) BOT 促參招商：平實綜合轉運站預計 112 年由得標的民間投資機構(得標 BOT)辦理施工作業，工期 2 年；星鑽交通中心預計於 113 年辦理地下遺構試挖掘作業以評估檢討政策公告文件等招商作業。

#### 八、加速推動先進運輸系統：

配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及交通部核備本市整體路網之優先路網，強化府城、沙崙及南科三核心帶動產業發展成為科技新都，持續推動第一期藍線(含延伸線)、綠線、紅線及深綠線路線，爭取第一期藍線綜合規劃與環境影響評估、第一期藍線延伸線可行性研究核定，並辦理第一期藍線基設、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相關作業，完成紅線、綠線、深綠線可行性研究及第一期藍線延伸線綜合規劃提送中央審查、綠線可行性研究完成修正，完善本市先進運輸系統優先路網。

#### 九、健全完善停車管理：

- (一) 依據臺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及管理自治條例及相關法規授權，逐步推動整體停車管理政策之相關配套措施，檢討修訂停車場管理行政規則及策略。
- (二) 於區域人口密集、商業活動興盛、停車需求高都會區普設路邊停車位，透過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闢建立體多目標停車場、檢討都市計畫增設停車場用地及公私有閒置土地合作闢建臨時停車場、並擴大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停車場，採路外為主路邊為輔策略提供民眾合理停車空間，預計增設 2,000 席汽車格及 1,000 席機車格。
- (三) 依各地區道路特性、交通狀況、停車需求及臺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標準，適時檢討收費方式與費率，實施差別費率及擴大收費、機車收費，部分行政區路邊停車開單委託民間辦理，提升收費效率，落實使用者付費，持續規劃擴大收費範圍以增加周轉率、

逐步改善停車繁雜路段之停車秩序，辦理停車場委外收費，提升收費效益。

(四) 配合公營拖吊場勤務範圍，委託民間辦理違規停車拖吊業務，改善違規停車行為，並排除停車場違規及久占問題，增進道路交通安全及維護民眾停車權益。

#### 十、營造友善停車環境：

(一) 推動 50 處公有停車場委外，引進民間資金及專業經營，營造安全、舒適、便利停車環境，並結合地區特色帶動商圈發展。

(二) 持續執行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核定補助之 6 處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東區文化中心停 E5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赤崁園區成功國小地下停車場」及「東區青年路停 E8 立體多目標停車場」、「東區監理站停 E1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永康成功里立體多目標停車場」、「北區成德里停 4 立體停車場」，將可提供 1,951 席汽車格位、1,319 席機車格位)，檢討閒置公有地合作開發闢建臨時停車場，推動公共設施檢討多目標使用附建停車場，辦理公有路外停車場新建、整建共 5 場(提供 545 席汽車格位)，並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停車場 3 場，輔導民間公共停車場 250 場依法登記及營運，滿足民眾停車需求及提供安全停車空間。

(三) 改善公有停車場停車相關軟硬體設施與環境(設置身障智慧車辨 2 場、婦幼專用 1,350 格、建置充電車格 500 格)，提升停車場設施與經營管理品質。

#### 十一、智慧化停車服務：

(一) 引進民間資源，促進民間參與智慧停車管理系統建置，推動停車收費系統電子化及自動化(設置智慧路邊收費停車格達 4,000 格、智慧路邊停車格資訊化達 14,000 格)，導入路邊、路外停車場電動車充電服務，增加停車場服務品質與營運績效。

(二) 改善臺南好停 APP，提供超商及銀行代收與代繳、行動支付、e-tag 代扣、e-Bill 全國繳費網線上繳費、網路線上預購月票等多元停車支付管道、即時停車資訊查詢、預測剩餘停車等優質服務，使用行動支付繳納停車費比例達 30%。

#### 十二、推動智慧交通優化服務：

(一) 擴大智慧交控服務涵蓋範圍及本市道路即時監控區域，透過智慧交控改善交流道周邊主要路廊壅塞情形，同時維持智慧交通設備運作之穩定性，以達到即時交通資訊之穩定發佈與傳達之目的，促進道路使用效率。

(二) 路廊壅塞改善計畫：辦理市道 182 線(東區東門路-仁德中山路)與永康區中正南、北路 2 處路廊壅塞改善計畫，應用 AI 影像辨識技術，建置並提供智慧動態號誌系統服務，蒐集交通流量、路口轉向量或停等長度等交通參數，達到即時監控壅塞、動態控制號誌及增進交通效率之目標，以紓解運輸路廊交通壅塞的情形。

(三) 路側設施智慧管理：針對路側電子資訊看板(CMS)、本局自建路況監視器(CCTV)、AI 車流辨識設備等路側智慧設施建置監控管理平台，提供設備自動檢核、異常自動告警等功能，以提升交通中心對於設備異常之反應能力，確保對即時車流狀況之正確掌握。

#### 十三、加強交通安全設施改善：

(一) 為增進人車行駛安全，維持號誌正常運作，持續辦理交通號誌之設置及改善維修，每月預計辦理路口號誌修復 250 件。

(二) 持續建置本市電腦化號誌系統，落實交通號誌維修與汰換老舊控制器，更新老舊控制器 80 臺，增加路口號誌控制器連線情形，以利交控中心遠端控制及調整，並加強號

誌故障通報系統，提升道路號誌連鎖效果。

- (三) 持續汰換本市轄內交通號誌路口之水泥桿柱為鍍鋅鋼管材質，及交通號誌塑膠燈箱為鋁合金材質，防止因天然災害發生斷裂或倒塌情事，預計改善 40 處，以提升用路人行車安全。
  - (四) 為健全本市交通設施，強化該設施功能，持續加強本市標誌、標線及反射鏡等交通安全設施改善維護與整頓，標誌及反射鏡共預計新設汰換 2,400 組，標線增繪、補繪長度 120,000 (M) (以 10cm 寬標線計)。
  - (五) 為提升用路人安全，定期檢討分析交通事故資料，會勘鑑定易肇事路線、路段、路口，預計改善地點 20 處。
  - (六) 為友善行人環境，實行人專用時相或綠燈早開、早關約計 50 處，及增設或汰換行人倒數號誌預計 10 處，以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 (七) 針對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危險路段及照明不佳等處汰換或更新太陽能 LED 標誌交通安全設施工程，預計改善汰換或更新 50 面標誌牌面。
  - (八) 針對路口轉向車流較大，易阻礙直行車輛通行造成壅塞及衝突，調整中央分隔島或分向線偏心規劃增設左轉或右轉車道，約計 5 處。
  - (九) 為避免停電號誌無法運作，造成交通壅塞及事故，增設不斷電設施預計 50 處。
  - (十) 辦理臺南市路口人本通行安全提升計畫，業獲中央補助辦理校園週邊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12 年度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執行計畫及行人及高齡者友善示範區等。
- 十四、加速交通違規裁決及移送強制執行：
- (一) 依規定時限加速違規案件之裁決，裁決件數 113 年預計以 240,000 件為目標。
  - (二) 針對裁決確定日 5 年內之違規案件加強移送強制執行 (含再移送) 作業，移送件數 113 年預計移送 240,000 件為目標。
- 十五、提升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服務品質：
- (一) 縮短鑑定作業時程，儘速提供鑑定意見做為民眾於處理行車事故後續問題時參考。
  - (二) 提供法律諮詢服務，由專業法律人員協助民眾處理車禍糾紛，說明和解、訴訟等相關事故處理程序及解答行車事故相關之法律問題。
  - (三) 提供網路 e 化服務，民眾可透過網站申請鑑定、查詢鑑定進度與結果。
- 十六、強化遙控無人機安全管理：
- 公告本市無人機管制區域，滾動檢討定時更新，至少辦理 2 次公告修正；受理無人機活動申請，加速會商及審核流程。
- 十七、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 強化本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本局同仁每年每人學習時數平均達 20 小時以上，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十八、提高預算執行力：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歲入預算數執行率達 95% 以上，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交通企劃及管理－交通綜合規劃	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	辦理台鐵市區路段地下化工程以縫合交通，加速都市發展。	中央：29,462,000 本府：4,208,800 合計：33,670,800
交通企劃及管理－智慧交安	應用 AI 影像辨識暨市道 182(東門-中山)路廊壅塞改善計畫	辦理市道 182 線(東門路至仁德中山路)路廊智慧動態號誌系統，建置幹道動態號誌控制策略，解決東門路沿線各瓶頸路口(如林森路口等)之壅塞問題。	中央：14,000 本府：5,000 合計：19,000
	智慧號誌整合應用暨永康區中正南、北路路廊壅塞改善計畫	一、辦理台1線(永康區中正南、北路)路廊智慧動態號誌系統，建置幹道動態號誌控制策略，解決中正南、北路沿線，包含永康交流道、永安路口、中正路口及六甲頂等瓶頸路口之壅塞問題。 二、建置路側智慧設施建置監控管理平台，提供設備自動檢核、異常自動告警等功能。	中央：16,000 本府：5,000 合計：21,000
交通工程-交通工程	持續進行交通號誌之設置及改善維修	新設、改善路口號誌，號誌燈箱桿汰換，線路地下化改善，以及緊急搶修等。	中央：0 本府：104,000 合計：104,000
	建置本市電腦化號誌系統，號誌控制器汰舊更新	更新汰換路口老舊號誌控制器，並連線納入交通控制中心統一管理，降低離線故障情形，提升道路之號誌連鎖效果，提高行車安全及順暢。	中央： 本府：8,500 合計：8,500
	基礎交通號誌設施汰換計畫	汰換交通號誌路口之水泥桿柱為鋼管桿，及汰換交通號誌塑膠燈箱為鋁合金燈箱。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持續加強本市標誌標線及反射鏡等交通安全設施改善維護	交通安全設施(標線、標誌、導標、反射鏡、分隔島改善、軟質彈性桿及其他交通安全設施等)新設、改善及維護等。	中央：0 本府：52,295 合計：52,295
	行人號誌倒數計時器新設、改善及維護	實行人專用時相及建構行人倒數號誌，以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中央：0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校園週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	臺南市歸仁區市道 182 線/台 39 線等四處路口易肇事路口改善計畫。	中央：25,169 本府：5,526 合計：30,695
	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12 年度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執行計畫	一、無號誌路口交通安全改善計畫。 二、轄區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 三、校園及高齡環境週邊路口設置行人專用號誌計畫。	中央：4,400 本府：4,400 合計：8,8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行人及高齡者友善示範區	新營區中正路/武昌街路口」、「新營區中正路/三民路口」、「新營區中正路/綠川北街路口」等三案提案計畫書。	中央：4,500 本府：3,470 合計：7,970
公共運輸業務-營運管理、運輸設施、運輸稽查	公共運輸網再精進 公車運票價制度檢討	偏遠地區 DRTS 服務營運。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市區公車轉乘優惠補助。	中央：0 本府：24,022 合計：24,022
		市區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維運及通訊、公車動態系統升級服務作業及4G智慧型站牌通訊費。	中央：0 本府：25,271 合計：25,271 (4G 通訊費5,710千元 公車導航維運250千元 動態維運14,415千元 動態升級 4,896 千元)
		公車捷運化幹支線基本里程票價及行銷優惠補助(基本里程補助 26 元)。	中央：0 本府：95,550 合計：95,550
		公共運輸通勤月票計畫	中央：700,500 本府：118,500 合計：819,000
建築及設備 (公共運輸處)	臺鐵周邊轉乘環境優化計畫—臺鐵台南車站	臺南火車站站前轉乘設施、人行廣場及交通環境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後續擴充監造服務案。	中央：11,644 本府：2,556 合計：14,200 (本案為前瞻計畫補助，編列於工務局 111 年預算)
捷運工程業務-綜合規劃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規劃作業(綜合規劃)。	中央：9,615 本府：2,660 合計：12,275 (本案為前瞻計畫補助，編列於交通局 110、111 年預算)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綠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綠線規劃作業(環境影響評估第二階段)。	中央：6,700 本府：1,300 合計：8,000 (本案為前瞻計畫補助，編列於交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通局 110、111、112 年預算)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延伸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延伸線規劃作業(綜合規劃)。	中央：7,560 本府：1,440 合計：9,000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紅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紅線規劃作業(綜合規劃)。	中央：7,650 本府：1,440 合計：9,000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深綠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深綠線可行性研究規劃作業。	中央：2,520 本府：2,660 合計：3,000
臺南市交通作業基金			
業務成本與費用	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營運及建置管理委託服務工作	持續提供本市公共自行車服務。	中央：0 本府：400,000 合計：400,000 (總經費 400,000 千元，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112 年度至 119 年度，每年編列 50,000 千元)
	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	持續辦理「臺南市新市至善化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110 年度 1,000 千元，111 年度 6,000 千元，112 年度 1,500 千元，113 年度編列 1,500 千元)
	持續改善公車經營環境與服務水準	公車捷運化幹支線基本里程票價及行銷優惠補助(基本里程補助 26 元)。	中央：0 本府：150,000 合計：150,000
		市區客運及電動公車營運虧損補貼。	中央：0 本府：336,609 合計：336,609
	提供健全便捷之公共運輸網	補助計程車業者小黃公車服務。	中央：0 本府：22,000 合計：22,000
	獎勵民間新闢停車場	擴大獎勵民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府：2,500 合計：2,500
	健全停車管理制度	一、臨時停車場闢建工程及停車場設施（鋪面、排水、標誌、標線）等修繕。 二、改善停車繳費制度、提供多元化繳費管道。 三、委託民間廠商執行違規車輛移置及保管作業。	中央：0 本府：78,312 合計：78,312
	營造友善停車環境	一、「路邊停車場開單勞務」委外辦理。 二、「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興建營運移轉案」委辦服務。	中央：0 本府：169,188 合計：169,188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停車場新建	公有停車場新建或改善等相關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新闢停車場	大型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分年編列)。	中央：93,365 本府：478,153 合計：571,518
	永康轉運站開發	永康轉運站新建工程。	中央：50,863 本府：8,975 合計：59,838
			總計 中央：30,416,486 本府：6,423,127 合計：36,837,343



#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113 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衛生局主管業務包含健康促進、防疫監測、心理與精神照護、醫療救護、食品安全、藥物管理等公共衛生相關事項，與市民健康福祉息息相關，除以「維護促進市民健康」作為使命，更以「消弭健康不平等」為目標。

本局政策規劃係以市民需求為依歸，並根據施政標竿計畫、113-116年中程施政計畫及歷年延續性重大政策計畫等，作為推展醫療保健業務之藍圖，秉持「智慧、團隊、安心、永續」的核心價值，藉由前瞻的政策規劃，佐以創新的施政理念，並導入智慧模式，主動提供便民服務，以提升市民生活品質，創造更大的健康效益，積極提升民眾健康素養並增進健康識能，使健康生活永續發展，建構宜居健康城市，達成「2025年成為臺灣智慧健康照護標竿」的願景。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提升民眾健康參與，落實健康生活：

- (一) 創造友善的婦幼環境：提供高風險孕婦產前遺傳診斷補助，並加強孕產婦的健康管理。針對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進行追蹤關懷，同時減少非必要的胎兒性別篩檢。致力於營造支持母嬰親善哺乳的環境。推動新生兒聽力篩檢和學齡前兒童的發展，包括視力和聽力篩檢，宣導事故傷害的預防措施，以保障婦幼的健康安全。
- (二) 促進民眾身心健康，預防及延緩慢性病發生：透過「行動醫院－全民健檢」平臺，提供整合性的長者保健服務。積極促成醫療機構進駐社區和職場，提供篩檢服務，以提高篩檢的涵蓋率，實現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的效果。同時，實施免費全口活動假牙計畫及吞嚥障礙評估，針對 65 歲以上的長者和 55 歲以上的原住民，增強咀嚼能力，並對有異常情況的個體進行康復轉介，以促進健康。另外，進行長者整合性評估，早期介入並協助參與活躍老化和銀髮健身俱樂部，開展健走或其他健康促進活動，以提升社區參與度、促進身心健康，延緩失能的發生。
- (三) 建立支持健康的環境：舉辦社區營養教育活動，致力於創造友善失智症的環境。推動無菸檯、倡導健康飲食和規律運動的生活方式。
- (四) 原住民和新住民的健康照護：提供原住民一般生育健康指導和諮詢服務，同時實施新住民婦女的生育健康照護和保健指導。透過提供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服務，確保新住民婦女及其家庭能夠即時獲得所需的健康照護和醫療協助。
- (五) 推動低碳健康飲食：協助餐廳參與低碳飲食行動標章認證，同時開辦低碳健康飲食課程，以營造社區和職場的低碳健康飲食環境。
- (六) 鼓勵本地牙醫診所加入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服務網絡，消除身心障礙者在牙科醫療上的不平等情況。
- (七) 辦理偏鄉口腔保健巡迴醫療，年度服務達 200 人次。

### 二、加強防疫整備，落實疫情監控：

- (一) 加強轄內醫療院所對麻疹/德國麻疹通報，確診病例各小於 10 人次。
  - (二) 針對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公費接種 23 價及 13 價肺炎鏈球菌疫苗，增加長者免疫力以應對每年秋冬之際的流感盛行季節，降低重症或死亡的發生。
  - (三) 提升 3 歲以下幼童適齡常規疫苗適齡接種率達  $\geq 95\%$ 。
  - (四) 提升 5 歲以下嬰幼兒照顧者對於腸病毒預防及重症前兆病徵之認知率達 85% 以上，腸病毒健保資料庫確診個案數小於 6 萬人次。
  - (五) 強化結核病(TB)與潛伏結核感染(LTBI)治療者個案管理績效，結核病細菌學陽性之都治執行率達 85% 以上，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者都治執行率達 90% 以上。
  - (六) 健全愛滋篩檢諮詢網絡，擴大篩檢服務，提升篩檢涵蓋率，高危險群愛滋病個案篩檢達 8,000 人次；並推動愛滋防治宣導場次達 300 場、60,000 人次。
  - (七) 推動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積極疫情監測防治與因應，皆依工作手冊及工作指引處理疫情，達成 100%。提升傳染病醫療照護之品質及量能，維持個人防護裝備達安全儲備量並維護於新品有效期限內之狀態，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儲備與查核達成 100%，流感防治持續辦理民眾衛教宣導達 150 場，參加總人數至少 5,000 人。
  - (八) 提升腸道傳染病監控及衛教宣導，衛教總人數至少 5,000 人；每年次波疫情事件不超過當年群聚事件件數總和之 30%。
  - (九)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之防疫、監控與準備：
    - 1. 加強防疫監測全國與臺南市之累計通報數、確診數並確保醫療量能足夠。
    - 2. 維持醫療體系品質，持續執行本市醫院之感染管制查核。
    - 3. 回應市民防疫相關需求及服務。
    - 4. 人口密集機構管理，持續執行本市人口密集機構(含長照機構)之感染管制查核與輔導。
    - 5. 依中央規範滾動式調整本市 COVID-19 防疫規範。
    - 6. 持續風險溝通，依現行防疫規範及需求即時發布新聞稿布達相關訊息。
    - 7. 流行病學調查，接獲特殊案件通報後，提供疾病管制署病例研判及處置。
  - (十) 登革熱防治及衛教宣導：
    - 1. 病媒蚊密度監控：以誘卵桶方式監測本市 10 個監測區 271 里，並針對陽性率及卵粒數高之里別，動員孳生源清除或執行預防性化學防治措施；另每個月完成本市 37 區合計 325 里次之病媒蚊密度調查，並建立布氏級數 3 級以上複查及抽查機制。
    - 2. 強化社區動員量能：輔導本市各區里成立防疫志工隊，並辦理教育訓練，提升相關防疫知能，藉防疫隊在地化優勢，強化衛教宣導效果並執行孳生源清除，降低登革熱傳播風險。
    - 3. 辦理教育訓練及衛教宣導，提升醫療院所、仲介業者及旅遊業者等登革熱防疫相關團體，以教育訓練或衛教宣導對於登革熱警覺性。
- 三、強化醫院緊急醫療應變能力，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 (一) 執行急救責任醫院急重症醫療品質督考業務。
  - (二) 強化急重症病患轉診品質，輔導轄內 13 家急救責任醫院執行「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以建立完整的急重症傷病患轉診網絡及資訊平臺。
  - (三) 督導醫院落實醫療暴力防治工作，保障醫事人員執行醫療業務及民眾就醫之安全。

- (四) 加強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每年定期及不定期辦理轄區救護車裝備及品質查核，輔導達 100%合格。
- (五) 緊急醫療資訊儀表板建置，提供視覺化即時數據，以輔助醫療資源調度與醫療量能評估，縮短急重症病患醫療救護黃金期，增加傷病患存活率與減輕病患失能。
- (六) 輔導已通過 AED 安心場所認證效期展延業務；推廣公共場所設置 AED 與全民學習 CPR、AED 政策以提升市民之生命安全。

#### 四、推動身心障礙鑑定業務：

- (一) 依據身心障礙者鑑定作業辦法，檢核身心障礙鑑定表內容，保障身心障礙者福祉。
- (二) 維護鑑定業務諮詢專線與鑑定相關訊息更新，提供民眾索引與服務。

#### 五、提升醫療照護品質：

- (一) 鼓勵醫療院所或衛生所辦理「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醫療服務提升計畫」，以提升偏遠地區民眾行使健康之權利。
- (二) 依據契約辦理本市 2 家市立醫院（台南市立醫院及臺南市立安南醫院）委託民間廠商營運之履約管理作業，善盡監督輔導責任，確保市民就醫品質及安全，並維護本府相關權益。
- (三) 積極協助國立成功大學「沙崙醫療服務創新園區第一階段(F 區第一期)籌設計劃書」相關行政作業，以期未來成為兒童「急、重、難、罕」病症治療中心。
- (四) 加強推動病人安全：持續督導轄區醫療院所執行醫院病人安全工作目標及執行策略，含醫療團隊合作及有效溝通、營造病人安全文化建立醫療機構韌性及落實事件管理、用藥安全、感染控制、手術安全、預防跌倒、改善醫病溝通及鼓勵病人及家屬參與、管路安全、維護孕產兒安全等九大目標，並辦理醫院督考，建構病人安全的醫療作業與環境，共計 34 家醫院。
- (五) 強化醫療爭議處理能力：配合衛生福利部-制定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結合本市相關醫院或公會辦理醫法課程，推動醫療爭議調處機制，以促成爭議雙方和解，減訟止紛，促進醫病關係和諧，達到醫病法三贏。

#### 六、強化食品藥物管理，保障民眾健康：

- (一) 建立 e 化服務系統，設置食品安全專區，並定期維護及更新，提供消費者食品安全相關即時資訊及衛教宣導。
- (二) 辦理食品業者查核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符合性，稽查「水產加工食品業」、「肉類加工食品業」、「乳品加工食品業」、「餐盒食品工廠」、「旅館業附設餐廳」、「食用油脂工廠」、「罐頭食品工廠」、「蛋製品工廠」、「供應鐵路運輸旅客餐盒」共 40 家次，輔導查核 HACCP 食品廠落實食品安全，推動事前預防勝於事後檢驗之系統化管理制度，保障食品衛生安全。
- (三) 輔導餐飲業者全面落實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並提升餐飲業者衛生自主管理能力，辦理食品衛生安全講習宣導 2 場次/年，確保食品衛生安全及品質，防範食品中毒發生，增進全民飲食安全及促進健康。
- (四) 辦理餐飲業衛生優良店分級與評選工作，鼓勵本市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之優良餐飲業參與，評核工作可協助業者改善環境、更新食品相關法規知識及宣導政策，授贈活動亦可增加業者內部向心力及榮譽，提升餐飲業者衛生自主管

理能力，並提供消費者用餐選擇，年度預計完成 100 家以上。

- (五) 為確保食品業者其產品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之衛生安全及品質最基本軟、硬體要求，達到降低風險之功效。本局查核食品業者衛生設施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年度查核 4,000 家次，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提升食品業者衛生水準，保障市民飲食安全。
- (六) 市府跨局處成員組成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小組，持續針對民生重要食品進行稽查，且每季召開會議，強化食品安全管理，以維護市民飲食安全。
- (七) 確認食品添加物販售業食品業者登錄、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標示、一級品管(食品安全監測計畫、強制性檢驗)、建立追溯追蹤系統(紙本/電子申報/電子發票)之相關符合性，另針對查核沒有宣稱非准用品項可作食品添加物、未取得查驗登記許可下擅自改裝單方食品添加物、倘出售非供食品加工之化工原料，如買方為食品製造業時，應主動告知該化工原料不得使用於食品用途，以達食品添加物與化工原料分業管理效能合計 60 家。
- (八) 依據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落實各加水站登記管理，以保障市民飲水安全。
- (九) 積極監控各媒體平台違規廣告，並依法查處，以避免民眾誤信廣告內容，致影響身心健康。
- (十) 運用廚師公(工)會、講習、社區活動及大眾傳播媒體（電子刊版、跑馬燈、平面媒體）發布有關食品衛生安全宣導事宜，提升民眾食安知識。
- (十一) 推動藥事照護服務，提升民眾藥品使用之知能，使其可運用並落實於生活。利用多元管道(如：行動醫院活動、職場、學校、社區活動中心等場域)，提供民眾用藥知能或健康保健之諮詢及衛教宣導，預計辦理 80 場次。
- (十二) 透過多元宣導場域辦理社區民眾及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強化民眾辨識藥物濫用危害之能力，並培養民眾及青少年反毒之知能。
- (十三) 辦理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管理及輔導作業，落實稽核工作，確保管制藥品合理使用，年度執行 1,000 家次管制藥品查核。

#### 七、強化稽查檢驗效能，提升消費者保障量能：

- (一) 保障市民用藥安全及提升就醫品質，持續執行醫藥事機構品質查核，年度稽查約 3,500 家次，稽查流程精進，落實稽查 e 化，年度達成率 87%。
- (二) 為加強營業場所及從業人員之衛生管理以維護市民健康，並依「臺南市營業衛生管理自治條例」規定，針對本市旅館業(含民宿)、游泳業、浴室（含溫泉）業、美容美髮業、娛樂業與電影片映演業營業場所及其從業人員衛生管理事項，持續辦理衛生稽查工作，年度稽查達 1,440 家次。
- (三) 每月定期持續向本市游泳業及浴室（含溫泉）業辦理水質抽驗工作，結果與規定不符者，經通知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依規定裁處並公布違規業者名單供消費者查詢參考，年度抽驗達 450 件次；每年辦理至少 2 場次列管業別營業場所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本市目前因應 e 化資訊發展趨勢、提供業者即時全面 24 小時免費線上訓練課程、利供業者方便使用。
- (四) 加強食品之稽查：定期與不定期辦理食品稽查與抽驗，確保食品衛生安全，保障市民權益，年度完成 2,500 件抽驗件數。



- (五) 提升衛生稽查人員專業素養：為強化稽查品質，定期辦理稽查人員實務在職訓練，提升精進專業素養，年度預計辦理 5 場教育訓練，平均每人每年受訓時數專業知能 22 小時及一般知能 12 小時。
- (六) 強化檢驗技術及擴展檢驗服務範疇，打造南部國家級實驗室：增購新型檢驗儀器設備，提升檢驗人員專業技術，擴增檢驗項目，提供食品、傳染病、營業衛生及尿液毒品檢驗等多元化服務，強化公共衛生檢驗分析系統。
- (七) 加強食品安全檢測：配製食品檢驗簡易試劑，提供本市市民及本市教育局自行 DIY 檢測，共同為食品安全把關；受理跨局處及轄內之公司行號或工廠之委託檢驗，為民眾食的安全提供即時和周延的檢驗服務。
- (八) 提供品質保證的優質檢驗：持續參加並通過國內、外各類檢驗項目能力試驗，推動實驗室認證，全面提升食品相關檢驗技術及品質，提供具公信力及品質保證的優質服務。
- (九)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加強生物資料庫之資訊安全管理，持續辦理生物資料庫之生物檢體保存與資料之收集；參與「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合作計畫」、與中央研究院台灣人體生物資料庫合作，進行社區型生物資料庫之資料整合及生物檢體加值作業，提供全國優秀研究團隊進行生物醫學相關領域研究，為增進民眾健康做最大貢獻。

#### 八、提供心理衛生照護資源，強化毒品危害防制網絡：

- (一) 佈建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累計 4 處，113 年規劃新設立至少 1 處，以建構心理衛生三級預防策略，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的整合服務，建立以社區為基礎的支持體系。
- (二) 盤點心理健康相關資源，建構轄區心理健康服務網絡地圖，提高民眾運用心理資源便利性。
- (三) 規劃結合轄區心理相關資源推動心理健康促進服務，提升民眾自我心理健康素質，並藉由多元化管道辦理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以推展心理健康促進。
- (四) 推廣並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商及轉介關懷服務，年度服務總人次達 1,400 人次，並進行服務滿意度調查至少達 90% 以上。
- (五) 推動嘸鬱卒長者社區，提供社區長者自殺防治之預防措施及憂鬱症篩檢與關懷服務，以防治中老年人憂鬱症及自殺之目的，年度篩檢人數達 15,000 人次。
- (六) 為推動自殺防治、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與效能，年度提供自殺風險及自殺企圖個案轉介、關懷及輔導服務達 5,000 人次。
- (七) 針對販售木炭、農藥商家、藥局、診所、宗教廟宇、熱點水域、大樓頂樓及重要交通樞紐等場所，張貼警示標語(包含自殺防治、關懷求助專線)，並辦理業者珍愛生命守門人教育訓練，持續推廣珍愛生命守門人及加強自殺工具防範。
- (八) 運用文宣、媒體及網路等管道，強化心理健康促進宣導傳播，媒體露出報導每年度至少有 6 則。
- (九) 針對自殺風險及情緒困擾民眾，提供心理衛生志工服務，年度個案服務總人次至少達 1,150 人次。
- (十) 落實精神病人全人、全家照護服務，銜接精神病人出院準備服務計畫，另依照個案病情需要轉介社區關懷服務人員（公衛護理師、社區關懷訪視員、心理衛生社工等），並提供相關醫療資源及社會福利等協助，落實社區 1-5 級分級追蹤照護，平均訪視次

數 4 次/年，平均面訪次數達 1.35 次/年。

- (十一) 持續提升藥癮戒治醫事人員專業素質，辦理指定藥癮戒治機構督導考核及替代治療專業人員教育訓練，規劃每年度每人應接受至少 8 小時訓練課程。積極落實單一窗口轉介服務平臺，持續強化戒癮成效，提供藥癮者醫療戒治補助、家庭支持、社會福利及就業轉介等多元化服務，以擴展藥癮個案服務面向及深度，建構藥癮者支持網絡，協助藥癮者成功復歸社會。
- (十二) 「愛從家庭出發 2.0」為整體性毒品防制策略主軸，培訓反毒志工，深入社區、校園、職場等多元場域，提供多元、創新、分齡分眾之毒品危害防制宣導，透過辦理社區民眾及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宣導，以提升藥物濫用防制認知，年度辦理總場次達 90 場。
- (十三) 辦理「翻轉人生-KK 認知輔導團體」、「您付出 我感動」一日志工、假日班及個別班等三、四級毒品多元分流處遇方案，以強化藥癮個案及家屬對於第三、四級毒品之防制知能，年度辦理總場次達 10 場。
- (十四) 強化酒癮防治方案：加強督導本市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鼓勵本市醫療院所提升醫療品質，強化酒癮者就醫動機。運用公共衛生三段五級進行酒癮防治宣導、加強主動發掘問題酒癮者並鼓勵增加戒酒治療動機、統整資源並提供個案轉介服務等。增加接受酒癮戒治動機及降低飲酒復發性。
- (十五) 強化精神病人醫療照護體制：提升精神醫療機構服務品質與緊急精神醫療服務，配合精神衛生法修正，持續強化警政、消防、衛政護送至就近醫療機構就醫之合作機制；積極推動精神疾病去污名化宣導，協助病人逐步適應社會生活；並於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持續辦理精神病人社區巡迴醫療，提升精神醫療資源可近性及完整性服務。
- (十六) 為強化精神疾病個案關懷服務，提升社區精神病人追蹤照護品質管理，針對 1、2 級精神個案將逐步移轉由社區關懷訪視員加強服務，113 年預計增加至 69 位訪員(含 8 位督導)，平均面訪本人次數為 2.5 次/年。
- (十七) 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含自殺企圖)服務：加害人除暴力行為外，家庭問題複雜且處理困難度高，有就業、福利及社區居住等需求待滿足，針對是類危機個案處理將以充權、安全、信賴、合作以及個人選擇元素，以協助個案賦能並增進自我調適及創傷整合能力，113 年預計服務量之涵蓋率達 90%。
- (十八) 為提升醫事人員家庭暴力、性侵害事件責任通報敏感度及相關知能：依據衛生福利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教育訓練課程標準」及評估轄區內醫事人員需求，辦理 1 場次「家庭暴力被害人危險評估教育訓練」及 2 場次「性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作業教育訓練」，以利醫事人員在相關通報上能更加具有專業知能。
- (十九)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依照法院、地檢署及監獄評估報告書裁定應接受社區處遇人數，將積極安排社區處遇，預定安排處遇人數達成率 100%。
- (二十) 充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力及提升處遇品質：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專業處遇人員每年應有 6 小時在職教育訓練；處遇年資未滿 5 年之人員應有督導訓練 6 小時，113 年預計辦理 6 場次督導訓練課程，以提升專業處遇人員治療成效及專業度。

九、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 (一) 提升為民服務效能：辦理服務禮儀教育訓練 2 場次、電話禮貌測試 12 次、衛生所服務品質年度考核，以加強人員專業素養及服務禮儀、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形象。
- (二) 積極提升醫政服務效率：
1. 為提升服務效率及便民，在本局林森及東興辦公室各設有單一窗口，受理醫事人員執業異動申請案件，即時審核辦理。
  2. 主動函文醫事人員相關公會，並以電話聯絡，提醒執業執照將屆期之醫事人員盡速辦理執照更新。
- (三) 新建衛生所辦公廳舍，提供更在地化、整合性的醫療照護服務。(臺南市新化區衛生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 (一) 強化衛生局暨所屬各區衛生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每人每年業務相關學習時數平均達 20 小時以上，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二) 因應 2030 雙語國家政策，規劃營造優質雙語服務環境，鼓勵同仁參加英文相關課程及檢定，提升同仁通過英檢比例達 69%。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80% 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衛生業務－ 疾病管制	傳染病監測	一、強化法定傳染病監測管理工作之完整性。 二、提升傳染病疫調資料之完整性，落實疫情調查，防止疫情擴散。 三、持續提升本市防疫檢體送驗品質，降低檢體不良率並獲得準確之檢驗結果報告。	中央：226 本府：191 合計：417
	登革熱防治	一、跨局處合作「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工作計畫」： (一) 依本府各局處業務職掌，責成權管局處所加強孳生源巡查與清除，避免病媒蚊孳生。 (二) 每年辦理二次「台南防疫 全民參與」登革熱跨局處防疫會議。 (三) 每月辦理登革熱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 (四) 針對誘卵桶監測結果，對高風險之里別，加強動員孳生源清除或協請環保	中央：55 本府：4,433 合計：4,488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局執行預防性化學防治。</p> <p>二、臺南市政府衛生局傳染病防治計畫之「登革熱等病媒防治計畫」：</p> <p>(一) 加強境外移入病例進入社區之防治。</p> <p>(二) 落實登革熱疑似病例通報與管理。</p> <p>(三) 輔導各里成立滅蚊防疫志工隊，強化社區動員及自主管理。</p> <p>(四) 針對誘卵桶監測之高風險里別動員病媒蚊孳生源清除或預防性化學防治。</p> <p>(五) 重大積水處所及孳生源點列冊分級管理(分為 A.B.C.D 四級)，週期性查核，針對無法排除積水之處所，投放一般環境用藥等或飼養食蚊魚類。</p> <p>(六) 辦理登革熱防治相關人員教育訓練與衛教宣導。</p> <p>三、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中心維持計畫：</p> <p>(一) 針對防治中心人員辦理教育訓練，提升本職學能。</p> <p>(二) 各項防疫物資整備，控管庫存與配給。</p> <p>(三) 於登革熱疫情地理資訊系統登錄各項防治作業成果，並優化、管理及維護該軟體系統及設備。</p> <p>(四) 登革熱防治中心與疾病管制署南區管制中心、國家蚊媒傳染病防治研究中心合署辦公，持續交流、合作、分享資訊並接受指導。</p>	
	<p>流感及新型A型流感防治</p>	<p>一、疫情監測防治與因應。</p> <p>二、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儲備與查核。</p> <p>三、流感及新型A型流感防治衛教宣導。</p>	<p>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p>
	<p>COVID-19防治</p>	<p>一、監測併發症累計通報數及醫療量能。</p> <p>二、維持醫療品質，辦理感控查核。</p> <p>三、回應市民防疫相關需求及服務。</p> <p>四、執行本市人口密集機構之感控查核與輔導。</p> <p>五、依中央規範調整本市防疫規範。</p> <p>六、發布新聞稿布達相關訊息。</p> <p>七、配合中央疫苗政策，快速施打符合資格對象。</p>	<p>中央：0 本府：0 合計：0</p>
	<p>預防接種</p>	<p>一、配合中央編列年度常規(含流感疫苗)及新增疫苗採購。</p>	<p>中央：233,533 本府：95,531</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提供設籍本市 65 歲以上長者免費接種 23 價肺炎鏈球菌疫苗。 三、輔導並不定期查核衛生所及合約院所，各區衛生所每季定期查核轄內合約院所之疫苗冷運冷藏管理及接種知能。 四、持續辦理疫苗接種業務人員在職訓練。	合計：329,064
	結核病防治計畫	一、透過工作人員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提升醫療院所、衛生所與人口密集機構之專業知識、技能與溝通技巧。 二、藉由衛教宣導提高民眾結核病防治的相關知能，減少民眾對結核病的誤解，並強化主動就醫、按規治療重要性的觀念；並配合世界結核病日，辦理宣導週活動。 三、藉由辦理每月檢討會及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討論會，輔導衛生所個案管理情形，增進都治計畫執行成效 四、推動經濟弱勢及結核病高危險族群進行胸部X光主動篩檢計畫，加強結核病個案主動發現。 五、針對結核病高風險族群(如：傳染性個案符合相關要件之接觸者、血液透析者或矯正機關、密集機構人員)主動進行潛伏結核感染(LTBI)檢驗，積極轉介潛伏結核感染(LTBI)合作醫師評估，進行預防性或潛伏感染治療，以降低發病率。	中央：8,945 本府：641 合計：9,586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一、提升高風險族群衛教、諮詢及篩檢率：同志、特定場所(含性工作者、八大行業等)、藥癮者等。 二、針對警方查獲對象為毒品使用者、販賣者、性工作者、性交易相對人等辦理衛教篩檢。 三、持續進行愛滋及性病個案暨接觸者追蹤管理。 四、持續推動孕婦全面篩檢愛滋病毒計畫及疑似愛滋寶寶追蹤採檢。 五、持續推動愛滋防治衛教宣導。 六、持續藥癮愛滋病減害計畫，設置愛滋衛教諮詢服務站，建立發放及回收機制。 七、結合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與轄區 7 個替代療法執行機構及 8 個外展衛星服務點合作	中央：2,288 本府：1,785 合計：4,07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推動愛滋防治計畫。 八、辦理愛滋防治大型宣導活動。 九、定期召開愛滋病防治檢討會，針對各項防疫指標及異常個案進行追蹤討論。 十、設置多元性別友善門診，進行衛教宣導課程及同志朋友諮詢篩檢。	
衛生業務－醫政管理	強化醫院緊急醫療應變能力，提升緊急救護品質	一、辦理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作業」，執行急救責任醫院急重症醫療品質督考。 二、參與急、轉診網絡執行成果檢討季會，以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照護品質計畫。 三、監控及強化醫療暴力防制。 四、持續定期及不定期辦理轄區救護車裝備及品質查核。 五、維護本市急救責任醫院緊急醫療量能儀表板，以利醫療資源掌握及運用。 六、推廣公共場所設置AED並輔導已通過AED安心場所認證效期展延業務。	中央：350 本府：1,800 合計：2,150
	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業務	一、維護鑑定業務諮詢專線與相關資訊，提供民眾查詢與諮詢 二、提供身心障礙鑑定服務。	中央：0 本府：250,000 合計：250,000
	賡續國際觀光醫療服務	委外維運「台南觀光醫療網」。	中央：0 本府：120 合計：120
衛生業務－食品藥物管理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體系建置計畫	一、辦理本市食安論壇。 二、辦理食安管理宣導會。 三、擴充本市食品安全系統平臺網頁功能。 四、完成優良示範業者之輔導及改善。 五、完成食品業者之現場輔導包含作業現場環境衛生、一級品管（自主檢驗）、追溯追蹤、豬肉來源標示，及現狀分析。	中央：0 本府：3,500 合計：3,500
	公衛藥師藥求安全，健康守護	一、用藥安全宣導及諮詢站：利用多元管道(如：行動醫院、職場、學校等場域)，預計提供用藥安全諮詢及衛教宣導共80場次。 二、推動藥事照護服務，辦理藥師培訓課程，執行在地藥事服務計畫，落實用藥安全照護。	中央：0 本府：85 合計：85
	強化藥物安全管理，加強藥物濫用防制	一、辦理管制藥品講習，以提升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管理效能。	中央：0 本府：1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強化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稽核工作，確保管制藥品合理使用。</p> <p>三、運用多元宣導通路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共 30 場次，提升民眾藥物濫用防制認知。</p>	合計：100
	加強監控食品、藥物、化粧品違規廣告	<p>一、針對電視、電台、網路及平面等媒體平台刊播之食品、化粧品、藥品及醫療器材等產品廣告內容進行監控，監控時數達 1500 小時/年。</p> <p>二、宣導民眾具備相關衛生法規認知並提升辨識違規廣告能力：</p> <p>(一) 辦理民眾相關衛生法規認知宣導及提升辨識違規廣告能力宣導，達 15 場次/年。</p> <p>(二) 運用跑馬燈、電視牆、臉書、LINE 等電子推播工具或至電視、電台等媒體宣導民眾有關食品、化粧品、藥品及醫療器材等產品廣告正確認知宣導，達 15 場次(則)/年。</p> <p>(三) 製作相關衛生法規宣導文宣品，俾利辦理民眾相關宣導活動，達 5 項/年。</p> <p>(四) 發布可提升民眾對食品、化粧品、藥品及醫療器材等產品廣告正確認知之相關新聞稿宣傳，至少 2 則/年。</p> <p>三、針對本市電視、電台媒體平台業者及本市食品、化粧品、藥品及醫療器材等業者辦理相關衛生法規教育課程，至少 3 場/年。</p>	中央：714 本府：179 合計：893
衛生業務－食品藥物管理、衛生檢驗、衛生稽查	食品三級品管 自主管理－稽查－抽驗全把關	<p>一、持續加強及推動食品業者登錄。</p> <p>二、針對中央公告應執行追溯追蹤、自主檢驗對象進行現場稽查，以強化食品衛生安全管理。</p> <p>三、定期及不定期辦理本府跨局處聯合稽查並與檢警調單位聯合打擊違法及重大食品安全事件，每季召開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小組會議。</p> <p>四、辦理食品標示符合性查核。</p> <p>五、餐飲業及販賣業作業場所加強食品衛生稽查。</p> <p>六、辦理抽驗：</p> <p>(一) 抽驗市售食品中食品添加物之含量 300</p>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件。</p> <p>(二) 抽驗市售茶葉、花草原料、蔬果等農藥殘留 80 件</p> <p>(三) 抽驗各類食品檢驗食品中微生物衛生標準 150 件。</p> <p>(四) 抽驗禽畜肉品檢驗動物用藥殘留 150 件。</p> <p>(五) 素食摻葷抽驗 60 件。</p> <p>(六) 抽驗黃豆基因改造成分 50 件。</p> <p>(七) 抽驗食品中重金屬限量 150 件。</p> <p>(八) 抽驗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 80 件。</p> <p>(九) 本市市售高風險食品及市府聯合稽查小組食品安全抽驗項目之檢驗。</p> <p>(十) 辦理業者之食材來源安全性衛生標準及食品添加物、工廠管理需要等之抽驗檢驗。</p> <p>(十一) 配合中央執行各食品專案計畫及後市場食品抽驗計畫檢驗。</p> <p>七、購置本專案檢驗項目所需之標準品、檢驗試劑及相關耗材等，提供即時檢驗服務。</p>	
衛生業務－國民健康	建構社區長者健康之支持性環境	<p>一、推動 65 歲以上老人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假牙計畫：</p> <p>(一) 跨部門、跨領域與牙醫師公會、民政局、區公所、社會局及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共同合作辦理。</p> <p>(二) 各區衛生所、公所透過各宣導機會，將訊息發布及宣傳，預估至少裝置 3,000 人次。</p> <p>(三) 推廣老人健口操及口腔保健。</p> <p>(四) 調查已裝置完成老人之滿意度。</p> <p>二、推行「行動醫院－全民健檢」，以達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標：</p> <p>(一) 針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無醫里或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比例偏低之里別辦理「行動醫院、全民健檢」100 場次，提升民眾方便性及可近性。</p> <p>(二) 針對癌症、三高、失智症及腎功能檢查結果異常，予以轉介就醫及追蹤個案就醫情形，或協調醫院派車接送民眾就醫，提供民眾完整健康服務。</p>	<p>中央：6,140</p> <p>本府：107,790</p> <p>合計：113,930</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三) 提供個案所需之衛生指導，協助BMI（身體質量指數）過重、有吸菸、嚼檳榔等習慣者改善或修正不健康之生活或飲食型態，並持續追蹤。</p> <p>(四) 預估服務30,000人次。</p> <p>三、結合社區資源，辦理社區長者健康促進計畫，鼓勵長者走入社區，進行社區參與，進而促進身心之健康：</p> <p>(一) 透過志工及社區熱心人士、運動團體或社團運作，持續推動，讓長者能透過參與社區活動，達到身心健康。</p> <p>(二) 於社區辦理健康講座，健康飲食、預防跌倒、活躍老化…等至少 300 場次。</p> <p>(三) 辦理更年期照護講座。</p> <p>(四) 建置長者活動空間，爭取銀髮健身俱樂部，以預防及延緩失能。</p> <p>四、提升民眾對失智症之認知，營造失智症友善環境：</p> <p>(一) 於不同場域辦理失智友善公共識能教育訓練。</p> <p>(二) 培訓失智友善師資。</p> <p>(三) 招募失智友善組織、建構失智友善網絡—公部門、醫療院所、藥局。</p>	
	推動癌症及慢性病防治工作	<p>一、推動健康體能暨代謝症候群防治計畫，推廣運動及健康飲食：</p> <p>(一) 結合各場域及組織（如醫院、學校、職場、區公所、衛生所等）推動健康體能及飲食。</p> <p>(二) 持續結合社區運動團體及本市已建構之健走步道、自行車道等，推廣全民運動，持續提升本市運動人口，增進市民健康體能。</p> <p>(三) 透過前二項之推動，降低代謝症候群所引發後續之高血壓、高血脂、高血糖。</p> <p>二、推動低碳健康飲食：</p> <p>(一) 輔導餐廳參與低碳飲食行動標章認證，並持續輔導通過認證之餐廳以維持低碳飲食餐廳之品質。</p> <p>(二) 推動公部門每週一日健康蔬食日，並鼓勵民間及事業機構響應。</p>	<p>中央：10,254 本府：1,363 合計：11,617</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三) 成立 37 處社區營養教育示範點，以提升營養認知。</p> <p>三、與醫療院所結合，共同推動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一) 積極邀約及結合醫療院所共同推動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二) 醫療資源不足區或無醫里，鼓勵衛生所及醫療院所認養或透過「行動醫院、全民健檢」提供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及肝癌）篩檢。</p> <p>(三) 由各區衛生所至社區設站或職場辦理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四) 輔導本市醫療院所加入國民健康署之癌症品質提升計畫。</p> <p>四、營造婦女親善就醫及哺乳環境：</p> <p>(一) 輔導醫療院所建構婦女友善就醫環境。</p> <p>(二) 加強乳癌及子宮頸癌之宣導，提升婦女對癌症篩檢服務與現況的了解。</p> <p>(三) 輔導職場及公共場所設置哺集乳室。</p> <p>(四) 輔導醫療院所參與母嬰親善認證。</p>	
	新住民、原住民醫療保健及優生保健服務措施	<p>一、提供新住民、原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與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p> <p>二、輔導外籍配偶納入全民健保，協助申請設籍前未納保新住民婦女之產前檢查。</p> <p>三、培訓新住民婦女生育保健通譯員，以提供多元化生育保健服務。</p> <p>四、針對家中有 6 歲以下幼兒的新住民、原住民家庭進行居家安全環境檢核與改善。</p> <p>五、提供生育相關之遺傳性疾病檢查減免與補助：</p> <p>(一) 遺傳性疾病檢查。</p> <p>(二) 精神疾病檢查。</p> <p>(三) 生育調節服務。</p> <p>(四) 結紮手術。</p> <p>(五) 人工流產。</p>	中央：16,302 本府：6,348 合計：22,650
	嬰幼兒健康照護	<p>一、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轉介。</p> <p>二、辦理學齡前兒童聽力、視力篩檢。</p> <p>三、辦理 0-3 歲兒童發展遲緩篩檢及異常個案</p>	中央：870 本府：0 合計：87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轉介。	
	菸害防制	<p>一、針對菸害防制法第 13 條菸品販售場所、第 18 條全面禁菸場所、第 19 條除吸菸區外不得吸菸、第 17 條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 20 歲者進行稽查。</p> <p>二、配合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及菸酒行政聯合稽查。</p> <p>三、提供多元戒菸服務、辦理醫事人員戒菸服務教育訓練及相關宣導活動。</p> <p>四、營造無菸環境。</p>	<p>中央：12,865 本府：0 合計：12,865</p>
	身心障礙牙科照護暨口腔健康促進計畫	<p>一、持續拓展本市「身心障礙牙科服務網絡」，鼓勵更多牙科醫療院所提供身心障礙者牙科服務，增加身心障礙牙科看診便利性。</p> <p>二、無牙醫社區口腔保健及偏鄉校園巡迴：辦理未滿 6 歲兒童口腔塗氟保健，以促進學齡前兒童口腔健康。</p> <p>三、衛教宣導及教育訓練： (一) 製作口腔衛教單張及海報宣導：透過各種宣導活動，提升社會大眾對口腔保健的重視。 (二) 製作口腔衛教宣導品。 (三) 辦理養護機構護理長照相關人員口腔照護教育訓練：提升機構照護者口腔照護的知能及施作技巧。</p> <p>四、辦理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相關活動，藉此提升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之能見度。</p>	<p>中央：886 本府：575 合計：1,461</p>
衛生業務－衛生檢驗	強化公共衛生檢驗能量	<p>一、強化檢驗服務能量，擴增檢驗項目，提供食品、傳染病、營業衛生及濫用藥物尿液等檢驗服務，加強與本府局處檢驗合作，為民眾健康及食的安全提供充分保障。</p> <p>二、強化檢驗分析系統，提供快速、精確之檢驗結果。</p> <p>三、專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全國聯合分工體系之檢測。</p> <p>四、參加並通過國內外各項檢驗能力試驗，使檢驗能力與國際並駕齊驅，檢驗結果具公信力。</p> <p>五、持續推動並通過實驗室檢驗認證/認可，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提升檢驗品</p>	<p>中央：7,168 本府：15,795 合計：22,963</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質。</p> <p>六、加強檢驗人員專業知能，提升檢驗技術，加強與全國檢驗單位檢驗技術交流，持續辦理檢驗人員教育訓練。</p> <p>七、配置食品檢驗簡易試劑，提供教育局分送本市中小學檢測，為本市中、小學午餐食材安全把關，並開放給本市市民領取自行DIY，共同維護本市食品消費環境安全。</p>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p>一、配合行動醫院活動，持續資料之收集及生物檢體保存作業。</p> <p>二、受理各界生物醫學研究團隊之研究計畫申請、審查、資料釋出等相關作業。</p> <p>三、參與「中研院台灣人體生物資料庫」及「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合作計畫，擴大資料庫運用範圍。</p> <p>四、加強生物資料庫之資訊安全管理。</p> <p>五、持續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之運作等相關作業。</p>	<p>中央：0</p> <p>本府：50</p> <p>合計：50</p>
衛生業務－衛生稽查	整合藥商藥局、醫療院所例行性稽查管理業務，有效運用稽查人力	<p>一、為維護市民就醫及用藥安全，辦理品質查核，整合醫藥事機構管理稽查業務。</p> <p>二、持續推動e化稽查，配合智慧城市政策，加強智慧稽查效能。</p> <p>三、提升稽查人員專業素養，辦理稽查實務教育訓練。</p>	<p>中央：0</p> <p>本府：1,019</p> <p>合計：1,019</p>
衛生業務－心理衛生管理	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計畫	<p>一、提供民眾心理諮詢及轉介關懷服務，並整合橫向溝通網絡資源平臺，建構全人心理健康促進服務：</p> <p>(一) 佈建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累計 4 處，113 年規劃新設立至少 1 處。</p> <p>(二) 提供免費心理諮商服務。</p> <p>(三) 推廣社區志工參與一問、二應、三轉介珍愛生命守門人。</p> <p>(四) 精進自殺通報不漏接，並建構完善自殺高危機及自殺企圖個案追蹤照護及轉介服務之網絡機制。</p> <p>(五) 推廣憂鬱症防治與篩檢及心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p> <p>(六) 建構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網頁，促進心理資源訊息網路流通服務。</p>	<p>中央：4,022</p> <p>本府：0</p> <p>合計：4,022</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七) 召開臺南市政府心理衛生及自殺防治會議，建置跨網絡合作平臺，推動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作為。</p> <p>(八) 辦理醫療院所督導考核，落實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作為，提升個案服務醫療品質。</p> <p>(九) 規劃辦理心理健康教育訓練，提升專業人員服務品質。</p> <p>(十) 運用媒體文宣等各種管道，宣導心理健康促進理念及活動。</p> <p>(十一) 加強災難心理健康服務。</p> <p>二、推動社區長者自殺防治：</p> <p>(一) 辦理長者憂鬱症篩檢。</p> <p>(二) 推廣嚶鬱卒長者社區，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之社區志工及社區里鄰長關懷社區情緒長者。</p> <p>(三) 辦理珍愛生命守門人研習，提高關懷據點社區志工敏感度辨識。</p> <p>三、推展全市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p> <p>(一) 於各區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p> <p>(二) 辦理記者會及大型宣導活動。</p> <p>(三) 運用媒體文宣等各種管道，宣導心理衛生防治及服務措施，並連結公部門及民間機構共同參與。</p> <p>四、強化精神病人護送就醫服務：</p> <p>(一) 協助社區中有自傷、傷人或有傷害之虞之精神病人或疑似精神病人就醫。</p> <p>(二) 緊急約診處置：未符合護送就醫條件之社區滋擾精神病人或疑似精神病人，如有緊急精神醫療需求，需專業醫療人員訪視，由衛生局約診精神科專科醫師到府評估。</p> <p>(三) 本市向衛生福利部申請「精神病人危機處理團隊試辦計畫」，由一家指定精神醫療機構主責辦理：線上諮詢人員評估病人分數為≥7 分建議送醫，本市 29 區倘若對於精神病人送醫仍有爭議或疑慮時，則由線上諮詢人員視案件狀況評估出勤，聯繫精神科醫師出勤至現場評估，其餘 8 區則由聯繫衛生所公衛護理師至現場評估。</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五、社區精神病人照護服務： (一) 建立醫療機構出院病人後續社區追蹤照護銜接機制(出院準備計畫)。 (二) 加強社區精神病人追蹤關懷服務，訪視紀錄確實登錄於衛生福利部「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 (三) 依個案需求，轉介精神病人就醫、就業、就養、就學等服務資源。 (四) 加強精神衛生相關工作人員評估社區精神病人/疑似精神病人緊急護送技能及個案照護知能。	
	強化藥癮個案照護、健全毒品危害防制之功能	一、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2.0」，強化藥癮個案管理、社會資源應用及毒品防制網絡之建立： (一) 召開本市毒品危害防制會議，結合地方反毒社會資源，建構綿密毒品防制網絡。 (二) 深化藥癮個案服務，建立單一窗口提供醫療戒治服務、就業技訓輔導及社會福利資源轉介服務平臺，並提供藥癮者社區處遇在地化服務。 (三) 鼓勵轄內精神醫療機構參與藥癮戒治機構或替代治療執行機構服務。 (四) 加強反毒志工招募及培訓。 (五) 辦理「無毒社區 健康家園」計畫，落實社區聯盟服務機制。 二、辦理反毒宣導，健全戒毒者之支持系統： (一) 提供毒品防制諮詢專線服務。 (二) 辦理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健全家庭支持系統，重新建構家庭功能。 (三) 發展創新、多元化反毒宣導。 (四) 落實評估及協助轉介相關資源(醫療、就業、社會、就學、法律)服務。 (五) 成立「臺南毒防指南針」LINE@官方網站，暢通個案家屬的諮詢管道。 三、辦理藥癮者鴉片類及非鴉片類物質成癮者戒癮治療補助： (一) 辦理衛生福利部「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公務預算」。 (二) 辦理衛生福利部「藥癮治療費用補助	中央：28,058 本府：9,198 合計：37,25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方案-毒防基金」。</p> <p>(三) 辦理臺南市藥癮治療費用補助計畫，部分補助本市家境清寒之藥癮者替代治療(鴉片類)費用。</p>	
	<p>強化酒癮戒治處遇服務及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業務</p>	<p>一、強化酒癮防治方案：加強督導本市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進行酒癮防治宣導、發掘問題酒癮者接受戒酒治療、統整資源並提供個案轉介服務等。</p> <p>二、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含自殺企圖)服務：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自殺企圖者，除暴力行為外，精神疾病及家庭問題複雜，個案處理之複雜度及困難度高，兒少保護、家庭暴力事件加害人若合併有精神疾病者(含有自殺企圖)，因缺乏病識感，而不願就醫，致受病情干擾而有暴力行為，有就業、福利及社區居住等需求待滿足，從調查家庭暴力事件通報中，以實證為本的創傷知情處遇可為建立專業關係及保護、心衛之共案基礎，有助於釐清個案因早年暴力創傷而影響的認知及價值觀，強調從倖存者或被害人的角度切入目前所謂「加害人」角色的創傷知情及危機處理原則，把握充權、安全、信賴、合作以及個人選擇等元素，協助個案重溯早期創傷經驗以重建當下的安全感及賦能感，並增進自我調適及創傷整合能力，113 年服務量至涵蓋率 90%。</p> <p>三、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p> <p>(一) 為提升醫事人員家庭暴力性侵害事件責任通報敏感度及相關知能：依據衛生福利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教育訓練課程標準」及評估轄區內醫事人員需求，辦理1場次「家庭暴力被害人危險評估教育訓練」及2場次「性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作業教育訓練」，以利醫事人員在相關通報上能更加具有專業知能。</p> <p>(二)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依照法院、地檢署及監獄評估報</p>	<p>中央：5,529 本府：5,656 合計：11,185</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告書裁定應接受社區處遇人數，將積極安排社區處遇，預定安排處遇人數達成率100%。</p> <p>(三) 充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力及提升處遇品質：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專業處遇人員每年應有6小時在職教育訓練；處遇年資未滿5年之人員應有督導訓練6小時，113年預計辦理6場次督導訓練課程，以提升專業處遇人員治療成效及專業度。</p>	
	第三、四級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講習計畫	<p>一、辦理第三、四級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講習，於收到警政單位轉介個案後，每月至少辦理1場次，通知受裁罰者依規定參加講習。</p> <p>二、辦理通知第三、四級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達2次以上(含2次)之Ketamine使用者參加心理成長團體。</p>	中央：0 本府：280 合計：280
	弱勢精神病人就醫交通費用補助計畫	<p>一、補助對象：設籍於本市之精神疾病患者(經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查證收案關懷者)及一名家屬陪同返診交通費用，協助精神疾病患者排除就醫障礙，減輕個案就醫交通費用之經濟負擔。</p> <p>二、補助項目及標準：計畫所訂補助項目為補助對象因病就醫所需之交通費用及標準如下：</p> <p>(一) 本補助標準為每案覈實補助，每年最高補助新臺幣2,000元。</p> <p>(二) 陪同家屬補助標準為每案覈實補助，補助新臺幣2,000元。</p> <p>(三) 就醫交通工具包含：大眾運輸工具、復康巴士(需檢附收據)、長照2.0交通接送服務(需檢附收據)、計程車(需檢附收據，且排除臺南市東區、中西區、南區、北區、安平區、安南區、永康區、仁德區及歸仁區等9區)。</p>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臺南市新化區衛生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p>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空間規劃：</p> <p>(一) 新建地上3層鋼筋混凝土構造廳舍1棟。</p> <p>(二) 預定使用土地面積為1,130平方公尺，新建地上3層，樓地板面積各樓層分別</p>	中央：75,000 本府：52,615 合計：127,61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為 661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為 1,983 平方公尺。</p> <p>二、計畫期程：自 112 年 8 月至 115 年 12 月</p> <p>(一)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6 月：規劃設計招決標、基本設計、細部設計。</p> <p>(二) 113 年 7 月至 115 年 3 月：工程招決標、開工監造及履約。</p> <p>(三) 115 年 4 月至 115 年 12 月：竣工、驗收、結算及開辦服務。</p>	<p>總計</p> <p>中央：413,205</p> <p>本府：569,414</p> <p>合計：982,619</p>



#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維護環境資源及追求環境永續之目標，環境保護局積極推動各項環保業務，以維護整體市容環境，致力建構淨零永續家園。秉持為民服務之精神，透過優質友善的服務品質，提升市民滿意度。此外，亦透過各項環保工作推動環境管理措施，包含拓展環境教育、審查及監督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工作、推動 2050 淨零排放措施，維護空氣品質、噪音管制及推廣汰換低污染車輛，落實河川及海洋污染稽查管制、強化毒性化學物質管理，透過加強推動資源回收及資源循環再利用，嚴格把關事業廢棄物去化管道及流向，杜絕非法棄置及監督查證土壤及地下水場址，營造友善城鄉環境維護市容整潔並加強稽查陳情服務效率、提升環境檢驗能力，全力解決市民所面臨之環保問題，將臺南市打造為低碳永續循環的城市。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深化市民環境教育：

- (一) 推動環保志義工參與環境清潔暨環境教育宣導工作，鼓勵環保志工在地培訓計畫，輔導環保義工轉型環保志工，拓展環保志義工服務能量，培訓志工 500 人，共同維護家園環境。
- (二) 深化機關、社區、學校及民間組織環境教育夥伴關係，整合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資源，實施多元環境教育，辦理環境保護績優遴選表揚及環境知識競賽各 1 場次，提升民眾環境素養及行動力。
- (三) 輔導本市各機關學校綠色採購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達 100%。辦理綠色消費及綠色場域、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30 場次，結合環教場所、環保餐廳辦理環境教育列車 12 車次，推動綠色旅遊，鼓勵個人及民間企業、團體響應淨零綠生活，減少對環境之負面影響。
- (四) 依法執行本市重大開發案件之環評審查以及後續監督，以預防及減輕開發行為對環境之不良影響。直播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會議，落實民眾參與，審查通過之環評書件內容上網公開資訊，嚴格要求開發單位確實依據環評審查結論及環評書件承諾執行，落實進行本府環評案件監督比例達 100%。

### 二、建構淨零永續家園：

- (一) 因應氣候變遷，推動本市溫室氣體管制、氣候變遷調適、永續發展目標執行方案，召開跨局處研商會議 3 場次，滾動檢討執行成果並適時調整執行策略，打造淨零永續大臺南。
- (二) 推動各里、社區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認證達 75%，追蹤輔導既有低碳社區維運情形，持續深化社區落實低碳生活，強化低碳效益展現。
- (三) 統計本市行政轄區溫室氣體盤查結果，輔導事業溫室氣體盤查達 150 家，研析碳排情形掌握碳排放基線，檢討本市溫室氣體減量策略，輔導企業積極辦理溫室氣體減量。

- (四) 推動淨零人才訓練，結合企業及學校需求，辦理 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人員訓練，培育本市淨零人才庫。
- (五) 訂定臺南市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辦理多元化宣導活動達 15 場次，展現本市永續發展推動成果。

### 三、維護空氣噪音品質及管制：

- (一) 依據環境部空氣污染防治方案，落實推動固定污染源、移動污染源、逸散污染源管制工作，減少本市各面向污染源空氣污染排放，以維護及改善臺南市空氣品質，並每年召開兩次亮麗晴空跨局處分工合作會議，滾動式檢討精進懸浮微粒及臭氧削減管制計畫，落實全面性懸浮微粒與臭氧潛區污染物管制措施，改善本市空氣品質，以達成 113 年藍天日數 (AQI<101) 88% 之目標。
- (二) 輔導公私場所推動自主管理及巡查室內空氣品質，落實督導列管公告場所稽查管制，以達成全面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目標，並辦理室內空品績優場所競賽，推動 20 處以上公私場所取得室內空品管理標章。
- (三) 補助機關、學校設置空品淨化區，改善裸露地降低揚塵，並輔導社區、企業認養；協助輔導公立國民中學、國民小學及幼兒園設置「清淨空氣綠牆」，以設置 5 處綠牆為目標，於教室外之陽台等適當空間種植藤蔓植物生成綠牆，淨化學校室內空氣品質。
- (四) 於空品不良季節好發期前，透過多元媒體管道宣導相關環保政策，並提醒民眾須注意事項；進入秋冬空品不良好發期時，啟動納管工廠降載減排及執行道路洗街、污染源稽查巡查、移動源管制等應變措施，以減緩空品不良的情形，並連繫上風處縣市共同執行相關應變工作，以落實空污跨域治理。
- (五) 針對轄內之裸露地、工地等具潛在揚塵污染場所進行追蹤及輔導，且整合中央及本市相關權責機關洗掃量能，推動各工業區科學園區服務中心、民間公私場所執行周邊道路認養洗掃，並於空品不良時期加強重要路段，如工業區、交流道等周邊之洗街作業，以達抑制車行揚塵效果，並宣導農民自主清除，減少農耕污染之衍生性揚塵產生。
- (六)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及燃料使用許可落實技師簽證簡政便民，持續滾動檢討並加強稽查及檢測，確保公私場所許可制度正確性及落實性，另針對特定污染區域或對象執行無人機追蹤管制，並配合環境部污染防治管制策略，推動公私場所排放減量粒狀物 5 公噸、氮氧化物 5 公噸及揮發性有機物 10 公噸。
- (七) 為落實有害排放標準規範，持續針對公私場所及工業區加強監測及檢測以符合排放標準，並配合環境部污染防治管制策略，提升空氣品質。
- (八) 採用科學儀器驗證污染來源，搭配數據解析及公害陳情內容，鎖定目標推動排放減量。
- (九) 執行固定空氣污染源空污費管制及追補繳作業，強化審查品質並進行公告法規輔導，確認可勾稽系統與空污費系統申報關聯性，並有效利用 E 化系統執行現場查核及輔導業者申報正確性。
- (十) 提升加油站揮發性有機物管制，針對本市列管加油站使用容積式進行抽測作業及執行法規符合度，確保其油氣回收功能穩定，並宣導加油跳停及按壓力道，有效管制降低逸散性 VOCs。

- (十一) 因應臭氧議題，強化逸散性揮發性有機污染物管制，針對轄內工廠設備元件及歷年抽測不合格工廠執行稽查抽測，確認其自主維護情形；巡查 VOC 工廠，調查收集情形並導入空污費比對，避免臭氧前驅物 VOCs 逸散。
- (十二) 提升營建施工污染削減，輔導營建工地採行高削減率防制措施，並加強推廣營建工地使用永續循環措施，包括使用再生水認養洗街、洗車廢水經沉沙循環再利用、裸露地覆蓋稻草批及廢木屑…等。
- (十三) 露天燃燒依季節性熱區巡查管制，搭配 UAV 空拍擴大巡視範圍。利用多媒體管道如公部門網頁、FB、公所跑馬燈及新聞稿…等，加強宣導勿露天燃燒觀念並推廣農廢再利用。
- (十四) 推動民俗活動減污，藉以功代金或其它方式、紙錢集中燒，從源頭減少並管控本市燃燒紙錢產生空氣污染量。
- (十五) 強化餐飲管制，分別以新設巡查、預防性輔導及屢遭陳情專家學者輔導等方式降低陳情數，提高民眾感受度。
- (十六) 導入餐飲智能監控，遠端監控靜電機電流訊號，管制污染防制設備濾網使用情形，建立自主管理機制，降低民眾陳情。
- (十七) 因應預計 112 年底公告之「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管理辦法」第三階段修法草案，針對已列管之 1~5 批連線對象預查法規符合度，並同步宣導草案內容；預查光電業 CEMS，安排委員輔導，加強光電業管制。
- (十八) 建置 CEMS 每日零點全幅校正警示系統，若 CEMS 連線業者未進行每日零點全幅校正自動通報工廠端及環保局人員。
- (十九) 依據高污染潛勢地圖，透過科技化車牌辨識系統稽查並列管高污染機車族群，更配合環境部政策，持續推廣與辦理機車汰舊換新補助作業，強化民眾淘汰老舊機車並使用低污染車輛之意願，以達到亮麗晴空年度淘汰 2.5 萬輛老舊機車之目標。
- (二十) 落實機車排氣定期檢驗制度推動，寄發定檢通知並強化推廣 E 化定檢簡訊通知系統，擴大 E 化定檢簡訊通知能量，藉此有效提升本市機車排氣到檢率達 80%之目標，並達高污染車輛改善及淘汰老舊機車之目的，另透過機車定期檢驗站品保品管作業與評鑑制度之實施，有效提升並精進定檢站專業檢驗能力及服務品質。
- (二十一) 加強高污染柴油車管制措施，針對道路行駛之柴油車輛實施不定期稽查，以目視判煙通知、路邊攔查、攔檢等方式稽查高污染車輛並促進改善，並藉由導入數位科技影像判煙系統科技執法、不透光率遙測系統執行柴油車尾氣遙測稽查，藉由科技執法逐步取代傳統人力稽查，提昇柴油車稽查管制成效。
- (二十二) 依據污染潛勢熱區，加強執行高污染柴油車路攔稽查及管制作業，並配合環境部政策推廣柴油車汰換與調修補助，以進一步達到淘汰高污染老舊柴油車、促進污染改善之目的。持續推動認證維修廠保檢合一暨柴油車代檢，針對四期以上大型柴油車建置維修廠柴油車代檢能力，並核發自主管理標章，落實保檢合一。
- (二十三) 配合環境部管制政策，針對高敏感族群區域(學校、醫院) 及柴油車出入頻繁區域(如風景區、物流園區與工業區等區域)，每年持續評估、劃設新的空氣品質維護區，並檢討調整現有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政策，藉由空氣品質維護區進行車輛管制，提升

柴油車納管率與機車定檢率，並促使老舊車輛汰舊換新，有效減少本市空氣污染物排放，提升維護區內空氣品質。

(二十四) 針對達一定規模工地，進行施工機具邀約檢測，藉此掌握臺南施工機具數量，落實與推動施工機具自主管理，以改善施工機具排煙狀況。

(二十五) 加強改裝管噪音車輛管制，源頭管制部分，每半年召開跨局處噪音跨平台會議、辦理改裝店家稽查、辦理排氣管自主檢驗；末端管制部分，不定期執行環警監聯合稽查、使用聲音照相科學儀器稽查、辦理民眾檢舉與警察通報通知到檢、檢驗合格車輛張貼合格標籤列管遏止再改行為、AI辨識判管等管制方式，以期降低車輛噪音擾寧情形。

#### 四、落實水域河川及海洋污染源、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環境用藥及飲用水管理作業：

(一) 運用水環境守護志工進行污染稽查，並結合科學儀器加強轄內工業、畜牧業等其他點源污染查緝工作。

(二) 建構污染通報體系，落實水污染源稽查管制；針對重點河川及支流排水，利用水質儀器監測污染情形，完善流域水質監測數據。

(三) 針對臺南地區沿海環境敏感地區，辦理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演練及兵棋推演，並持續監測臺南海域環境水質。

(四) 推動畜牧糞尿沼液沼渣施灌計畫，並進行農地示範施灌及評估作業，113 年提升本市施灌量至 5,000 公噸及施灌面積 3 公頃；執行八翁里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計畫建設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中心，發展綠電循環經濟，降低河川污染負荷。

(五) 辦理水域環保相關法令宣導會議（含水污染防治、海洋污染防治、省水減污…等），提升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文件）一次性審查率。

(六) 建構諮詢預審模式，提升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證件相關書面審核效率，加速作業。

(七) 強化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暨環境用藥管理，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管理、法規宣導、現場稽查及安排專家學者輔導、偵測與警報設備現場測試以及臨場下達毒災之無預警測試，藉由稽查本市轄內列管毒化物廠家 80%之目標達到管理及督導之成效；強化本市因應登革熱或環境消毒量能，辦理環境用藥施藥人員教育訓練課程及說明會議，增加合格施藥人員量能並建立正確及安全用藥觀念，降低環境負荷。

(八) 落實災害防救管理，模擬災害情境及緊急處置判斷進行毒災演練，強化整體救災能力，有效達到橫向支援、降低災損，避免二次危害，並辦理聯防組織小組訓練，增強聯防小組應變能力。另配合安全大臺南專案，針對化學品貯存之風險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公共危險品場所與消防單位進行聯合稽查，配合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流向勾稽查核，確保合法流向外，更能有效降低毒災發生機率，達成「職場零毒災、安全大臺南」的目標。

(九) 定期抽驗淨水場原水及水質處理藥劑，並不定期稽查抽驗公私場所之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自來水列管點檢視其設備的維護管理及水質抽驗情形，確保飲用水安全。

(十) 持續操作維護鏡面水庫集水區非點源污染削減設施，減輕水庫營養鹽污染負荷，追蹤本市水庫水質，確保市民用水安全。

#### 五、資源循環全分類，活化創新拼永續：

(一) 加強辦理源頭減量工作，呼應資源循環署相關源頭減量政策進行全面性查核輔導工作，

推動限制產品過度包裝、網購包裝限制及禁用一次性塑膠飲料杯。並持續推動本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 26-2 條，規範本市相關行業應提供環保餐具予民眾使用。

- (二) 輔導里及社區大樓設置並持續營運回收站以帶動在地居民進行資源回收，配合地方節慶活動辦理相關資源回收宣導活動提升民眾資收相關常識，並輔以垃圾強制分類檢查，敦使民眾落實資收分類及垃圾減量。
- (三) 加強管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及資源回收站，定期進行消防安全輔導訪視及環境衛生稽查，本市列管 174 家回收處理業及資源回收站，每家稽巡查至少 1 次以上，避免污染環境及災害發生，確保公共安全。
- (四) 持續推廣廚餘高速發酵廠產製成品，落實循環經濟、落實廚餘回收政策以減少垃圾量。
- (五) 持續辦理臺南市廢棄物處理廠(場)監督專業計畫，定期巡查本市公有掩埋場及滲出水處理廠妥善營運，並定期監測地下水水質，確保務必符合相關環保法令規定，杜絕二次污染之可能。
- (六) 為提升處理量能，持續進行本市各掩埋場整理整頓以增加緊急應變空間。
- (七) 為恢復本市垃圾處理量能，以汰舊換新設置更新爐，並採促參 BOT 方式辦理城西焚化爐更新爐興建，引進焚化爐新技術，包含高溫鍋爐管排、提升廢熱回收、發電效率最大化、嚴格廢氣排放標準、節能減碳等，並結合當地發展特色更新設置回饋設施，預計至 113 年底工程進度達 50%以上。
- (八) 持續辦理永康焚化廠回饋設施營運，達到回饋市民及落實敦親睦鄰之目的。
- (九) 穩定操作營運底渣處理廠，以提升再生粒料品質技術，落實底渣再利用。
- (十) 持續辦理本市公有掩埋場設施改善及修繕工程，妥善維護管理廢棄物處理設施。
- (十一) 推動廢棄家具或木質廢棄物燃料化，預計處理 5,000 噸，轉廢為能再利用。
- (十二) 推廣廢樹枝燃料化或肥料化，預計處理 10,000 噸，以落實循環經濟。
- (十三) 為妥善因應更新爐興建期間之垃圾處理缺口問題，辦理廢棄物篩分機械處理作業。

#### 六、全面推廣資源永續循環利用、審查嚴格把關事廢合法去化：

- (一) 為提升本市各項事業機構廢棄物相關許可審查效率，以廢清書審查通過家數/應檢具廢清書家數超過 95%為目標，本府環保局導入公開透明資訊及加速機關審查之行政效率，降低業者錯誤態樣，落實輔導業者申辦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公民營各項清除處理許可及查核改善工作。
- (二) 持續加強宣導並辦理法令宣導說明會，每年法令宣導說明會及申報系統說明至少 4 場次，以輔導事業機構填報許可相關資料及網路申報，落實無紙化及資料庫建置，達成簡政便民、精準服務之目標。
- (三) 以源頭管理方式，透過現代化資訊管理系統「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系統(IWMS)」、「事業廢棄物清運機具即時監控系統(GPS 系統)」，對申報數據進行勾稽比對，針對異常部分進行深度稽查流向管制，全面掌握機構營運及資源化產品最終流向無相關異常情形或致犯罪違規污染情事。
- (四) 利用科技執法以無人飛行載具查緝非法案件及查核再利用機構現場作業情形比對地籍位置與範圍，持續配合檢調單位及環境部環境管理署重大案件稽查，打擊環保犯罪。
- (五) 持續執行隨袋徵收之工業區員工生活垃圾政策，提倡事業端源頭減量或進行廠(場)內自行處理，提升本市事業廢棄物全分類暢通合法去化管道。

- (六) 倡導「轉廢為能」之概念，推動本市固體再生燃料(SRF)物料循環。
- 七、落實土壤及地下水場址之監督管理及查證，杜絕非法棄置：
- (一) 檢視污染場址特性，聘請專家學者共同監督本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督促場址改善作為。
  - (二) 針對自主改善完成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執行驗證作業，預計解除 5 處場址。
  - (三) 為提升事業污染預防管理能力，分群管理本市具土水污染潛勢之事業並辦理說明會 2 場次，針對應加強管理群執行 50 家次現勘作業，並依現勘結果執行查證，降低臺南市土水污染發生率。
  - (四) 持續監督中石化安順場址整治工作，避免二次污染發生，並加嚴管制力道，督促中石化公司如期於 113 年 5 月完成整治作業，達成加速土地復原並達永續利用之目標。
  - (五) 透過環檢警結盟及導入科技辦案，加強查察破獲非法棄置案件，以有效遏止棄置廢棄物犯罪意圖。
  - (六) 嚴格管控列管非法棄置場址之清理作業，並確保債權保全，加速完成清理，並適時啟動緊急應變及實施監測，俾利土地永續利用。
  - (七) 積極宣導土地環境安全，提升民眾杜絕廢棄物不當棄置行為之正確觀念，並提供陳情專線管道予以民眾鼓勵檢舉非法棄置情事，共同防範非法棄置案件。
- 八、推動寧靜舒適家園，營造友善城鄉環境：
- (一) 提升公廁整潔度，加強公廁管理及稽查，評鑑等級優等級以上列管公廁達 90%；辦理公廁清掃學習活動 2 場次與績優公廁考核，同時推動企業及民間單位認養公廁，落實公廁管理單位自主管理。
  - (二) 爭取環境部改善公廁補助經費，修繕改建公廁硬體環境(外觀、管線、通風、照明等)，全力提升公廁品質。
  - (三) 增加臺南環保通 APP 多元功能，持續優化包括奉茶點、公廁地圖、空氣品質等查詢項目。
  - (四) 推動觀光遊憩景點管理單位自主管理，提昇觀光景點環境整潔品質。
  - (五) 推動全數認養海岸，認養團體每季至少 1 次自主清理海岸，與民間團體、學校、企業共同辦理每年辦理 2 場次大型淨灘活動(春季、秋季)，號召民眾一同清理海岸環境，扎根落實環境友善教育。
  - (六) 辦理清淨家園區里考核，由 37 個行政區區公所課長相互進行區里整潔度評比，每年實地考核及評比志義工認養環境清潔情況，推廣區里在地特色營造，維護並提升環境整潔。
  - (七) 易積(淹)地區及地勢低窪之溝渠加強清淤於每年汛期前(4 月底)完成，汛期及汛期後(5 至 12 月)以經常性清理為主，偶發性清理(民眾陳情)為輔。並加強對店家或攤販聚集處、營建工地等側溝加強巡查及勸導。
  - (八) 強化市民日常孳清技巧及登革熱防疫知識，年度達 4 場次鄰里、社區防疫種子教師教育訓練；減少病媒蚊孳生，登革熱病媒蚊布氏指數密度調查三級以上控制於 10%以內。
  - (九) 加強廢棄彈簧床、廢樹枝及傢俱破碎處理，爭取預算執行巨大廢棄物處理計畫，降低廢棄物焚化排碳量，達成資源回收再利用目標。
  - (十) 興建區域型資源回收細分類廠，提高資收物價值及降低垃圾量與焚化爐處理垃圾負擔。



- (十一) 提升清運量能，持續爭取補助汰換老舊大型機具及清運車輛。
- (十二) 提高線上垃圾車和回收車收運準點率，減少民眾等待時間。
- 九、加強環保行政服務效率、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 (一) 加強為民服務，提升陳情案件處理效能。
- (二) 成立專案聯合稽查小組，針對屢次陳情、重大違規及重點個案，跨科室辦理聯合稽查，以有效全面改善污染，維護環境。
- (三) 持續宣導電話禮儀，適時回應民眾陳情案件之稽查處理，輔以科技執法工具，建構污染地圖，有效破獲公害污染案件，提升民眾滿意度。
- (四) 為落實展現行政處分公權力，定時辦理催繳罰鍰拒繳案件及移送執行署強制執行，罰鍰催繳比率達 96% 以上。
- (五) 增購儀具設備改善檢驗量能及提升異味案件處理效能，以迅速提供檢驗結果報告，並持續維持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之化學測試領域實驗室認證，以符合 ISO/IEC 17025 實驗室規範，提供具公信力之檢測數據。
-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包含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 1 小時、環境教育 4 小時、性別主流化 2 小時及其他民主治理價值課程至少 3 小時。
-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深化市民環境教育	環境教育及志義工管理推動工作計畫	一、配合中央政策及環境教育法，辦理各項環境教育推廣活動並輔導查核各單位辦理環境教育。 二、提升市民環境素養及行動力，整合並應用本市環境教育場域及資源。 三、針對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或自治條例者辦理環境講習。 四、輔導民間企業及團體實施綠色採購，推廣綠色消費，辦理綠色消費宣導活動，提升綠色採購成效。 五、辦理環保志工培訓及增能研習，提升志義工專業知能。 六、輔導環保志義工隊管理及運用，增進服務績效。	中央：3,450 本府：8,800 合計：12,250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業務	一、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審閱及辦理審查會議，並公開資料。 二、透過直播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會議，落實民眾參與。	中央：2,420 本府：480 合計：2,9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三、執行環評案件現地監督查核與教育輔導作業。</p> <p>四、透過環境教育宣導，強化開發單位落實環評承諾事項。</p> <p>五、辦理內部環評教育訓練及外部環評法規宣導。</p>	
建構淨零永續家園	因應氣候變遷，推動溫室氣體減量	<p>一、淨零城市整體規劃。</p> <p>二、研訂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p> <p>三、「2050 淨零排放路徑」目標擬定、推動及追蹤管考。</p> <p>四、辦理淨零永續相關會議。</p> <p>五、城市溫室氣體盤查及淨零永續網站維護。</p> <p>六、國際環保交流，協助參與國際會議及推廣宣導。</p> <p>七、彙編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VLR)。</p> <p>八、本市碳揭露專案(CDP)資料撰寫。</p>	<p>中央：0</p> <p>本府：8,000</p> <p>合計：8,000</p>
	推動氣候變遷調適及永續發展目標	<p>一、研擬及修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p> <p>二、八大領域風險及脆弱度分析。</p> <p>三、多元化宣導及媒體推廣。</p> <p>四、評估氣候變遷衝擊與影響。</p> <p>五、辦理氣候變遷調適相關會議。</p> <p>六、辦理調適推廣教育活動。</p>	<p>中央：0</p> <p>本府：7,500</p> <p>合計：7,500</p>
	推動淨零輔導團及排放源減量	<p>一、推動淨零輔導團，輔導事業溫室氣體減量。</p> <p>二、事業溫室氣體盤查登錄查核。</p> <p>三、輔導申請溫室氣體自願減量計畫。</p> <p>四、辦理淨零培訓課程、會議及成果發表。</p> <p>五、執行碳中和輔導及推廣碳足跡標籤。</p>	<p>中央：0</p> <p>本府：6,000</p> <p>合計：6,000</p>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p>一、推動行政區、行政里參與低碳永續家園，擬定低碳永續家園推動規劃。</p> <p>二、輔導已取得認證評等單位維運及精進低碳措施。</p> <p>三、辦理已取得認證評等單位成果管理維護查核作業。</p> <p>四、辦理教育訓練、觀摩活動及宣導會。</p>	<p>中央：4,276</p> <p>本府：1,502</p> <p>合計：5,778</p>
空氣及噪音管理	空氣品質管理策略規劃與推動室內空氣品質改善	<p>一、環境部空氣污染防治方案、考評指標項目、亮麗晴空計畫列管成果展現。</p> <p>二、研訂年度各項空氣品質管理目標與管</p>	<p>中央：0</p> <p>本府：18,300</p> <p>合計：18,3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制策略及建立跨局處、跨縣(市)、跨空品區之合作交流機制。</p> <p>三、宣導空氣污染成果及管考委辦計畫之辦理品質與成效。</p> <p>四、執行空氣品質不良通報應變通報作業。</p> <p>五、空氣品質及環境負荷蒐集與分析。</p> <p>六、整合分析排放量清單。</p> <p>七、辦理空品淨化區經營維護管理考核業務。</p> <p>八、人工監測站(3站)及自動監測站(2站)監測分析與操作維護作業。</p> <p>九、空氣品質資訊整合平台維護管理。</p> <p>十、執行公私場所室內空氣品質檢測。</p> <p>十一、推動公私場所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作業及宣導法規相關事項。</p> <p>十二、督導查核公告場所設置專責人員、撰寫維護管理計畫書及定期檢驗測定作業。</p> <p>十三、維護管理室內空氣品質資訊網，建置相關資訊平台供民眾查詢。</p> <p>十四、推動公私場所取得優良級與良好級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p>	
	<p>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p>	<p>一、更新維護固定污染源資料庫及擴充列管。</p> <p>二、執行固定源操作許可及燃料許可相關審核及巡查作業，並推動排放量削減作業。</p> <p>三、執行排放量申報審查及查核管制。</p> <p>四、配合稽查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物管制。</p> <p>五、執行異味陳情管制作業。</p> <p>六、執行無人機污染追蹤管制作業。</p> <p>七、透過環境監測，掌握環境中空氣污染物濃度。</p> <p>八、利用科學儀器追蹤可疑污染源，鎖定目標推動排放減量。</p> <p>九、落實污染者付費原則，查驗空污費申報正確性，並追繳疑義缺漏者及輔導申報。</p> <p>十、執行揮發性有機物原物料VOCs含量抽</p>	<p>中央：0 本府：56,300 合計：56,3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測，輔導改善為低V%成份及提升加油站逸散性VOCs污染管制，油槍合格率高達90%以上。</p> <p>十一、針對轄內VOCs工廠加強稽查管制並掌握最新排放現況及稽查檢測設備元件洩漏情形，減少VOCs逸散。</p> <p>十二、執行CEMS連線對象法規符合度、功能查核 1~5 批連線對象委員評鑑；光電業委員輔導日、月報及數據傳輸品質審查特殊性工業區測站查核。</p>	
	逸散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	<p>一、辦理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核算。</p> <p>二、提昇營建工程法規符合度，工地查核符合率高達90%以上。</p> <p>三、提供便民繳費管道與線上申辦作業。</p> <p>四、執行稻作露天燃燒巡查，巡查面積達耕作面積60%以上。</p> <p>五、進行裸露地清查及輔導改善，年度改善率高達80%以上。</p> <p>六、推廣以功代金、紙錢集中載運，並搭配紙錢政策，降低民俗活動空氣污染。</p> <p>七、針對屢遭陳情業者、高陳情路段等業者導入專家學者輔導機制，降低陳情數</p> <p>八、更新低油煙認證，導入認證退場機制，若巡查後有缺失，依缺失程度建置不同管制策略。</p> <p>九、巡查須受「餐飲業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列管之餐飲業法規符合度。</p> <p>十、整合協調中央及本市相關權責機關洗掃量能外，並持續推動企業認養周邊道路，達產官合作目的，年洗街作業7萬公里，以達削減因車行揚塵產生之總懸浮微粒966噸。</p>	<p>中央：0 本府：27,485 合計：27,485</p>
	交通工具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機汽車	<p>一、落實機車排氣定期檢驗制度推動，寄發定檢通知並強化推廣E化定檢簡訊通知系統，擴大E化定檢簡訊通知能量，持續執行未定期檢驗車輛稽查作業，提醒民眾盡速到檢，針對逾期未定檢車主逕行告發處分，藉此加強納</p>	<p>中央：0 本府：31,485 合計：31,485</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管並提升本市機車到檢率達 80%。</p> <p>二、執行高污染車輛及未定檢機車稽查與管制作業，並辦理淘汰老舊機車及新購低污染車輛補助作業，持續推動充電站設置及推廣低污染車輛，提升民眾淘汰老舊機車並使用低污染車輛之意願，以達到亮麗晴空年度淘汰老舊機車及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書推廣電動二輪車成長之目標。</p> <p>三、執行本市機車定期檢驗站品保品管作業，利用管理及評鑑方式提升定檢站專業檢驗能力及服務品質。</p> <p>四、因應汽車排氣定檢業務由 112 年 7 月 1 日起移至環保單位，並設有 2 年緩衝期，將先掌握轄內使用汽車車輛狀態以提前因應。</p> <p>五、執行 200 輛次目視稽查與民眾檢舉作業，針對有污染之虞車輛通知到站接受排煙檢測，降低柴油車污染排放。</p> <p>六、加強高污染柴油車輛路邊攔查、攔檢 2,000 輛次及 10 件油品採樣送驗作業，不合格車輛依法逕行告發處分。</p> <p>七、藉由導入數位科技影像判煙系統科技執法、不透光率遙測系統執行柴油車尾氣遙測稽查，藉由科技執法逐步取代傳統人力稽查，提昇柴油車稽查管制成效。</p> <p>八、依據車辨污染潛勢地圖執行高污染車輛管制，藉此逐步縮小管制範圍、精準篩選高污染車輛加強稽查管制，要求每年回檢並參與自主管理，以維護處特定區域空氣品質。</p> <p>九、推動認證維修廠保檢合一暨柴油車代檢示範運行，針對四期以上大型柴油車建置維修廠柴油車代檢能力，並核發自主管理標章，落實保檢合一。</p>	
	維護空氣噪音品質及管制—空氣品質維護區劃設與管制	<p>一、針對工業區、學校、醫院、港區及風景等區域，進行一處空氣品質維護區劃設評估。</p> <p>二、配合環境部空氣品質維護區劃設參考原則，辦理至少一場協商會與研商會</p>	<p>中央：0 本府：9,350 合計：9,35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後，以進行管制預公告。</p> <p>三、將管制與劃設相關資料於期限內提送環境部審查。</p> <p>四、持續針對已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進行車輛管制，限縮高污染車輛使用範圍，以提升機車定檢率、柴油車納管率，並加速老舊車輛汰換，有效減少本市空氣污染物排放，淨化維護區內空氣品質。</p>	
	維護空氣噪音品質及管制—施工機具自主管理標章推動	<p>一、針對亮麗晴空管制名單、營建計畫申報工地資料與環評承諾工地，進行施工機具邀約檢測。</p> <p>二、協助自主管理標章申請業者，上傳自主管理標章申請資料，至申請網頁，並進行審核與核發自主管理標章。</p> <p>三、針對排煙檢測不合格之施工機具定期追蹤其改善狀態。</p>	中央：4,937 本府：2,116 合計：7,053
	維護空氣噪音品質及管制—噪音管制計畫	<p>一、執行臺南市一般地區環境音量及道路交通音量監測作業。</p> <p>二、執行環境噪音及交通噪音陳情案件監測作業。</p> <p>三、管制改管噪音車</p> <p>(一) 執行使用中機動車輛原地噪音量測作業，包含環警監聯合稽查、及民眾檢舉、警察通報與聲音照相等召回檢查驗工作。</p> <p>(二) 執行聲音照相科技執法對機動車輛行駛噪音稽查管制。</p> <p>(三) 辦理改裝店家稽查作業。</p> <p>(四) 辦理排氣管認證自主檢測作業。</p> <p>(五) AI 判管通知到檢作業。</p> <p>四、執行臺南市航空站（臺南機場及臺南歸仁基地）查核作業，以及航空噪音平行監測作業。</p> <p>五、檢討或修正本市噪音管制相關法規公告事宜。</p> <p>六、配合執行營建噪音管制宣導會、執行稽查巡查、宣導或輔導作業，以及實地輔導營建工地改善或向大型公共工程辦理減量協談噪音防制作業。</p> <p>七、執行非游離輻射（極低頻及射頻）量</p>	中央：0 本府：14,000 合計：14,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測作業。 八、執行光污染管制量測作業。 九、辦理跨局處噪音跨平台會議、噪音相關協商會、宣導會或說明會。	
水域及毒物管理	落實水域污染源管理，提升稽查效能計畫	一、加強河川及海洋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提升河川及海洋水質。 二、輔導水環境巡守志工隊，強化巡守能力，並布設水質感測器於各大水域，完善流域水質監測數據。 三、辦理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演練及環境敏感地區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兵棋推演，並持續監測本市沿海海洋水質。 四、持續操作維護鏡面水庫集水區非點源污染削減設施，減輕水庫營養鹽污染負荷。	中央：21,103 本府：18,423 合計：39,526
	沼液沼渣農地肥份施灌推廣及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中心計畫暨八翁里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計畫	一、辦理沼液沼渣集運輸示範施灌，展示施灌成效，提升農民參與意願。 二、協助畜牧場申請沼液沼渣肥分使用許可。 三、針對施灌農地進行土壤及地下水監測。 四、槽車施灌沼液沼渣回歸農田轉化農地肥分。 五、八翁里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第2期)。	中央：34,137 本府：24,295 合計：58,432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工作	一、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 (一) 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流佈調查。 (二)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廠場運作管與應變輔導。 (三) 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無預警測試。 (四) 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相關訓練、活動與說明會。 (五) 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 (六) 辦理毒災防救業務。 二、環境用藥管理：加強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蚊防治業稽查及管理。	中央：4,400 本府：3,778 合計：8,178
	強化飲用水水質安全	飲用水稽查管制： 一、自來水水質抽驗。	中央：0 本府：3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自來水水源水質稽查管制。 三、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稽查管制。 四、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及水質稽查管制。 五、包裝及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稽查管制。 六、災害後飲用水之處理及抽驗管制。 七、污染水源水質行為稽查管制。	合計：300
一般廢棄物管理	垃圾全分類、資源回收再利用	一、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及再利用： (一) 加強機關、學校、里、社區、大樓管理委員會「垃圾減量、資源回收」之教育宣導及設置回收站，以帶動在地居民於日常生活中進行資源回收。 (二) 輔導學校配合執行落葉堆肥計畫。 (三) 加強稽查輔導責任業者與販賣業者符合法規相關規定。 (四) 擴大辦理源頭減量，加強推動一次用產品及含汞產品源頭減量及相關工作，並持續推動限制產品過度包裝及網購包裝限制查核及宣導。 (五) 積極管理一定規模回收商及古物商環境管理。 (六) 持續推動連鎖便利商店實施一般廢棄物委託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清除或採隨袋徵收清理方式政策，以督促超商落實垃圾分類。 二、廚餘回收再利用：加強機關、學校、里、社區、大樓推動「機不可失一廚餘再利用」廚餘堆肥製作。 三、推廣回收美學及傢俱修復再利用，並加強推廣資源回收源頭減量教育展示中心(藏金閣2館)。	中央：41,125 本府：14,208 合計：55,333
	焚化廠營運管理及委託監督專業服務計畫	妥善處理臺南市轄區內生活垃圾為目標；同時利用焚化程序減積減重及產生之熱能進行發電，達回收再利用功效，並挹注市庫財源收入。	中央：0 本府：210,023 合計：210,023
	臺南市永康區王行東路排改善工程	本市永康焚化廠前王行東路近年來遇驟雨即易有積水情形，造成民眾交通安全及不便，經協商會議決議，由環保局編列預算經費，委由水利局協助辦理該道路既有管	中央：0 本府：6,200 合計：6,2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涵改善接管工程，並協調水利署第六河川局破堤事宜。	
	臺南市城西底渣再利用處理廠委託操作計畫	委託廠商操作城西底渣再利用處理廠，處理本市焚化廠產生之底渣，並將處理後之底渣（即焚化再生粒料）使用於公共工程，以配合中央循環經濟政策。	中央：3,000 本府：31,000 合計：34,000
	臺南市焚化底渣處理監督專業服務計畫	一、監督再生粒料品質穩定性及使用流向、強化認證廠查核機制及公共工程使用等作為。 二、推廣行銷再生粒料創意宣導品，落實循環經濟再利用。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臺南市廢棄物處理廠（場）監督專業服務計畫	一、巡查各公有掩埋場場區內各項設施。 二、監督安定滲出水處理場、城西滲出水處理場、灣裡水肥場等3場操作營運。 三、公有掩埋場環境檢測。 四、掩埋場及焚化廠補償金及回饋金審查作業。	中央：0 本府：7,300 合計：7,300
	臺南市掩埋場廢樹枝委託再利用處理計畫	妥善處理去化本市公有掩埋場堆置之廢樹枝。	中央：0 本府：37,500 合計：37,500
	臺南市掩埋場廢家具委託再利用處理計畫	妥善處理去化本市公有掩埋場堆置之廢家具。	中央：0 本府：37,500 合計：37,500
	臺南市城西垃圾滲出水處理廠委託操作維護管理	一、委託廠商辦理臺南市城西垃圾滲出水處理廠各污水抽送管線、掩埋場污水井之巡迴檢查、抽水馬達之維護保養、損壞修理，及管線堵塞時之清除。 二、各處理系統之運轉、操作及監控：含各項機械、電氣設備運轉操作、維護、保養（塗油、防鏽）、檢查、故障排除及損耗另件之更換補充。 三、處理後排放水水質須達到環境部規定之放流水標準。	中央：0 本府：19,000 合計：19,000
	臺南市飛灰固化廠委外操作營運暨設備改善計畫	妥善處理焚化廠所產生之飛灰及穩定化物，落實設備維護保養，維護環境安全。	中央：0 本府：32,500 合計：32,500
	安定滲出水廠（含水肥廠）營運管理及滲出水清運工作	一、賡續加強掩埋場場區運作及滲出水廠委外代操作監督工作，使廢棄物掩埋及滲出水處理系統發揮正常功能，以符環保相關法令。	中央：0 本府：24,547 合計：24,54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妥善處理安定掩埋場所產生之滲出水。</p> <p>三、妥善清運各公有掩埋場因雨季所產生之滲出水至安定滲出水處理廠處理。</p>	
	永康焚化廠回饋設施委託經營管理	<p>一、焚化廠為能有效處理臺南市民所產生之廢棄物，所興建之回饋設施營運能有效提供在地居民相關回饋及敦親睦鄰效益。</p> <p>二、焚化廠回饋休閒設施成功營造成為市民的好鄰居，並成為附近居民閒暇從事休閒、運動的最佳場所。</p>	<p>中央：0</p> <p>本府：7,390</p> <p>合計：7,390</p>
	112-113 年度臺南市垃圾篩分機械處理計畫	委託代辦廠商協助機關利用機械分選、垃圾打包，外運等方式預計處理本市 9.5 萬噸垃圾（原契約 5.5 萬噸，後擴 4 萬噸），並經過壓縮包膜之程序將垃圾減積，嗣焚化爐量能有餘裕時再處理，以達到市府能靈活調度垃圾空間及有效解決囤放堆置之問題。	<p>中央：0</p> <p>本府：123,000</p> <p>合計：123,000</p>
事業廢棄物管理	事業廢棄物勾稽及查核計畫	<p>一、執行環境部推動政策，針對本市清除處理機構進行輔導及宣導工作，辦理說明會及教育訓練，使其了解法規內容、執行措施及相關罰則。</p> <p>二、強化事業廢棄物的管制工作，針對異常清除處理機構派員進行相關查核，以查核事業廢棄物異常情形。</p> <p>三、事業廢棄物申報管理系統勾稽作業，包含辦理自主性勾稽作業、辦理事業機構網路申報資料定期查核例行性勾稽作業、辦理事業機構網路申報資料定期查核專案性勾稽作業、辦理事業廢棄物清運機具 GPS 勾稽作業、提升上網申報率、提升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送審率及通過率。</p> <p>四、進行再利用機構深度稽查，包含營建混合物再利用機構深度稽查作業及爐碴（石）產源端、再利用機構深度稽查作業。</p> <p>五、辦理轄內易燃性再利用機構(須含收受 R-0503 營建混合物之機構)稽查作業。</p>	<p>中央：0</p> <p>本府：6,620</p> <p>合計：6,62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針對本市事業機構進行輔導及宣導工作，辦理源頭減量並提倡場內再利用及自行處理。 七、利用無人飛行載具查緝非法案件及查核再利用機構。	
	委託辦理園區環境清潔、消防、水電、機電、弱電、電梯及空調、綜合環境管理等維護計畫	一、管研大樓、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之弱電設備、水電設備、機電設備、空調設備、消防設備、電梯設備等巡查維護及保養檢修。 二、管研大樓、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之廁所、辦公廳所、樓梯廊廳、會議室、茶水間及儲物室之打掃清潔及各大樓戶外空間整潔之維護。	中央：0 本府：1,426 合計：1,426
	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管理計畫	一、許可審查作業，包含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再利用機構申請審查、再生利用機構檢核申請審查、事業機構廢棄物清理專業技術人員設置異動審查、事業自行清除、清理、處理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事業機構廢棄物處置計畫書審查。 二、公民營廢棄物清除及處理許可審查，包含廢棄物處理機構評鑑及資源化產品流向查核。 三、提升本市各項清除處理機構廢棄物相關清除處理許可審查效率、正確率及通過率，進行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追蹤管制及勾稽稽查作業，事業廢棄物許可、清運機具裝置即時追蹤系統(GPS)審查，並輔導清除處理機構填報許可相關資料及網路申報。 四、針對轄內再利用機構進行深度輔導，包含爐渣、R-0503 再利用機構輔導作業。	中央：0 本府：7,500 合計：7,500
	臺南市推動固體再生燃料(SRF)物料循環計畫	一、固體再生燃料基線調查和勾稽查核。 二、固體再生燃料採樣品管及驗證。 三、固體再生燃料媒合平台建置與推廣。 四、固體再生燃料潛在廠家輔導作業。	中央：3,000 本府：1,000 合計：4,000
土壤污染管理	土壤及地下水場址之監督管理及查證作業	一、監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改善工作。	中央：20,680 本府：1,320 合計：22,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巡查作業，並定期監測本市土壤及地下水品質。</p> <p>三、配合民眾陳情、環檢警執行應變調查、查證作業。</p> <p>四、配合環境部事業土水預防管理作業，辦理說明會及現勘、調查及追蹤作業，降低本市土水污染發生率。</p> <p>五、辦理土污法 8、9 條公告事業土壤污染評估調查及檢測資料備/審查作業，並進行採樣現場查核工作。</p>	
	中石化(台鹼)安順廠整治場址監督查核應變計畫	<p>一、監督中石化安順場址整治改善工作，以如期於 113 年 5 月完成改善。</p> <p>二、辦理中石化安順場址計畫審查、驗證及環境品質抽測作業。</p> <p>三、定期進行中石化安順場址及周邊環境等管制區域之巡檢，俾避免人員誤入及污染範圍擴大。</p>	<p>中央：48,200 (111 年至 113 年跨年度計畫，以代收代付方式辦理) 本府：0 合計：48,200</p>
	廢棄物非法棄置污染場址整治改善作業	<p>一、透過環檢警結盟及導入科技辦案，加強查察破獲非法棄置案件。</p> <p>二、辦理非法棄置場址緊急應變、調查檢測、代清理廢棄物及環境復原工作，避免二次危害。</p> <p>三、辦理非法棄置場址代履行費用債權保全、求償相關工作。</p>	<p>中央：0 本府：7,980 合計：7,980</p>
清淨家園管理	環境衛生管理計畫	<p>一、登革熱防疫工作：</p> <p>(一) 依據登革熱防治中心所設置之誘卵桶監測數據，針對病媒蚊密度高地區加強孳生源清除及預防性化學防治。</p> <p>(二) 給予各區公所粒劑，由區里於雨季進行區內屋後溝、積水不流動側溝及陰井預防性投藥。</p> <p>(三) 推動環境清潔日或防疫清潔日，並督導公所落實空地空屋列管及巡查，如發現髒亂點查報地主未如期改善，函送本府環境保護局裁處。</p> <p>(四) 補助區公所辦理一般環境消毒。</p> <p>(五) 於公開活動及大型活動設攤宣導病媒蚊防治及落實巡倒清刷觀念。</p> <p>二、維持環境衛生整潔，落實清淨家園：</p>	<p>中央：51,323 本府：134,413 合計：185,736</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一) 辦理 37 區公所清淨家園區里考核，加強推動各項環境衛生工作，如空地空屋查報、公廁維護認養、區里環境考核，全面提升居家周圍環境品質。</p> <p>(二) 辦理民眾檢舉案件(亂丟菸蒂、亂丟垃圾)，提升環境品質。</p> <p>(三) 執行違規張貼廣告物告發處分，加強巡查及清理頻率。</p> <p>(四) 推動觀光遊憩景點管理單位自主管理，提昇觀光景點環境整潔品質。</p> <p>(五) 加強海岸清潔維護工作，推廣認養單位定期自主清理海岸廢棄物。</p> <p>(六) 執行轄區所屬權責之側溝清淤及巡查作業。</p> <p>(七) 移置占用道路廢棄車輛，提升市容整潔度。</p> <p>(八) 持續爭取補助汰換老舊大型機具及清運車輛，提升清運量能。</p> <p>(九) 提高線上垃圾車和回收車收運準點率。</p> <p>三、優化本市列管公廁清潔，辦理公廁績優考核；加強公廁巡檢稽查及逐年提升公廁優等級以上比例。</p> <p>四、提供市民巨大垃圾收運服務，民眾依需求逕向轄管區隊提出申請。</p> <p>五、加強區里環境清潔、清除髒亂點、雜草割除、路面清掃等，提供更潔淨健康的生活環境。</p> <p>六、流動廁所服務精緻化：提供市民多種繳費方式，如親臨繳費、郵政劃撥及銀行匯款等多種便民服務。</p> <p>七、興建區域型資源回收細分類廠，提高資收物價值及降低垃圾量與焚化爐處理垃圾負擔。</p>	
稽查檢驗	公害陳情案件稽查、環保行政罰鍰裁處、催繳及移送強制執行	<p>一、加強為民服務，積極處理公害陳情案件，提升報案中心功能及民眾滿意度，以保障民眾生活品質。</p> <p>二、加強罰鍰拒繳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以貫徹執行公權力。</p>	中央：0 本府：1,640 合計：1,64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精進陳情案件處理效能，以有效回應民眾訴求，落實環境正義。	
	空氣污染陳情案件稽查管制計畫	<p>一、提升本市執行空氣污染陳情案件處理績效。</p> <p>二、迅速妥適處理緊急空氣污染陳情案件，避免污染擴大及公害糾紛產生。</p> <p>三、落實重大污染案件之追蹤管制，建立陳情案件稽核管考及清查、複查，提升民眾對環保施政滿意度。</p> <p>四、建立陳情案件稽核管考及成立專案聯合稽查小組，針對屢次陳情業者跨科室辦理聯合稽查，以有效全面改善污染，維護環境。</p> <p>五、善用科技執法工具，建構污染地圖，破獲公害污染案件，強化網際網路公害輿情掌握，維護環境正義。</p> <p>六、強化空污陳情檢測及聞臭量能，快速掌握污染程度，處分破壞空品業者。</p> <p>七、強化夜間稽查人力，提升稽查效能，精準擬訂改善對策。</p>	<p>中央：0</p> <p>本府：19,000</p> <p>合計：19,000</p>
	臺南市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	<p>一、配合全國水環境建設河段清除河面漂流物、垃圾、死魚、布袋蓮及雜草、植物或有機物腐爛造成水體惡臭或死魚物質等，使河面清淨。</p> <p>二、清除排入河川的區域排水、雨水排水等，以降低垃圾排入河川。</p> <p>三、即時清除已傾倒於河面的廢棄物，防止污染擴大。</p> <p>四、豪雨過後河面儘速恢復原本樣貌。</p>	<p>中央：6,140</p> <p>本府：3,607</p> <p>合計：9,747</p>
	臺南市公害陳情重點查核計畫	<p>一、辦理屢陳對象環境污染稽查及污染點查核。</p> <p>二、維護優質環境稽(巡)查。</p> <p>三、導入專業人員跨域支援及建立專精能力。</p>	<p>中央：3,930</p> <p>本府：1,109</p> <p>合計：5,039</p>
	稽查樣品之檢驗業務	<p>一、執行樣品之檢驗分析作業，並迅速提供正確檢驗數據報告。</p> <p>二、遵循環境部環境檢驗測定機構實驗室品質系統規範，據以執行實驗室管理業務。</p> <p>三、持續TAF國際認證規範ISO 17025認證，以維持高品質檢驗能力。</p>	<p>中央：0</p> <p>本府：1,208</p> <p>合計：1,208</p> <p>總計 中央：252,121</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持續維持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室運作，以提升異味檢舉處理效率。	本府：980,105 合計：1,232,226





#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負責掌理本市治安工作、交通維護及警察業務，本於權責，依法執行維護社會治安、確保交通安全及為民服務等工作，並保障基本人權。辦理各項警政工作及打擊各類犯罪，均秉持「真實呈現，積極解決」的態度，快速反應處置，時時檢討、持續精進；另為提升本市執法及交通維護工作之量能及效能，持續推動強化科技警政、強化智慧安全防護網及精進刑事鑑識科技，以提升打擊犯罪能量及增強城市安全防護力，同時積極整合第三方警政及民間力量，共同守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建構安全宜居的幸福城市，與繁榮臺南，持續併進前行。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維護治安平穩：

#### (一) 策進偵防作為，主動打擊犯罪：

##### 1. 加強肅槍工作：

- (1) 對內布線查緝，共享犯罪資訊、對外區域聯防，禁絕走私：對內結合情報諮詢，鼓勵民眾檢舉非法槍彈，擴大追查來源及走私、販賣、運輸等流入管道，共享犯罪資訊；對外則與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等友軍單位建立情資交流及相關配合機制，嚴防槍械走私入境。
- (2) 槍枝溯源：追查槍枝流向，對查獲「有槍無彈」、「有彈無槍」案件，積極追查有關嫌疑人及槍彈來源。清查轄內模型槍店業者，查訪有無販賣非法模擬(操作)槍，及改造槍枝進行牟利。
- (3) 針對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而持有槍械犯罪案類，以 112 年度查獲人數為基準數，增加 1% 為目標值。
- (4) 儘速偵破槍擊相關重大刑案：對於轄內發生之槍擊案件，立即成立專案小組，加強偵辦及管制，務期儘速破案；加強緝捕槍擊殺人在逃要犯，逐案清理並積極覓線偵辦。

##### 2. 強化治平專案工作：

- (1) 定期查訪建築、營造、砂石或酒店經紀圍事等相關有治安隱憂之行業業者，規劃專案訪查，主動發掘危害情資線索，深入掌握幫派組合活動狀況。
- (2) 對於轄內恐嚇、毀損、傷害等輕微案件，調查幕後原因，發掘案件背後可能的不良幫派組合分子，監控蒐集其成員活動資料，並整合相關情資，檢肅不法。
- (3) 針對治平專案檢肅目標，以112年查獲人數為基準數，增加1%為目標值。

##### 3. 查捕通緝犯：

- (1) 對列冊之通緝犯，分析研判其藏匿處所，並積極布線查緝歸案。
- (2) 對轄內逃犯可能藏匿之工廠、旅館、醫院、特定營業場所、出租公寓、套房等

處所，嚴密查察，多方布線，以期發現逃犯。

(3) 針對查捕通緝犯目標，以112年查獲人數為基準數，增加1%為目標值。

#### 4.加強檢肅竊盜：

(1) 依治安狀況規劃勤務，實施擴大臨檢、路檢、埋伏等專案勤務；加強當舖業查贓工作及落實汽（機）車修理廠、中古車行、汽機車零售業臨檢查察。

(2) 對轄區列管慣竊隨時清查核對，對竊盜逃犯之家中動態列為查察之重點，俾利查捕到案。

(3) 針對檢肅竊盜目標，以 112 年檢肅全般竊盜破獲率為基準數，增加 0.1%為目標值。

#### 5.加強取締職業賭場：

(1)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機關查緝賭博案件獎懲規定」，加強查緝賭博案件。

(2) 藉由網路巡邏，針對地下運動彩、樂透彩、六合彩及其他賭博網站加強查緝。另針對可疑涉賭處所及博奕餐廳進行清查、列冊，防止職業賭場流竄。

(3) 針對取締職業賭場目標，以 112 年查獲件數為基準數，增加 1%為目標值。

6.打擊毒品犯罪：由毒品查緝中心，依據本市毒品犯罪特性，整合各單位力量，全力查緝。

(1) 賡續執行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以「溯源追查」為核心目標，透過「強力緝毒」、「強打少年藥頭」、「應受尿液採驗人、在監及戒治分子溯源追查供毒藥頭」、「查緝走私毒品及製毒工廠」及「運用第三方警政」5 大工作主軸，掃蕩毒品犯罪。

(2) 執行安居緝毒專案：臺灣高等檢察署於 107 年起推行「安居緝毒專案」，鼓勵民眾勇於舉發隱身在社區中的毒品犯罪，由警方積極規劃查察作為，配合轄區檢察機關執行，以查緝「社區型中小盤毒販及其販毒網」模式為基礎，全面查緝隱藏於大樓社區之販毒網，降低毒品蔓延，並透過減害等多元處遇計畫，防制新生毒品人口。

(3) 清查涉毒熱點：清查並列冊管理轄區「高風險涉毒場所」、「民眾舉發涉毒處所」及「易查獲毒品案件之路段」等涉毒熱點，透過步驟性清查、臨檢、巡邏、盤查等勤務作為，阻斷毒品交易通路。

(4) 防制營業場所涉毒：針對轄內遭查獲多起毒品案件之營業場所及容易衍生毒品案件之高風險場所，運用第三方警政，結合市府相關局處，整合業管法令，配合「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31 條之 1」、「特定營業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辦法」等相關措施，共同打擊毒品犯罪。

(5) 建構全民友善通報網：結合社區警政，透過各種管道，全方位傳遞查緝成效，並結合民力共同反毒，深入社區蒐集毒品犯罪情資，在保密的前提下，回饋查緝結果給提供情資的民眾與社區，堅實友善通報網。

(6) 跨局處合作提升毒品尿液鑑驗量能：與衛生局檢驗中心跨局處合作，委驗查獲之毒品現行犯尿液，透過全般檢驗大麻、重點對象檢驗新興毒品類別、外籍移工快速檢驗等面向，提升檢驗量能，並積極協尋行方不明毒品調驗人口，敦促

其遠離毒品危害、健康復歸社會。

- (7) 針對製造、運輸及販賣等重大毒品犯罪案類，以 112 年查獲人數為基準數，增加 1% 為目標值。

#### 7. 打擊詐欺：

- (1) 分析熱時熱點：透過分析詐欺車手提款熱時、熱點，例如深夜 0-1 時，透過編排勤務、調閱監視影像，掌握犯嫌交通工具、身分，逮捕詐欺車手。
- (2) 針對降低及防制轄區車手提領目標，以 112 年度本轄 ATM 遭車手提領次數為基準數，降低 1% 為目標值。
- (3) 成立里鄰長、超商、金融機構及校園手機 LINE 通訊群組，建立「防制詐騙 4 道封鎖線」，藉由民間力量協助發現異常狀況隨時通報，並對超商店員實施打擊詐騙教育訓練課程。
- (4) 持續落實執行「識詐、堵詐、阻詐、懲詐」等面向工作，積極打擊詐欺犯罪，提升成效。

#### (二) 預防少年犯罪及校園安全維護：

1. 防制毒品與幫派入侵校園，加強犯罪預防宣導：
  - (1) 遴派妥適人員至各級學校講解相關法令，至少 40 場次。
  - (2) 加強規劃校外聯巡勤務，淨化校園周邊治安，有效防杜不法，年度執行目標需達 500 班次。
  - (3) 於寒、暑假定期辦理春風、青春專案活動合併預防犯罪宣導，至少各 1 場次。
2. 分析少年犯罪發生成因，落實防處機制：每半年針對少年觸法案件各面向進行分析，藉由了解少年犯罪原由，俾能對症下藥，消除犯罪誘因，降低觸法案件。
3. 加強中輟學生協尋與輔導返校。
4. 強化校園安全及防制校園霸凌事件，阻絕毒品進入校園，深入校園辦理預防犯罪宣導，持續執行中輟生協尋工作，提升查緝少年藥頭能量、避免少年遭受毒害，防制少年危險駕車，積極防處少年犯罪事件並針對觸法少年加強追訪、約制與輔導。
5. 加強校園安全維護與通報機制，杜絕校園暴力、霸凌事件發生：與本市各校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強化警政支援網絡。
6. 強化少年輔導委員會功能：由少年輔導委員會綜理規劃協調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少年輔導機構，加強曝險少年之輔導工作；並每季辦理各種訓練、輔導就業及少年福利服務等輔導活動。

#### (三) 強化婦幼安全網及防治性別暴力：

1. 推動家庭暴力案件風險管理措施：對於家庭暴力案件相對人經法院核發保護令者實施查訪；經法院核發保護令以外之相對人，除在押或在監者外，有長期連續實施家庭暴力、酗酒、施用毒品、利用凶器或其他危險物品恐嚇或施暴等情形，經分局評估有實施查訪必要者，予以簽奉查訪並約制告誡。
2. 建構完善兒少防護網絡：主動查訪毒品治安顧慮人口未滿 12 歲子女，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查訪工作，建立完善兒少保護及脆弱家庭通報機制，建構完善兒童防護網絡。
3. 落實「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透過「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提

供性侵害被害人完善的保護及整合性的服務。

4. 加強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人口社區監控，明確律定登記、報到及查訪作業日程，以落實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預防再犯。
5. 落實性騷擾事（案）件審議機制之追蹤、管考及督導：性騷擾申訴事件加害人不明或無所屬單位者，即召開性騷擾申訴案件調查處理小組會議，審查性騷擾事件是否成立，並將調查結果作成調查結果報告，輸入警政婦幼案件管理系統管制案件，若性騷擾行為，已達持續反覆案件，應依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流程處理。
6. 針對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依法落實通報及偵辦，且基於保護被害人原則，應主動積極核發書面告誡及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等相關作為。
7. 加強查緝兒少遭受性剝削案件，針對性影像類型案件重點查緝，並落實案件審核機制，提升案件品質，以保護兒少免於遭受性剝削等事項。
8. 規劃婦幼安全宣導活動，提升婦幼自我保護意識：於年度將本局婦幼安全宣導項目及申請方式函知教育局、民政局等單位，並依跟蹤騷擾防制法之需要，確行保護、預防及宣導措施，113 年度預計辦理 600 場宣導活動。

（四）查緝外來人口非法案件及維護合法外僑安全：

1.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及移民署各項專案計畫，落實查處人口販運、非法移工及逾期居留（停）留等外來人口非法案件，持續強化與檢察、移民及勞政機關聯繫管道及合作關係，落實權責機關通報及犯罪管制措施，避免外來人口成為治安破口；預計113 年度查處失聯移工100人。
2. 配合相關業務單位不定期實施外籍移工及外籍學生犯罪預防宣導，提升其被害防制意識，熟悉最新法令，藉以防制被害或從事非法活動；預計113年執行犯罪預防宣導10場次。
3. 針對本轄重要外籍機構加強巡邏，並對於易發生涉外治安事件之聚集場所加強巡邏及臨檢等勤務作為，以防範重大涉外治安事件發生；另配合外交部及警政署專案，偕同友軍單位共同執行重要國、外賓警衛安全工作。
4. 持續充實通譯資源並強化列冊通譯人員專業能力，以保障外籍人士權益並符合遇案時之通譯需求；預計113年辦理通譯講習1場次。

（五）推動正俗專案績效管理制度：

1.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計畫，訂定「取締涉嫌妨害風化場所及廣告細部執行計畫（正俗計畫）」及「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細部執行計畫」，確保施政效能與整體施政方向相契合。
2. 針對電子遊戲場業之業者，造冊列管並加強查察取締，如發現行政不法即移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裁罰；另涉有賭博情事，即移送地檢署偵辦。對於機關學校及住宅區附近，加強取締非法色情場所及從事賭博行為之電子遊戲機，淨化生活環境，並結合第三方警政，溯源追查實際經營者及場地提供者，從根本消滅不法，俾能有效斷絕犯罪根源，營造優質生活環境。
3. 加強臨檢轄內主題餐廳、桌遊店等相關休閒業，如發現有經營、操縱職業性賭場（德州撲克、賭博網站）或依附公益彩券變相經營六合彩賭博者，即依法蒐證查緝，淨化社會治安。

## 二、維護交通安全與順暢，營造友善道路環境：

- (一) 大數據分析交通事故案件：每月、季就各單位肇事案件分析，找出易肇事路段與時段，做為勤務規劃依據，藉由督導落實執行及檢討成效。
- (二) 針對本市易發生交通事故路段及上、下班易壅塞路口，派遣警力執行交通指揮疏導及交通整理，藉以提高交通勤務警察見警率及服務形象，並期促進交通順暢、減少 A1、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 (三) 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針對嚴重影響交通安全之違規項目，包括「酒後駕車」、「嚴重超速（40 公里以上）」、「闖紅燈」、「逆向行駛」、「轉彎未依規定」、「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等 7 項院頒方案，列為重點交通違規執法項目，持續嚴正執法。
- (四) 強化速度管理：為降低超速造成事故，除建置固定桿超速取締外，並利用移動式雷射測速槍，於本市易超速肇事路段，加強執法並滾動式檢討，藉此建立民眾速度管理觀念。
- (五) 委外製單勞務採購作業：為節省警力有效運用於治安、交通、為民服務上，並降低製單錯誤率，透過「一打二驗」審核機制，每件舉發通知單由 2 人建檔輸入，復由系統自動校對，有效除錯；另並可優化製單流程，現由員警舉發，固定桿逕行舉發案件約 3 週，民眾檢舉案件約 1 個月(有查證之必要約 2 個月)，委外後預估可將舉發時間縮短至 2 週，加速製單作業效率。
- (六) 全面落實電子製單，擺脫手寫製單：持續增購「攜帶式印表機」，外勤員警即可有充足「攜帶式印表機」，配合 M-Police 上之「電子舉發單製單系統 APP」執行電子製單，全面落實電子製單，構築科技城市目標。
- (七) 促進路口安全：針對車不讓人、行人違規、路口闖紅燈等行為加強執法，並結合市府各交通相關局處共同防制強化路口安全，呼籲用路人共同遵守行車秩序，期能持續降低交通事故傷亡人數，確保行車安全。
- (八) 執行交通快暢專案，提升交通疏導效能：針對本市易發生交通事故路段、易壅塞路口及連續假期交通路況，派遣警力執行交通疏導，促進交通順暢。
- (九) 交通安全宣導：結合公務(交通局、監理所)與民間(醫療院所、鄰里社區)單位，至各級機關、學校、醫院、社區及樂齡學習中心辦理交通安全宣導，內容包括行人安全、高齡者交安、大型車內輪差及視覺死角等，並透過臉書粉絲專頁網路社群平臺、醫療院所電視牆，播放交安宣導文宣及影片，強化道路安全觀念。113 年度預計辦理 700 場活動，850 場演講，播放 3,600 則宣導文宣影音。
- (十) 辦理「深入社區，暖心守護」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活動，主動出擊結合社區鄰里及各相關局處辦理「遊覽車團體出遊前交通安全宣導」，有效運用社區團體出遊前的短暫空檔及該輛遊覽車，先讓長者在車上看完宣導影片，下車馬上親身體驗「內輪差」、「視野死角」，深刻強化高齡交安觀念，113 年預計辦理 20 場高齡出遊交安宣導。
- (十一) 防制危險駕車：為全面防範危險駕車，透過事前情蒐、單位間共享資訊，針對聯外道路規劃區域聯防路檢，並對於 110 受理危駕案件比照重大刑案偵辦，利用監視器、車牌辨識等系統事後查處移送法辦；另對於涉案危駕者建檔列冊、追蹤動態，予以持續關懷輔導約制，以維護市民生活品質與生命財產安全。

- (十二) 大型車管理執法：針對本市砂石(大型貨)出入頻繁及易肇事路段，規劃全面稽查、攔檢取締勤務。除會同監理站及環境保護局實施聯合稽查加強執法外，並運用測速設備及固定桿取締超速，設置活動地磅強化大型車超載執法等作為，加強舉發砂石(大型貨)車輛各式違規，以防制事故發生。
- (十三) 提升道路環境安全：加強轄內各道路標誌、標線、號誌缺失查報，並就路面燈光照明度不佳、道路坑洞填補、路樹遮掩妨礙交通視線及其他交通設施之更新輔助等，通報權責單位維護處理。
- (十四) 提升交通事故處理效率及品質：研議各分局交通分隊分置駐地，就近處理交通事故，縮短民眾等待時間，提升民眾滿意度，並持續辦理實施專責人員分級處理交通事故處理講習班，交通事故專責處理人員持照率維持 100%以上。
- (十五) 提升舉發單製單品質：彙整各單位舉發單錯誤率及錯誤型態，統一觀念與做法以提升員警製單品質，期能將舉發單錯誤率降低至 0.1%以下，以提升執法威信並確保民眾權益。
- (十六) 購置呼氣酒精測定器、測速照相等交通執法裝備器材，並辦理年度檢定作業，目標值 100%，提升執法品質與成效。

### 三、強化科技警政：

- (一) 本市現有交通科技執法設備計有「區間測速科技執法設備」1 處、「違規停車自動偵測執法系統」4 處及「路口多功能違規科技執法設備」33 處，為持續防範交通事故發生，有效降低傷亡類事故，將賡續爭取補助經費，審慎評估易肇事路段(口)，持續推動交通科技執法，全天候矯正駕駛人不當駕駛行為，提升民眾守法觀念。112 年科技執法建置地點預計增加 11 處，113 年將視 112 年本市易肇事路(段)口交通事故統計數據，並參酌各分局提報建議增設地點，於 113 年核定預算金額內，據以統籌評估設置地點(預計新增 20 處)。
- (二) 賡續執行電子巡簽，革新勤務模式：
  - 1. 持續推廣「臺南電子巡簽系統」應用，於勤務規劃及執行面積極導入科技應用，整合各類資料庫，優化警力使用效益。
  - 2. 持續於本市治安、交通熱點建置電子巡邏箱，簡化巡簽程序，落實綠能減碳政策。
  - 3. 強化資訊共享機制，及時提示員警工作重點，貫徹犯罪預防策略運用，以降低交通事故及刑事案件發生。
- (三) 推動警用行動電腦執法應用：執行勤務藉由警用行動電腦輔助，可進行即時車牌辨識、110 雲端勤務派遣、現場影音傳送、電子舉發製單及電子巡簽等多項行動服務，對於查證民眾身分、犯罪偵查、追捕通緝犯、協尋失蹤人口及 110 勤務雲端派遣等工作有極大助益。
- (四) 精進數位鑑識採證能力：
  - 1. 推動數位鑑識實驗室認證：導入 ISO 17025 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制定符合認證標準之作業程序(SOP)、證物監管鏈及設置實驗室主管、品質主管及技術主管，並整建數位鑑識實驗室環境，確保符合國際標準，以向第三方公正單位 TAF 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申請 ISO 17025 標準驗證，提升數位鑑識實驗室出具報告之證據能力。

2.科技偵查人才培訓計畫：推動科偵人才培訓計畫，除薦派數位鑑識專責人員參加數位鑑識、電腦鑑識及資安鑑識相關課程，取得各項國際專業證照，提升專業能力外，並遴聘科技偵查各領域之專業講師授課，提升科技偵查專業知能。

(五) 推動「智慧警勤輔助系統」：內政部警政署推動「5G 智慧警察行動服務計畫」，規劃於警用巡邏車輛導入 AI 智慧巡防系統，以 M-Police 行動載具為運算核心，透過邊緣運算技術即時辨識車牌資料，並整合涉案車輛、失贓車資料，該署 112 年擇定本局為全國 3 個試辦單位之一，本局規劃 113 年擴大導入範圍，以提升巡邏勤務效能。內政部警政署推動建置「智慧警勤輔助系統」，本局獲配 20 套優先提供市區分局試辦，另本局 113 年度規劃擴大試辦範圍，以提升巡邏勤務及協助犯罪偵防效能。

(六) 持續推動「刑案大數據分析平臺」：為運用大數據技術輔助刑案偵查，持續推動本局「刑案大數據分析平臺」，蒐集在地化刑案情資，並依勤、業務需求擴充平臺功能，以提升本局犯罪偵查能量。

(七) 強化臺南智慧安全防護網、治安數據聯網共享：

1. 針對 100 年以前建置已逾使用年限、維修成本效益不佳之監錄系統機組汰舊換新，113 年度預計更換 100 組治安監視錄影系統，升級為百萬畫素網路連線型車牌辨識機組，並強化車牌辨識系統雲端平臺功能。

2. 考量本市仍有多處新闢重要道路及新設重劃區未設置治安監錄系統，將針對本市轄內新闢重要道路及新設重劃區，依其治安、交通需求規劃增設新型治安監錄系統，以期消弭治安死角。

3. 優化系統雲端平臺功能，並強化管理維護，達到預防犯罪及維護治安之目的，另系統

性推動輔導民間裝設監視器，以建構全面性防禦網路。

4. 持續加強網路雲端、車辨系統平臺之使用者權限控管及導入政府憑證管理作為，提升安全性，俾保護資料隱私與完整性，並配合本府資訊科技政策之發展，持續導入各項智慧加值運用。

5. 基於資源共享理念，治安監視錄影系統影像提供內政部警政署雲端管理系統介接，以提升打擊犯罪能量；並在兼顧民眾個人資料安全下，適時提供消防局、水利局、交通局、衛生局及環保局等相關局處分享，作為災害防救、水情監控、交通流量監測及疫情監控應用，實現治安數據聯網共享。

(八) 精進刑事鑑識科技，有效提升勘察量能：

1. 為升級刑案現場勘察裝備，新購「現場勘察用數位相機設備」5 套。

2. 為改善夜間刑案現場勘察工作照明不足問題，新購「米沃奇 18V 鋰電遠程工作燈」4 套。

3. 為擴充 DNA 比對效能與提升鑑定品質，升級「刑事 DNA 比對及鑑定管理系統」並汰換「程式溫度控制儀」1 臺、「桌上型高速微量離心機」1 臺、「刑事 DNA 比對及鑑定管理系統伺服器」4 部等設備。

4. 為保障刑案證物保存與管理確實，並落實證物監管鏈之規定，逐年汰換本局各分局證物室監錄系統及門禁系統。

5. 為確保指紋活體掃描設備正常運作、維持指紋捺印工作品質，採購指紋活體掃描器

與相關軟體設備維護契約。

6.提升查獲槍枝鑑定量能，成立槍枝動能實驗室並採購「空氣槍動能實驗室設備」。

7.因應國民法官法公布施行後，刑事案件勘察採證記錄流程之相關規定，採購「ROGY 360° 鏡頭攝影直播機」1 臺。

(九)無人機科技執法應用：利用無人機針對轄內山林密布，地形複雜之山區民宅、空屋、閒置工寮等易生治安危害及不易到達處所，結合夜間熱感顯像功能執行刑事偵防及清山專案等勤務，並將飛行即時畫面回傳，供指揮官參考、指揮及調度，有效掃除治安死角及強化任務執行。

#### 四、持續推展社區治安工作：

(一)落實勤區訪查及辦理社區治安會議，積極建構警民夥伴關係，針對個別社區之需求，推動社區治安工作，強化社區自我防衛能力，打造完整社區治安防護網。

(二)透過社群媒體(臉書粉絲專頁、LINE 群組)及整合媒體(平面、電子及廣播電臺)，將各項重要警政治安、交通、防(救)災訊息，即時傳送給全體市民。

#### 五、加強義勇警察、民防人員及守望相助隊協勤效能：

(一)持續輔導義勇警察及提升各守望相助隊參加人數、運作天數、時數或巡守範圍，擴大協勤民力功能，並視市府預算及需要，提高編列補助金額，依各隊實際執勤狀況核實補助，使義勇警察及守望相助隊之運作獲得更多支持，維持正常運作，強化社區治安維護效能。

(二)配合中央政策，進行多元化招募，鼓勵宣導年青人加入義警及民防編組，落實民防團隊人員整編及訓練，適當編排勤務，協助警察共同維護社會治安及交通順暢；另藉由平時有效訓練，在必要時能夠動員協助相關單位搶救災害。

(三)辦理守望相助隊評鑑獎勵制度，每年遴選績優守望相助隊，由市長於公開場合表揚並發給獎勵金，激發守望相助隊之榮譽心及自信心，而能更投入維護社區治安之工作。

#### 六、精進警察志工服務工作：

(一)積極鼓勵民間參與志願服務，以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參與警察公共事務，建立「警民合作、共維治安」的觀念，藉由志工參與，提升警察為民服務品質及增進行政效能，協助預防犯罪宣導縮短警民距離，共同打造優質化的治安環境。

(二)落實針對志工遴選、編組、施予訓練、管理、輔導及考核等，並積極推展運用，有效協助警察機關「為民服務」、「預防犯罪宣導」及配合佐警深入社區預防犯罪宣導，有助於社區治安、交通、喚醒民眾重視社區聯防，有助於提升警察形象、地位之服務事項等工作，以拉近警民距離並有助維護治安工作。

#### 七、優化警政服務：

(一)配合內政部警政署申請系統升級，提供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線上申領(需使用 My Data 驗證身分)並以信用卡繳費，核發後直接郵寄予申請人，並持續開放本局及各分局之申領窗口，無刑事紀錄之申請案件於 2 個工作日發證，優化申辦流程並提供多元便利之申請選項。

(二)以補助英檢測驗費、辦理英語教育訓練及訂閱外文書報籍雜誌等方式，強化本局同仁英語能力並鼓勵自學，持續建構友善英語環境。

(三)機動派出所：針對較易發生交通事故之路段、車流量較大之重要路口、夜市、風景區、



人潮較為擁擠之地點、觀光慶典及重大活動等人潮聚集處所，設置機動派出所，強化對特定地區犯罪預防、機動反應，以達成治安、交通需求或為民服務(如護鈔、代叫計程車服務)等目標。

#### 八、整建廳舍充實裝備，提升勤務效能：

- (一) 針對本局老舊、不敷使用之辦公廳舍辦理遷地重建，以改善廳舍狹小、服務動線及格局難符實際需求之問題，提升員警士氣及為民服務品質。113 年度除現有歸仁區沙崙派出所工程外，並規劃辦理中西區長樂派出所及歸仁區德南派出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 (二) 辦理汰換逾齡老舊車輛，以提升員警執勤效能，保障執勤安全。

#### 九、加強教育與訓練及員警心理諮商輔導：

- (一) 辦理常年訓練術科訓練，員警每人每月施訓 8 小時，訓練項目為射擊、體技、體能訓練，並搭配電化教材，實際操作，強化員警面對不同情境之執法能力。
- (二) 辦理常年訓練學科訓練，分為中級幹部、基層佐警教育訓練，每人每半年集中訓練 8 小時，強化員警專業知能。
- (三) 外聘 9 名具有證照之心理師，協助個案諮商及每月辦理心理師駐點諮詢服務。

####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職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警察勤務— 警察行政業務	警察勤務制度規劃與執行，推動志工工作	一、警察勤務制度規劃與執行。 二、警察勤務機構設置。 三、合理調整管轄範圍。 四、有效推動機動派出所。 五、應勤簿冊需求調查與購製。 六、推動警察志工工作。	中央：17,005 本府：1,755 合計：18,760
	厲行風化管制，維護善良風俗	一、嚴格查處妨害風化(俗)行為。 二、加強取締賭博性電子遊戲場業。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臺南電子巡簽系統	執行「臺南電子巡簽系統」維護作業。	中央：0 本府：532 合計：532
警察勤務— 保安及防治業務	強化義警功能	一、補助義勇警察各隊工作獎勵、表揚、慰勞費：民防總隊義警大隊下各編組小隊共200隊，每隊補助新臺幣(以下同)1萬元	中央：0 本府：3,200 合計：3,2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共計200萬元。 二、辦理義勇警察自強活動與聯誼，有效提振隊員士氣，增加各隊間之交流學習，民防總隊義勇警察大隊隊員總人數2,000人，每人每年編列600元，共計120萬元。	
	健全守望相助隊功能	一、持續運作1年以上守望相助隊，每隊每年補助運作經費2萬2,400元，補助守望相助隊245隊，共計548萬8,000元。 二、獎勵評核績優守望相助隊44隊，每隊發予獎勵金1萬8,000元、5萬2,000元至9萬元不等，共計117萬8,000元。 三、辦理守望相助隊自強活動與聯誼，有效提振守望相助隊隊員士氣，增加守望相助隊間之交流學習，預計補助6,400人，每人每年編列600元，共計384萬元。	中央：0 本府：10,506 合計：10,506
	強化民防人員功能	一、鼓勵有志防災救護及協助維護社會治安之民眾，加入民防團隊。 二、落實民防人員常年及幹部訓練。 三、強化民防人員考核，汰換不適任人員。	中央：0 本府：493 合計：493
	持續汰換已逾使用年限且維修成本效益不佳之治安監視錄影系統機組	一、持續汰換舊型未連線網路監視器機組，並提升治安監視錄影系統雲端平臺智慧功能及後端機房設備效能。 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補助辦理113年度南部科學園區周邊治安監視錄影系統建置案。	中央：5,530 本府：73,000 合計：78,530
	維持現有之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之妥善率	強化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之維護管理，隨時能提供發生刑事案件或交通事故之影像資料，提高治安維護力。	中央：12,000 本府：10,465 合計：22,465
警察勤務一戶口及外事業務	嚴密外來人口查處	一、加強查處非法移工及外來人口非法活動案件，溯源查緝幕後人口販運集團。 二、強化涉外案件情資蒐集及犯罪預防宣導。	中央：0 本府：165 合計：165
	提升員警英語能力訓練及辦理通譯講習	一、補助英檢測驗費、辦理英語教育訓練、外事業務訓練講習、甄試及訂閱外文書報籍雜誌等事項。 二、落實保障外籍人士權利，充實通譯資源，辦理講習以強化列冊通譯人員專業能力。	中央：0 本府：1,050 合計：1,050
建築及設備	警用廳舍興建	興建本局歸仁分局沙崙派出所辦公廳舍。	中央：0 本府：17,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17,000
		興建本局歸仁分局德南派出所辦公廳舍。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興建本局第二分局長樂派出所辦公廳舍。	中央：0 本府：16,841 合計：16,841
	警用車輛汰換	辦理汰換逾齡警用車輛。	中央：45,000 本府：0 合計：45,000
	購置移動式雷射（雷達）測速照相器材、汰換酒精測定器、設置固定式測速照相設備、汰換冷氣機、交通執法設備等	酒後駕車及違規超速罰則甚重，儀器之更新除保障民眾權益亦可減少維護成本支出，確保儀器正常及更新，可有效達成各項勤務執行順遂更可提升民眾信任度及執法品質。	中央：0 本府：39,255 合計：39,255
	購置藍芽攜帶式印表機	內政部警政署完成開發「電子舉發單製單系統APP」，並請各警察機關視預算需求添購「攜帶式印表機」透過M-Police上之「電子舉發單製單系統APP」連線攜帶式印表機，以印列違規單，達成電子製單。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行政管理	提升110報案系統為民服務品質	一、追蹤管制員警受理案件到場速度，兼顧行車安全及事故急迫性，合理要求到場時間，以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 二、110 報案系統網路租費及通訊費用，113 年度預算編列 83 萬 4,000 元。	中央：0 本府：834 合計：834
	110報案系統總機維護	為維護「110 受理報案派遣系統」，請廠商定期維修，使其能運作順暢及發揮正常功能，以強化勤務指揮管制作為，提升員警立即反應能力，縮短民眾報案等待時間。	中央：0 本府：1,250 合計：1,250
警察勤務— 訓練業務	精實教育訓練	一、個人訓練： (一) 學科訓練：分為中級幹部、基層佐警教育訓練，每人每半年集中訓練 8 小時，遴選對於訓練課目具有專長，並具實務經驗者及敦聘專家學者擔任教官。 (二) 術科訓練：員警每人每月施訓 8 小時，訓練項目為射擊、體技、體能訓練，並搭配電化教材及互動式情境模擬射擊靶場，實際操作，強化員警面對不同情境之執法能力。 二、特勤訓練：包括一般課程、單警技能、	中央：0 本府：2,912 合計：2,91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單警戰鬥、組合戰鬥等訓練。 三、專案訓練：依勤(任)務性質，個案策訂計畫實施。	
	員警心理輔導	外聘9名具有證照之心理師，協助個案諮商、每月分區駐點及團體諮商等工作，透過三級預防機制(初級事前預防、次級事中危機處理及三級事後追蹤處遇)，為員警進行心理健康把關。	中央：0 本府：160 合計：160
警察勤務—鑑識及犯罪預防業務	強化刑案現場勘察採證量能	一、為升級刑案現場勘察裝備，新購「數位相機設備(含微距鏡頭)」5套。 二、為改善夜間刑案現場勘察工作照明不足問題，新購「米沃奇 18V 鋰電遠程工作燈」4套。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精進分子生物實驗室鑑定比對效能	為擴充DNA比對效能與提升鑑定品質，升級「刑事DNA比對及鑑定管理系統」並汰換「程式溫度控制儀」、「桌上型高速微量離心機」、「刑事DNA比對及鑑定管理系統伺服器」等設備。	中央：0 本府：2,514 合計：2,514
	維護刑案證物存放安全	為保障刑案證物保存及管理確實，並落實證物監管鍊之規定，逐年汰換本局各分局證物室監錄系統及門禁系統(93年建置)。	中央：0 本府：600 合計：600
	維護指紋捺印品質及比對效能	為確保指紋活體掃描設備正常運作並維持指紋捺印工作品質，採購活體掃描器、印表機及軟體維護契約。	中央：0 本府：666 合計：666
	提升查獲槍枝鑑定量能	為提升本中心查獲槍枝鑑定量能，成立槍枝動能實驗室並採購「空氣槍動能實驗室設備」。	中央：0 本府：1,400 合計：1,400
	配合國民法官法施行增購設備	因應國民法官法公布施行後，刑事案件勘察採證紀錄流程新增相關規定，並購買ROGY 360° 鏡頭攝影直播機1臺。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警用行動載具及無人機業務	持續汰換舊型警用行動載具	針對舊型且不堪使用之警用行動載具進行汰換，以新型行動載具供第一線員警執勤使用，提升員警執勤效率及服務。	中央：4,172 本府：2,932 合計：7,104
	培訓無人機飛手	一、每年補助員警考取無人機執照。 二、辦理無人機自主訓練。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刑事警察業務	加強肅槍工作	一、對內布線查緝，共享犯罪資訊、對外區域聯防禁絕走私。 二、積極追查有關嫌疑人及槍彈來源。清查轄內模型槍店業者，查訪有無販賣非法模擬(操作)槍。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儘速偵破槍擊相關重大刑案，並專案溯源追查槍枝來源。	
	強化治平專案工作	一、全面清查有治安隱憂之行業，彙整查訪情形，規劃實施「專案性」查訪，主動發掘危害情資線索，深入掌握幫派組合活動狀況及檢肅不法。 二、對於轄內不良幫派組合分子，嚴密監控蒐集其成員活動資料，掌握動態，隨時加強情資蒐報及檢肅不法。 三、各分局應針對列管幫派組合及成員，於每年 4、10 月召開分析鑑定會議，警察局應派刑事警察大隊副大隊長以上人員列席指導。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查捕通緝犯	一、對列冊之通緝犯，分析研判其藏匿處所，並積極布線查緝歸案。 二、對轄內逃犯可能藏匿之工廠、旅館、醫院、特定營業場所、出租公寓、套房等處所，嚴密執行家戶訪查，多方布線臨檢，以期發現逃犯。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全面檢肅竊盜	一、依治安狀況規劃勤務，實施擴大臨檢、路檢、埋伏等專案勤務，加強當舖業查贓工作、落實汽(機)車修理廠、中古車行、汽機車零售業臨檢查察。 二、對轄區列管慣竊隨時清查核對，對竊盜逃犯之家中動態列為查察之重點，俾利加以追蹤查捕到案。 三、全面防制民生竊盜案件，執行護果、護農、護漁防竊作為。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加強取締職業賭場	一、為有效防杜職業賭場蔓延，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機關查緝賭博案件獎懲規定」，加強查緝賭博案件。 二、加強網路巡邏，針對地下運動彩、樂透彩、六合彩及其他賭博網站(頁)加強查緝作為。 三、針對涉賭處所、博奕餐廳，進行清查列冊，務求全面掌控，加強蒐證不法、全力檢肅，防止職業賭場流竄。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打擊毒品犯罪	一、執行「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 二、清查涉毒熱點，提升見警率。 三、防制營業場所涉毒，結合第三方警政，共同防制毒害。	中央：0 本府：12,550 合計：12,5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建構「全民友善通報網絡」，提升打毒量能。 五、跨局處合作、提升毒品尿液鑑驗量能。	
	加強詐欺犯罪查緝作為	一、廢續依「偵防電信網路詐欺犯罪績效評核計畫」，查緝提款車手及溯源查緝詐欺集團，遏止詐欺犯罪。 二、分析熱時、熱點，規劃ATM防制詐欺車手提款勤務，並加強調閱監視器，掌握犯嫌交通工具、身分，立即偵破案件。 三、建立「防制詐騙4道封鎖線」。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推動數位鑑識實驗室認證及科技偵查人才培訓計畫	一、導入ISO 17025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制定符合認證標準之作業程序(SOP)、證物監管鏈及設置實驗室主管、品質主管及技術主管，並整建數位鑑識實驗室環境，確保符合國際標準，以向第三方公正單位TAF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申請ISO 17025標準驗證，提升數位鑑識實驗室出具報告之證據能力。 二、推動科偵人才培訓計畫，除薦派數位鑑識專責人員參加數位鑑識、電腦鑑識及資安鑑識相關課程，取得各項國際專業證照，提升專業能力外，並遴聘科技偵查各領域之專業講師授課，提升科技偵查專業知能。	中央：0 本府：3,950 合計：3,950
	推動「智慧警勤輔助系統」系統	內政部警政署推動「5G智慧警察行動服務計畫」，規劃於警用巡邏車輛導入AI智慧巡防系統，以M-Police行動載具為運算核心，透過邊緣運算技術即時辨識車牌資料，並整合涉案車輛、失賊車資料，該署112年擇定本局為全國3個試辦單位之一，本局規劃113年擴大導入範圍，以提升巡邏勤務效能。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交通警察業務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一、自動雷達測速器、手提雷達測速器、錄音機、照相機、錄影機、酒精測定器等各項裝備維護費。 二、雷射測速器校正費用。 三、雷達測速器校正費用。 四、呼氣酒精測試器校正費用。 五、活動地磅及固定地磅校正費用。	中央：0 本府：4,206 合計：4,206
	辦理基層員警交通法規研習	為因應法規修正及培養員警專業素養，提升執法品質，減少申訴案件及加強為民服務，辦理交通法規及執法品質與態度研習。	中央：0 本府：156 合計：15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交通安全宣導	針對各項重大交通違規、行人安全、機車安全、高齡交通安全、號誌與非號誌化路口、微型電動二輪車、大型車視野死角及內輪差等重點宣導項目，主動派員至本市各級學校、機關團體、公司、社區辦理交通安全宣導活動，創造優質交通環境。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推行委外製單勞務採購作業	一、優化製單流程，減少錯誤率，將節省警力，有效運用於治安、交通及為民服務工作。 二、每件須在 13 元以下，數量不得超過 85 萬 5,200 件，維持 3 年內每一年不得超過 1,200 萬元之預算額度。(臺南市議會 111 年 1 月 19 日南議財經字第 1110000584 號函)。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少年警察業務	少年預防犯罪宣導	一、配合當地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學校遴派妥適人員赴國中、高中、大專院校講解相關法令，以灌輸法律常識。 二、寒、暑假定期辦理春風、青春專案活動合併擴大宣導。	中央：250 本府：2,927 合計：3,177
	校園安全維護及防止幫派、暴力侵害校園安全	加強規劃校外聯巡勤務，落實執行巡邏、查察，淨化查察學校附近不良青少年及幫派分子，加強取締校園附近違規營業之不當遊樂場所及網咖、電子遊戲場，並強化情報諮詢，防止毒品及禁藥侵入校園。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少年曝險行為事件處理	少年曝險行為事件，交由少年輔導委員會先行介入輔導，如認為由少年法院才能保障少年健全的自我成長，再敘明理由並檢具相關資料，請求少年法院接續處理。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強化少年輔導委員會功能	一、少年輔導委員會應綜理規劃協調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少年輔導機構，加強少年之輔導工作；並視其情形辦理各種訓練、輔導就業與舉辦有關少年福利服務等輔導活動。 二、因應少年事件處理法修正，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曝險少年將由少年輔導委員會（下稱少輔會），結合福利、教育、心理、醫療等相關資源，施以適當期間之輔導，如評估確有必要，亦可請求少年法庭處理，若行政輔導有效，少年復歸正軌生活，即無須司法介入，故新制將以「行政輔導先行，以司法為後盾」	中央：1,600 本府：1,522 合計：3,12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的原則，協助曝險少年不受危險環境危害。	
	保護少年、兒童措施（春風專案）	一、每月實施局辦春風專案擴大臨檢至少1次，各分局則視地區治安狀況自行規劃實施。 二、寒、暑假擴大舉辦少年輔導活動，至少各1次。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中輟生查訪	依內政部警政署「輟學學生資訊處理系統」所列之中輟生積極協尋查訪，除通報教育單位輔導復學外，如有受(被)害情事，並予以深入偵查及輔導。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少年刑案偵查	一、同一行為或相牽連行為違反少年事件處理法與社會秩序維護法者，應先移送少年法院（庭）處理。經少年法院（庭）裁定不付審理或不付保護處分者，其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部分，如未逾2個月，仍得依社會秩序維護法處罰。 二、少年曝險行為事件與少年犯罪相牽連者，併送少年法院（庭）審理。 三、少年曝險行為，移送該管少年法院（庭）處理。移送時用「少年事件移送書」，詳敘具體事實，提供必要之相關證據及可參考資料，如少年染有煙毒或吸用麻醉、迷幻物品成癮，或有酗酒習慣者，得將其隨案移送，並聲請令人相當處所實施禁戒。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強化婦幼安全維護工作執行計畫	推動家庭暴力案件風險管理措施，落實管制婦幼案件通報品質。	一、對於家庭暴力案件相對人經法院核發保護令者實施查訪；經法院核發保護令以外之相對人，除在押或在監者外，有長期連續實施家庭暴力、酗酒、施用毒品、利用凶器或其他危險物品恐嚇或施暴等情形，經分局評估有實施查訪必要者，予以簽奉查訪並約制告誡。 二、每月針對疏失案件督飭、通報員警落實改進，並定期彙整疏失案件，訂定檢討策進作為。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4條之1查訪工作，建立完善兒少保護及脆弱家庭通報機	一、兒少保護及脆弱家庭案件通報。 二、警察機關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4條之1查訪。 三、主動查訪毒品治安顧慮人口未滿12歲子女。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制，建構完善兒童防護網絡。		
	落實「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提供完善的保護及整合性服務。	辦理「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方案，結合衛政、社政、司法等單位，共同提供專業且全程之服務。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加強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人口、落實登記報到人口社區監控、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預防再犯。	加強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人口社區監控，並訂定本局「辦理性侵害案件工作細部執行計畫」，明確律定登記、報到及查訪作業日程，以落實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預防再犯。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落實性騷擾事(案)件審查機制之追蹤、管考及督導，俾利有效控管申訴事(案)件之處理品質。	性騷擾申訴事件加害人不明或無所屬單位者，即召開調查處理小組會議，審查性騷擾事件是否成立，將調查結果函知當事人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並副知本局(婦幼警察隊)，以提高申訴案件之處理品質。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針對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依法落實通報、偵辦、書面告誡行為人及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等相關作為。	一、辦理教育訓練課程，提升員警受(處)理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知能及執行技巧。 二、積極受理報案，認有犯罪嫌疑，即啟動保護措施(書面告誡及案件偵辦)。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查緝兒少遭受性剝削案件，針對性影像類型案件重點查緝，並落實兒少性剝削案件審核機制，提升案件品質。	一、依署頒「加強查緝性犯罪執行計畫」積極查緝兒少性剝削案件，落實保護兒少免於遭受性剝削。 二、落實查緝兒少性剝削案件標準作業程序，以提升移送案件之品質。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規劃婦幼安全宣導活動，以期提升婦幼自我保護意識。	訂頒婦幼安全宣導計畫，於年度將本局婦幼安全宣導項目及申請方式函知本市教育局、民政局等單位，並依跟蹤騷擾防制法之需要，確行保護、預防及宣導措施。	中央：0 本府：1,066 合計：1,066
			總計 中央：85,557 本府：230,257 合計：315,814



#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面對日趨嚴峻之環境及大自然災害挑戰，消防局做為維護公共安全第一線，加強防救災量能及充實消防資源刻不容緩，在「防災優於救災、離災重於防災」的原則下，運用科學分析致災因子，作為火災預防依據，提升公共場所消防安全，並整併民間團體與義勇消防救災資源，將災害防救能量向下扎根至基層，深化民眾防救災自助及互助觀念，提升社區災害應變能力。

本年度持續充實各式裝備器材，強化應變中心作業效能，透過各項訓練精進消防人員救災救護能力，因應各種災害類型及完善緊急救護品質，成立一支清廉團結並具高效率之救災團隊，回應市長「做得更好，過得更好」的施政理念。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提升公共場所消防安全：

- (一) 持續辦理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會審（勘）、檢修申報、防焰標示及防火管理，強化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 (二) 每半年邀請專家學者辦理 1 場次消防安全講習，加強安檢人員法令素養，優化安檢裝備及器（耗）材。

### 二、提高本市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裝置率：

- (一) 針對本市弱勢族群及具火災高風險潛勢住宅補助配發住警器，並增列本市 5 層以下公寓大廈之住宅場所為優先補助對象，提升本市住宅場所居家安全，本市住宅場所火災警報器（含火警自動警報設備及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設置率預計達 97.6%。
- (二) 透過市府各局處橫向聯繫，依社會局提供之獨居長者、身心障礙及低收入戶清冊補助配發住警器，並依勞工局、都市發展局及本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提供之外籍移工宿舍、出租住宅場所及學生校外賃居場所清冊，列為優先宣導訪視對象。持續透過廣播電臺、戶外電視牆、跑馬燈、媒體廣告、各類網站、FB 粉絲專頁及宣導活動等多元管道推廣安裝住警器。

### 三、優化防災教育館軟、硬體設施：

防災教育館目標為防火防災教育宣導向下紮根，國中（小）學童為主要宣導對象，結合體驗設施與智慧科技，例如：VR 實境、互動多媒體等。鑑於國際交流日益頻繁，為提升參訪者參訪品質及雙語學習環境，賡續建置館內雙語導覽設施，並遴選招募具雙語能力志工加入導覽解說行列，預計年度參訪人數達10,000人次。

### 四、強化古蹟防災、減災及弭災應變能力：

為使本市文化資產永續保存，依「臺南市古蹟及歷史建築防救災指導綱領」，藉由消防演練及落實本市古蹟防火管理制度，提升本市古蹟及歷史建築之所有人、管理人與相關管理維護人員，對於古蹟防救災害的認識及初期應變能力，並檢視分析消防人員古蹟搶

救應變能力及救災量能，確保古蹟防災安全。持續辦理本市國定古蹟、市定古蹟及歷史建築等消防演練，預計辦理 167 場次。

#### 五、充實災害搶救能量：

##### (一) 搶救裝備器材及老舊消防車輛汰舊換新：

1. 配合內政部消防署「汰換老舊消防車輛第二期中程計畫」，汰換水箱消防車5輛。
2. 每月管控潤滑油存、用量，年度辦理至少1次檢核。
3. 維持每位消防人員均有2套消防衣及補充新進人員個人防護裝備，預計汰換375套歐式消防衣。
4. 為提升消防人員個人執勤安全，預計購置消防鞋150雙、個人用救命器30組、消防水帶1.5吋235條、2.5吋235條、空氣呼吸器面罩258組、潛水通訊裝置60套及紅外線熱顯像儀4組。
5. 救災結合智慧科技：為讓救生裝備迅速抵達溺水者所在區域並提升救溺效率，預計採購橡皮艇10艘。

##### (二) 精進消防戰術戰技能力及訓練：

1. 定期辦理救助、潛水及特搜等複訓，運用新化訓練中心辦理各項戰術戰技訓練，加強消防人員各類型災害搶救技能，預計各辦理1場次以上。
2. 為熟練火場戰技及團隊合作，辦理新進人員職前、消防人員救助、水域救援暨船艇、潛水進階班訓練、肌力教官班訓練、化學災害搶救進階班、化學災害搶救指揮幹部班及七項體能等訓練，預計各辦理1場次以上。
3. 透過3名領犬員專業馴養經驗，積極培訓3隻新領養搜救犬通過國際評量測驗，並搭配犬舍裝備器材持續訓練既有3隻搜救犬，提升特種搜救人員面對複合型災害搶救能力。

#### 六、提高災害應變效率：

- (一) 為強化消防同仁對火場指揮狀況判斷模式及狀況推演，單月份辦理組合訓練，雙月份辦理實地踏勘。
- (二) 會同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辦理會勘，選定適當地點設置消防栓，預計增設23處，強化水源缺乏地區救災效能。
- (三) 針對本市高危險場所及狹小巷弄搶救困難地區，各消防分隊預計每季至少辦理4處以上踏勘，必要時得辦理搶救演練，因應各類場所搶救困難情況，並善用建築物現有消防設備及消防單位救災器具及裝備，提升救災效能。

#### 七、提升到院前救護品質：

##### (一) 提高到院前緊急救護急救成功率，目標為急救成功率達成30%以上：

1. 持續推動全民 CPR 訓練，預計每年至少辦理300場次。
2. 優化硬體救護設備與應勤救護耗材裝備：預計購置10組骨針套組、3臺多功能整合心臟電擊器。
3. 建置醫療指導醫師制度：年度召開醫療指導醫師會議至少1次，辦理醫療及救護品管指導。

##### (二) 精實救護人員訓練：每年依救護技術員級別定期訓練，提升本局各級救護技術員技能及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 1.培訓至少1名高級救護技術員。
- 2.高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每梯次32小時，至少辦理3梯次。
- 3.辦理2次初、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
- 4.成立救護教官團研習複訓教案整合及案例研討，年度至少辦理4場次。
- 5.義消初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每梯次8小時，至少辦理3梯次。

#### 八、提升民力運用量能及精進協勤能力：

- (一)積極招募社會青年及鼓勵各救災救護大(分)隊轄內科學園區與工業區場所等企業擇派員工加入義勇消防行列，年度預計招募20名。
- (二)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災協勤量能中程計畫」，辦理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基礎訓練1場次、複訓3場次，並購置山域救援個人裝備組22組、籃式擔架組1組及多功能繩索救援器4組，充實民間救難團體裝備器材。
- (三)配合內政部消防署「韌性臺灣—強化各類型義消科技化訓練與精進裝備中程計畫」，辦理機能型義消進階訓練3場次、2期機能型義消專業訓練3場次、基本救命術訓練9場次及購置消防衣裝備85套、個人急救包359個、空氣呼器面罩及肺力閥112組與機能型義消裝備1批。
- (四)持續辦理義消常年訓練636場次、專業訓練10場次、義消幹部基礎、初級、中級訓練及新進義消人員訓練各1場次；強化義消體技能並優化火災搶救個人裝備，預計購置防寒衣裝備70套、激流救生衣80套、消防手套190雙、消防鞋170雙、胸掛燈160個、救命器100個、消防衣褲10套、消防帽10頂、面罩55組、氣瓶55支及背架57組。

#### 九、配合內政部補助，持續推動本市「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執行期間為112至116年度，計畫5大目標如下：

- (一)制定大規模災害政策及訓練：每2個月召開三方工作會議、每年辦理6場次災害防救訓練及1場次座談會或觀摩交流等活動。
- (二)加強災害防救據點整備及運作：辦理救災支援集結據點及避難收容處所調查、維運計畫及實兵演練，縮減災時集結時間與運作溝通等問題。
- (三)建立公部門業務持續運作計畫，精進大規模災害情境思維及相關整備工作。
- (四)推動災害防救相互支援及區域聯防運作：平時建立災時合作協調機制，提升災時災害防救工作效能。
- (五)建構民間協作及企業合作機制：維運現有8個及建立2個韌性社區，盤點更新本市649里災害風險及救災能量，減少災時公部門人力及資源不足狀況。

#### 十、辦理災害防救演習及推廣民眾參與地震初期緊急避難網路演練活動：

因應复合型天然災害威脅，針對災害危險潛勢區域，每年度整合市府各局處、國軍及民間團體，辦理地震、水災、颱風及土石流等复合型災害防救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災害防救演習)，提升各單位緊急應變能力；於國家防災日期間鼓勵民眾踴躍參與地震初期緊急避難網路演練活動，深化正確防震避難觀念，推動民間賣場設置防災專區，提供防災用品及食物備置管道，提高民眾防災準備意願。

#### 十一、持續維運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資通訊設備，確保災時運作能量：

- (一)更新本市開放式防災資訊跨平臺系統圖資1套、定期保養及維護本市永華、民治災害應變中心及備援中心之資通訊與會議設備各1組。

(二) 因應極端災害，配合內政部規劃辦理「建構韌性臺灣因應極端情況災害應變中心與119 指揮中心異地強固中程計畫」，建置地下化災害應變中心及119指揮中心運作空間，執行期程自113至115年度。

#### 十二、落實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機制：

預置本市25區77里44處易淹水潛勢地區救災人力（含警、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車輛、船艇及救生器材，及早因應各地淹水災情，發揮整體災害搶救能力，滾動式檢討部署點位救災量能。

#### 十三、火災調查科學化：

- (一) 應用先進科學儀器鑑定火場證物，定期維護及校正火災證物鑑定實驗室儀器，維持鑑定準確性。
- (二) 於大型或特殊火場應用無人機執行空拍勘察，釐清及研判火場燃燒情形、範圍與火流方向。
- (三) 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定學識技術：每年遴派本局現職火災調查人員參與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在職人員專業訓練，學習火災調查新知及提升專業能力，預計訓練人數12人。
- (四) 火災調查業務教育訓練：每半年辦理各救災救護大（分）隊火災調查業務承辦人員教育訓練，宣達新增或修訂火災調查相關法令規定，並藉由特殊火災案例分享及交流增進火災調查能力，預計辦理2場次、參訓人數180人次。
- (五) 建立便民服務品質：火災調查秉持公正及專業態度，儘速完成調查行政程序，俾利受災戶早日清理恢復環境，並告知火災關係人權利及義務，火災證明書以隨到、隨辦、隨發為原則。

十四、為順利推展消防勤、業務，更換本局內、外勤單位老舊設備，預計汰換個人電腦主機84臺。

#### 十五、深化居家安全意識及提升公共安全：

- (一) 針對具中毒潛勢家戶，辦理燃氣熱水器遷移補助預計14戶及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訪視。
- (二) 辦理危險物品管理講習1場次，強化執法能力及分享實務經驗，改善公共安全。

#### 十六、新建消防廳舍，完善辦公環境：

- (一)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7,949萬2,000元），預計114年2月竣工。
- (二)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安平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7,300萬元），預計114年6月竣工。
- (三)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將軍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7,800萬元），預計114年12月竣工。
- (四)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文賢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7,780萬元），預計113年6月完成用地變更、114年6月完成規劃設計。
- (五)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龍崎消防救護站增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650萬元），預計114年12月竣工。

#### 十七、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十八、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消防救災—火災預防	辦理消防安全及防火宣導講習訓練	一、提升安檢人員法令專業素養，每半年辦理1場次消防安全講習。 二、深化民眾防火防災觀念，預計訓練人次達10,000人次。 三、更新維護防災教育館及消防史料館館內設備、耗材。	中央：0 本府：314 合計：314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危險物品管理講習訓練計畫	提升安檢人員之專業素養，每年辦理1場次危險物品管理講習。	中央：0 本府：95 合計：95
	持續辦理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家戶燃氣熱水器遷移補助	持續追蹤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家戶並辦理補助14戶。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消防救災—災害搶救	消防人員技能訓練	年度預計各辦理1場次以上： (一)潛水複訓。 (二)特搜複訓。	中央：0 本府：636 合計：636
	消防專業及體能訓練	一、年度預計各辦理1場次以上： (一)新進人員職前訓練。 (二)救助訓練。 (三)水域救援暨船艇訓練。 (四)七項體能訓練。 (五)潛水進階班訓練。 (六)肌力教官班訓練。 (七)化學災害搶救進階班。 (八)化學災害搶救指揮幹部班。 二、單月份辦理組合訓練，雙月份辦理實地踏勘。	中央：0 本府：2,304 合計：2,304
	搜救犬馴養	馴養6隻搜救犬。	中央：0 本府：410 合計：410
	購置裝備器材	預計採購消防鞋150雙、個人用救命器30組、消防水帶1.5吋235條、2.5吋235條。	中央：0 本府：1,892 合計：1,89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消防救災－ 緊急救護	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急救成功率	一、積極推動全民CPR訓練，預計每年至少辦理300場次。 二、加強硬體救護設備與應勤救護耗材裝備。 三、年度召開醫療指導醫師會議至少1次。	中央：0 本府：9,810 合計：9,810
	加強救護人員訓練	一、培訓至少1名高級救護技術員。 二、辦理2次初、中級救護技術員及至少3梯次高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 三、成立救護教官團研習複訓教案整合及案例研討，預計辦理4場次。 四、辦理至少3梯次義消初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	中央：0 本府：2,100 合計：2,100
消防救災－ 民力運用	韌性臺灣－強化各類型義消科技化訓練與精進裝備中程計畫	預計辦理機能型義消進階訓練3場次、2期機能型義消專業訓練3場次、基本救命術訓練9場次及購置個人急救包359個、空氣呼吸器面罩及肺力閥112組與機能型義消裝備1批。	中央：1,354 本府：1,466 合計：2,820
	充實義消裝備器材	預計購置防寒衣裝備70套、激流救生衣80套、消防手套190雙、消防鞋170雙、胸掛燈160個及救命器100個。	中央：0 本府：3,706 合計：3,706
消防救災－ 災害管理	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強化「大規模災害整備」、「跨區域支援合作」、「公部門持續運作」及「韌性社區維運」等防災工作。	中央：8,959 本府：1,706 合計：10,665
	辦理災害防救或民安演習	整合市府各局處、國軍及民間團體，辦理複合式災害演練，實施兵棋推演及綜合實作演練。	中央：0 本府：600 合計：600
	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資通訊設備維護	一、開放式防災資訊跨平臺系統圖資更新。 二、永華、民治災害應變中心及備援中心資通訊、會議設備定期保養與維護。	中央：0 本府：3,750 合計：3,750
	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機制	轄內易淹水潛勢地區，超前部署警、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之救災人力、救生船艇及消防車輛，待命執行救災任務。	中央：0 本府：108 合計：108
消防救災－ 火災調查	充實火場勘察器材及火災證物鑑定科學儀器	一、採購火場勘察必要或特殊工具。 二、應用先進科學儀器鑑定火場證物，並定期維護及校正。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強化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專業能力技術	一、辦理火災調查現職人員專業訓練，預計訓練12人。 二、辦理火災調查業務教育訓練，預計2場次、180人次參訓。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建立便民服務品質	一、儘速完成火災調查行政程序。 二、印製及辦理火災證明書核發。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建築及設備	增設消防栓	配合台灣自來水公司於水源缺乏地區增設消防栓23處。	中央：0 本府：2,100 合計：2,100
	汰換老舊消防車輛	汰換水箱消防車 5 輛。	中央：37,500 本府：0 合計：37,500
	消防搶救裝備器材汰舊換新	採購 375 套歐式消防衣、空氣呼吸器面罩 258 組、潛水通訊裝置 60 套、紅外線熱顯像儀 4 組及橡皮艇 10 艘。	中央：675 本府：24,112 合計：24,787
	購置到院前緊急救護器材(除顫整合系統)等經費	購置除顫整合系統可攜式多功能整合心臟電擊器3臺。	中央：0 本府：4,140 合計：4,140
	購置骨內血管穿刺系統	購置骨內血管穿刺系統10組。	中央：0 本府：650 合計：650
	汰換救護平板電腦	汰換救護平板電腦5臺。	中央：0 本府：75 合計：75
	韌性臺灣—強化各類型義消科技化訓練與精進裝備中程計畫	預計購置消防衣裝備85套及機能型義消裝備1批。	中央：3,578 本府：3,876 合計：7,454
	充實義消裝備器材	預計購置消防衣褲10套、消防帽10頂、面罩55組、氣瓶55支及背架57組。	中央：0 本府：4,125 合計：4,125
	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災協力量能中程計畫	購置災害防救志工救災裝備器材，山域救援個人裝備組25 22組、籃式擔架組1組及多功能繩索救援器4組。	中央：1,152 本府：1,248 合計：2,400
	建構韌性臺灣因應極端情況災害應變中心與 119 指揮中心異地強固中程計畫	建置地下化災害應變中心及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強化備援機制，於極端災害狀況接替運作。	中央：7,288 本府：1,388 合計：8,676
	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強化「大規模災害整備」、「跨區域支援合作」、「公部門持續運作」及「韌性社區維運」等防災工作。	中央：1,716 本府：327 合計：2,043
	汰換個人電腦主機	汰換本局內、外勤單位老舊電腦設備，預計購置84臺電腦主機。	中央：0 本府：2,016 合計：2,016
	消防廳舍新建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新建工程(總	中央：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經費新臺幣 7,949 萬 2,000 元)，預計 114 年 2 月竣工。	本府：492 合計：492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安平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 7,300 萬元），預計 114 年 6 月竣工。	中央：0 本府：36,000 合計：36,000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將軍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 7,800 萬元），預計 114 年 12 月竣工。	中央：0 本府：33,000 合計：33,000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文賢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 7,780 萬元），預計 113 年 6 月完成用地變更、114 年 6 月完成規劃設計。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龍崎消防救護站增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 650 萬元），預計 114 年 12 月竣工。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總計 中央：62,222 本府：144,696 合計：206,918

#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職司財務管理、公產管理、庫款支付、菸酒管理，以及各項地方稅之稽徵工作，以「拓源引資挹注市政、智慧稅務利民便民」為使命，一方面廣籌財源、強化債務監督與管理，以推動市政建設並力求財政永續，一方面運用創新智慧科技，本於關懷社會之精神，提供高品質數位增值服務，形塑徵納和諧租稅環境，以實踐「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之願景，讓市民有感，打造幸福宜居臺南。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推動智慧便民服務：

- (一) 積極推動市府各項公共稅費導入行動支付工具繳納，提供多元便利繳納管道。
- (二) 廣續宣導提高雲端發票使用率，雲端發票捐贈數較112年度成長11.12% 達100,000張。
- (三) 建置稅務自動化服務機台，提供無人化之補單、發證及取件等服務，免去臨櫃排隊等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四) 運用科技打造數位化、無紙化洽公環境，推展全功能服務櫃臺數位化服務，證件影像化，申請書數位化結合電子簽名，申請流程廣續簡化，節省書寫分文時間，達到申請無紙化、快速影像調檔、提升服務效率之目標，預估服務件數達35,000件以上。
- (五) 透過e化服務流程改造，「代理人線上查調發證系統」再精進，提供代理人以身分識別驗證登入線上申請補發當期繳款書及核發稅籍資料證明等服務，有效將代理業者與一般民眾客群分流、紓緩臨櫃待辦人數及縮短洽公等待時間。

### 二、推動主動服務，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

- (一) 於網站建置「南市個人戶籍地租稅優惠查詢」及「使用牌照稅待繳及預估款項線上查詢」服務，避免民眾因戶籍遷移而被追繳稅金，及查詢有無未繳清使用牌照稅款、違章罰鍰。
- (二) 為提供行動不便之身心障礙者同時申請專用停車位識別證及免徵使用牌照稅更便捷服務，與社會局及民政局合作提供一站式服務，於「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請表」增設可供身心障礙者直接勾選申請免徵使用牌照稅欄位，並由社會局及各區公所協助代轉申請案予本府財政稅務局審理。
- (三) 與地政局跨機關智慧科技合作，運用「智慧地政-謄本販賣機」延伸稅務服務，提供自助補發本市定期開徵之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繳款書等，發揮市政服務加乘效果。
- (四) 免由納稅人申請，主動辦理房屋稅「全國單一自住」稅額折減措施，預估 113 年服務新符合案件計 2 萬人次。
- (五) 針對全國僅持有 1 戶臺南市自住房屋的納稅人，主動寄發「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節稅通知書」，貼心輔導申請合法節稅，落實便民服務，增進徵納和諧，並提升稽徵效率。

- (六) 對身心障礙者所有且供本人使用的車輛主動核定免徵使用牌照稅，不須另外提出申請；另針對無駕駛執照之身心障礙者其本人無車輛、尚未免稅且其配偶或同戶籍二親等以內親屬有車輛者，主動寄發身心障礙者免稅輔導通知單，落實主動便民服務。
- (七)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納稅義務人可申請使用牌照稅定期開徵繳款書或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歸戶，納稅義務人在同一直轄市或縣（市）轄區內全部車輛之使用牌照稅繳款書合併成 1 張稅單，每張繳款書以 5 輛車為限，另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則以清單列示。
- (八) 提供國稅、地方稅一處辦妥，方便民眾免跨機關奔波，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新營分局、安南及佳里稽徵所進駐本局所屬分局，共同設置聯合服務櫃臺，並簡化遺產稅繳(免)納證明查欠地方稅作業流程；另受理查詢被繼承人金融遺產資料及提供遺產稅申報稅額試算服務。
- (九) 為方便跨縣市工作、求學之民眾洽辦稅務案件，與鄰近縣市稅捐稽徵機關合作，提供房屋稅籍證明、各稅課稅明細表等臨櫃查調發證服務，並且代收代轉土地增值稅申報、地價稅自用住宅、使用牌照稅退免稅等跨縣市申請案件。
- (十) 為深耕民眾稅務知識，維護民眾納稅權益，關注時代潮流，流行趨勢，並結合其他機關透過網路、媒體、講習及實體活動等多元管道推動租稅宣導，以提升租稅教育及宣導廣度，活潑租稅教育及宣導，提升宣傳效益，預計全年度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場次達 50 場次。
- (十一) 加強公文稽催，簡化稽徵程序以提高行政效率，人民申請案件平均辦理天數預計縮短為3天。

### 三、保障納稅者權利，提升行政救濟品質：

- (一) 主動發掘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落實正當法律程序，提升行政救濟品質，強化納稅者權利保障，實現課稅公平。
- (二) 廣設納保官就近協助解決稅務紛爭，建立溝通協調及救濟諮詢管道，並充分給予納稅者陳述意見之機會，促進徵納和諧，以疏減訟源。預計復查案件提起率低於0.03%以下。

### 四、強化財務策略，提升財務效能：

- (一) 督促各機關落實開源計畫執行，強化各項公共建設財務規劃，除積極推動促參與與中央合作招商外，賡續推動市地重劃、區段徵收及加速工業區開發等，以有效利用與開發市有土地，優化公共建設及營造良好的投資環境，開拓中程財源。
- (二) 持續督導各業務主管機關確實依規費法規定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並落實至少每2年定期檢討規費收費基準，強化各規費徵收及歲入各項公款管理，同時優化公庫管理電子化及收入解繳效率，預計與各機關歲入款對帳12次，各機關應收款催繳作業3次，並對20個機關辦理財務稽核、代庫機構市庫管理業務訪查6家，以健全市庫管理、精進各機關財務管理效能。
- (三) 落實大額收支通報機制，掌握市庫資金安全水位，參酌金融市場利率走勢，適時辦理公開詢價爭取最低貸款利率，運用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及長、短期借款操作，靈活財務調度，預計向金融機構辦理詢價3次，以支應公共建設財源並兼顧公共債務負擔，及有效節省利息支出。

(四) 預計召開1次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檢視執行中計畫執行狀況、債務舉借與自償能力變化情形，並審議各項新增或修正計畫，以有效監督並審理自償性債務相關事務，落實財政紀律。

#### 五、積極推動促參業務，吸引民間參與活化：

透過臺南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會議、行政督導會議、訪視輔導會議，持續提供各局處行政協助，積極推動促參，並配合財政部舉辦招商大會及辦理本府商機座談會，以提高促參案件曝光度及成功率，藉由民間資金、創意、管理技術及經營效率投入，減輕政府財政負擔，提升公共服務品質，帶動地方發展，預計以促參法方式活化公有資產3件以上。

#### 六、落實公產管理工作，強化財產系統化管理：

- (一) 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之出售及活化利用、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催收，並清理被占用市有不動產、遏阻新占用以維護市產權益，預計當年度財產管理及處分收入達1億元，當年度占用清理件數較112年度成長20%，達12件，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催收率【(實收款項/應收款項)×100%】較112年度成長2%達86%以上。
- (二) 藉由本府各機關學校每年定期清查所管房地、填報並提報閒置清冊予本局列管活化情形，並視活化改善情形提報市府召開督導會議邀集各被列管單位報告辦理活化進度並協調解決問題，並建構閒置不動產媒合平臺，降低媒合交易成本，滿足本府所屬機關辦公場所及相關業務之需求；預計媒合使用成功件數較112年度成長14.29%達16件以上。
- (三) 辦理台灣首府大學退場後校舍轉型再利用規劃(即大曾文願景園區)，透過現有校舍設施及空間轉型再造，設置滿足市民所需之公共建設及機關辦公廳舍，例如：親子悠遊館、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台灣文學作家文庫、藝術品典藏中心、全民運動中心、心衛中心、行政辦公空間等，期藉由退場後校舍轉型再造，提供市民更多元、更優質的公共服務。
- (四) 為提升市有非公用土地利用效能，已於109年訂定土地清查計畫，以5年為期，辦理清查總面積為50.5公頃，並將位處本市市區繁榮區域列為重點優先清查區域，辦理租、占戶再清查及空置土地之清查，透過清查、活化及再利用市有土地並避免新占用之產生，俾使市有土地地盡其利，預計至113年底完成清查總面積80%，共40.4公頃。
- (五) 利用「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市有不動產租金、使用補償金開徵系統」、「二手公產拍賣平臺」等系統化管理，辦理年度碰檔作業與地政資料進行勾稽比對，確實、有效掌握公有財產資訊，並持續優化系統功能，以市產大數據分析來輔助市政發展。

#### 七、優化庫款支付服務及出納作業：

- (一) 辦理庫款支付電子化作業及各項稅費代繳，加強支付系統作業功能，簡化支付作業，提升庫款支付效率及安全。每年支付筆數達30萬筆以上。
- (二) 廣續推廣電匯存帳付款，並提供支付匯款線上查帳服務，輔導廠商、民眾使用，滿足對帳需求，落實簡政便民措施。每年電匯存帳比率達99%以上，付款便利又迅速。
- (三) 積極輔導機關學校加強支付資料審核，降低退匯比率，提升支付品質並維護受款人權益。
- (四) 本府薪資管理系統導入二級機關使用，簡化出納人員薪資維護及所得稅扣繳作業，節

省行政工序及時間，提升行政效率。

#### 八、辦理菸酒業者管理業務、加強菸酒宣導：

- (一) 菸酒製造業者稽查目標：全數稽查。
- (二) 菸酒業者(含販賣、進口及酒精販賣等) 113年稽查目標數390家次以上。
- (三) 檢驗本轄全部製造業產製之菸酒品衛生。
- (四) 抽驗市面上所販售之菸酒65件以上。
- (五) 配合於本市各機關所舉辦活動中宣導菸酒法令6次。

#### 九、提升市面私劣菸酒品查緝績效及其流通管道：

- (一) 著重違法菸酒查緝成績：提升查察販賣、運輸及產製私劣菸酒等涉嫌違法案件，菸類不低於30萬包，酒類不低於10,000公升。
- (二) 低價菸酒管理：著重查察傳統市場、牛墟市場及大量使用菸酒場所販賣之菸酒品，杜絕低價菸酒流通管道12件以上。
- (三) 著重標示不實、欺瞞、誤導消費者之菸酒品查緝12件以上。
- (四) 與國稅及其他警政單位（含本市警察局、行政院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內政部保二總隊或內政部保三總隊）人員會同情資共享，以機動式查緝共同合作，實施查緝12次以上。
- (五) 著重宣導「請勿使用臉書等網路平臺販售菸酒」等，於本局網頁跑馬燈、立體看板廣告、電視公益頻道、公車廣告、社群網站及各類活動中辦理宣導18件以上，揭示相關訊息。

#### 十、輔導、監督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 (一) 輔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社務及業務運作，改善其營運體質，逾放比率5%以下，資本適足率8%以上，呆帳覆蓋率100%以上，符合法令規定要求。
- (二) 督導第三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增加風險承擔能力，實施變現性資產查核5次以上，達到法條規範。

#### 十一、加強地價稅及土地增值稅稽徵與稅籍清查：

- (一) 訂定地價稅開徵作業計畫，精進稅捐稽徵措施，極力宣導多元便利性繳稅管道，並辦理民眾補單、諮詢等工作，積極暢通徵納溝通管道，化解徵納爭議，以提高開徵徵起率；預計開徵徵起率可達95%。
- (二) 訂定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計畫，落實清查工作，精進查核技術，以遏止逃漏稅捐，挹注市庫財政資源，維護租稅正義；預計清查40,000筆，增加稅額約1億8,000萬元。
- (三) 訂定土地增值稅清查作業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有效管控稅捐徵免案件；預計清查1,000筆。

#### 十二、加強房屋稅及契稅稽徵與稅籍清查：

- (一) 自113年7月起，施行房屋稅差別稅率2.0方案，配合修正本市自治條例及自治規則，並盤點可能受影響之納稅義務人，加強宣(輔)導，俾維護其權益。
- (二) 訂定房屋稅開徵作業計畫，精進稅捐稽徵措施，極力宣導多元便利性繳稅管道，並辦理民眾補單、諮詢等工作，積極暢通徵納溝通管道，化解徵納爭議，提高開徵徵起率；預計開徵徵起率可達95%。
- (三) 訂定房屋稅稅籍清查作業細部計畫，善用科技及加強與相關局處橫向聯繫，主動蒐集

跨機關可供查核相關資料，並運用地理圖資比對及資訊科技提升清查效率，以維護租稅公平，遏止逃漏，增裕庫收；預計清查80,000件，增加稅額1億8,000萬元。

(四) 訂定契稅查核作業計畫，定期回報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預計增加稅額300萬元。

### 十三、合理調整稅基，實現量能課稅：

(一) 加強各項資料蒐集與分析，預擬調整方案，提供114年度不動產評價委員會之參考，以合理調整房屋標準價格。

(二) 加強與地政局聯繫，估算各公告地價預擬調整方案地價稅稅收影響情形，提供作為決策參考，以合理調整公告地價。

### 十四、加強使用牌照稅、娛樂稅、印花稅稽徵及稅籍清查，增裕庫收：

(一) 訂定使用牌照稅開徵及催繳作業計畫，積極透過各種管道宣導繳稅方式，並全力辦理民眾補單、查對諮詢等工作，創造徵納雙方和諧，以提高開徵徵起率；預計開徵徵起率達95%。

(二) 訂定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年度執行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以核實課稅，遏止逃漏，增裕庫收；預計清查7,000輛，增加稅額4,100萬元。

(三) 訂定娛樂稅稅籍清查作業計畫，加強稅籍正確性，落實健全稅籍、防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及增裕財政收入，預計清查家數達營業中設籍家數98%以上，增加稅額100萬元。

(四) 訂定印花稅應稅憑證輔導及檢查作業計畫，廣泛蒐集選案來源，落實檢查作業之公平性及適法性，以增裕財政收入，預計檢查家數600家，增加稅額2,400萬元。

### 十五、加強舊欠清理：

為有效清理欠稅，除定期依欠稅人歸戶產製巨額欠稅待移送執行清冊及統計表外，並成立「巨額欠稅案件追查小組」，以總歸戶欠稅前200名納稅義務人為重點追查對象，預計徵起舊欠金額5.64億元以上。

### 十六、落實稅務裁罰案件審理：

訂定違章案件事證調查作業方法、違章審理步驟及應注意事項之作業標準，藉由跨機關合作，精進取證流程，務求事證明確並加速審理效率，特定類型案件於裁罰前充分給予陳述意見機會，適法謹慎裁處，減少徵納爭議，搭配積極宣導，以輔導代替裁罰，維護受處分人權益。

### 十七、推動財稅自動化作業，提升資安防護能量：

(一) 積極參與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地方稅智慧線上服務計畫」，延續並精進不動產移轉一站式服務。

(二) 積極參與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次世代稅務服務雲端平臺建構計畫」，建構主動式智慧租稅服務，擴大跨機關資料介接。

(三) 導入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PA)技術，協助處理高重複性工作，提升行政效能。

(四) 持續推廣退稅款直接撥入帳戶，節省印製及寄送退稅支票成本，直撥退稅比率預計達80%以上。

(五) 辦理各項資訊作業與資安教育訓練，強化同仁資訊技術及資安意識，保障納稅人權益，預計辦理教育訓練講習時數35小時。

(六) 賡續推動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法，辦理資安驗證，建構資訊安全環境，確保核心資通系

統之可用性，連線持續服務率達99%以上。

(七)汰換超過年限資訊設備，禁止採購使用大陸廠牌產品，全面強化機關資安防護，資訊設備汰換執行率達99%以上。

(八)完成資通安全弱點通報機制並持續維運，導入政府組態基準(GCB)，佈署率達機關所有電腦設備達99%以上。

(九)完成機關資安端點偵測及應變機制並持續維運，建置防毒軟體、防火牆、入侵偵測及郵件過濾等資通安全防護措施，降低資安風險，每次社交工程演練不當開啟郵件人數在6人以下。

十八、培養人力專業職能，增進多元學習成效：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含數位及實體時數)，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九、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歲入預算數執行率分別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方稅稽徵業務一綜合企劃	落實 e 化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服務品質	<p>一、精進全功能服務櫃臺各項措施：</p> <p>(一)推廣以手機條碼共通性載具歸戶儲存雲端發票。</p> <p>(二)推動民眾申請書數位化、證件影像化，結合電子簽名上傳至系統，節省填寫、跨分局分案、調檔時間。</p> <p>(三)持續擴增及宣導線上服務事項，提升e化服務品質與效率。</p> <p>(四)國地稅合署辦公：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新營分局、安南及佳里稽徵所進駐本局所屬分局，設置聯合服務櫃臺，一處即可辦妥國稅、地方稅業務，並簡化遺產稅繳(免)納證明地方稅查欠作業流程、受理查詢被繼承人金融遺產資料及提供遺產稅申報稅額試算服務，服務效能精進再提升。</p> <p>(五)跨縣市稅務服務：偕同毗鄰縣市稅捐稽徵機關跨區受理土地增值稅申報、地價稅自用住宅申請案件代收代轉服務，及全國各縣市房屋稅籍證明、各稅課稅明細表等臨櫃查調</p>	<p>中央：0</p> <p>本府：10,394</p> <p>合計：10,394</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發證服務。</p> <p>(六) 透過跨機關合作，賡續實施一站式整合性服務櫃臺，於本市偏遠地區或新興、人口成長快速地區設置「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經由跨區隨辦隨發，達到「一處收件，全程服務」，民眾就近即可洽詢申辦，落實行政簡化，提高服務效能。</p> <p>二、加強為民服務：</p> <p>(一) 簡化行政流程，主動整合跨機關資源，便利納稅人免於四處奔波。</p> <p>(二) 提供速利得預約及宅配通服務，以節省民眾等候時間及解決行動不便者洽公問題。</p> <p>(三) 於各式租稅宣導活動，設置租稅行動服務站，提供稅務宣導資料及稅務諮詢，輔導以電子方式傳送繳款書及宣導各項e化服務措施。</p> <p>(四) 加強公文稽催，簡化稽徵程序，縮短人民申請案件辦理天數。</p>	
債務付息	辦理各項市政建設向金融機構貸款應付利息與透支之利息	依照契約按期償還利息，包含金融機構貸款利息、財務短期調度之透支利息及集中支付利息。	中央：0 本府：995,000 合計：995,000
財政及公產業務－財務管理	籌措預算財源，支應市政推動	<p>一、督促各機關落實開源計畫執行，開拓中程財源。</p> <p>二、配合辦理預算籌編，籌措預算財源，落實政務推動。</p>	中央：0 本府：801 合計：801
	強化規費徵收及各項收入財務管理	<p>一、持續督導各機關依規費法規定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並定期檢討收費基準暨歲入自行收納款項辦理情形，強化財務管理效能。</p> <p>二、不定期財務查核，實地訪查瞭解自行收納歲入款解繳情形、專戶管理情形及行政罰鍰與債權憑證管理情形，增進收入管理效能。</p>	
	提升庫政管理	派員訪查代庫機構，提升庫政管理效能，健全市庫管理。	
	落實債務管理	<p>一、按月公告最新債務訊息及編製公共債務表陳報財政部。</p> <p>二、召開本府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監督</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並審理公共債務相關事務。	
財政及公產業務－公產管理	市有房地以促參方式吸引民間參與活化，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之出售及利用，閒置市產活化利用	一、辦理促參案件協調推動會議。 二、辦理促參案件行政督導會議。 三、辦理促參案件訪視輔導會議。 四、訂定年度出售計畫。 五、配合年度預算規劃辦理出售。 六、市有閒置土地之代管及認養。 七、市有閒置資產開發及活化再利用。 八、辦理台灣首府大學退場後校舍轉型再利用規劃（即大曾文願景園區）。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辦理市有房地之清查、被占用房地之排除及收取使用補償金、強化財產管理資訊系統等系統化管理	一、廢續辦理市有房地清查事宜。 二、以違章查報等方式排除占用。 三、尚未排除占用前，依民法第 179 條不當得利規定，收取使用補償金。 四、「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市有不動產租金、使用補償金開徵系統」、「二手公產拍賣平臺」等系統資料更新釐正。	中央：0 本府：19,498 合計：19,498
	辦理市有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之催收、聲請核發支付命令	一、對於經函文催收仍未繳納者，向法院聲請核發支付命令。 二、以支付命令確定證明書聲請法院強制執行，如欠繳人查無財產可供執行，則向法院聲請核發債權憑證，以維本府公有財產權益。	
財政及公產業務－庫款集中支付管理	優化庫款支付服務及出納作業	一、辦理庫款支付電子化及電匯付款作業，加強系統功能。 二、提供支付匯款線上查帳便民服務。 三、積極輔導機關學校加強支付資料審核，降低退匯比率，提升支付品質。 四、本府薪資管理系統導入二級機關使用，簡化出納人員薪資維護及所得稅扣繳作業，提升行政效率。	中央：0 本府：638 合計：638
菸酒管理計畫－菸酒管理	菸酒業者(製造業、進口業、販賣業及未變性酒精業)管理	一、積極輔導市轄酒製造業者取得產品認證。 二、衛生檢驗市轄菸酒製造業者生產之菸酒品及市售之菸酒品。 三、會同衛生局對製酒製菸業者環境衛生檢查。 四、菸酒製造業者每年每家至少稽查 1 次以上。 五、每年至少稽查菸酒業者(販賣業、進口	中央：3,149 本府：478 合計：3,627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業、酒精進口買賣業)總數量之 5%以上。</p> <p>六、抽驗市售菸酒品衛生 65 件以上。</p> <p>七、查對未變性酒精業者每月填送之「未變性酒精產製進口進銷存量月報表」及「未變性酒精銷售明細表」是否正確後函知表內載列購買者所在地之縣市政府。</p> <p>八、抽查未變性酒精購買者之酒精使用用途及數量正確性。</p>	
	菸酒查緝暨倉儲租管及查緝物(私劣、低價及標示不實)處理	<p>一、時常抽查菸酒業者(製造業、進口業及買賣業)，發現不合法規時，立即要求改正或成立查緝案。</p> <p>二、加強查緝違法菸酒(販賣、運輸及產製)之違法案件。</p> <p>三、查察傳統市場、牛墟、物流中心所販賣之低價菸酒，並將其相關資料移送國稅局，以遏止逃漏稅。</p> <p>四、查核菸酒業者(製造業、進口業、買賣業)產品之標示是否合法。</p> <p>五、與國稅及其他警政單位(含本市警察局、行政院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軍警人員、內政部保二總隊或內政部保三總隊)人員會同情資共享，以機動式查緝共同合作。</p> <p>六、倉儲租管保全。</p> <p>七、查扣、封管違法菸酒相關原料及器具。</p> <p>八、所扣留查獲物之標售及銷毀。</p>	
	對菸酒消費者及業者辦理菸酒消保、法令宣導	<p>一、平面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p> <p>二、媒體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p> <p>三、活動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p> <p>四、函轉財政部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輔導、督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依法經營業務及加強財務管理	一、輔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依法經營業務、做好風險管理、積極拓展業務及增加營收，以強化營運體質。 二、參與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之理事、監事及社務會議，確立信合社依法運作。 三、督導第三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降低逾放比率，以健全財務穩健。 四、查閱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提供月報、季報、年報等財務報表。 五、實施變現性資產查核。 六、金檢缺失複查。	
地方稅稽徵業務—地價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主動寄發「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節稅通知書」輔導申請，確保民眾節稅權益。 二、為提供民眾便利的納稅服務，設立專人服務櫃臺提供諮詢。 三、方便民眾補發稅單及稅務諮詢，開徵期間提供中午不打烊服務，開徵期最後1天延長上班時間至18:30。 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對重、溢繳退稅案件均主動辦理。	中央：0 本府：11,218 合計：11,218
	落實辦理地價稅稅籍清查	訂定清查計畫並確實管制清查成果，以維護租稅公平。	
	如期正確開徵113年地價稅	訂定「地價稅開徵作業計畫」，落實辦理開徵有關事宜。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儘速辦理催繳欠稅案件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業務—土地增值稅稽徵	辦理社會福利事業及私立學校受贈土地申請免徵土地增值稅案件之審核、管制清查	依土地稅法第28條之1規定審核、列管及清查，列管案件於每年辦理定期清查，查有土地稅法第55條之1規定情事者，除追補應納之土地增值稅外，並處2倍以下之罰鍰。	中央：0 本府：271 合計：271
	辦理重購土地退還土地增值稅申請案件之審核、管制清查	依土地稅法第35條規定確實審核、列管及清查，列管案件於每年辦理定期清查，查有土地稅法第37條規定情事者，即追繳原退還之稅款。	
地方稅稽徵業務—房屋稅稽徵	施行房屋稅差別稅率2.0方案	自113年7月起，調高非自住住家用房屋法定稅率範圍為2%~4.8%，並採全國歸戶、全數累進；調降全國單一自住房屋一定	中央：0 本府：10,804 合計：10,804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金額以下者稅率為 1%。	
	配合修正相關自治條例及自治規則	因應房屋稅條例修正，配合修正相關自治條例及自治規則。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免由民眾申請，主動辦理房屋稅「全國單一自住」折減措施。 二、為提供民眾便利的納稅服務，設立專人服務櫃檯提供諮詢。 三、方便民眾補發稅單及稅務諮詢，開徵期間提供中午不打烊服務，開徵期最後 1 天延長上班時間至 18：30。 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重、溢繳退稅案件均主動辦理。 五、洽請社會局提供低收入戶清冊，主動辦理免徵房屋稅，免由納稅人申請。	
	辦理房屋稅籍清查	訂定清查計畫並確實管制清查成果，以維護租稅公平。	
	如期正確開徵 113 年房屋稅	訂定「房屋稅開徵工作計畫」，落實辦理開徵有關事宜。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儘速辦理催繳欠稅案件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業務—契稅稽徵	加強契稅查核	為防杜假借房屋委建之名，行買賣、贈與、交換之實，以承受人為建造執照之原始起造人或中途變更起造人名義方式規避契稅，加強辦理契稅查核，以維護租稅公平，增裕庫收。	中央：0 本府：53 合計：53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儘速辦理催繳欠稅案件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業務—使用牌照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派駐人員於本市監理站，便利民眾就近洽辦使用牌照稅相關業務。 二、為提供民眾便利的納稅服務，設立專人服務櫃檯提供諮詢。 三、方便民眾補發稅單及稅務諮詢，開徵期間提供中午不打烊服務，開徵期最後 1 天延長上班時間至 18：30。 四、隨時辦理民眾重、溢繳退稅及免稅案件。 五、受理使用牌照稅定期開徵繳款書或長期	中央：0 本府：12,542 合計：12,54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約定轉帳繳納通知歸戶申請，每張歸戶繳款書以 5 輛車為限；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以清單列示。</p> <p>六、系統產製清冊，主動核定身心障礙者所有且供本人使用之車輛減免使用牌照稅。</p> <p>七、為照顧行動不便之身心障礙者同時申請專用停車位識別證及免徵使用牌照稅需求，特與社會局及民政局合作提供身心障礙者一站式便捷服務。</p>	
	辦理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	訂定清查計畫，並依照計畫確實管制清查成果，以落實各項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	
	如期正確開徵 113 年使用牌照稅	訂定「使用牌照稅開徵暨催繳作業計畫」，落實辦理開徵有關事宜。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催繳案件，儘速整理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業務—娛樂稅稽徵	對查定課徵、自動報繳及臨時公演等娛樂業之積極輔導與加強查核	<p>一、積極輔導應徵收娛樂稅業者，辦理登記及代徵報繳娛樂稅手續。</p> <p>二、依娛樂業實際營業狀況覈實課徵及辦理稅籍清查，落實健全稅籍。</p>	<p>中央：0</p> <p>本府：1,329</p> <p>合計：1,329</p>
地方稅稽徵業務—印花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p>一、設置各分局印花稅專櫃及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專人受理開立大額繳款書，提供民眾就近開立繳款書等貼心便利服務。</p> <p>二、積極輔導民眾減少印花稅票貼用，鼓勵民眾上網開立繳款書，不僅節能減碳並簡政便民。</p>	<p>中央：0</p> <p>本府：1,451</p> <p>合計：1,451</p>
	加強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以防杜逃漏	<p>一、訂定印花稅應稅憑證輔導及檢查作業計畫，落實檢查作業之公平性及適法性，並增裕稅收。</p> <p>二、加強查核印花稅票真偽暨是否有未註銷、註銷不合規定、註銷後揭下重用之情形，避免發生違章情形而受罰。</p>	
地方稅稽徵業務—資訊作業處理	推行稅務自動化作業	<p>一、積極推動市府各項公共稅費導入行動支付工具繳納，提供多元便利繳納管道。</p> <p>二、建置稅務自動化服務機台，提供本市地方稅補單、發證及取件等智慧稅務</p>	<p>中央：0</p> <p>本府：21,444</p> <p>合計：21,444</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無人服務。</p> <p>三、網站提供個人戶籍地租稅優惠、使用牌照稅待繳及預估款項查詢服務。</p> <p>四、與地政局合作，運用「智慧地政-謄本販賣機」介接延伸補發本市定期開徵之地方稅繳款書等稅務服務。</p> <p>五、積極參與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地方稅智慧線上服務計畫」，延續並精進不動產移轉一站式服務，提升網路申報及線上查繳稅品質。</p> <p>六、積極參與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次世代稅務服務雲端平臺建構計畫」，建構主動式智慧租稅服務，擴大跨機關資料介接。</p> <p>七、導入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PA)技術，協助處理高重複性工作。</p> <p>八、推廣直撥退稅服務，節省印製及寄送退稅支票成本。</p> <p>九、舉辦稅務資訊系統及資安教育訓練，賡續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p> <p>十、賡續推動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法，辦理資安驗證，建構資訊安全環境。</p> <p>十一、汰換超過年限資訊設備，禁止採購使用大陸廠牌產品，全面強化機關資安防護。</p> <p>十二、完成資通安全弱點通報機制並持續維運，導入政府組態基準(GCB)。</p> <p>十三、完成機關資安端點偵測及應變機制並持續維運，建置防毒軟體、防火牆、入侵偵測及郵件過濾等資通安全防护措施，降低資安風險。</p>	
地方稅稽徵業務—稅務行政管理	法務業務及稅務行政管理之處理	<p>一、欠稅清理作業：</p> <p>(一)積極辦理欠稅清理，確實審核稅單送達合法性，逾 30 日未繳納者依法儘速移送執行，並針對大額欠稅辦理保全措施及專案移送。</p> <p>(二)主動蒐集欠稅人所得、財產、存款、勞保、公共工程等資料，查察納稅義務人可供執行財產標的及有無涉嫌隱匿或移轉財產之情事，提供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參考運</p>	<p>中央：0</p> <p>本府：11,112</p> <p>合計：11,112</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用，俾提升執行效益。</p> <p>(三) 指派人員協助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追查執行案件，親至現場瞭解欠稅人居住環境、財產狀況，經評估後查封其動產、不動產或勸導分期繳納，並指派專人配合收取執行案款。</p> <p>(四) 隨時掌握法院、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行政執行分署法拍案件進度，及時聲明參與分配，以確保稅捐債權。</p> <p>二、加強稅務裁罰案件處理及裁罰處分：</p> <p>(一) 由 5 分局辦理違章裁罰審理業務，提昇審理之品質及速度，就近協助受處分人了解案情及查對更正。</p> <p>(二) 加強跨機關合作，簡化取證流程，若事證未臻明確，無法確定是否違章，有必要詳加查證之案件，由查調人員發文予相關單位，以確保裁罰品質。</p> <p>(三) 特定類型之違章案件於裁罰處分前，發函調查案件事證，並充分給予納稅者陳述意見之機會，確保稅捐處分適法性，並維護行政處分之正確性。</p> <p>(四) 每月定期運用電腦化控管，對違章審理異常案件加強內部控制，提升行政效率。</p> <p>(五) 針對財政部新頒釋令即時運用媒體加強宣導，深耕民眾稅務違章知識，期減少違章案件。</p> <p>(六) 經審查違章案情複雜或裁罰金額達 20 萬元以上之案件，均移送裁罰審議小組審議。</p> <p>三、保障納稅者權利，提升行政救濟品質：</p> <p>(一) 主動發掘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建立溝通協調、申訴陳情及救濟諮詢管道，強化納稅者權利保障，落實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實現課稅公平。</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 加強租稅教育及宣導，使民眾瞭解租稅制度、稅法規定及稅政措施，並定期追蹤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服務滿意度做為改進依據。</p> <p>(三) 落實正當法律程序，充分給予納稅者陳述意見之機會，確保稅捐處分適法性，並提升行政救濟品質。</p>	<p>總計 中央：3,149 本府：1,112,033 合計：1,115,182</p>



# 臺南市政府秘書處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處組織編制有採購企劃管理科、檔案科、機要科、總務科、廳舍管理科及文書科等6科，主要業務範疇為籌辦採購專業研習及稽核所屬採購作業、辦理本府文書檔案、推動節能環保、市政大樓廳舍維護等事務管理，使行政管理作業臻於完善，提升市府整體服務價值。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精進採購專業職能：

- (一) 辦理採購法基礎、進階課程，預計辦理基礎班4期、進階班1期，鼓勵所屬採購人員研習，增進採購職能。
- (二) 針對稽核缺失重大案件或民眾檢舉案件，加強重點稽核。
- (三) 針對所屬機關學校所辦採購案件抽查稽核，統計缺失類型，輔導改正，預計稽核案件達250件。
- (四) 辦理採購申訴審議及履約爭議調解業務，公正調解審議機關與廠商間之採購爭議。

### 二、提升檔案管理效能：

- (一) 輔導所屬機關健全檔案管理作業，實施考評及獎懲制度，預計辦理考評10個所屬機關。
- (二) 持續掃描檔案電子影像，落實檔案電子化目標。
- (三) 提升檔案目錄之完整性與精確性，提供業務單位更便利的線上即時調閱服務。

### 三、維繫公眾關係：

- (一) 處理市長題贈各界婚喪慶壽之喜幛、輓聯、中堂、小木匾、匾額及賀詞墨寶等，滿足各界婚喪喜慶等禮俗需求。
- (二) 以本市特色紀念品及農特產品協助辦理公務致贈，多面向拓展本市交誼。

### 四、推動節能環保：

配合行政院「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畫」，辦理各機關節能減碳工作輔導考核，並召開全市節能減碳推動績效會議預計2次，打造舒適節能辦公環境。

### 五、協助各局處辦理臨時人員人力運用：

- (一) 辦理臨時人員考核制度，包括平時考核及年終考核，預計辦理共3次，以提升專業素質。
- (二) 辦理臨時人員僱用計畫先期審查，以有效控管員額。

### 六、構築優質廳舍環境：

- (一) 有效運用公共空間，設置藝文展區，提供藝術家展演的平台，預計舉辦各類藝文展覽活動8場次。
- (二) 持續維持及改善各項軟硬體設施，營造友善的辦公場域。

### 七、增加公文E化效率：

- (一) 督促所屬機關健全文書作業，提升公文處理效率，持續推動紙本掃描、公文電子交換，以達到公文數位化及節能減紙目標。
- (二) 公告欄同步電子化上網，以利民眾隨時上網閱覽。
- 八、協助辦理市政會議及局處協調會：
- (一) 協助辦理市政會議，強化市政意見與施政方向之形成與建議修正機制，預計召開40次會議。
- (二) 協助辦理局處協調會議，加強各局處之橫向溝通協調聯繫，預計召開30次會議。
- 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十、提高預算執行力：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行政管理業務—採購企劃管理	精進採購專業職能	一、辦理採購法基礎、進階課程。 二、加強重點稽核缺失重大案件或民眾檢舉案件。 三、針對所屬機關學校採購案件抽查稽核統計缺失類型，輔導改正。 四、審理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事件。	中央：0 本府：3,765 合計：3,765
行政管理業務—檔案管理	提升檔案管理效能	一、實施考評及獎懲制度。 二、持續掃描檔案電子影像。 三、提升檔案目錄之完整性與精確性。	中央：0 本府：695 合計：695
行政管理業務—行政管理	維繫公眾關係	一、處理市長題贈各界婚喪慶壽之喜幛、輓聯、中堂、小木匾、匾額及賀詞墨寶等。 二、以特色紀念品及農特產品協助辦理公務致贈。	中央：0 本府：4,440 合計：4,440
	推動節能環保	辦理各機關節能減碳工作輔導考核並召開節能減碳推動績效會議。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協助各局處辦理臨時人員人力運用	一、辦理臨時人員考核制度。 二、辦理臨時人員僱用計畫先期審查。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行政管理業務—廳舍及車輛管理	營造友善的辦公場域	有效運用公共空間設置藝文展區，提供藝術家展演平台。	中央：0 本府：80 合計：8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行政管理業務—文書管理	增加公文E化效率	一、持續推動紙本掃描、公文電子交換。 二、公告欄同步電子化上網。	中央：0 本府：1,776 合計：1,776
	協助辦理市政會議及局處協調會	一、協助辦理市政會議。 二、協助辦理局處協調會議。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	構築優質廳舍環境	一、永華市政中心市政大樓耐震能力補強工程。 二、持續維持及改善各項軟硬體設施。	中央：0 本府：40,871 合計：40,871  總計 中央：0 本府：51,907 合計：51,907



# 臺南市政府法制處 113 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臺南市政府法制處為市府之法制專責單位，最主要之任務是確保本府各機關與單位的行政行為之妥適、正確且符合法律規定。基於地方自治為憲法所保障之制度與精神，配合市政發展及各項業務推動，法制處職司本府及所屬機關自治法規之制（訂）定、修正、廢止等法規審議業務，建置本市完備之法規體系，以助於推動地方治理，促進本市整體發展；就本府各機關、單位適用法令衍生疑義及擬議契約條款、履約爭議等會辦案件，提供法律意見之研析與諮詢；對於訴願及國家賠償業務採取審慎處理之態度，並以公正、客觀和迅速的方式保障人民權益，落實依法行政原則，增進民眾對政府之信任；強化消費者保護業務處理效能，持續建構一個友善且安全的消費環境，以提升國民消費生活品質，反映政府對民生議題的重視關懷。

##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完善本市自治法規與行政規則之法制作業，強化公務人員之法制知能：

- (一) 訂定「臺南市法制作業準則」，完成整合本市法制作業規定，使各機關（單位）得以遵循，以標準化程序進行法制作業。
- (二) 法制作業流程及應備文件等資料，均揭露於法制處網站，提供充分正確之資訊，便利本府各機關（單位）辦理法制作業。此外，視實際辦理情形檢討改善措施，適時修正相關規定，以迅速因應情勢變化。
- (三) 協助本府各機關（單位）踐行依法行政，確保合法為各項行政行為，並於遇有法令疑義時，適時提供研析意見及處理建議。
- (四) 提升本府各機關與單位的法制專業知識，提供法令適用及法制疑義之諮詢意見與研析，協助各機關與單位按照法令規範執行行政工作，確保行政行為之合法與妥適，以達提高為民服務品質之目標。

二、掌握政策目標，俾於研擬自治法規時融入地方自治之元素，並為提升法規公（發）布之效率及落實本府各機關（單位）依法行政之情形，於各機關（單位）完成研擬作業後，5 個工作日內完成自治法規公（發）布作業：

- (一) 配合本市「五大施政目標」相關之政策，協助本府各機關（單位）依法制作業程序研擬自治法規，並就實質內容審視有無違反法律保留及法律優位原則。
- (二) 為促進法案審查效率與提升法案品質，督促本府各機關（單位）就需提送本府法規會審查之自治法規，事前應完成辦理預告之程序，並充分準備相關審查參考資料，提供委員審閱，另自治條例案須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 (三) 為使本府各機關（單位）儘速得以依法行政，落實規範目的，各機關（單位）依法制作業完成程序後，法制處於5個工作日內公（發）布該自治法規。

三、強化訴願案件之審議，落實訴願救濟功能：

- (一) 督促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落實訴願自我審查機制，以確保處分之適法性及妥當性。

- (二) 定期召開訴願審議會議，訴願案件悉依訴願法第85條規定之法定期限內完成審議，使民眾權益獲得即時救濟。
- (三) 強化民眾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等程序保障，並視個案情形進行調查證據或勘驗。
- (四) 督促原處分機關就行政處分遭撤銷之案件儘速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以增進民眾對本府施政之信賴。
- (五) 如訴願決定遭法院判決撤銷確定，即研提分析檢討意見至訴願審議委員會報告，以作為爾後審議類似案件之參考，俾提升訴願決定之正確性與維持率。
- (六) 主動省察法令規定及行政函釋，於審議訴願案件過程中，發現所適用之法規及行政函釋有不備或不合時宜之處，即建議原處分機關修正，或由其函請中央主管機關修正或廢止，以維民眾權益。

#### 四、增益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效能：

- (一) 協助本府各機關學校審慎妥處國家賠償事件，並加強溝通協調及提供相關諮詢服務，秉持不濫賠、不吝賠原則，維護人民損害填補權益。
- (二) 落實賠償金額新臺幣10萬元以下之案件，得逕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並經由首長核准後，與請求權人進行協議，以增進處理效率，迅速填補人民損失。
- (三) 本府各機關學校間如產生賠償義務機關之權限爭議，即由法制處擬具具體意見簽報本府確定賠償義務機關，以縮短審議期程。
- (四) 協議成立或法院判決賠償確定之案件，要求賠償義務機關應確實檢討發生原因並研謀改善措施，以降低國家賠償發生機率。

#### 五、提升消費爭議案件處理之效能，建立友善安全的消費環境：

- (一) 透過申訴及調解等管道迅速有效解決消費爭議，發揮訴訟外解決紛爭機制之功能，並提供專業及多元的諮詢服務，保障民眾程序及實體權益，期達到年度申訴案件收件量8成以上之妥處率。
- (二) 強化本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功能，由具不同專業背景之委員協助解決不同類型之消費爭議，提高案件處理程序之質與量。
- (三) 督促企業經營者確實遵守法令並充分揭露消費資訊，營造透明友善、公平互惠的消費環境。
- (四) 加強行政監督功能，積極主動查核重大民生消費爭議事件及節慶食(商)品，並不定期會同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查核相關業者及使用之定型化契約條款內容，預計查核140場次、1,000家次，以確保消費者健康安全，具體落實消費者保護法規定。
- (五) 針對重大消費事件及常見消費爭議，適時發布消費(警)訊息，並公布「無正當理由不出席調解會議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提醒消費大眾慎選交易對象，避免落入消費陷阱。
- (六) 持續推動消費者保護教育，深入社區、民間團體及校園宣導正確消費觀念與知識，並定期辦理教育訓練，精進消費爭議處理人員及消保志工之專業知能，達到最終保障消費者權益之目的。

#### 六、辦政法制業務巡迴輔導、法制教育講習及業務研討會，提升同仁法律素養：

- (一) 主動安排聯繫至本府各機關(單位)與區公所進行法制業務巡迴輔導至少5場，提供



走動式的服務方式，對於基層主管與同仁執行行政業務法令適用衍生之疑義，採面對面方式溝通瞭解關懷，以更聚焦之方式提供具體之法律意見，即時釋疑；就業務辦理情形針對法制人員或一般公務人員法制專業知識待提升之議題，舉辦法制教育講習及訓練至少 2 場次，以強化本府各機關（單位）人員法制專業知識，增進行政行為之品質及合法性。

- (二) 辦辦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至少 1 場，以業務辦理發生之疑難問題或重大案件作為研討議題，設置實務界與學術界法律意見與學說交流之平臺，並藉此與中央或地方政府法制人員一同討論及交換心得經驗，達到博采群議及切磋砥礪之目的。
- (三) 舉辦訴願、行政訴訟及國家賠償法制教育講習，強化本府各機關（單位）處理類此案件之能力，並使承辦人員熟悉相關規定及作業流程。

#### 七、公開政府資訊，強化線上服務功能：

- (一) 建置管理本府主管法規查詢系統，依自治法規之公（發）布情形隨時更新，並藉該系統提供即時便利之線上查詢，以達成政府資訊公開之目的，且因採電子化方式提供查詢服務，亦能達到節能減碳之效果。
- (二) 訴願、國家賠償相關法規、申請書表、參考案例、須知等相關資訊置於法制處網站，方便民眾下載使用。訴願決定書全文、訴願審議委員會會議紀錄以及訴願、國家賠償案件統計資料皆即時公開於網站，供民眾檢查查閱，預計瀏覽人數可達43萬人次。
- (三) 建置訴願線上服務系統，民眾可透過該系統聲明訴願、申請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調閱案卷，即時維護其救濟權益。
- (四) 連結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建置之消費爭議線上申訴系統，以利消費者透過系統申請線上申訴及調解，經由更便捷的救濟程序保障其權益。

####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為精進同仁之法律專業修養，增強案件處理之知能，實施每人每年至少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以上，其中10小時必須為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持續達成每年預算執行率為90%以上之目標。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法制業務	辦理自治法規制（訂）定、修正、廢止審查業務	一、建立本市自主之法制標準作業程序及立法技術，就本府各機關(單位)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及交流，使其等於研擬自治法規時，得瞭解地方自治之精神與標準作業程序，正確研擬制(訂)定具地方特色及需求之自治法規。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依新訂之「臺南市法制作業準則」，並督促本府各機關(單位)落實規範。</p> <p>三、縮短公發布期程，增進行政效能，完成自治法規必要之法制作業程序後，於5個工作日內公(發)布該自治法規，以為本府各機關(單位)執行上依據，進而提高行政效率。</p>	
	整理、蒐集、保管及編印相關法規資料	<p>一、蒐集之本市自治條例、自治規則及本府相關之行政規則，自治法規部分依臺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31條規定予以分類編號。</p> <p>二、更新本市自治法規資料庫，有效增進民眾及各政府機關(單位)查閱法令資料之便利性，並達減碳之效果。</p>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辦理本府訴願業務，審查本府各機關(單位)行政處分之合法性及妥當性	<p>一、謹慎處理訴願業務，提升訴願審議之公平性與公正性，俾落實行政救濟功能。</p> <p>二、行政處分如遭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撤銷，督促原處分機關速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並請原處分機關或相關業務機關，就爾後相類似案件，應依據委員會之意見辦理，以提高行政處分之正確性。</p>	中央：0 本府：1,609 合計：1,609
	辦理本府國家賠償案件並協助本府各機關審慎處理國家賠償業務	<p>一、督促賠償義務機關辦理國家賠償事件須抱持同理心對待，並以謹慎妥適之態度處理，以減少民怨。</p> <p>二、對於違法行使公權力之行為及公共設施設置或管理欠缺情事，除依國家賠償法規定及相關作業程序妥適處理外，並適時辦理求償使應負責任之人知所警惕。</p>	中央：0 本府：11,000 合計：11,000
	強化國家賠償處理機制	<p>一、遴聘學者、律師擔任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或小組委員，提升處理委員會或小組之素質及功能，保障民眾權益。</p> <p>二、落實新臺幣10萬元以下協議賠償案件，得逕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簽辦進行，以縮短審議期程，儘速填補人民損失。</p> <p>三、檢討改進國家賠償發生之原因，行文相關機關(單位)研謀改進措施，並督促所屬確實加強公共設施之維護管理。</p>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提供本府各機關(單位)法令適用諮詢意見及協	<p>一、就人民提起不服本府各機關(單位)以本府名義所為行政處分之訴願案件，協助</p>	中央：0 本府：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助法規、行政救濟案件之辦理	<p>本府各機關(單位)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出答辯。</p> <p>二、就人民不服中央主管機關訴願決定提起之行政訴訟案件，協助本府各機關(單位)依法向行政法院提出答辯。</p> <p>三、就本府各機關(單位)業務上辦理之自治法規、行政規則及所遭遇之各類法令適用疑義或法律問題等案件時，積極提供詳實之法律意見供參。</p>	合計：0
	辦辦法制業務巡迴輔導、法制教育講習及業務研討會，提升同仁法律素養	<p>一、以走動式服務方式主動至各區公所、本府各機關(單位)辦辦法制業務巡迴輔導，並對府內及所屬機關同仁辦辦法制教育講習，提升同仁法律素養，以審慎處理業務，達到保障民眾權益之目的。</p> <p>二、舉辦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解決實務疑難問題，並藉此加強與學術界之交流。</p>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提升消費爭議案件處理之效能，強化行政監督，建立友善安全的消費環境	<p>一、透過申訴及調解等管道迅速有效解決消費爭議，提供專業及多元的諮詢服務，保障民眾程序及實體權益。</p> <p>二、強化本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功能，提高案件處理程序之質與量。</p> <p>三、督促企業經營者確實遵守法令並充分揭露消費資訊，營造透明友善、公平互惠的消費環境。</p> <p>四、加強行政監督功能，積極主動查核重大民生消費爭議事件，並不定期會同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查核相關業者與使用之定型化契約條款內容，以確保消費者健康安全，具體落實消費者保護法規定。</p> <p>五、適時發布消費(警)訊息，並公布「無正當理由不出席調解會議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提醒消費大眾慎選交易對象，避免消費爭議。</p> <p>六、持續推動消費者保護教育，深入社區、民間團體及校園宣導正確消費觀念與知識，並定期辦理教育訓練，精進消費爭議處理人員及消保志工之專業知能。</p>	中央：192 本府：1,835 合計：2,027  總計 中央：192 本府：17,444 合計：17,636



# 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113 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為市府幕僚單位，在國際事務上以平等互惠原則，促進本市與國際合作，處理國際城市締盟、市長國際信件譯處、市政國際考察、外賓及國際媒體參訪接待事宜，並透過臺南各項文化特色活動及農產行銷活動等向國際宣傳臺南在地特色，讓國際認識臺南。對內專責輔導管理大眾傳播業、電影片映演業、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並推廣本市第3公用頻道，製作政策及活動之宣導與優質影片充實第3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以呈現臺南在地文化與城市發展。

在城市行銷上則藉由多元媒體行銷管道，提升本市能見度，平時依據本市各項重大政策，與媒體建立溝通管道與服務平臺，促進新聞曝光的效果，讓民眾可以了解市府團隊的政策重點與建設成果，加強大臺南城市行銷，提升城市競爭力。

##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 (一) 輔導電影片映演業者合法映演，並落實分級制度，預計至少查核24家次。
- (二) 函送報紙不妥廣告查處計30則。

二、輔導業者提升有線電視服務品質，保障收視戶權益：

- (一) 加強有線電視節目及廣告之監看及管理並維護收視戶之權益；預計民眾申訴案件依限結案率達85%。
- (二) 豐富第3公用頻道節目內容；預計購置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優質影片共計5部。
- (三) 鼓勵公部門及民間團體多加運用公用頻道，推展公益、藝文及社教活動，並呈現地方特色與人文紀錄；預計至少提供20部影片於第3公用頻道播送。
- (四) 辦理有線電視服務滿意度調查進行質化與量化評比，以提升有線電視服務品質，預計當年度8月辦理。

三、運用影視及數位通路行銷城市：

- (一) 製作優質影片，並安排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播送，除豐富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亦達成以影視及數位通路行銷城市，預計至少達成1件。
- (二) 鼓勵市民參與影像創作，記錄在地人文，辦理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課程，透過網路及第3公用頻道播送，以行銷各地區人文特色。
- (三) 推廣優質國片，以鼓勵優質專業人才之培育及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不定期辦理電影特映會並於現場宣導第3公用頻道，預計至少達成1件。
- (四) 運用臉書「南市第3公用頻道」粉絲頁，每週不定時張貼最新節目及活動資訊；預計張貼200則訊息。
- (五) 經營臉書「臺南 TODAY」粉絲頁，每日至少更新本市相關訊息1-3則，行銷本市發展及呈現在地產業人文采風。
- (六) 藉由網路平臺活動及數位化通路，傳遞攸關民眾之訊息並廣為行銷大臺南。

#### 四、增進國際城市交流的深度與廣度：

- (一) 促進城市交流，積極接洽辦理或參加姊妹市、友誼市及國際重要城市交流活動，保持互動關係，加強農特產、物產、經貿、文化、藝術、體育及觀光等方面交流與實質的互惠，積極開拓國際友好城市，預計辦理8場。
- (二) 以臺南各項特色活動以及農產行銷活動如「臺灣國際蘭展」、「臺南國際芒果節」、「臺南古都國際馬拉松」等活動為契機，加強國際行銷；預計辦理4場。
- (三) 將在地農特產品禮品化與國際化，整合本市具有特色之外銷經濟作物及農特產品，如蘭花、芒果、鳳梨等，與國際城市之農特產品進行交流活動，藉以行銷臺南優質農特產品；預計辦理3場。
- (四) 加強與科技、工業廠商、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經發局輔導之觀光工廠、文化局所轄之古蹟或其他展現臺南特色之景點聯繫，逢重大活動或外賓來訪，邀請外賓考察、交流或經濟文化互動交流；預計配合辦理3場。
- (五) 增進國際交流，向國際行銷臺南，遵照國家總體外交政策推動城市外交，配合市府重大活動以及中央部會邀請外籍訪賓或駐臺外籍代表來訪，透過參訪交流等活動，提升國際社會對臺南的瞭解與支持；預計辦理8場。

#### 五、落實多元國際行銷：

- (一) 整合重要市政政策、建設或節慶活動，透過平面、電子、網際網路、電台等媒體管道，廣為宣傳，行銷國際，增進海外各國對臺南之認識與了解；預計翻譯20則臺南市政相關資訊，上傳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英文版與日文版網站。
- (二) 配合市政推展與活動宣傳，邀請並協助外國媒體採訪並報導臺南，或積極宣傳、推廣本府國際性事務之參與，提升臺南國際知名度，預計媒體露出10則。

#### 六、與公私立單位合作推動城市外交：

- (一) 與公私立單位合作，加強與本府姊妹市、友誼市以及重要城市的聯繫及交流互訪，並鼓勵臺僑強化與臺南在地互動及連結，或協助臺南市與當地僑社之交流，共同推展城市外交工作；預計辦理4場。
- (二) 製作相關英文新聞，推廣以英文為國際交流語言，構築國際交流溝通基盤，暢通國際民間交流平臺窗口，使外國人士更方便閱讀臺南相關新聞資訊。
- (三) 選用臺南特色禮品，推廣臺南文化，與臺南在地農特產商家、民間觀光工廠、工藝家或文創公司團體共同合作，贈送來訪外賓臺南形象商品及農特產品，以利強化外賓對臺南之印象。預計選用新文創禮品、農特產品共3項。

#### 七、落實市政宣導，提升行政效率：

- (一) 運用在地媒體（含電視、平面及廣播電台），以整體行銷概念，製作廣告或廣編稿，傳遞市府政策。
- (二) 透過與全國性媒體合作，將本市重大活動向全國民眾傳播，並進而認同支持。
- (三) 持續運用 LINE 臺南市政府官方帳號，不定時提供本府最新重大活動與政策內容，每月至多提供 30 則訊息。
- (四) 編印市刊《悠活臺南》，以季刊型態發行，113 年度預計印製 54,000 本（每季發行 13,500 本），並在市府與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網站首頁建置《悠活臺南》市刊電子書，提供民眾線上閱讀功能，另在市府臉書「臺南 TODAY」分享連結，讓民眾能從多元

管道閱讀市刊，認識大臺南，並深化城市印象，提高城市行銷效益。

(五) 舉辦跨年系列活動，將節慶觀光品質及人潮匯聚效益最適化，藉以擴大城市吸引力，凝聚在地民眾情感向心力。

(六) 協助各局處各項業務成果及記者會等相關媒體宣導。

八、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

(一) 每日發布市府新聞於市府網站，並主動提供相關訊息予媒體，協助各界了解市府各項政策執行進度與成果。

(二) 與媒體保持良好互動，並透過市政影音資料剪輯製作與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加速影片更新率，除重要宣傳影片須長期曝光外，每週至少更新市政影片 5 次。

(三) 持續每天蒐集市政相關新聞資料，即時掌握輿情反映及回應。

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一)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 20 小時以上且其中 10 小時應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二) 強化同仁英文溝通能力，落實英文第二官方語言計畫，辦理英語共學小組，預計辦理 20 場次。

十、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預算執行率達90%。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新聞業務－ 新聞行政	電影片映演業之輔導管理	一、加強電影片映演場所之輔導及查察工作。 二、加強宣導電影分級制度，並推廣優質影片。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數位行銷	辦理網路平台行銷。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新聞業務－ 有線廣播電視管理發展	有線廣播電視業輔導管理	一、加強有線電視節目及廣告之監看及管理。 二、落實有線電視收視戶之權益保護。 三、有線電視服務滿意度調查。 四、辦理有線電視相關業務會議、座談會、觀摩活動。 五、辦理有線電視及公用頻道業務宣導。	中央：1,675 本府：0 合計：1,67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充實第3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並製作優質影片，展現城市風貌	購置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優質影片。辦理第3公用頻道用之節目製作。	中央：2,500 本府：0 合計：2,500
	鼓勵運用第3公用頻道，並鼓勵影像創作及辦理相關地方文化活動，呈現城市風華	一、鼓勵公部門及民間團體善加利用第3公用頻道託播社區影片，推廣地方特色文化。 二、辦理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課程。 三、辦理與有線廣播電視相關之地方文化活動。	中央：4,240 本府：0 合計：4,240
新聞業務－國際關係	國際關係之開拓與維持，辦理國際城市交流活動	一、製作國際宣傳用影片或文宣品向國際行銷臺南，提升臺南能見度。 二、積極選用國際禮品，結合臺南傳統工藝與相關產業，賦予產品故事及精神，選用文創商品以及臺南在地農特產品贈送訪賓。 三、辦理城市外交及國際交流活動。 四、與公私立單位合作，也加強與海外臺僑聯繫，共同推展本府城市外交工作。	中央：0 本府：2,880 合計：2,880
	邀請國外媒體宣導及外國媒體記者參訪	邀請並協助國外媒體記者採訪、報導臺南，或積極宣傳本府國際性事務之參與，提升臺南國際能見度。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配合中央及各局處辦理外賓接待工作	一、配合外交部、僑委會等中央機關接待外國賓客，建立臺南印象。 二、與在地導覽員合作，深入說明臺南，使外國賓客了解臺南文化、產業與觀光之完整概念。	中央：0 本府：1,600 合計：1,600
出席國際會議及考察	推動姊妹市、友誼市交流及國際城市外交工作	一、辦理或參加姊妹市、友誼市交流活動，加強與姊妹市互動關係。 二、結合各局處辦理之國際產業交流或參訪活動，推動城市外交工作。	中央：0 本府：2,211 合計：2,211
新聞業務－新聞傳播	落實市政宣導，提升行政效率	一、運用在地媒體（含電視、平面及廣播電台），以整體行銷概念，製作廣告或廣播稿，傳遞市府政策。 二、配合本市市政成果，規劃合宜之行銷方式，以宣傳效益最大化為原則，透過波段式行銷，使民眾廣知本市重要施政。 三、持續運用 LINE 臺南市政府官方帳號，不定時提供本府最新重大活動與政策內容，每月至多提供 30 則訊息。 四、協助各局處各項業務成果及記者會等相關媒體宣導。	中央：0 本府：21,229 合計：21,22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	<p>一、每日發布市府新聞於市府網站，並主動提供相關訊息予媒體，協助各界了解市府各項政策執行進度與成果。</p> <p>二、與媒體保持良好互動，正確傳達市府各項訊息，發揮多面向服務市民的目的。</p> <p>三、透過市政影音攝錄製及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加速影片更新率。</p> <p>四、持續每天蒐集市政相關新聞資料，立即掌握輿情反映及回應。</p>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新聞業務－ 綜合企劃	大眾傳播業輔導管理	<p>一、查察報紙之不妥廣告交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查處。</p> <p>二、加強大眾傳播業之輔導管理，消弭不法業者，保障合法業者權益，維護社會善良風俗。</p>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以多元方式，促進民眾參與，關懷市政	<p>一、編印市刊《悠活臺南》，增加市民對大臺南的認識。</p> <p>二、續辦跨年系列活動，吸引不同年齡層民眾參與，創造美好回憶並營造偶像商機。</p>	中央：0 本府：13,000 合計：13,000  總計 中央：8,415 本府：42,320 合計：50,735



# 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會職掌原住民族教育、文化、經濟、社會福利及產業發展等事項，秉持「保存及發展原民文化，傳承與創新在地特色」的施政理念，致力推動原住民族事務，藉由掌握人口結構脈絡、強化族語學習管道、營造文化生活環境、維護健康關懷照護、建立產業經濟連結五大面向施政方針，保存、推廣及傳承原住民族文化，並提升族群自我認同；保障族人健康、居住、經濟、就學、就養、就業、就醫及社會適應等權益；創新族群產業及培育人才，將臺南打造為多元族群共榮友善的文化城市，更是族人「宜居·移居」的第二個故鄉。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掌握人口結構脈絡：

- (一) 配合民政局，辦理「熟」註記，並鼓勵族人註記族群身分，協助本市原住民族群身分登記。
- (二) 參考生活需求狀況調查，結合中央及本府各局處，強化相關服務政策。

### 二、提供族語學習管道：

- (一) 結合族語推廣人員及本市之族語師資，辦理族語學習家庭 6 班、語料採集與紀錄 12 則、協助 2 所教會申請「原住民族教會推動族語發展獎勵計畫」等族語推廣工作，積極營造族語學習環境，落實族語教育推展。
- (二) 辦理語言復振計畫，協助社團設置計畫推動員，辦理教材編輯、族語師資培訓、生活會話班、教會學習班等計畫。
- (三) 開辦部落大學，營造文化學習環境，增加族人終身學習之機會，預計開設 25 門課程，50 學分，年度逾 2,500 人次上課。

### 三、營造文化生活環境：

- (一) 持續提報「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與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先期調查研究評估計畫」，透過調查、蒐集，彙整建立有形、無形文化資產基礎資料，並針對具潛力者提報或申請列冊為文化資產。
- (二) 輔導本市原住民社團及聚落辦理歲時祭儀等文化活動 10 場次，保存及傳承原住民文化。
- (三) 舉辦原聲雅韻文化音樂節、原住民族日樂舞嘉年華活動，透過動、靜態方式振興及推廣各族群文化，讓各族傳統文化在臺南展現，預計 2,000 人次參與。
- (四) 妥善利用本市原住民會館資源，辦理 6 場次特展、結合動靜態體驗活動，提升本市民眾觸及原住民文化機會，並鼓勵學校配合戶外教學課程入館參觀，學習多元文化，提升全民原教普及率，全年度展覽及活動預計 10,000 人次參與。
- (五) 以KUVA為傳統聚落精神之核心，組織專業輔導團隊，提供本市平埔族群聚落諮詢與輔導，活化聚落發展運作，育成創新聚落培力，預計輔導 3-5 個聚落。

### 四、維護健康關懷照護：

- (一) 強化原住民家戶關懷服務，主動訪視弱勢族人，即時關懷及協助申請各項扶助，或啟動通報、轉介機制，陪伴族人渡過難關、解決問題，至少服務 10,800 人次以上。
- (二) 辦理原住民族急難救助、醫療及法律扶助，結合民間資源提供更完善的生活救助，預計協助 20 戶族人申請。
- (三) 推動文化健康站，提供簡易健康照顧服務、延緩老化失能活動、營養餐飲服務及居家探訪關懷等服務，年度預計 25,000 人次受益。
- (四) 推動原住民敬老三好計畫：
  1. 「原住民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提供本市55歲以上原住民長者裝置、維修假牙等補助，維護原住民族長者口腔功能健康，預計20人次受惠。
  2. 「原住民健康風險扶助計畫」：針對設籍本市55歲以上及年滿35歲以上未滿55歲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人，提供健康檢查等相關健康保障扶助，及早發現身體健康警訊，預計受惠人數50名。
  3. 「原住民長者敬老好視界實施計畫」：補助本市55歲以上及年滿40歲以上未滿55歲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人視力保健服務及配置老花眼鏡，預計受惠人數100名。

五、建立產業經濟連結：

- (一) 結合勞工局、原住民就業服務站及其他就業輔導、職業訓練機構等，輔導族人參加職業訓練或諮詢服務 100 人次、推介就業至少 100 人次。
- (二) 建置Tabe札哈木樂原，培植原住民族經濟產業，輔導原住民業者建立品牌識別與行銷推廣，創新研發新品並注入原住民族文化內涵，提升商品價值；加速推動場館興建，打造都市原住民新興產業銷售平台，運用城市文化及地理特性，帶動整體觀光遊憩效益，成為南臺灣原住民族產業通路據點。
- (三) 建置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具族語學習、老幼共學、長者照護，體能活動、聚落活動、歲時祭儀等多功能場域，凝聚聚落族人共識，並提供原住民多元照護與服務。
- (四) 輔導族人申請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改善居住環境，提升生活品質。

六、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強化本會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提升職能，並以本會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目標，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七、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歲入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文教社福業務	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推廣	結合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及本市之族語師資，辦理族語學習家庭、語料採集與紀錄，協助教會申請「原住民族教會推動族	中央：3,444 本府：115 合計：3,55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語發展獎勵計畫」等族語推廣工作。	
	辦理平埔族群語言復振計畫	協助社團設置計畫推動員，辦理教材編輯、族語師資培訓、生活會話班、教會學習班等計畫。	中央：3,620 本府：310 合計：3,930
	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推動部落大學課程，開設基本型、數位型、社會教育學習型、特色加值型等課程，營造族人文化學習環境，增加族人接受教育之機會。	中央：2,680 本府：2,190 合計：4,870
	辦理有形、無形文化資產調查	提報「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與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先期調查研究評估計畫」，並透過調查、蒐集，彙整建立有形、無形文化資產基礎資料。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輔導本市原住民社團及各聚落辦理各項歲時祭儀。	輔導本市原住民社團及聚落辦理歲時祭儀等文化活動，保存及傳承原住民族文化。	中央：220 本府：2,300 合計：2,520
	辦理原聲雅韻文化音樂節、原住民族日樂舞嘉年華等活動，推廣族群文化。	辦理原聲雅韻文化音樂節、原住民族日樂舞嘉年華、南青派對、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聯合成果展等活動及工作籌備。	中央：0 本府：5,515 合計：5,515
	強化原住民會館營運，辦理文化展演及多元族群活動	會館基礎維運及管理、推動原住民族藝文展示、研習、文化交流平臺，營造本市原住民族文化藝術環境。	中央：1,356 本府：2,404 合計：3,760
	辦理KUYA活絡聚落計畫	設置以KUYA為核心之聚落發展平臺，提供聚落諮詢與輔導，善用資源行銷各聚落。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家戶關懷服務計畫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並結合政府及民間力量提供更完善的生活救助。	中央：112 本府：34 合計：146
	推動文化健康站	持續推動文化健康站，提供原住民長者照顧服務及行動式關懷。	中央：6,907 本府：556 合計：7,463
	推動原住民敬老三好，辦理假牙裝置、老花眼鏡配戴及健檢補助。	原住民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原住民健康風險扶助計畫、原住民長者敬老好視界實施計畫。	中央：477 本府：314 合計：791
	提升族人就業競爭力	提供就業諮詢、輔導族人參加職業訓練，或推介就業、辦理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	中央：1,509 本府：0 合計：1,509
綜合產發業務	強化政策行銷	宣導各項原住民政策、權益及活動資訊。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多元文化推廣	多元族群文化相關活動事務等費用。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府：600 合計：600
	辦理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建置案	建置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提供原住民多元照護與服務。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臺南市西拉雅九層嶺聚落有形、無形文化資產調查暨語言營造點實施計畫	辦理臺南市西拉雅九層嶺聚落有形、無形文化資產調查暨語言營造點實施。	中央：0 本府：41 合計：41
	Taba 札哈木 樂原建置案	札哈木樂原空間設計及整建、營運輔導管理、人才育成與產品提升。	中央：11,620 本府：1,500 合計：13,120
	補助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	輔導經濟弱勢原住民申請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	中央：1,870 本府：468 合計：2,338
	提升原住民族就業及創業能力	輔導申辦原住民經濟產業貸款、原住民青年創業貸款、原住民微型經濟貸款，協助原住民開創經濟事業、辦理辦理原住民市集活動。	中央：190 本府：1,000 合計：1,190
			總計 中央：34,005 本府：18,647 合計：52,652

# 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依據臺南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規定，本會掌理客家語言教育、文化推廣及產業發展等事項。致力客家語言文化教育推廣，營造講客友善環境，強化客語扎根力道；客家文化藝術傳統保存及創新精進；凝聚客家文化認同，形塑臺南客家節慶意象；創新育成客家青年培力，強化客家青年公共參與。建構臺南客家知識體系，提升社會培力，扶植客家產業營造地方創生環境，活絡客家文化館舍，打造多元文化教育平台；推動族群主流化，促進族群和諧、共榮，凝聚臺南客家在地自我認同，建構永續臺南客家。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營造講客友善環境，強化客語扎根力道：

- (一) 辦理幼兒園推廣客家語言文化教學，扎根語言學習環境，補助幼兒園推廣客家語言文化，113年目標為690名幼兒學習客語。
- (二) 開設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課程及師資研習，結合圖書館與文化中心等單位辦理客話講故事活動，全方位推廣客語深根服務，走入社區及家庭，鼓勵親子參與，充實客語傳承量能，預計1,000人次參與。
- (三) 開辦各級客語認證研習課程，訂定獎勵措施，鼓勵市民參與各級客語能力認證，預計100人通過初級、中級及中高級認證。
- (四) 鼓勵本市各關懷據點申請設置伯公照護站，營造客家文化意象環境，以及委託辦理客家歌謠、客家美食等客家文化加值活動，分享客家語言文化價值。112伯公照護站申請補助執行數為12站，113年度目標增至14站，成長率10%。
- (五) 推動112-113年客語家庭計畫，促進家庭以客語作為生活語言、增加客語互動機會，營造客語家庭及學習環境，113年目標招募20名客語陪伴員；徵集210個客語家庭。

### 二、客家文化藝術傳統保存及創新精進：

- (一) 結合6所國中小學校培訓學生傳習客家獅及布馬陣等傳統技藝，納入傳統創新元素，推陳出新永續發展，傳揚客家傳統文化，發展在地客家特色藝文展演。
- (二) 積極推廣臺南客家在地特色文化，辦理客家特色美食講座等活動至少2場，預計200人次參與。

### 三、凝聚客家文化認同，形塑客家節慶意象：

- (一) 辦理臺南客家節慶活動，形塑臺南客家節慶意象，凝聚客家認同，提升臺南客家文化活動量能及能見度。
- (二) 辦理伯公生慶典遵循傳統祭祀禮法，分享客家信仰文化的價值，傳揚客家傳統祭祀禮俗，預計100人次參與。
- (三) 積極爭取客家委員會「推展客家文化力活動補助」，透過客家藝術節等相關活動，展現客家文化獨特之處，藉此凝聚客家自我認同感，進行文化扎根與跨域加值整合，並

以「客家文化永續與創新」為活動主軸。

#### 四、創新育成客家青年培力，強化客家青年公共參與：

- (一) 辦理客家青年輔導員培訓課程，培養青年對在地的責任感與認同感，鼓勵積極參與客家公共事務，預計培訓30名客家青年輔導員。
- (二) 培育青年擔任兒童冬、夏令營的輔導成員，透過課程發想、教案設計、陪伴孩子等實踐過程，培養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並從日常生活中對客家公共事務產生興趣，預計200名學童參與。

#### 五、建構臺南客家知識體系：

建構府城客家人文地圖，加深臺南客家人的文化認同和定位，擴充臺南客家族群文史資料庫、強化與教育體系合作並結合在地資源，厚植客家文化底蘊。

#### 六、推動族群主流化，促進族群關係和諧：

- (一) 辦理多元族群樂學，透過多元族群交流、參與，認識各不同族群的文化特色，提升客家文化能見度，113年預計吸引逾520人次報名參與活動。
- (二) 辦理族群主流化業務：113年預計辦理1-2場族群主流化相關主題講座或培力工作坊，提升族群敏感度並落實族群平等價值；另為呼應國際消除種族歧視日，特別規劃辦理族群主流化影展，加強社會大眾族群主流化意識推展。

#### 七、辦理客家聚落創生環境營造，培力扶植客家產業，結合地方特色活動，活絡地方經濟：

辦理臺南桐花祭暨桐花小旅行活動，於桐花花季期間，結合臺南客底聚落文化及地方產業資源，辦理伯公祭儀、花樹下音樂會、小農在地市集、在地產業體驗等活動，提高地方觀光量能，行銷地方產業，預計113年活動參加人數達2,000人次。

#### 八、活絡客家文化館舍，打造多元文化教育平台：

以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及南瀛客家文化會館作為臺南客家語言文化推廣據點，充分活用館舍並結合既有資源，跨局處或單位共辦、協辦各項藝文展覽；同時開辦生活化、藝術人文、實用性與知識性等教學課程，並提供客家藝文展演等多元研習體驗平台，促進認識、分享客家語言文化。並鼓勵本市各級學校搭配合戶外教學課程或活動入館參觀，藉由薪傳師的導覽解說，提供學習、瞭解多元文化機會。預計113年入館人次總計1萬3千人次以上。

#### 九、協助社會培力提升：

- (一) 協助並輔導本市客家社團發展在地特色，提升社團競爭力，發揮社會培力，提升客家鄉親及市民朋友對於臺南客家文化活動之參與感，強化藉由民間團體共同推廣客家語言文化的功能。
- (二) 積極培育客語志工，本府民治聯合服務中心及本府所屬機關、民間醫療機構等單位及本市客家文化會館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提供洽公民眾客語諮詢服務，預計113年設置6個服務據點、15位客語服務人員駐點服務。

#### 十、推動地方客家發展計畫：

訂定地方客家發展計畫，推動客家會報，強化本市客家總體規劃，並兼具客家政策思維，確保客家語言文化永續發展，展現客家文化創新活力，推動客家整體發展，落實多元文化發展。

#### 十一、加強資訊公開簡化案件流程：



為有效行銷、宣達本會各項政策措施，亦增進社會大眾對客家事務之瞭解，積極利用客家事務委員會網站資訊公開功能，以保障民眾知的權利，減少資訊落差。

## 十二、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十三、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而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文教推廣業務	扎根客家語言推廣、落實客家文化傳揚	一、推廣幼兒語言文化、客語深根、客語能力認證獎勵、客語家庭、營造講客友善環境。 二、客家文化藝術傳統保存及創新精進。 三、辦理客家節慶活動，並辦理客家文藝研習。 四、推動客家青年輔導員培訓、兒童冬令營等活動。 五、辦理客家藝術節，展現臺南客家活動力與提升能見度。	中央：11,770 本府：4,252 合計：16,022
	伯公照護站推廣計畫	辦理伯公照護站實施計畫。	中央：1,250 本府：2 合計：1,252
綜合產發業務	建構臺南客家知識體系	一、推展客底文化發展試辦計畫。 二、建立臺南客家人才資料庫。	中央：750 本府：1 合計：751
	客家文化會館營運	一、會館維運及維護管理。 二、辦理客家藝文展覽及研習活動。	中央：0 本府：3,653 合計：3,653
	客家社團培力計畫	一、客家社團人才培育及研習。 二、補助各社團辦理語言文化傳承與推廣活動。 三、辦理本市客家志工隊之招募、特殊及在職訓練、輔導、管理及客語臨櫃服務等作業。	中央：300 本府：660 合計：960
	培力扶植客家產業，結合地方特色活動，活絡地方經濟	辦理客家桐花祭及小旅行。	中央：1,100 本府：611 合計：1,711
	多元族群推廣活動	一、辦理多元族群樂學等活動。	中央：2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辦理族群主流化業務。	本府：500 合計：700
	地方客家發展計畫	訂定地方客家發展計畫，推動客家會報，強化本市客家總體規劃。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總計 中央：15,370 本府：9,679 合計：25,049

# 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致力於整合各項市政建設目標，完善計畫先期規劃，實踐市政發展方針，鼓勵公民參與，拓展青年事務，掌握民意趨勢，打造以民為本的有感政府；同時列管市政計畫，提升管考追蹤效能，精進市政發展執行力與施政成果；健全網路環境，強化資安防禦能量，落實透明治理工作。藉由多元且縝密的研考業務，帶動市政創新思維，建構智慧科技城市，實現開放政府藍圖。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規劃市政發展方向，策定施政計畫主軸：

- (一) 策定施政計畫策略，逐年編訂本府中程及年度施政計畫，聚焦重點政策及施政願景，展現市政運籌綜效。
- (二) 每年 6 月前完成施政綱要審定、8 月完成中程施政計畫及年度施政計畫編纂，並於每年 4 月前完成前年度施政成果報告彙編，以掌握市政發展計畫執行進度及施政成效。
- (三) 審查本府及所屬各級機關單位因公出國報告，精進市政推動策略，作為施政計畫擬定之參考。

### 二、精進市政服務效能，打造便民有感服務：

- (一) 創新公共服務，規劃輔導本府至少 9 個機關（單位）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政府服務獎」，引領機關追求優質市政服務。
- (二) 模擬市民角度進行稽核，深入瞭解各機關單位電話禮貌及一線櫃檯為民服務情形，隱匿性服務稽核 44 個機關、電話禮貌測試 173 個機關。
- (三) 提升聯合服務中心為民服務效能，加強各機關(單位) 落實案件管考機制，預計列管追蹤人民陳情案件共 11 萬件，屆期依限結案率達 90%，另提供市政諮詢、申辦及志願服務計 7 萬 5 千人次。
- (四) 提供市民多元通報管道，優化 1999 服務準確性，年度話務量達 26 萬件，話務中心服務滿意度 90%以上。

### 三、落實公民政策參與，提升政府創新能力：

- (一) 促進開放政府策動公民參與，提升公部門施政效能。
- (二) 鼓勵各機關同仁自主研究創新提案，研提各項創新思維或興革建議，提升行政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
- (三) 持續推動智慧城市發展。

### 四、促進青年資源連結，強化青年事務：

- (一) 加強公私部門合作，運用多元交流方式舉辦會議、論壇、工作坊等相關活動至少 5 場，建立青年與政府對話平台。
- (二) 推動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的學習場所，提供至少 1 場青年公共參與機會。

#### 五、精進管制考核機制，達成對市民的承諾：

落實市政會議、市議會、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及各項專案計畫之追蹤列管，藉由系統化的管制考核流程，督導各局處會積極推動。市政會議指示事項之解除列管案件比率達 80%；另當年度擇選列管工程實地查證。

#### 六、推動民眾數位學習，提升市民生活便利性：

(一) 維運本府無線網路熱點，提供民眾更便捷的無線上網環境。

(二) 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預定於本市 37 區開辦 150 班 3,000 人次，針對 45 歲以上中高齡民眾辦理行動上網學習及各類 APP 使用相關課程，讓民眾瞭解善用網際網路為個人帶來的生活便利性；本年度預計開設網路防詐班提供各式網路釣魚、社群一頁式購物詐騙等常見詐騙防範方法。

#### 七、推動服務型智慧政府，健全民眾參與機制：

(一) 配合行政院「深化與普及政府文件標準格式(ODF-CNS15251)實施計畫」，預計本府電子公文附件採用 ODF 文件格式比例達 95%；開辦本府各項電腦資訊應用系統及資通資訊安全教育訓練，預計辦理資安教育訓練至少 6 場次。

(二) 持續改善設置及應用電腦計算審查流程，結構化審查原則、優化平台介面、新增報表功能以提升使用者體驗，增加審查效率。

(三) 持續完善開放政府平台，提高公民在虛擬環境參與程度。

#### 八、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

(一) 維運 ISAC 區域聯防資安情資分享機制，即時派送防火牆規則防護本府約 117 個機關，以阻擋網路惡意攻擊加強資安防禦縱深—資安健診，約 160 個本府及所屬機關單位網站納入弱點掃描。

(二) 強化資安防禦縱深—資安健診，約 160 個本府及所屬機關單位網站納入弱點掃描。

(三) 精進資安主動防護能量—推廣資安弱點通報機制(VANS)，本府所屬資安責任等級 6 個 B 級機關及 18 個 C 級機關，皆完成導入 VANS 並持續營運。

(四) 推動資訊資源向上集中，113 年完成消防體系整併消防局(7 大隊、54 分隊、民治辦公室、訓練中心共 63 個分點)之辦公網路線路，並辦理 110 年執行整併 37 區區公所公務網路線路暨終端設備服務之持續營運。

#### 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十、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研考綜合計畫	規劃市政願景發展方向，策定施政規劃主軸	一、編訂本府中程施政計畫。 二、辦理本府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三、編審本府年度施政計畫。 四、編纂本府施政總報告及工作報告。 五、彙編本府年度施政成果。 六、審查本府及所屬各級機關單位因公出國報告。	中央：0 本府：2,958 合計：2,958
	精進市政服務效能，打造便民有感服務	一、輔導本府機關（單位），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政府服務獎」。 二、辦理本府為民服務品質稽核及電話禮貌測試。 三、整合陳情管道，優化案件追蹤管考系統，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滿意度。 四、提供市民多元通報管道，提升1999便民服務品質，優化案件處理品質及效率。	中央：0 本府：16,346 合計：16,346
	落實公民政策參與，提升政府創新能力	一、推動公共事務參與，並促進本府創新研究。 二、辦理各項政策計畫推展，推動業務革新。	中央：0 本府：2,620 合計：2,620
	促進青年資源連結，強化青年事務	一、加強公私部門合作，運用多元交流方式舉辦會議、論壇、工作坊等相關活動至少5場，建立青年與政府對話平台。 二、推動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的學習場所，提供至少1場青年公共參與機會。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強化管考追蹤體系，務實列管重大公共建設案件	一、針對「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五千萬元以上工程」、「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各項天然災害復建工程」及「議會決議案列管」等重大計畫精進列管。 二、定期召開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 三、定期彙整列管追蹤業務管考報告。 四、強化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公文時效統計及管制。 五、推動辦理政府出版品管理業務。	中央：0 本府：3,216 合計：3,216
	智慧應用與數位創新	一、優質網路政府整合運用推廣，經營Facebook粉絲頁「我在臺南」，運用網路社群媒體，宣傳臺南。 二、辦理臺南市政府無線寬頻網路委辦及維護案。 三、一站式整合服務平台軟硬體擴充與維護。	中央：0 本府：7,800 合計：7,8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臺南市政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維護及功能調整。	
	推動智慧城市	一、辦理臺南城市儀表板網站維護及內容擴充。 二、辦理智慧城市規劃委託服務案。 三、維運臺南市政府資料開放平台。	中央：0 本府：5,255 合計：5,255
	數位創新計劃推動	一、自然語意平台維護及生成式AI應用。 二、自主無人機管理平台建置及推動。 三、AI影像數據平台擴充及維運。 四、數位人才專案推動計畫。	中央：0 本府：6,250 合計：6,250
資訊管理與 資訊安全推 動	維持高效穩定之市政網路環境	一、資訊軟硬體設備及市政網路管理維運。 二、資訊機房網路共構服務整合推動。 三、本府骨幹網路設備及樓層設備汰換及效能提升。 四、市政個人電腦暨周邊設備維護。 五、市政資料備份、異地備援。	中央：0 本府：24,869 合計：24,869
	維運共通性系統與市政資源媒合服務	一、推動SOA城市數據交換及資訊資源媒合 二、共通性資訊系統及平台規劃設計。 三、維運本府暨所屬機關公文管理、差勤、郵件系統。 四、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縮短城鄉數位落差。 五、開放政府入口網平台持續維運。 六、圖片資料庫平台持續維運。	中央：0 本府：11,074 合計：11,074
	落實資安管理及資安防護政策	一、防毒、資料外洩防護、入侵偵測系統維運。 二、推動本府各項資安與資訊應用系統教育訓練。 三、辦理資安及個資隱私保護管理制度。 四、導入資安端點偵測及回應服務(EDR)。 五、落實政府組態基準(GCB)及資通安全弱點通報機制(VANS)。	中央：0 本府：7,718 合計：7,718
	強化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	一、持續維運區域聯防情資分享機制(ISAC)。 二、推動市政網路資訊資源向上集中。 三、辦理政府基層機關資安主動防禦計畫。	中央：32,157 本府：13,781 合計：45,938  總計 中央：32,157 本府：104,887 合計：137,044

# 臺南市政府人事處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人事處依據各項人事法制規定，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組織編制、人事人員管理、公務人員考試分發、任免遷調、考核獎懲、訓練進修、給與福利、退休撫卹、人事資訊數位化，並設置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培訓等業務。施政目標與重點為精實機關組織、用人唯才、提升員工職能、關懷及照顧員工福利。人事處並配合中央法令及市府施政願景，積極規劃各項人事政策，提供以顧客為導向之服務，打造優質市府團隊，提升市府競爭力，以提供市民最高品質的服務。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精實組織結構及員額管理，提升市府團隊競爭力：

衡酌市政需要，於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下，辦理機關員額評鑑，秉持「總量管制、區塊管理」原則，召開本府「組織調整及員額評鑑審議小組會議」，適時檢討調整組織架構、合理分配員額，確保組織設計、業務發展及員額配置互相契合。

### 二、建構人事人員陞遷制度，鼓勵精進人事專業：

建立完整的人事人員職能體系與陞遷制度，頒訂全方位接班人計畫，並配合中央法規持續滾動修正，以強化人事人員專業知能為目標，打造積極、有效率的人事服務團隊，作為各機關員工最佳後盾。

### 三、秉持『用人唯才』，厚植人力資本：

(一) 本於公平、公正、公開及人與事適切配合之旨，以內陞為主，外補為輔之原則，培育優質人才，精進人力素質，以提升市府團隊競爭力，預計113年度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任免遷調案件140件以上。

(二) 貫徹考試用人精神：鼓勵提列高普考等各項考試職缺，促進機關人力活化與新陳代謝。預計113年度考試提缺比達35%以上。

(三) 精實配置非編人力，極大化人力資源運用：賡續以溫和漸進控管機制，逐步達成聘僱員額零成長目標，並落實約聘僱人力合理運用，每年定期召開「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約聘（僱、用）人員審查會議」，預計113年度辦理1次約聘僱審查會議。

(四) 積極進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落實政府照護弱勢族群政策及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積極辦理各機關按規定比例足額進用，預計113年度各機關足額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人員比例超過100%。

### 四、落實職期輪調機制，豐富公務人力跨域歷練：

深化職期輪調機制，發掘人力潛能，提升公務經驗值並增進專業服務效能。預計113年度各機關職期屆滿輪調人數達職期屆滿人數20%以上。

### 五、永續國家考場在地化服務：

協辦國家考試臺南考區試務工作，秉持傳承與永續精神，培植優質專業試務工作人員，

營造優質且友善的應考環境及服務品質，以提升本地考生錄取率。預計113年度辦理8個場次，服務考生人數約達2萬人次。

六、建立以市政政策執行績效為導向之考核制度，提升市府服務效能：

- (一) 激勵公務同仁工作士氣，樹立績優楷模，選拔本府模範公務人員，原則遴選10名具體事蹟優異足堪公開表揚者，並從中擇優薦送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 (二) 結合市政主軸發展考核制度，切實辦理平時考核獎優懲劣，以強化團隊競爭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 (三) 制定友善職場差勤規範，並督促各機關確實落實差勤管理，以提高差勤管理效能及服務品質。

七、培訓與施政方向結合，持續優化公務人力：

- (一) 以本府年度施政目標及各局處訓練需求為課程設計之主軸，透過系統化課程規劃，符合訓練目標及需求；持續辦理實體、遠距培訓模式，及平日、假日課程，提供本府員工多元參訓機制，預計受訓人次為 11,000 人次。
- (二) 每年定期辦理訓後學習成果線上調查，彙整本府員工學習履歷，由主管評估所屬員工訓後行為及組織績效改變之感受程度，確保培訓成效，訓練成效獲 85%以上主管認同。

八、精進培訓系統，發揮運籌綜效，擴大培訓效能：

- (一) 持續落實PDDRO訓練流程(Plan-計畫、Design-設計、Do-執行，Review-查核，Outcome-成果)，建立作業流程，並透過系統化的管控和持續改善，提升訓練品質。
- (二) 透過課後學員滿意度問卷及分析學員回饋意見，持續改善及精進，提升學習品質及行政服務效能，整體課程學員認同度達 85%以上。
- (三) 精進培訓管理系統之訓練資料整合，建立培訓資源平台，提供各局處課程名額共享，整合訓練資源，擴增培訓效益。

九、廣續豐富數位學習網，營造雲端學習環境：

定期檢視學習平台課程，持續上架優質數位課程，維護數位學習平台品質，打造不受限的自主學習環境

十、貫徹退撫制度，保障退休人員及遺族退撫權益，落實退休關懷照護：

- (一) 提供雙向退休試算服務，除由人事人員提供各項試算服務及解說外，退休人員亦可自行透過系統試算各種退休選擇。
- (二) 謹慎詳實辦理退撫照護、給付、查驗等作業，避免錯誤並透過系統簡化作業程序，提高發放正確率。
- (三) 宣導公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相關法規，使人事人員及新進同仁能充分瞭解新制度精神及相關作業流程，讓同仁能安心工作。

十一、落實福利待遇措施，建構友善支持的健康職場環境：

- (一) 訂定待遇檢核實施計畫及運用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提高公教人員待遇、加給、獎金等發放作業之正確性。
- (二) 整合各項人事系統資訊，以便主動辦理各項生活津貼補助，力求正確發給各項補助費，並簡化作業流程。
- (三) 辦理各項員工文康活動，及優化健康職場計畫，提供更貼近員工需求的服務措施，建構友善支持的健康職場環境。



十二、善用資訊科技，提高人事服務效率及便利性：

- (一) 提供同仁線上申請服務及在職證明書驗證及列印服務，簡化作業流程。
- (二) 推廣「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 (MyData)」各項服務，啟動系統勾稽比對機制，確保資料庫正確性及完整性。
- (三) 強化人事服務即時訊息公告系統、線上表報系統及人事業務知識庫等，提升作業績效。
- (四) 落實人事資訊種子輔導機制，推動人事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十三、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為聚焦業務職能提升，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四、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企劃組織及人事管理	精實組織結構及員額管理，提升市府團隊競爭力	一、適時辦理機關員額評鑑。 二、秉持「總量管制、區塊管理」原則，召開本府「組織調整及員額評鑑審議小組會議」。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建構人事人員陞遷制度，鼓勵精進人事專業	建構績效導向陞遷制度，依據不同層級訂定全方位接班人計畫，強化各層級核心能力，員工發展與專業無縫接軌。	中央：0 本府：435 合計：435
任免遷調	秉持『用人唯才』，厚植人力資本	一、本於人與事適切配合之旨，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任免遷調案件140件以上。 二、落實人事遷調公平性，辦理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護理人員及營養師三階段遷調作業。 三、貫徹考試用人，鼓勵提列各項考試職缺，促進機關人力新陳代謝，提供民眾更多服公職的機會。 四、落實約聘僱人力合理運用，每年定期召開「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約聘（僱、用）人員審查會議」。 五、積極辦理各機關按規定比例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落實職期輪調機制，豐富公務人力跨域歷練	一、透過職期輪調機制，有效培育公務人力，提升公務經驗值並增進專業服務效能。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各機關得依職期調任實施計畫，規定辦理易滋弊端業務之約聘僱人員任同一業務之最高年限。	
	永續國家考場在地化服務	協辦國家考試臺南考區試務工作，秉持傳承與永續精神，培植優質專業試務工作人員，營造優質且友善的應考環境及服務品質，提升本地考生錄取率。	中央：0 本府：70 合計：70
考核獎懲訓練進修 (含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人事業務－教育訓練研習」預算金額)	建立以市政政策執行績效為導向之考核制度，提升市府服務效能	一、激勵公務同仁工作士氣，樹立績優楷模，辦理本府模範公務人員選拔活動。 二、將結合市政主軸發展考核制度，切實辦理平時考核獎優懲劣，強化團隊競爭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中央：0 本府：258 合計：258
	精進差勤系統及管理，提升行政效率及服務品質	一、透過線上化、數位化及雲端化方式即時管理人員勤惰情形。 二、督促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執行友善職場差勤管理政策，維護公務紀律，以提高行政效率及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275 合計：275
	培訓與施政方向結合，持續優化公務人力	一、配合本府施政目標，辦理多元職能課程。 二、定期辦理訓後學習成果線上調查，確保培訓成效。	中央：0 本府：593 合計：593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業務費 中央：0 本府：3,354 合計：3,354
人事業務－教育訓練研習	精進培訓系統，發揮運籌綜效，擴大培訓效能	一、持續落實 PDDRO 訓練流程，提升訓練品質。 二、透過課後學員滿意度問卷及分析學員回饋意見，提升學習品質。 三、精進培訓管理系統之訓練資料整合，擴增培訓效益。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業務費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賡續豐富數位學習網，營造雲端學習環境	定期檢視學習平台課程，持續上架優質數位課程，維護數位學習平台品質，打造不受限的自主學習環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打造多功能訓練學習環境	以學員需求為導向，透過問卷調查統計分析，持續精進舒適、友善、多功能的學習環境，提升學習效益。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業務費 中央：0 本府：2,489 合計：2,48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待遇退撫及人事資訊管理	貫徹退撫制度，保障退休人員及遺族退撫權益，落實退休關懷照護	一、提供雙向退休試算服務，退休人員可自行透過系統試算各種退休選擇。 二、謹慎詳實辦理退撫照護、給付、查驗等作業，提高發放正確率。 三、宣導公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相關法規，讓同仁能安心工作。	中央：0 本府：1,379 合計：1,379
	善用資訊科技，提高人事服務效率及便利性	一、提供同仁線上申請服務及在職證明書驗證及列印服務，簡化作業流程。 二、透過雙向檢核及勾稽比對機制，確保人事資料庫更新之即時性、正確性、完整性。 三、強化人事服務即時訊息公告系統、線上表報系統及人事業務知識庫。 四、落實人事資訊種籽輔導機制，推動人事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中央：0 本府：107 合計：107
落實辦理職員待遇、文康活動等事項，鼓舞工作士氣	落實福利待遇措施，建構友善支持的健康職場環境	一、提高公教人員待遇、加給、獎金等發放作業之正確性。 二、整合各項人事系統資訊，正確發給各項補助費，並簡化作業流程。 三、辦理各項員工文康活動，及優化健康職場計畫。	中央：0 本府：2,155 合計：2,155 總計 中央：0 本府：11,765 合計：11,765



#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主計處主要係辦理歲計、會計、統計工作，亦即本零基預算精神，有效配置市政財源，審編本市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協助推動市政建設；健全政府會計制度，強化內部審核機制，建立友善經費報支環境，推動經費報支簡化核銷作業，增進財務運用效能並減少不經濟支出，充分揭露本市整體預算執行績效；加強主計人員人事管理，督導考核所屬機關會計業務，發揮政府會計效能；提升各項調查資料品質，加強主計資訊公開與應用，強化預算、決算、統計資訊的公開透明度並建置互動式視覺化圖表，以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及服務效能。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彙編本市113年度追加減預算（案）及督導執行、考核：

配合本市施政需要，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函知各局處會如有未及納入總預算轉正之墊付案及符合追加（減）預算要件者，編造113年度追加（減）概算，送本府審編後送請市議會審議。

### 二、彙編本市114年度總預算（案）及督導執行、考核：

據行政院頒「114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114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本零基預算精神檢討原列預算，裁減不經濟支出，強化各主管單位預算先期作業審查功能，審慎籌編本市114年度總預算（案），並於會計年度開始三個月前送達臺南市議會審議，預計9月完成彙編。另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對預算執行持續進行督導及考核，並配合計畫實施進度，辦理分配預算，推動節流措施，擷節財政資源，促進資源有效運用。

### 三、審核動支第二預備金及彙編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本市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共編列4億元，作為因應計畫經費不敷及政事臨時需要時動支，年度進行中依據預算法及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等相關規定審核動支，於次年度將執行結果彙編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送請市議會審議。

### 四、辦理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項目之彙送：

依行政院頒「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及「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項目暨作業程序表」等有關規定，按時編送一般性補助款考核季報表，並配合中央辦理年度計畫及預算考核作業，彙總中央所訂考核表件及提供相關佐證資料，以爭取考核成績，預計10月完成。

### 五、強化本府單位預算會計業務：

審編114年度本府單位預算、113年度本府單位決算及各月份會計報告；落實內部審核及採購監辦工作，提升經費運用效能。

### 六、簡化核銷作業：

為提升會計事務處理效率，降低會計憑證存管壓力，滾動式檢討「臺南市政府經費結報

檢附原始憑證及其他單據表」，秉持行政流程簡化原則，精進友善經費報支。

#### 七、加強特種基金預（決）算編審及督導執行：

- (一) 依據會計法令規章審核各基金會計報告，就經營績效不佳有累積短絀之基金，請基金主管機關控管財務收支，並提出因應措施，以符基金設置目的。
- (二) 依據行政院訂頒之113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審核各基金半年結算報告，並彙編113年度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
- (三) 依據決算法及行政院訂頒之112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審核各基金決算報告，並彙編本市112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 八、精進總決算及半年結算編製作業，增進財務資訊的透明度及有用性：

- (一) 依據決算法及行政院訂頒之總決算編製作業手冊，審核各機關單位決算，並彙編112年度本市總決算，於地方制度法規定之期限內函送審計機關審核，並於審核後上網公開，同時督促各機關將單位決算上網公開，以增進決算開放資料之應用。
- (二) 審查各機關編製之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彙總編製成本市113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並將預算執行情形進行分析，對於執行進度落後機關，適時督促檢討改善。

#### 九、強化所屬機關會計管理效能：

- (一) 訂定年度會計業務查核實施計畫，訪查各機關單位之會計業務、內部審核、落實簡化核銷及友善報支政策等實施情形，輔導及督導各機關學校確實依規辦理會計業務、內部審核，同時提供共同性建議事項供改進參用，強化會計輔助政務之職能並增進財務效能。
- (二) 按月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並就會計業務等進行業務宣導與研討，解決各機關之會計業務問題，強化會計管理效能。

#### 十、資訊化管理統計資料並提升資料加值應用，發揮輔助行政管理功能：

輔導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增刪修訂公務統計方案，推動「公務統計管理資訊化系統」，資訊化管理本府公務報表，健全本市統計資料庫查詢平臺及電子化書刊，依據施政需求彙整相關統計數據規劃撰寫4篇專題分析及10篇通報，提供機關首長、業務主管作為政策制定及改進之參據。

#### 十一、豐富視覺化統計專區，建置本市「重要統計指標視覺化查詢平臺」、「性別統計指標查詢平臺」及「互動式視覺化統計圖專區」，提升資料加值應用：

以「土地、人口」、「社會治安」、「工商業概況」、「家庭收支」等面向為架構，新增指標項目，豐富資料的內涵，呈現本市各面向的態樣，並以清晰易懂視覺化圖表，提供各界不同管道使用政府公開資料，藉以提升資料加值應用層面。

#### 十二、配合中央各部會辦理各項經濟性專案抽樣調查業務：

每月定期辦理人力資源、物價、受僱員工薪資等調查，並持續推動人力資源調查電腦輔助面訪調查作業系統功能及運用行職業電腦自動註號系統之正確辨識率，預計報送調查主辦機關件數達100%。

#### 十三、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本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及記帳調查：

辦理本市113年家庭收支1,500戶訪問調查及84戶記帳調查，經調查審核、檢誤除錯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據以編製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報告及分析。

#### 十四、強化特種基金預算審編及執行：

依照行政院訂定之114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及「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彙編本市114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並於會計年度開始3個月前送達臺南市議會審議，預計9月完成彙編。另依據行政院訂定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督導各特種基金預算執行，俾能提高業務經營績效、資產使用效能，以達基金設立目的。

#### 十五、健全主計人員人事管理：

- (一) 依照主計人事相關法令辦理本府主計處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獎懲考核、訓練進修、退休撫卹，每月月報依期限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
- (二) 加強兼辦人事人員教育訓練，積極應用及維護主計人員管理資訊系統，確保人事資料之即時性、正確性及完整性。

#### 十六、落實終身學習、提高人員素質：

提供同仁終身學習機會，加強專業知能，以提高工作之效率效能。每年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以上，含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10小時。

#### 十七、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主計業務－ 公務預算工作	本市總預算（案）籌劃、審編與執行	一、強化各主管單位預算先期作業審查功能，審慎籌編本市總預算(案)，促進資源妥適配置及有效運用。 二、配合各機關計畫實施進度，核定歲入、歲出分配預算，推動節流措施，擷節財政資源，提高經費使用效能。	中央：0 本府：466 合計：466
	追加減預算（案）及督導執行、考核	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函知各局處會如有未及納入總預算轉正之墊付案及符合追加（減）預算要件者，編造113年度追加（減）概算，送本府審編後送請市議會審議。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審核動支第二預備金及彙編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一、依據預算法第70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32點規定審核動支。 二、將上一年度執行結果彙編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送請市議會審議。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辦理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項目之彙送	一、按季彙總一般性補助款季報表並依限函送中央各部會。 二、彙總中央所訂考核表件及提供相關佐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證資料。 三、檢討督導一般性補助款考核項目，以爭取考核成績。	
主計業務－ 會計工作	強化本府單位預算會計業務	一、審編 114 年度本府單位預算、113 年度本府單位決算及各月分會計報告。 二、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等規定，就本府各單位預算之執行、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等，嚴加查核，落實內部審核及採購監辦工作，杜絕不當支出，提升經費支用效能。	中央：0 本府：232 合計：232
	簡化核銷作業	為提升會計事務處理效率，降低會計憑證存管壓力，滾動式檢討「經費結報檢附原始憑證及其他單據表」，秉持行政流程簡化原則，精進友善經費報支。	中央：0 本府：55 合計：55
	加強特種基金月報及決算編審	一、依據會計法令規章，審核各基金會計報告，就經營績效不佳有累積短絀之基金，請基金主管機關控管財務收支，並提出因應措施，以符基金設置目的。 二、依據行政院訂頒之113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審核各基金半年結算報告，並彙編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 三、依據決算法及行政院訂頒之112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審核各基金決算報告，並彙編本市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中央：0 本府：55 合計：55
主計業務－ 決算工作	辦理總決算及半年結算編製作業	一、嚴密審查核定歲出保留經費，審查各機關編製之單位決算，編製 112 年度本市總決算，於 4 月 30 日前完成印製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臺南市審計處審核，並於審核後上網公開，同時督促各機關將單位決算上網公開，以增進決算開放資料之應用。 二、審查各機關編製之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彙整分析預算執行狀況，對於執行進度落後機關，適時督促檢討改善，並編製 113 年度本市總預算半年	中央：0 本府：160 合計：1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結算報告，於 8 月 31 日完成印製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臺南市審計處查核。	
	強化所屬機關會計管理效能	每月審核所屬機關會計月報、訂定年度會計業務查核實施計畫督導考核所屬機關，提供共同性建議事項供改進參用，強化會計輔助政務之職能並增進財務效能。就會計業務、內部審核、落實簡化核銷及友善報支政策辦理情形等進行業務宣導與研討，解決各機關之會計業務問題。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主計業務－統計工作	資訊化管理統計資料並提升資料加值應用及政府統計資訊效能	一、輔導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辦理增刪修訂公務統計方案，推動「公務統計管理資訊系統」，執行本府公務報表資訊化管理。 二、編製統計月報、本市112年統計年報及書刊電子化。 三、更新重要施政指標、性別統計指標及互動式視覺化圖表，推廣統計資料公開化，豐富統計資訊視覺化平臺。 四、辦理統計工作稽核。 五、撰寫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及通報。	中央：0 本府：346 合計：346
	提升統計調查品質及其效益，完成中央機關交辦各項抽樣調查	一、強化基層統計調查網作業，辦理講習及輔導並以提升調查資料品質。 二、配合中央辦理本市人力資源調查及附帶人力運用調查。 三、配合中央及各部會辦理各項消費者物價、營造工程物價調查及房屋租金物價等經濟性專案抽樣調查。 四、督導及核定本府各機關調查統計。	中央：0 本府：154 合計：154
	辦理本市113年度家庭收支訪問及記帳調查事宜	一、辦理本市113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調查資料審核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據以編製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報告。 二、按月辦理本市家庭收支記帳調查，並派員輔導記帳戶記帳，資料編碼審核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並估計民間消費支出及編算消費者物價指數權數。	中央：0 本府：1,646 合計：1,646
主計業務－基金預算工作	強化特種基金預算審編及督導執行，提升基金經營績效	一、依照行政院訂定之 114 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及「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依限	中央：0 本府：205 合計：20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完成彙編本市 114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並送臺南市議會審議。</p> <p>二、依據行政院訂定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督導各附屬單位預算執行，提高業務經營績效、資產使用效能。</p>	
	健全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管理	<p>一、依照主計人事法令辦理本府主計處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獎懲考核、訓練進修、退休撫卹。</p> <p>二、加強兼辦人事人員教育訓練，積極應用及維護主計人員管理資訊系統，確保人事資料之即時性、正確性及完整性。</p>	<p>中央：0 本府：97 合計：97</p> <p>總計 中央：0 本府：3,736 合計：3,736</p>

# 臺南市政府政風處113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落實本府「清廉效率」、「公開透明」之施政理念，並期許打造「做得更好」、「過得更好」的廉能政府，建立人民對施政之信任感，積極推動各項防貪、反貪及肅貪作為，透過廉政教育訓練、社會參與及企業誠信論壇等反貪活動，有效提昇員工、民眾及企業廉能意識，並為先期瞭解機關潛存風險及防範違失事件及人員，積極推動預警及再防貪作為，營造優質透明公務環境，型塑機關廉能文化，期能提供市民良好的公共服務。

##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立員工正確法紀觀念，擴大民眾參與，爭取支持：

- (一) 強化執行本府透明廉政公約，型塑廉能透明之公務環境，督同所屬辦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暨請託關切案件登錄並公開揭示，全年度800案次以上。
- (二) 每年定期召開1次廉政會報，並得視情形召開臨時會議，並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廉政會報，結合各單位發揮統籌整合之功能，延續行政效能，建立良好廉政措施。
- (三) 持續辦理「表揚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每年度辦理1場次，獎勵同仁勇於任事，凝聚廉能共識。
- (四) 持續推動廉政教育訓練，強化社會參與：以客製化教材辦理廉能及法治教育訓練暨座談會，全年度辦理9場次以上；推動校園誠信反貪活動相關課程及反貪活動，全年度辦理4場次以上；推動廉政志工系列活動及教育訓練，全年度辦理1場次以上。
- (五) 推動行政透明，全年度辦理5案次，基於簡政便民之目標，建立資訊、各式申請案件透明化措施，協助機關完備業務措施，提高內外部監督以確實提升預防機制。
- (六) 優化廉政防貪指引，全年度辦理2案次，降低弊端發生風險，除深入檢視機關業務之廉政風險及作業流程，共同研提具體可行之防弊作為，並以圖卡方式創新辦理，以協助機關降低弊端發生之風險。

二、實施專案業務稽核及預警作為，加強內控機制，提升廉能便民服務效能：

- (一) 推動廉政研究，全年度辦理4案次，針對各類重點業務，透過民意調查等作業研析風險並提列策進作為，促進廉能施政。
- (二) 針對重要業務實施專案稽核，全年度辦理4案次以上，發掘缺失並研析可能發生弊端型態與成因，研提業務興革建議與策進作為。
- (三) 督責所屬政風單位，業務執行期間發現缺失，機先採取防範措施落實預警作為，全年度計辦理50案次以上，避免行政違失及節省公帑，提升整體廉能效益。

三、強化採購監辦業務及履順專案之推行：

- (一) 辦理採購監辦業務，針對採購辦理細節及策進作為，彙整全年度採購案件綜合分析報告1案，協助機關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效能。
- (二) 每年辦理履順專案座談會1場次，協助廠商解除疑慮，排除履約障礙，使公共工程履

約過程順利，兼顧廉能、公正及透明。

- (三) 建構廉政平臺機制，增進公共工程品質：針對本府各機關辦理之鉅額或重大公益等工程案件，督同權責機關於適當時機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跨域結合相關機關(單位)及專家學者整合各界專業意見，建立資訊公開專區強化行政透明作為，並針對已成立之平臺，持續進行優化作業，以營造優質公共工程採購環境。

#### 四、強化企業誠信，深化與私部門交流，建立防貪網絡：

- (一) 持續推動企業服務廉政平臺，全年度辦理1案，聚焦國家政策目標或重大公益等相關產業，成立「聯繫中心」，藉由召開聯繫會議、深化交流等重點工作為倡議企業誠信及法令遵循。
- (二) 辦理企業服務廉政平臺企業誠信座談會，全年度辦理1場次，邀請產、官、學等各領域專家學者代表，就階段性政策推動及企業誠信等議題，進行跨域研討及交流，共同建立防貪網絡。

#### 五、落實陽光法案，建立優良行政風氣：

- (一) 辦理陽光法案說明會，全年度計辦理 2 場次以上，加強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作業宣導及利益衝突迴避法觀念與實務作業之宣導。
- (二) 推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廉政倫理規範案件登錄及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之實質審核作業等陽光法案工作，建立廉能行政風氣。

#### 六、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 (一) 針對與民生福祉相關或本府所屬各機關評估高風險之業務，結合採購監辦、業務稽核、專案清查及工程查核等作為，發掘或截堵貪瀆不法。
- (二) 鼓勵檢舉貪瀆不法，以公正客觀之角度審慎辦理行政調查，並關注司法調查動態，適時追究違失人員行政責任、啟動再防貪機制。

#### 七、積極蒐報危安預警情資，預防機關發生洩密及危安事件，落實推動維護工作：

- (一) 辦理機關資訊內部稽核作業，全年度辦理 2 次，強化資訊安全系統管理措施，確保資訊安全、降低各業務系統威脅，並防止公務機密及個資不當外洩等情事。
- (二) 蒐報重大危安陳情請願事件情資，加強橫向聯繫，即時通報相關單位機先防範，掌握陳情訴求，有效疏處維護機關安全。
- (三) 辦理重大活動專案安全維護措施，積極參與籌備會議，掌握相關活動進程並規劃執行要項，配合相關單位橫向聯繫，協助本府圓滿達成任務。

#### 八、積極推動本府參加「透明晶質獎」，促進正向循環：

- (一) 盤點本府各機關業務亮點，分析具體參獎優勢，激勵機關自主檢視各項廉能透明措施、強化防貪預警及導入廉政創新作為，有效提升機關參獎意願。
- (二) 積極推廣並推動本府各機關參加「透明晶質獎」，適時於參獎各項階段，發布新聞宣傳，增進大眾對於機關廉能、透明措施之認識。

#### 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十、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政風業務 (預防方面)	落實執行本府透明廉政公約、定期召開廉政會報，延續行政效能，建立良好廉政措施	一、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事件登錄，以公開透明提供全民檢視、監督管道，並以多元宣導方式深化公務同仁認知，貫徹機關倫理文化。 二、召開本府廉政會報，積極追蹤、管制、檢討機關重點工作業務，發揮政風溝通平臺功能，強化整體防貪網絡。	中央：0 本府：2,210 合計：2,210
	表揚廉潔楷模，獎勵同仁勇於任事	由所屬各機關(單位)推薦具廉潔優良事蹟人員，經遴選作業後，簽請市長公開頒獎表揚並擴大宣導效果，激濁揚清，建立廉能共識。	
	以客製化、創新方式持續推動廉政教育訓練，強化社會參與，建立公務員正確法紀觀念	一、跨域結合本府法制處、臺南地檢署，辦理廉政及法治教育訓練講習、型塑廉能透明之公務環境 二、秉持廉政扎根誠信教育理念，推動校園誠信廉潔宣導工作。 三、持續廉政志工業務，辦理教育訓練及系列活動，凝聚公民參與意識並強化廉政作業執行量能。 四、以創新、多元方式，搭配各項活動或適當時機，深入民間辦理反貪宣導活動擴大宣導成效。 五、針對廉政高風險業務，彙整相關宣導案例資料後彙編並以圖卡方式優化彙編廉政防貪指引，提供同仁執行職務參考。	
	推動行政透明，建立資訊、各式申請案件透明化措施，提高內外部監督以確實提升預防機制	一、選定民眾關心業務，建立具體資訊透明化措施，協助機關完備業務機制，結合活動加強宣導，提升內外監督，順遂業務推動、提升行政效能。 二、更新機關採購廉政平臺及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等公開資訊置於本府政風處全球資訊網，落實公開透明施政理念。	
	辦理廉政研究，研析風險並提列策進作為，促進廉能施政	針對各類重點業務，透過民意調查等作業研析風險並提列策進作為，研編廉政研究報告，適時回應民意需求促進廉能施政。	
	辦理專案業務稽核、提	一、針對機關各項重點及高風險業務，透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報預警作為，建立內控機制，提供策進作為供參	<p>過廉政研究、專案稽核等作業，深入研析廉政風險，透過多方討論形成共識，降低內部廉政風險。</p> <p>二、於業務執行過程中發現違失風險，機先採取預防措施，研提興革建議並推動預警作為，強化風險管控效能。</p>	
	建立公平、公開、透明之採購程序，持續推動履順專案計畫，建構優質採購文化	<p>一、依規定執行採購案件監辦作業，適時研提建議並定期彙整研析報告供業務單位參採，健全採購預警制度。</p> <p>二、持續辦理履順專案座談會，協助廠商解除疑慮，排除履約障礙以達履約順利，讓市政府與承包商在合約關係上落實權利與義務，提升本市工程品質。</p>	
	建構廉政平臺機制，守護國家重大建設，增進公共工程品質	針對本府各機關辦理之鉅額或重大公益等工程案件，督同權責機關於適當時機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跨域結合相關機關(單位)及專家學者整合各界專業意見，建立資訊公開專區強化行政透明作為，並針對已成立之平臺，持續進行優化作業，以營造優質公共工程採購環境。	
	強化企業誠信，深化與私部門交流，建立防貪網絡	<p>一、持續推動企業服務廉政平臺，聚焦國家政策目標或重大公益產業，成立「聯繫中心」，藉由召開聯繫會議、深化交流等重點工作為倡議企業誠信及法令遵循。</p> <p>二、辦理企業服務廉政平臺企業誠信座談會，邀請產、官、學等各領域專家學者代表，就階段性政策推動及企業誠信等議題，進行跨域研討及交流，共同建立防貪網絡。</p>	
	落實陽光法案，強化宣導作業、並持續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核工作，建立優良行政風氣	<p>一、加強宣導及受理公職人員就（到）職、卸（離）職者財產申報及年度定期財產申報。</p> <p>二、依據法務部來函指示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作業，簽報市長公開抽籤抽出應受審核人員據以辦理實質審核。</p> <p>三、分區辦理陽光法案說明會並加強宣導以增進同仁對於公職人員財產申</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報、利益衝突迴避等各項重點事項之瞭解。 四、加強推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宣導作業，避免同仁不慎觸法遭受裁罰。	
政風業務 (查處方面)	加強查核廉政違常情事，端正機關廉潔風氣	一、針對與民生福祉相關或本府所屬各機關評估高風險之業務，結合採購監辦、業務稽核、專案清查及工程查核等作為，發掘貪瀆不法情事。 二、提供多元、暢通之檢舉管道，鼓勵檢舉貪瀆不法，以公正客觀之角度審慎辦理行政調查，並關注司法調查動態，適時追究違失人員行政責任、啟動再防貪機制。	中央：0 本府：316 合計：316
政風業務 (行政方面)	持續落實廉政教育訓練，提升政風人員專業知能	一、針對政風人員工作職掌所需專業基本職能，辦理相關研習課程，精進同仁專業素養，俾增進工作質量。 二、配合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計畫，遴薦所屬政風同仁參訓，以建立政風人員核心價值，提昇工作職能及法令素養。	中央：0 本府：631 合計：631
	落實公務機密維護作為，確保個人資料與財產安全，周全保密作為	一、藉由講習訓練等多元方式宣導公務機密維護意涵，提昇員工保密觀念。 二、辦理定期、不定期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稽核，發現缺失即移請相關單位檢討策進，嚴防洩密事件，保障民眾權益。	
	加強機關安全維護作為，維護機關安全	一、蒐報預警性危安資料，研擬因應措施，協助機關疏處陳情抗議事件。 二、重大活動及重點業務期間，研訂專案安全維護計畫，加強橫向聯繫，並落實執行規劃，確保機關安全。	
	推動本府參加「透明晶質獎」，促進正向循環	一、盤點本府各機關業務亮點，分析具體參獎優勢，激勵機關自主檢視各項廉能透明措施、強化防貪預警及導入廉政創新作為，有效提升機關參獎意願。 二、積極推廣並推動本府各機關參加「透明晶質獎」，適時於參獎各項階段，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發布新聞宣傳，增進大眾對於機關廉能、透明措施之認識。	總計 中央：0 本府：3,157 合計：3,157
	召開廉政工作會議，發揮集思廣益功能	一、不定期召開主管會報，擘劃廉政願景，溝通工作觀念，以提升工作效能。 二、定期辦理工作檢討會，並適時辦理業務訪視，督同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業務推動情形滾動式檢討。	
	落實平時考核	覈實辦理本府政風處暨所屬政風機構政風人員平時考核作業，加強風紀查察，適切獎懲，以貫徹「正人正己」之工作要求。	
	強化組織編制，嚴謹政風人事管理	一、依規定辦理政風機構組織編制，補實政風人力，健全政風機構組織。 二、貫徹分層負責，提高行政效率，強化組織力量，提升工作績效。 三、依照人事法令規定，召開政風人員甄審小組及考績委員會會議，落實平時考核，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政風人員派免、遷調、考核、考績、獎懲等作業。	